

● 苏州历史文化名人资料汇编 ● 主编 / 高福民

伍子胥

史料新编

□ 吴恩培 编著

SHI LIAO XIN BIAN
WU ZI XU

广陵书社

●苏州历史文化名人资料汇编● 主编／高福民

伍子胥

史料新编

□吴恩培 编著

SHI LIAO XIN BIAN
WU ZI XU

广陵书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伍子胥史料新编 / 吴恩培编著. — 扬州: 广陵书社, 2007.6

(苏州历史文化名人资料汇编; 1/ 高福民主编)

ISBN 978-7-80694-191-1

I. 伍… II. 吴… III. 伍子胥(? ~ 前 484)—人物研究 IV. K827=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76732 号

- 书 名 伍子胥史料新编
编 著 吴恩培
责任编辑 徐大军
出版发行 广陵书社
扬州市文昌西路双博馆附二楼 邮编 225012
<http://www.yzqlpub.com> E-mail yzqlss@163.com
印 刷 扬州市机关彩印中心
扬州市府西路 8 号 邮编 225009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0.125 插 页 16
版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694-191-1/K·108
定 价 78.00 元(全 3 册)

广陵书社版图书如印装错误可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苏州历史文化名人资料汇编》

编委会

主编：高福民

编委：吴国良 陆 凯 成从武

陈 嵘 朱水南 周矩敏

编务：缪 智 赵高潮 张 娟

[苏州盘门]



苏州盘门城门



盘门内的伍相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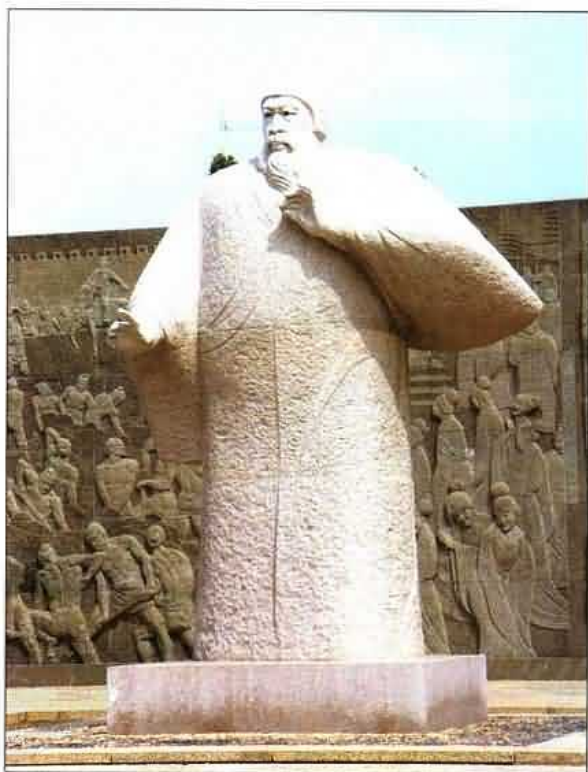


伍相祠内的伍子胥坐像（左为2002年摄，右为2005年摄）

[苏州胥门]



苏州胥门，
民间传说伍子胥
的头曾悬于此。



胥门外伍子
胥纪念园内的伍
子胥立像

[苏州吴中区胥口镇]



位于太湖畔的胥山。《史记》记载说，伍子胥自刭死后，吴王“取子胥尸盛以鸱夷革，浮之江中。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因命曰胥山”。



胥口胥定桥。当地传说，伍子胥死后，尸体被放在皮革制成的袋子里，袋子在胥江中浮至胥口时，在此桥下停住，故此桥命名曰“胥定桥”。



明正德年间所建的胥口胥王庙，“文革”中被毁。



“文革”中胥口胥王庙被毁后，在胥王庙原址所建成的胥口石灰厂。



胥口石灰厂
内在胥王庙子胥
墓原址垒起的伍
子胥墓（拍摄于
2001年）



明正德胥王庙被毁后，胥口当地百姓民间捐资建造的“胥王庙”，庙内供奉本府老爷及伍子胥。（拍摄于2002年）



1986年纪念苏州建城2500年时，当时的吴县胥口乡政府在胥江西岸靠近香山嘴公路旁另建了一座伍子胥墓。后来，因公路扩建，该墓又再次拆去。墓前所立的镌刻着“吴故伍相国员鸱夷藏处”的墓碑，被当地文化站的同志拉去，横倒在胥口文化站门前的一行树坛下。（2002年摄）



2006年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新建的胥王园（胥王庙）



胥王园内的伍子胥墓



胥王园内的伍子胥坐像（左）和立像（右）

[苏州沧浪亭]



苏州名园沧浪亭



沧浪亭五
百名贤祠内的
伍子胥石刻像



无锡梅村纪念吴国开国君王泰伯的泰伯庙



泰伯庙配殿内的伍子胥坐像

[浙江海宁]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浙江海宁盐官镇海神庙，庙内供奉着有钱塘江潮神之称的伍子胥。



钱江潮



盐官镇海神庙内供奉着的伍子胥立像



杭州吴山支脉伍公山上的伍公庙，清咸丰年间毁于太平军战火，上为毁后重建的伍公庙，已不复旧观，现为民居。（2005年摄）



伍公山及伍公庙





杭州吴山



伍公山前，现已成为市民打牌、休息的好地方。（2005年摄）

[湖北老河口]



清代“伍子胥故里”碑



“伍子胥故里”碑现藏于老河口市博物馆院内



老河口市博物馆

[湖北谷城]



伍子胥老家湖北冷集镇沈湾村，原属老河口市，解放后划归谷城县。上左为冷集镇、上右为沈湾村。



沈湾村土山上的点将台，据说伍子胥曾于此点将。



沈湾村秋天的景色

[湖北丹江口]



陈家港村原属老河口市，1982年划归丹江口市新港经济开发区。左上为陈家港村委会，右上为陈家港村委会对面的土山，土山上曾有伍子胥墓。



丹江口市伍子胥墓旧址。原墓坐南朝北，据陈家港村委会陈主任介绍说，该墓在未划归丹江口市时还在，约在1982年后毁。上图即为被毁后已成为农田的伍子胥墓旧址。

[湖北襄樊]



春秋时伍子胥曾为官的樊城，现已成为一座现代化的城市——襄樊，图为襄樊街景。



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襄阳城墙

序

高福民

人杰地灵的苏州,在其两千五百多年的发展过程中,涌现出来的人才灿若繁星,尤其是明清以来更被视为“人才渊薮”,状元之多史所罕见,素有“郡甲天下之郡,学甲天下之学,人才甲天下之人才”之誉。这些名人才士为苏州孕育了深厚的文化底蕴,苏州也因他们的丰功伟业或才华横溢而闻名中外。他们有的走上仕途,为国尽忠;有的隐于山林,清介自持;有的潜心学术,延续文脉;有的富而好义,为民造福……他们不但为苏州的文明史写下了绚丽多彩的华章,而且也在全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今天的苏州还有诸如沧浪亭、五百名贤祠等相关历史名人的遗迹留存,其中的文化蕴涵丰富多彩,需要我们去认真地挖掘研究,传承弘扬。庞大的历史名人团体为苏州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成为“文化苏州”极其重要的组成部分。可以说,这些历史名人既是苏州的名片,又是“文化苏州”建设的重要内容。这些历史名人身上凝聚的文化精神,既是苏州历史遗产的重要结晶,又是弘扬苏州现代城市精神的重要支撑。没有他们的突出贡献,苏州的文化就不会如此灿烂。

由于年代久远,苏州历史名人的资料存世不多,流传不广,再加上资料分散,给查考带来了很大难度,这就制约了对苏州名人文化的弘扬,因此,有计划地编纂一套《苏州历史文化名人资料汇编》是当今

苏州文化建设的迫切要求。有鉴于此,苏州市文广局组织相关专家学者进行该丛书的编纂工作。经过努力,首批三种率先面世,分别汇总了伍子胥、冯梦龙及金圣叹的研究资料,包括原始资料和学术界最新的研究成果。我们可以从中比较客观而全面地了解这些先贤的生平及贡献,拉近古代苏州文化名人与现代苏州的距离,激发我们对乡土文化的自豪感,并从他们身上汲取营养和力量,得到借鉴和启示,为把苏州建设得更加美好而努力奋斗。我们希望本丛书的编纂出版,能够起到促进全社会共同关注和重视苏州历代名人研究的作用,丰富和深化“文化苏州”的内涵,在发展先进文化,建设和谐文化中产生重要作用。

目 录

一、自序——兼及伍子胥文化的层累	1
二、史籍记载	24
(一)《左传》	24
1.《左传·昭公二十年》	24
2.《左传·昭公二十七年》	25
3.《左传·昭公三十年》	26
4.《左传·昭公三十一年》	27
5.《左传·定公二年》	27
6.《左传·定公三年》	27
7.《左传·定公四年》	27
8.《左传·定公五年》	29
9.《左传·定公十四年》	30
10.《左传·哀公元年》	30
11.《左传·哀公十一年》	31
12.《左传·哀公十三年》	31
13.《左传·哀公十五年》	32
14.《左传·哀公十七年》	32
15.《左传·哀公十九年》	32
16.《左传·哀公二十年》	32

17.《左传·哀公二十二年》	33
(二)《公羊传》	33
1.《公羊传·定公四年》	33
(三)《穀梁传》	35
1.《穀梁传·定公四年》	35
(四)《国语》	36
1.《国语·吴语》	36
2.《国语·越语上》	44
(五)《史记》	46
1.《史记·吴太伯世家》	46
2.《史记·楚世家》	49
3.《史记·越王句践世家》	51
4.《史记·伍子胥列传》	54
(六)《越绝书》	59
1.《越绝书·越绝荆平王内传第二》	59
2.《越绝书·越绝吴内传第四》	61
3.《越绝书·越绝请余内传第六》	63
4.《越绝书·越绝外传纪策考第七》	66
5.《越绝书·越绝外传记范伯第八》	68
6.《越绝书·越绝外传记地传第十》	69
(七)《吴越春秋》	70
1.《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第三》	70
2.《吴越春秋·阖闾内传第四》	76
3.《吴越春秋·夫差内传第五》	84
三、吴地方志文献记载	91
(一)唐·陆广微《吴地记》	91
1.阖闾城	91

2.胥门	91
(二)北宋·朱长文《吴郡图经续记》	91
1.城邑	91
2.胥山	91
(三)南宋·范成大《吴郡志》	92
1.阖闾城	92
2.胥门	92
3.伍员庙	92
4.南双庙	92
5.胥山	93
6.胥山	93
7.胥口	93
(四)清·徐崧、张大纯《百城烟水》	94
1.胥江	94
2.胥王庙	94
(五)清·顾震涛《吴门表隐》	94
1.苏州城	94
2.胥门城楼伍子胥像	94
3.伍王剑	94
4.宝积寺伍员像	94
(六)近代·王夔《宋平江城坊考》	94
1.伍相公庙	94
2.胥门	95
3.胥口	96
4.高峰山	96
四、后世不同区域的传说和记载	97
(一)苏州	97
1.《姑苏风物集锦》记载的伍子胥	97

2.《苏州旅游手册》记载的伍子胥	98
3.《苏州旅游手册》记载的伍子胥和苏州城	99
4.《苏州民间故事》记载的伍子胥造阖闾城	101
5.《苏州民间故事》记载的“居安思危”	101
6.《苏州民间故事》记载的伍子胥之死	103
7.《苏州旅游手册》记载的伍子胥墓	103
(二)杭州	104
1.《杭州的山》记载的吴山	104
2.《杭州的山》记载的伍公山与伍公庙	105
3.《吴山越水的民俗与旅游》记载的吴山和伍公庙	105
4.《杭州吴山怎样迎接拆迁》一文所记载的吴山	106
5.冯英子《吴山品茶》一文记载的吴山	106
6.《西湖游览志》记载的吴山	106
7.《湖山便览》记载的吴山	106
8.《湖山便览》记载的伍公山、伍公庙、英卫阁	107
9.《吴山伍公庙志》卷首《忠清庙原序》记载的忠清庙、吴山	107
10.《吴山伍公庙志》卷首《忠清庙志原序》记载的吴山、忠 清祠	108
11.《吴山伍公庙志·图说》记载的吴山	108
12.《吴山伍公庙志》记载的伍公庙	108
13.《两汉文学史参考资料》论及的吴地“胥山”与杭州“胥 山”	109
(三)海宁	109
1.陈宰《潮乡韵事》记载的海宁潮的传说	109
2.朱观良《海宁潮传奇》记载的伍子胥龙王斗法	110
3.朱观良《海宁潮传奇》记载的一线潮伍员显威	111
4.《盐官镇志》记载的钱塘潮的传说:扬波雪愤	113

5.《海宁潮文化》辑录的有关潮神伍员(伍子胥)的传说 ...	113
(四)湖北	115
1.楚地方志文献记载	115
(1)明·正德《光化县志》	115
(2)清·光绪《光化县志》	115
2.汤礼春《伍子胥与老河口》记载的伍子胥及其故里 - - -	116
3.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伍子胥的出生	118
4.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为什么给伍子胥修小庙	120
5.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宝地	122
6.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新县令断故里碑	124
7.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伍子胥与仙人渡	124
8.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娘娘庙	125
9.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伍子胥出生	127
10.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伍子胥过江	128
11.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送伍滩	129
12.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鞍子岭	131
13.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过江台	131
14.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宝地	132
15.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娘娘庙	134
(五)福建	134
1.北宋孙光宪《北梦琐言》卷二记载的“吴安王”伍子胥	134
2.北宋孙光宪《北梦琐言》卷七记载的“吴安王”伍子胥	135

(六)安徽	135
1.《吴山伍公庙志》记载的庐州淝水岸畔子胥庙	135
(七)会稽、丹徒、江都	135
1.东汉王充《论衡》里记写的汉代时会稽(今绍兴)、 丹徒(今镇江)子胥庙	135
2.北魏酈道元《水经注》里记写的江都(今扬州)伍相庙	135
五、关于伍子胥的评论与评述	138
(一)古代	138
1.历代散评	138
2.唐·卢元辅《胥山庙铭》	149
3.宋·王安石《伍子胥庙记》	150
4.宋·王安国《胥山庙碑铭》	150
5.宋·苏轼《伍子胥论》	151
6.宋·赵与懽《英卫阁记》	151
7.清·吴伟业《伍子胥复讎论》	153
(二)现、当代	154
1.张君《伍子胥何曾掘墓鞭尸》	154
2.王卫平《试论伍子胥与吴国的强盛》	161
3.陈昭永《伍子胥二题》	169
4.夏子贤《论伍子胥》	175
5.吴恩培《孤寂的漂泊者——伍子胥文化角色的切换:从复 仇之神的文化传播到“御灾捍患”的江海涛神》	187
附: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伍公祠筹备小组《关于胥口伍公 祠的规划设想(讨论稿)》	310

一、自序

——兼及伍子胥文化的层累

二〇〇三年七月,杨卫泽先生主政苏州时,曾在市文化广播电视局局长高福民先生的一份呈文报告中批示说,在快速发展的苏州城市现代化建设中,要加强对苏州历史人物诸如伍子胥等的研究,以解决古城建设中遇到的一系列与传统文化有关的问题。嗣后,笔者受高福民先生之托,开始编选这本关于伍子胥的史籍记载及历史评价等内容的《伍子胥史料新编》。

二千五百年前,受吴王命而“相土尝水,象天法地,造筑大城”^①的伍子胥就成了和苏州古城紧密联系在一起的历史人物。伍子胥造筑的阖闾大城(今日的苏州城)记下了伍子胥的千秋功绩,也成为吴文化在“长三角”及太湖地区得以发展的地理平台。

历经岁月风雨,人世沧桑,吴方言中的“城里”、“城外”等词汇随着苏州古城墙在“大跃进”声中的蓦然消失也无奈地从苏州市民的市井生活中渐行渐远。而在苏州城市现代化建设加速发展的进程中,城西劫后余生的古城门——胥门从拆迁的民居中重见天日,胥门外依水而建的伍子胥纪念园,再次把伍子胥的千古精魂萦绕在吴门烟水之上。以苏州籍的历史学家顾颉刚“层累地造成的古史观”的学说来看,史籍中关于伍子胥的记载,经后世一代又一代人的补充、添加后,

在不同的区域文化中层累地呈现出极为纷繁的状况。尤为令人难以理解的是,春秋时期作为越国敌对势力的代表人物的伍子胥,后世竟融入越文化并成为越地的钱江涛神。作为文化的载体,在这位历史人物身上既折射着春秋时期吴、楚区域文化的融合,更折射着后世吴、越区域文化的融合。而在今天,吴、越文化成为我国经济最发达地区之一的“长三角”经济圈的主体文化。本文仅试图通过对伍子胥文化的层累现象作一分析,一是有助于读者对本书所选的诸篇文献资料在文化层面上有个大致的了解;二是由古及今地对今天“长三角”地区的文化融汇现象条陈一个古代的例证,从而对今日吴、越文化的现代融汇能有一个历史的理解。

(一)吴、楚国家关系概述:伍子胥亡命吴国的政治背景

吴、楚两国,同处在长江流域。吴国最早在史书——《左传》上出现时,是以楚国附属国的身份出现的。鲁宣公八年(前601年)夏天,楚国因为今安徽境内的众舒背叛,攻打舒、蓼这两个小国并灭之。楚王给他们划定疆界后,“盟吴、越而还”^②。晋代杜预《春秋经传集解》释之说:“传(《左传》)言楚强,吴、越服从。”^③由上可知,吴、越两国同时出现在《左传》的史事记载时,都是以听命于楚国的属国身份出现的。其时,老牌霸主晋国和新兴的“蛮夷”强国——楚国为争夺中原霸主的地位,战争不断。晋、楚争霸成为当时社会的主要矛盾,而吴国作为楚国的盟国,也不能不卷入了针对晋国盟国——鲁国的战争之中。鲁成公七年(吴寿梦二年,即前584年)春天,吴国攻打夹在吴、鲁之间的郟国。郟国向吴国请求讲和,奉吴国的十九世吴王寿梦为盟主。对此,鲁国朝野莫不震惊异常。鲁国首相季文子大声疾呼:“中国不振旅,蛮夷入伐。”^④吴人春秋后,这是史书记载的中原国家第一次称其为“蛮夷”,并且是作为“中国”(中原国家)对立面而出现的“蛮夷”。季文子接着又危言耸听地说“吾亡无日矣”^⑤,意为鲁国不久将被吴国灭亡。

“吴代郟”只不过是一场代理人战争,但它亦已清楚表明,此时的吴国,依然作为楚国的盟国出现在晋国集团与楚国集团的争霸之中。吴国的迅速崛起,并向北发展,理所当然地引起了北方诸国的警觉与不安,更引起了晋国的忧虑。或许是出于“远交近攻”的外交战略考虑,也或许是你楚国可以拉蔡、许、郑、卫等中原国家来对付晋国,那晋国又何尝不可去拉吴国这个“蛮夷”国家来以“夷”制“夷”!正在这时,亡命从楚国跑到晋国来的申公巫臣“请使于吴”^⑥。申公巫臣请求出使吴国,是因为他和一个漂亮女人夏姬的爱情导致了他全家人在楚国被杀。以复仇为目的的请求出使吴国与晋国的战略构思不谋而合,于是《左传·成公七年》记载说:“晋侯许之。吴子寿梦说(悦)之。乃通吴于晋。”^⑦而到了《左传·成公八年》的相关记载中,上述文字的表述已变成了“晋侯使申公巫臣如吴”^⑧。申公巫臣带着晋国的使命,也带着三十辆兵车驰抵吴国,于是“吴始伐楚,伐巢,伐徐。……蛮夷属于楚者,吴尽取之,是以始大,通吴于上国”^⑨。

晋国“联吴制楚”的战略,导致了当时社会力量对比的重要变化。自此以后,吴、楚交恶,从而开始了春秋后期吴、楚间长达一百零五年的战争。在与楚国的战争中,吴国开始强大,外交上也得以与中原诸国往来通好。吴国外交战略重大调整的背后,无疑是出于国家利益的需要,其间更隐藏着与楚国争夺当时重要的战略经济资源——两淮所出的铜矿这一经济原因。

李学勤、徐吉军主编的《长江文化史》论述说:“西周晚期记录战争的金文中,命将出征,周王亲征,都以征淮夷第一。”接着该书引郭沫若《两周金文辞大系考释》中“器《罍生盨》记,‘王征南淮夷,伐桐籛罍,罍生从,执讯折首,俘戎器,俘金’”后说:“这次周王亲征,既打败了淮夷,又获得了红铜。”“淮夷置于周朝控制之下,稍有反抗,即遭镇压,‘吉金’(铜)则成为周人攫取的主要对象。”^⑩到了春秋后期,吴国与楚国的战争争夺,主要在两淮地区展开。李修松主编的《淮河流域历史文化研究》说:“公元前六世纪末,由于勾吴国崛起于东方,与楚

争夺群舒及淮河中下游地区。”^①“由于淮河流域地处长江铜矿带与西周王朝的中间地带,所以通过淮夷掠夺南部地区的铜矿资源,是周王朝对淮夷频繁征战的重要原因。”^②而随着周人势力的衰落,淮河流域所生产的红铜,则成了吴国和楚国争相“攫取的主要对象”了。而作为历史的遗存,淮河流域的“中国古铜都”在当代的城市名就为“铜陵”。

吴国自商朝末年,泰伯南奔建国并为一世吴王起,至春秋后期王位传至吴王僚时已历二十三世。而吴国自十九世吴王寿梦时始与楚反目,在政治、军事上两国处于敌对状态至吴王僚时也已历五世。是时,吴王僚虽然执掌着吴国朝政,但因王位继承程序等因素,在吴国内政上早已遗留下深刻的危机。而在楚国,执政的楚平王听信奸佞之言,竟将为太子迎娶的儿媳据作己妇,其后更发展到逼走太子并将进谏规劝的太子的老师——太傅伍奢拘囚了起来。为斩草除根,楚平王以封官来诱捕伍奢的两个儿子——长子伍尚、次子伍员(员,音云)即伍子胥。明知诱杀,长子伍尚抱殉父尽孝之心,自投罗网地与父亲同赴黄泉,而伍子胥却亡命逃奔至楚国的敌国——吴国。

前面提及的申公巫臣南下来吴,如果说是被楚国以及楚国的宫廷政治给逼出来的话,那伍子胥的亡命来吴,则也完全如此。伍子胥的祖父伍举当年亦曾被逼外逃。为了帮助伍举回国,蔡国的蔡声子在和楚国令尹(楚职官名,相当于宰相)子木的谈话中曾就“楚材晋用”这一楚国人才外逃的社会现象分析说:“今楚多淫刑,其大夫逃死于四方,而为之谋主,以害楚国。”^③其时,作为例证,蔡声子列举了从楚国逃亡到晋国,受到晋国重用以及后来都给楚国带来极大危害的多个典型实例,其中就包括申公巫臣。而到了伍举孙辈的伍子胥时,楚国宫廷的严刑峻法依然。正是这一政治因素,迫使伍子胥选择了一条颇为后世诟病的复仇尽孝之路。

入吴后,伍子胥介入了吴国王室的权位之争。他为王室成员中“有内志”^④的公子姬光推荐勇士专诸,进而袭杀了吴王僚。作为吴国宫廷政变的一线指挥,伍子胥踩着吴王僚和专诸的尸体,扶着公子光

踏上了二十四世的吴国王座,从而开始了他与吴王阖闾的君臣际合。姬光变成阖闾当政,伍子胥被任命为吴国“行人”,主持制定吴国的外交方略。在与阖闾“与谋国政”的一次著名的谈话中,伍子胥奉命造筑阖闾大城,从而为今天留下了被顾颉刚先生称之为中国“迄今最古”的苏州古城。有意无意之间,伍子胥都把自己的名字和这座古城联系在了一起。吴国迁都阖闾城后,须臾未忘报父兄之仇的伍子胥向吴王举荐了著有《兵法十三篇》的大军事家孙武。孙武教阵,斩杀了吴王的两位宠姬。提着这两颗血淋淋人头的孙武,依然被有着接受外来文化传统的吴国文化所接纳(吴国开国始祖泰伯就是来自陕西岐山下),雄才大略的阖闾未较私嫌而任命其为将。处于上升时期的吴国遂对素有天下第一强国之称的楚国开启战端,并进行了春秋时期路途最长的军事远征——长途奔袭楚国。孙武一生惟一参与并指挥的伐楚之战被历史学家范文澜称之为春秋时期规模最大的军事战役——“柏举之战”,在此战中,吴军大胜继而攻陷楚国都城——郢都。据《史记》等典籍载,入郢后,伍子胥将已死的仇家楚平王从坟墓中扒拉出来挞尸鞭打,从而鞭出了中国古代最激烈、也最狂野的复仇绝唱。

春秋后期,吴国走向“大霸”的时代无疑是一个英雄时代。由楚而来的伍子胥、伯嚭,自齐而来的孙武以及吴国本土的公子光(阖闾)、专诸等群雄并出,群聚东南。在这些历史人物中能够起关联作用,同时也最不能阙失的,无疑就是伍子胥了。如果没有他,吴国英雄时代的诸多事件将不知如何穿结与演绎。

(二)吴、越文化的相同性:伍子胥融汇于吴、越文化的文化背景

伍子胥诟病于鞭尸,但在其后的吴、越相争中使他名垂于史的却是对吴国的忠诚。这也使得他成为当时越国必欲除之的敌对势力的代表人物。

早年生长于长江中游的楚国并浸淫于楚文化中的伍子胥,当他

来到东南后，很容易感受到长江下游的吴文化与越文化的相同性。《越绝书》卷六记载说，“昔者，吴王阖庐始得子胥之时”，令伍子胥对时局作一分析“明告寡人”。值此，伍子胥对吴、越国家关系从战略上作了一番全面的分析。他首先指出，在文化上“吴越为邻，同俗并土”，两国经济、人口等综合国力的对比状况是“两邦同城，相亚门户”，即两国都城的规模相等，居住人口也差不多。正因为这两者的相似，从而“忧在于斯，必将为咎”。吴国的忧患正是在这里，越国将来一定会成为吴国的对手，更何况“越有神山，难与为邻，愿王定之”^⑤。神山之说，固是反映了当时人们的认识水平，但伍子胥一番话的立足点显然是基于越国“难与为邻”，劝谏吴王对越国早日作出决定。相似的吴、越文化，使得越国的政治家对时局的分析也得出几乎相同的结论。据《越绝书》卷七记载，同样是“始居楚”的越国政治家范蠡，昔日未入越时与文种、冯同一起谈及伍子胥在吴国，我们难以有所作为时，范蠡说：“吴越二邦，同气共俗，地户之位，非吴则越。”^⑥意思说对有着相似文化的吴、越地区的控制霸权，不是在吴，就是在越。而吴、楚战后，阖闾伐越身死。伍子胥又辅佐阖闾之子夫差为吴国的二十五世吴王。为报父仇，夫差指挥吴国军队直指越国都城。兵临城下之际，越人求和，伍子胥坚决不允，并竭力主张灭越。在夫差应允越人讲和的情况下，《国语·越语上》记载伍子胥当时坚决的态度是“不可”。接着，该书记叙了伍子胥对吴、越关系的认识：“夫吴之与越也，仇讎敌战之国也。三江环之，民无所移，有吴则无越，有越则无吴。”^⑦这一段话在《越绝书》卷五里却被放在吴国放归勾践后，越人谋吴欲“请余于吴”——向吴国购买粮食时，伍子胥进谏曰：“不可，夫王与越也，接地邻境，道径通达，仇讎敌战之邦。三江环之，其民无所移，非吴有越，越必有吴。”^⑧两处史籍记载的意思大致相同，都是说在两国相似的文化背景下，不是吴国占有越国，就是越国控制吴国。对上述这一现象，马学强在《上海通史》第二卷（古代）里表述为“在吴、越两国的政治家看来，吴、越宜为一体”^⑨。吴人兵临城下之际，越人为求生存，贿赂此时已成为夫

差宠臣的吴太宰伯嚭。在伯嚭的政治影响下，夫差答应了越人的求和请求，保存下了越国。因为这个缘故，夫差与伍子胥歧见加深，关系亦日益疏远。伍子胥也被吴王冷落，从而在吴国的政治活动中杳然了音讯。十年后，吴国即将北伐齐国，越王勾践率领臣子入吴朝见并上下送礼，“吴人皆喜，唯子胥惧”^①。沉寂十载后的伍子胥，《左传》记载是时他对时事的分析依然洞若观火。出于对吴国命运的忧虑，他愈加坚定了自己当初坚持灭越的政治判断。于是，他在多年被剥夺话语权后开口所说的第一句话就是：“是豢吴也夫！”^②吴国人要北伐，而越国人却跑到吴国来送礼。越人这样做，可是想要把吴国豢养肥了好宰杀啊！一心北进的吴王夫差显然以厌恶的心情看待伍子胥的观点。然而，厌烦的心情尚未消失，他就又听说伍子胥送子入齐的事，于是勃然大怒，着人扔给伍子胥一把剑，令其自刭。

在生命走到尽头之际，《史记》记载了伍子胥对身边之人的嘱咐，我死了以后，“抉吾眼县（通“悬”）东门之上，以观越寇之人灭吴也”^③。东汉时的《吴越春秋》首次对上述记载进行了改动。该书写伍子胥死后越国军队攻打吴国，越军兵临城下，“欲入胥门，未至六七里，望吴南城，见伍子胥头巨若车轮，目若耀电，须发四张，射于十里”^④（按：伍子胥筑苏州城时，在城南面立盘门和蛇门）。《吴郡志》卷三也记载说：“南面盘、蛇二门。”^⑤因此，我们无法知晓上述的“吴南城”究竟指的是哪一座城门，但伍子胥显然是在“吴南城”发飙显灵并阻挡住了越兵。于是“越军大惧”，越军统帅范蠡、文种磕头伏地拜求伍子胥，伍子胥因而托梦给范蠡、文种说：“吾知越兵必入吴矣，故求置吾头于南门，以观汝之破吴也。”^⑥这里的伍子胥“求置吾头于南门”显然与《史记》“抉吾眼县东门之上”的本意相同，都是“惟欲以穷夫差”——让夫差感到困窘和难堪。但，当越兵真的打到吴国来了，正如伍子胥托梦之言所说的他“心又不忍”了，于是“故为风雨以还汝军”^⑦——故意地给你们越军制造点麻烦了。接下来，该书写伍子胥说越入吴乃是天命，我不能改变，但“越如欲入，更从东门，我当为汝开道贯城，以通汝

路”^⑧。越军听从伍子胥言，遂从东门打进了苏州。《吴越春秋》的这一记载，似乎也在印证《史记》的“东门”之说。

后世吴地民间对上述史实再次进行了改造，改造的结果是：“悬”的地点舍《史记》的“吴东门”及《吴越春秋》的“吴南门”之说而挪至了吴西门——“胥门”；“悬”的内容则改《史记》的悬“吾眼”说而接受了《吴越春秋》的悬“吾头”说。个中原因，一是诸多地方典籍如《吴地记》、《吴郡图经续记》、《吴郡志》等都记载说伍子胥家住胥门。因此，将伍氏苍凉一幕的地点往其故宅处挪，就不是空穴来风了。同时，此举既易产生悲壮的效果也易建立亲切的感觉。其二，《史记》所云的“悬眼”——悬挂两颗眼珠儿，这在民间口口相传的过程中，很难构建起形象感，同时也缺少美感。悬头虽说也血淋淋的，但比那两颗眼珠儿则是容易构建起某种悲凉的形象，更何况《吴越春秋》已开了悬头之说。其三，一颗悬挂着的血淋淋的头，足以把伍子胥有价值的人生毁灭给人看了。这无疑更能体现出伍子胥忠吴而死这一历史故事本身的悲剧力量。在这里，古代的吴人似乎是以一种美学的观点诠释、描摹并打造着历史，并以之作为对伍子胥的祭祀和纪念了。

春秋时期活跃在吴国政治舞台上的伍子胥、伯嚭都是从楚国亡命至吴国，而活跃在越国政治舞台上的范蠡，也与楚国有着极深的文化渊源。因此，《汉书·地理志》曾对此概括道：“吴、粤与楚接比，数相并兼，故民俗略同。”^⑨

（三）吴地的历代祭祀

忠吴而死的伍子胥，后世对他的评价更多是着眼于他对吴国的忠诚。屈原《九章·惜往日》篇咏叹伍子胥“吴信谗而弗味兮，子胥死而后忧”^⑩。《吴越春秋》里记载孔子的门生子贡南下谋吴时到了越国，当着越王勾践的面赞誉伍子胥是：“正言以忠君，直行以为国。”^⑪明初被朱元璋腰斩了的诗人高启更以“鞭尸楚墓生前孝，抉目吴门死后忠”^⑫的诗句，来概括伍氏一生的两个不同阶段。伍子胥死后被夫差着人扔

到苏州的胥江里,顺流漂浮至太湖口。《史记》记载说:“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因命曰胥山。”^⑧这一湖口,后世名曰“胥口”,今为吴中区镇名。上述《史记》记作的太湖畔之“胥山”,今日称之为“清明山”。

胥口的伍子胥祠,据南宋范成大《吴郡志》记载:“伍员庙,在胥口胥山之上。盖自员死后,吴人即此立庙。乾道间复修之,規制犹陋。”^⑨明正德年间,该庙挪至胥口镇上,民间称之为胥王庙。清乾隆、道光年间先后重修。清咸丰十年(1860)太平军建苏福省时,庙毁。清同治年间(1862-1874)里人张达言募资重建。“文革”期间,庙及庙内的伍子胥墓又毁。嗣后,庙的原址建胥口石灰厂。

面对着与苏州城有着特殊关系的伍子胥,古代吴人不避斧钺,古道热肠。当代吴人,也无法摆脱对伍子胥的直面。“文革”后,苏州市园林部门在盘门内城楼西侧,重建了伍相国祠。然而,如上所述,纪念伍子胥的分量最重的胥口伍氏祠庙因各种原因几经兴废,对此,当代吴人对之难免是寝食难安了。

一九八六年,纪念苏州建城二千五百年时,胥口当地曾在香山嘴另建了一座伍子胥墓,并在墓前立了块镌刻着“吴故伍相国员鸱夷墓”的墓碑。对此,政协苏州市委员会文物保护工作组在一九八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撰写的《苏州近郊名人冢墓调查报告》^⑩中对这一墓址提出了不同看法,说:“新建的伍子胥墓在胥口西岸靠香山嘴的地方,离胥山远了。”接着该文据宋范成大《吴郡志》中“伍子胥祠原在胥山,后来才建于胥口镇”的相关记载,提出两个建议说:“建议在胥山一带选择自然景观比较优美的地方重建祠和墓,因为这样比较符合历史记载,又可把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结合在一起。”对香山嘴的新墓,该文直截了当地提出:“建议以重新迁建为好。”像是与此建议相呼应似的,未及数年,香山嘴新建的伍子胥墓又因公路扩建而拆毁。至今,只有那块“吴故伍相国员鸱夷墓”的墓碑被横放在胥口文化站前。

伍子胥墓的屡建屡废,阻挡不住胥口民间对伍子胥的祭祀情感,它更以一种民间纪念的形式释放出来。一九九五年,当地民间自发集

资的伍子胥庙重建于胥口镇故址南侧,屋仅一间,庙内立伍子胥像及大王、本府等塑像。这种民间的庙宇,在建后数年中,香火颇盛。新成立的胥口镇伍公祠筹备小组于二〇〇三年五月对在胥口重建伍公祠、墓提出了规划设想。其目的如规划中所说是为了“安抚民心,挽回影响”^⑥。二〇〇五年,我受邀到胥口镇就新的伍子胥祠庙进行论证时,新祠庙已经破土动工了。而如前所说的在从掩映的民居中重见天日的胥门外近胥江畔,一座新的伍子胥纪念园也已经落成。

(四)楚地的文化评价

对伍子胥的评价,古代楚地文化折射出另一种标准。楚地江陵民间古时曾为伍子胥立祠,但立即遭致世人非议:“江陵故楚也,子胥亲逐其君臣,夷其坟墓,是楚人所以怨也。”^⑦此类掺杂着地域因素的文化判断标准,都以伍氏对故主、故国的态度斥其为不忠了。后世,对伍氏的评价又掺杂了儒家意识形态的因素,宋人魏了翁在他的《鹤子渠阳经外杂钞》中,就是以儒家思想为准绳,指责伍子胥“挟吴败楚,几墟其国”,因而是“叛国”、“逆臣”了。但到后世清代,楚地文化却渐渐地改变了昔日的否定态度。汤礼春在网上发表的《伍子胥与老河口》一文不仅说湖北老河口市现存有“周伍子胥故里碑”,更指出立碑的原因及其凝结着的文化:“伍子胥死后,故里历代官宦多次立碑纪念伍子胥。现存的一块碑系乾隆十六年(1751),由安(康)、襄(阳)、郢(阳)道陈大文及县令李风云所立。碑文为:‘鞭尸楚墓生前孝,抉目吴门死后忠’。”^⑧从高启的诗句被镌刻在楚地的伍子胥故里碑上,吴、楚文化的交融是显而易见的。到了当代,楚地学界出现了从另一个文化视角来为伍子胥翻案的文章。《武汉大学学报》一九八五年第三期曾发表张君的文章,题目就是《伍子胥何曾掘墓鞭尸》。

前及的《伍子胥与老河口》一文更表现出对伍子胥文化的争夺之态。该文说:“伍子胥死在吴国,但他的坟却在他的家乡光化富村乡。这是何故呢?光化当地的群众流传说:伍员被吴王夫差杀后,故里的

宦、士绅、乡亲，将他的尸骨偷运回安葬。为防盗墓，共筑一百座坟，九十九座假坟埋在河西（汉水西边，现属谷城县，古时属光化），真坟埋在河东，并修有一庙。”该文接着说：“伍子胥之墓现仍在，位于今老河口市付家寨镇陈家港村委会铁匠沟村（陈家港原历属富村乡）。”^⑨

二〇〇六年十月，笔者为追寻伍子胥的足迹来到了湖北襄樊老河口市。在老河口市博物馆内，我非但见着了那块清代或更早就立了的“伍子胥故里”碑正横放在馆内青绿色的草地上，同时，在查阅光绪年间的《光化县志》时，在当时的“光化县城图”上笔者还查着了这块碑在清代时的竖立处——老光化县城西城门外偏北处。

经历百年岁月后，光化县城南徙，城废，城墙亦已不存。而如今的老河口市，其地理位置位于百年前光化县城南的河口镇，其行政隶属为湖北襄樊市管辖的县级市。而襄樊市，正是由古代襄阳城与樊城组合而成。据明正德《光化县志》载，伍子胥奔吴之前在楚国“尝为樊城守”。

二〇〇二年，我在撰写《勾吴文化的现代阐释》一书中关于伍子胥的相关章节时（见本书《孤寂的漂泊者——伍子胥文化角色的切换：从复仇之神的文化传播到“御灾捍患”的江海涛神》一文），曾就伍子胥建造苏州城的相关内容，进行分析说：“从楚国而来的伍子胥，当他看着没有城墙（或城墙低矮）的吴国国都时，无疑在他头脑中耸立着的楚都城墙在起着对比的作用。他在进献筑城之策时，正是在不自觉地搬移着楚地的文化模式，从而充当起了文化传播和文化交流的使者。”这段议论，当时更多的是带有由文献推测出的成分。而从伍子胥生于光化及“尝为樊城守”等记载来看，它倒是印证了上述的推测。襄阳城离樊城不远，有“铁打的城墙”之称的“襄阳城墙”，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该城墙以长江最大的支流——汉水为其宽阔的护城河，据一些文字记载说，该城亦已有二千八百多年的历史。而伍子胥诞生地的光化，其历史更可追溯到商代的阴地。所有这些都证明，二千五百多年前伍子胥到吴地后曾筑造苏州城，并非空穴来风，而正

是在不自觉地搬移着楚地的文化模式。

如今,对襄樊及老河口市来说,这里既是伍子胥的故里和出生地,也是伍子胥曾经的为官地。二千五百多年后,面对着伍子胥构成的这份历史文化遗产,老河口市博物馆馆长符德明先生对我说,近年,老河口市有准备为这位历史名人立纪念像的动议。

二千五百多年过去了,伍氏故居的痕迹早已不存。其后,当我在谷城县冷集文化站站站长吕仁明先生的陪同下,到现已划归谷城县管辖的尖角、沈湾、傅家寨及划归丹江口市管辖的陈家港村等处寻访伍氏家族留下的遗迹,包括现已平毁的“伍子胥墓”。老河口市若是竖立起伍子胥纪念像,将必然地引发人们对伍氏故居地的寻觅。而据说是伍子胥故居所在地的沈湾村,正依傍在清澈的汉水河畔。

就观念而言,老河口竖立伍子胥像,与苏州胥门伍子胥纪念园内竖伍子胥像、海宁盐官镇海神庙里竖伍子胥像都似有不同。苏州是纪念这位与苏州古城有着紧密联系而“赤心奉吴”的古人,海宁是怀有几分敬畏地祭祀这位钱塘江潮神或曰涛神,而老河口市面对的可是一位于当初在楚地为官,后为报父兄之仇带领吴国军队打进楚都并“几墟楚国”的“叛臣”。这种纪念,往往会解读成一种正面的评价,

因此,对襄樊及老河口市来说,历史在这里给了他们“子胥故里”这样一份遗产的同时,也给了他们过多的沉重。面对着这样一位历史名人,同时还要面对着修复故居等必须花出的大把大把的银子,取也不易,舍也不易。只是笔者以为,历史上的事,当历史地看。清代时光化县已立“伍子胥故里”碑,早已开了纪念之头!再说,历史人物的过错(即使称得上是过错的话),并不能由后人一直担待着。后人(包括前述清代的光化县百姓等)打“伍子胥故里”牌,也不过是借伍子胥提升一下当地的知名度而已。但由于涉及到深层的文化因素,故此事在“务实”之前,当先“务虚”——进行相关的学术论证及可行性论证等。同时,也可听取国内外伍氏后裔们的意见。

(五)伍子胥融入越文化及其在越地的文化层累

如前所述,留存至今的伍子胥文化,最使当代人难以理解的是伍子胥对越文化的渗透及其在越地层累的结果——后世竟成为越人春秋祭祀的钱江涛神。春秋时期的吴、越两国关系因伍子胥的悲剧终逆转成吴国为越国所灭,这引发了历代诗人的无限感慨。明代庄希俊《伍公庙》诗中写道:“一自妖氛东入吴,伍公逆谏死何辜?忠言不听沉江底,怒气难消涌海隅。一旦河山归越国,千年荆棘长姑苏。风流属于鸱夷子,独驾扁舟泛五湖。”^⑨

春秋时的范蠡,在保存越国后泛舟而去。后世的越地文化并没有把他放在神的位置上。而其时竭力主张对越国实行铁血政策的伍子胥,在后世却成了越人祭祀的偶像——钱塘江涛神。伍子胥融入越文化及其被改造成“安澜护国,福被群黎”之形象的过程,已值千年历史。据越地编撰的典籍《吴山伍公庙志》记载,春秋时期古越地的杭州已悄悄地拉开了为伍子胥立庙祭祀的帷幕。作为一段可以触摸的历史,古代的越人把杭州祭祀伍子胥并为之立庙的那座山叫作了“吴山”或“胥山”。为寻求解释,越地典籍将春秋时的吴、越分野,从今天嘉兴附近的槁李(又作御儿等)挪至杭州附近的钱塘江,以致将古杭州也划归吴地。至今,在钱塘观潮最佳处的浙江海宁盐官镇,镇上的全国重点文保单位——建于清雍正年间的“海神庙”里,配食于此的伍子胥像依然站立。像下的文字对之所作的文化解释是,伍子胥死后,夫差“令人用草席包裹伍子胥尸体,浮于钱塘江上。传说这天是农历八月十八,伍子胥为泄愤,化身为潮怒吼。故人们又把伍子胥称为潮神”。

伍子胥融入越文化的原因,本书相关篇章中有详细论述,为免重复,此处不赘。但值得一说的是,由于历史的层累和历代封建王朝对他的加封,后世越地伍子胥庙的祭祀规模、等级都超过同一时期吴地的伍子胥庙。前述南宋范成大笔下的吴地伍子胥庙的状况是“规制犹陋”,而北宋王安石过杭州胥山伍公庙时留下的《伍子胥庙记》,却感

慨“子胥之祠，不徙不绝，何其盛也”^④。千年层累的结果——杭州吴山上的伍公庙于清咸丰年间毁于太平军之手，后虽重建，景况却大不如前。二〇〇三年八月，为了解伍子胥在越地文化中的遗存，笔者和苏州市文化局的缪智处长等来到杭州吴山时，发现是山的伍公庙里已居住了百姓，昔日香火繁盛地成为了一片民居。尽管如此，作为文学作品对昔日文化的凝固，现今遗存的题写《伍公庙》之类的诗歌、散文，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写越地的都大大超过写吴地的。如后世较著名的写越地伍子胥祠庙的下列诗句：“洪涛犹鼓怒，灵庙尚凄清。”^⑤“精魂不知何处存？威风犹入浙江寒。”^⑥“浙波只有灵涛在，拜奠青山人未休。”^⑦“海门八月潮千尺，疑是当年怨气钟。”^⑧皆是如此。即使在今天，这一情况依然。如：一九九八年三月出版的《汉语大词典》（主编罗竹凤）第三卷关于伍子胥的庙——“吴相庙”的注释中，引用了惟一的一首诗作：“唐方干《旅次钱塘》诗：‘云藏吴相庙，树引越山禽。’”在这部目前国内最权威的汉语工具书中，作为释文而引用的诗作写的是“钱塘”，即今杭州的“吴相庙”而非吴地的“吴相庙”。因此，对吴地《伍相祠》、《伍公庙》等伍子胥纪念地来说，引用前人诗文，很容易犯的常识性错误是选编了以楚地文化观念为标准的批评伍子胥的作品以及选编了记写越地伍子胥纪念地的作品。后者情况，甚至古代的吴人也未能免。如：黄山书社一九八六年十月出版《中国名胜楹联大观》中，记载了昔日胥口伍相国祠的联语：“孝当竭力，忠则尽命；生为相国，死为涛神”^⑨和“微斯人吴其为沼，赖此老海不扬波”^⑩。如果该书记载无误的话，那么昔日胥口伍相国祠的楹联选编者，竟然挂了两副记写越地祭祀伍子胥的楹联。然而，从另一角度来认识，或许，这正是越文化和吴文化的相互渗透、相互影响的结果呢！

值得一提的是，伍子胥的故事后来又以传播的方式流传到了闽地。在宋代孙光宪《北梦琐言》记写的“吴安王”伍子胥的故事里，这位“吴安王”已成为“可长千百丈”的“非鱼非龙，鳞黄鬣赤”，同时又具有“神功”的一位“神”了。被神化了的伍子胥，被闽地文化以祈望装扮起

来,在闽地助人间开凿港口,颇行善事了。透过人们用一种良好的祈愿装扮这位人们自己创造的神的背后,则亦可看到人们对这位神的另一面的恐惧心理了。

(六)伍子胥融入越文化的启示:古代吴、越文化交相融汇的典型例证

伍子胥被越人奉为钱江湖神,至今仍供奉在钱江观潮胜地——浙江海宁盐官镇的海神庙里。站立在钱塘江边的伍子胥像,默默无言地宣示着吴、越文化互相融汇的这一古代例证。

就古代的吴、越文化而言,它呈现出如下的共性:

(一)前文已述,吴、越两国同入春秋——同于鲁宣公八年(前610年)在《左传》中出现。同时,两国地理相接,同处华夏东南,如《吴越春秋》所说:“越之与吴,同土连城。”^①如前所述的这两种区域文化的相似性,早在春秋时期就已表现得异常明显。《吴越春秋》也曾论述到:“吴与越同音共律,上合星宿,下共一理。”^②《吕氏春秋·知化》篇更是将吴文化与齐文化、吴文化与越文化有意识地进行比较,并由此得出结论说:“齐之与吴也,习俗不同,言语不通”,而“吴之与越也,接土邻境,壤交通属,习俗同,言语通”。^③

(二)春秋时期的吴、越文化在文明形态上同属长江文明,即属于被黄河流域的中原文化鄙视为“蛮夷”文化的长江文化。《汉书·天文志第六》记载说:“秦、楚、吴、粤(越),夷狄也,为疆伯。”^④前文曾提及的鲁成公七年,吴国与有“周礼尽在鲁矣”^⑤之称的鲁国发生冲突,鲁国首相季文子称吴人的北进是“蛮夷入伐”^⑥。而《墨子·非攻》篇中,称北进中原的越国和齐、晋、楚一样,是“今天下好战之国”^⑦。

(三)这两种文化都曾有过伴随着战争向北浸淫并称霸中原的历史。吴国北侵鲁国,攻打齐国,其后在黄池盟会上,更从中原地区的老牌霸主——晋国手中夺过霸主地位。而越国在灭吴后也“横行于江、淮东,诸侯毕贺,号称霸王”^⑧。

(四)吴、越文化在春秋时期都具有“好用剑,轻死易发”的特点。《汉书·地理志第八下》记载说:“吴、粤之君皆好勇,故其民至今好用剑,轻死易发。”^⑤《左传》记载的吴国曾被骂为是“国狗之瘠,无不噬也”^⑥。而《吕氏春秋·顺民》篇则记载越国说:“先君有遗令曰:无攻越,越,猛虎也。”^⑦

(五)吴、越地区,经过漫长岁月的历史流变,到封建时代后期的清代,都相继完成了民风从“好剑轻死”向“尚文重教”的流变,也都成为文化、教育较发达的地区。以封建时代考察各地人才所出的量化标准——科考人才的统计数字作为观察点,我们会清晰地看到这两种区域文化在封建时代后期的流变结果。清代全国共录取状元一百一十四名,按省划分,依次为江苏四十九名(其中苏州二十六名),浙江二十名,安徽九名,山东六名,广西四名,直隶、江西、湖北、福建、广东各三名,湖南、贵州、满州各二名,顺天、河南、陕西、四川、蒙古各一名。而苏州一地出状元二十六名。

这组数字告诉我们,中国封建社会后期:

1.吴、越文化覆盖的江(含吴地)浙地区状元数共六十九名,占了全国总数的六成多。以上的数字以江浙两省的数字计算。即使以苏州的状元数二十六名和浙江的二十名来计算,也占到全国总数的四成。这表明,吴、越文化覆盖的地区,其文化、教育已居于全国领先地位。

2.吴文化的核心地区——苏州,作为省以下的一个行政区划(相当于今日的省辖市),所出状元数竟是浙江省(位列全国省级的第二名)和山东省(位列全国省级的第四名)两省之和,占有清一代全国状元总数的五分之一强,更占到江苏全省状元总数的半数以上。面对苏州人在科考中屡屡中魁的狂潮,在中国连绵千年的科举史上竟发生了一件绝无仅有的事,这就是顾颉刚先生曾说到的:“光绪中,清廷始矫正此风,令廷臣选取状元必在苏州人外。”^⑧就是说,清光绪年间,朝廷开科考选状元时竟不得不把苏州人限制在外了。

吴、越文化具有的上述共性,使得在中国古代区域文化研究中,

吴、越文化一直作为一个并列的大类和今山东境内的齐鲁文化、华北地区的晋文化、陕西的秦文化、湖北的楚文化等相提并论。一九九七年十月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了“中国地域文化丛书”二十四种，其中张荷著的《吴越文化》，就是基本上把吴、越文化捆在一起来展开论述的。

处于发展大致相同这一层面上的吴、越文化，交相融汇是一种必然。关于吴、越文化交融的历史，有学者认为“句吴与于越属于一个部族的两个分支”^⑧。按此，吴、越文化交融的历史则是远在现今可考的史籍记载之前了。

笔者所在的苏州西南国际教育园，即属越中区越溪镇境内。是处春秋时期为吴、越争战处的古战场。

越溪即越来溪。北宋朱长文《吴郡图经续记》有记曰：“越来溪，在吴县之境，自太湖过横山，至于郡城之西。盖越王由此水至于吴，故得此名。”^⑨南宋范成大《吴郡志》记载说：“《史记正义》：‘吴东门’解引《吴俗传》云：‘子胥亡后，越从松江北开渠至横山东北，筑城伐吴。’……越兵自此溪来入吴，故以名。”^⑩据此可知，以“越”地为名的该“溪”，其实是春秋时越人开凿的一条供水军船只航行的通道。越国正是由此入吴，最后灭亡了吴国。而作为一种文化的融合，越溪、吴城并立两千五百余年至今。

因此，就伍子胥而言，从文化的视角看，他人吴后建苏州城等文化作为，反映了春秋时期楚文化与吴文化交相融汇的状况，体现了长江文明内部的文化交流；另一方面，在文化传播中，伍子胥作为吴文化的代表人物之一，后世又渐渐被越文化吸收，这也同时体现了吴、越文化互相融汇的状况。就中国现今区域文化的形成和发展来说，春秋时期，各诸侯国在生存竞争中渐渐形成并发展了各自的区域文化。正是这些，构成了现今各区域文化的滥觞和渊源。这些区域文化也正是以当时各诸侯国的行政区划为地理空间要素的。

现今苏南、浙北以及上海的当代文化与春秋时期的吴、越文化都

有着极其明显的历史继承关系。

这些历史继承首先表现在吴、越文化在发展的过程中各自完成了自身的文化流变。

对吴文化的发展来说,春秋后期,吴亡于越。越国虽然从行政上兼并了故吴疆域,但越文化并没有覆盖和取代吴文化。因此,当越亡于楚,楚又被秦统一后,秦王朝实行郡县制,“分天下为三十六郡”^⑥。吴、越故地设立了一个统一的行政区划——会稽郡,吴为郡治所在,领县二十六,始称“吴县”。“吴”字作为浓缩的文化符号和文化代码,又浮在历史的水面上。其后历朝历代,作为吴地区域文化的符号,一个“吴”字不断地被重复。苏州的别称、代称诸如吴门、吴阊、吴下、吴中、吴会、吴趋、东吴、中吴等,都标示出“吴”字。吴文化不绝如缕的延绵现象和伍子胥当初建立的苏州城有着直接的联系。如果我们做一个文化的横向比较,立刻就会发现,春秋时和吴国同时存在的其它诸侯国,如晋、楚、齐、秦等,其区域文化没有一个能像吴文化那样,后世有一个从未位移的地理平台——苏州城支撑着,同时后世又以一个“吴”字作为文化符号和文化代码,连绵不断地延续下去。或许,这就是苏州人对伍子胥这位历史人物一直难以忘怀的根本原因。

对于越文化来说,越国灭吴以后,继承了吴王夫差曾经的北向中原的霸业,甚而将越国首都从大越(今绍兴)迁都于山东琅琊,以图称霸中原。楚灭越后,秦始皇统一了中国并在吴、越故地设会稽郡。有学者指出:“由于这片地区是吴、越故地,因此,除了海盐县以外,各县县名,基本上都保持吴、越原名。但对于于越的故都却不然。……这就是《越绝书》卷二所说的:‘更名大越曰山阴也。’”^⑦秦始皇时,对“大越”的更名使得“越文化”的文化代码“越”字与越地故都这一地理实体割断开来,也使得“越”字只是留在了典籍之中而未能如吴文化中的“吴”字那样,以一个可触摸的地理平台托着一个不变的文化代码“吴”字向后世延伸。

此种情况对越文化在历史上的负面影响,只有在越文化与吴文

化的比较中我们才可以看得更清晰。对此,当代浙江学者对此依然愤愤不平,并指责说:“秦始皇是亲自主持对于越的移民和更改其旧都‘大越’之名的,与当时作为会稽郡郡治的句吴旧都相比,句吴旧都仍保留‘吴’的名称,两者的区别就很清楚了。”^⑥

吴、越同时入春秋,其后两国却由当初的盟国变为时相攻伐、积怨殊深的仇敌。于是,后世竟以“吴越”喻仇敌。金董解元《西厢记诸宫调》卷四:“当初指望做夫妻,谁知变成吴越。”元关汉卿《碧玉箫》曲:“休谎说,不索寻吴越。”冯梦龙《警世通言》中《白娘子永镇雷峰塔》一文中说:“我与你恩爱深重,教你穿在身上,恩将仇报,反成吴、越?”

吴、越文化相伴产生。秦代以后,在统一后的国家行政权力的干预和操作下,吴、越地区并存为一个行政区域内,其后的历朝历代,吴、越的行政概念,时分时合。吴、越合治的情形,如秦汉时吴、越地区合为会稽郡,三国时为孙吴(东吴),五代时为吴越国等,分时如东汉顺帝永建四年(129),分会稽郡浙江以西地设吴郡,治所则大致为今日的江、浙分野。因此,古代吴文化、越文化所涵盖的今苏南、浙北及上海在内的这一地区,有时又被称为“吴越”地区。先秦古籍《国语·吴语》的“三岁于沮、汾以服吴越”;三国魏曹植《门有万里客行》诗中的“本是朔方士,今为吴越民”;唐李白《梦游天姥吟留别》中的“我欲因之梦吴越”等,都说明了这一点。

对从吴文化融入越文化的伍子胥,后世人们尽管对其人生际遇依然感慨,但正如明代诗人姜梓在他的《伍公庙》诗中所说的“吴越于今总一家”^⑦了。而伍子胥文化的层累过程,也使得伍子胥的史料散见于史籍及诸多文字记载中。为便于阅读者的阅读及研究者的研究,本资料集将之汇集归拢,尽可能反映出不同的学术观点。值此须加以说明的是:其一,选编人书中的一些资料文字,由于种种原因,原选编者及论稿的原著者,无法联系到,本书中均一一注明出处及相关著者姓名,以对他们的劳动示以尊重。值此,亦表示诚挚的谢意。其二,由于笔者阅籍不丰,难免挂一漏万,沧海遗珠。况且本书笔者夹叙夹议的

文字,叙必有漏,议必有谬。上述种种不当之处,乞望海内方家指谬补缺。

注 释:

①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6 年出版,第 25 页。

②《左传·宣公八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619 页。

③杜预《春秋经传集解》,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8 年出版,第 565 页。

④《左传·成公七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727 页。

⑤《左传·成公七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727 页。

⑥《左传·成公七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728 页。

⑦《左传·成公七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728 页。

⑧《左传·成公八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734 页。

⑨《左传·成公七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729 页。

⑩李学勤、徐吉军主编《长江文化史》,江西教育出版社 1995 年出版,第 146-148 页。

⑪李修松主编《淮河流域历史文化研究》,黄山书社 2001 年出版,第 113 页。

⑫李修松主编《淮河流域历史文化研究》,黄山书社 2001 年出版,第 213 页。

⑬《左传·襄公二十六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

出版,第1045页。

⑭ 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出版,第18页。

⑮ 《越绝书》,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出版,第43页。

⑯ 《越绝书》,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出版,第49页。

⑰ 《国语》,上海师范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校点,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出版,第633页。

⑱ 《越绝书》,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出版,第35页。

⑲ 熊月之主编《上海通史》,马学强著第2卷(古代),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年出版,第48页。

⑳ 《左传·哀公十一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出版,第1659页。

㉑ 《左传·哀公十一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出版,第1659页。

㉒ 《史记·伍子胥列传》,引自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出版,第2180页。

㉓ 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出版,第142页。

㉔ 范成大《吴郡志》,江苏古籍出版社1999年出版,第21页。

㉕ 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出版,第142页。

㉖ 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出版,第142页。

㉗ 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出版,第142页。

㉘ 班固《汉书·地理志第八下》(卷二十八下),中华书局1983年出版,第1668页。

㉙ 屈原《九章·惜往日》,引自《楚辞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1984年出版,第109页。

㉚ 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出版,第56页。

㉛ 引自高启《伍公庙》诗,载光绪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卷五。全诗如下:“地老天荒霸业空,曾于青史见遗功。鞭尸楚墓生前孝,抉目吴门死后忠。魂压怒涛翻白浪,剑埋冤血起腥风。我来无限伤心事,尽在胥山烟雨中。”

㉜ 《史记·伍子胥列传》,引自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出版,第2180

页。

⑳ 范成大《吴郡志》，江苏古籍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166 页。

㉑ 《苏州近郊名人冢墓调查报告》载苏州市方志办、苏州市档案局、政协苏州市文史编辑室编《苏州史志》1990 年第 2 辑（总第十六辑），第 6 页。

㉒ 参见本书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伍公祠筹备小组《关于胥口伍公祠的规划设计（讨论稿）》。

㉓ 刘蛻《论江陵耆老辩申胥庙书》，引自胡怀琛编《古文笔法百篇》，湖南人民出版社 1984 年出版，第 6 页。

㉔ 资料来源：<http://www.tanglichun.com>

㉕ 资料来源：<http://www.tanglichun.com>

㉖ 载光绪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卷五。

㉗ 王安石《伍子胥庙记》，引自《王文公文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 年 7 月出版，第 424 页。

㉘ [梁]简文帝《题胥山庙》诗，载光绪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卷五。

㉙ [唐]常雅《伍相庙》诗，载光绪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卷五。

㉚ [唐]徐凝《题伍员庙》诗，载光绪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卷五。

㉛ [明]陆容《伍公庙》诗，载光绪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卷五。

㉜ 《中国名胜楹联大观》，黄山书社 1986 年出版，第 286 页。

㉝ 《中国名胜楹联大观》，黄山书社 1986 年出版，第 286 页。

㉞ 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6 年出版，第 97 页。

㉟ 赵晔《吴越春秋》，江苏古籍出版社 1986 年出版，第 74 页。

㊱ 《吕氏春秋·知化》，引自陈奇猷《吕氏春秋校释》，学林出版社 1995 年出版，第 1552 页。

㊲ 班固《汉书·天文志第六》（卷二十六），中华书局 1983 年出版，第 1301 页。

㊳ 《左传·昭公二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1172 页。

㊴ 《左传·成公七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9 年出版，第 727 页。

㊵ 《墨子今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5 年出版，第 178 页。

⑤④ 《史记·越王句践世家》，引自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9月出版，第1746页。

⑤⑤ 班固《汉书·地理志第八下》（卷二十八下），中华书局，1983年6月出版，第1667页。

⑤⑥ 《左传·哀公十二年》，引自《春秋左传正义》，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年12月出版，第1666页。

⑤⑦ 《吕氏春秋·顺民》，引自陈奇猷《吕氏春秋校释》，学林出版社，1995年10月出版，第480页。

⑤⑧ 顾颉刚《苏州史志笔记》，江苏古籍出版社1987年出版，第168页。

⑤⑨ 陈桥驿《于越历史概论》，载《吴越文化论丛》，中华书局1999年出版，第17页。

⑥① 宋朱长文《吴郡图经续记》，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出版，第49页。

⑥② 宋范成大《吴郡志》，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出版，第106页。

⑥③ 《史记·秦始皇本纪》，引自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出版，第239页。

⑥④ 陈桥驿《于越历史概论》，载《吴越文化论丛》，中华书局1999年出版，第24页。

⑥⑤ 陈桥驿《于越历史概论》，载《吴越文化论丛》，中华书局1999年出版，第24-25页。

⑥⑥ 引自姜梓《伍公庙》诗，载光绪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卷五。全诗如下：“独上云层眼界赊，伍公遗庙倚寒鸦。吴宫久冷墙头月，越国空浮水面花。短棹五湖归范蠡，怒涛千尺恨夫差。英雄何事多惆怅，吴越于今总一家。”

二、史籍记载

(一)《左传》

《左传》，又称《左氏春秋》、《春秋古文》、《春秋左氏传》等，为中国古代的一部编年体历史著作。它与《公羊传》、《穀梁传》合称“春秋三传”。《左传》记事基本以《春秋》鲁十二公为次序，内容包括诸侯国之间的聘问、会盟、征伐、婚丧、篡弑等，对后世史学文学有重要影响。《左传》本不是儒家经典，但自从它立于学官，后来又附在《春秋》之后，就逐渐被儒者当成经典。关于《左传》的作者，昔以为系春秋末期鲁国史官左丘明。今说以为作者系战国初期人，作者失名。《左传》相关条目是关于伍子胥事迹的最早典籍记载。记载了伍子胥逃亡吴国的政治原因——楚国内部的动乱，也记载了伍子胥逃亡吴国的政治目的——复仇等。后世的《史记》、《越绝书》、《吴越春秋》等相类似的记载，均宗《左传》而来。

1.《左传·昭公二十年》

二十年，春，王二月，己丑，日南至。

……

费无极言于楚子曰：“建与伍奢将以方城之外叛，自以为犹宋、郑也。齐、晋又交辅之，将以害楚，其事集矣。”王信之，问伍奢。伍奢对

曰：“君一过多矣，何信于谗？”王执伍奢，使城父司马奋扬杀太子。未至，而使遣之。

三月，太子建奔宋。王召奋扬，奋扬使城父人执己以至。王曰：“言出于余口，入于尔耳，谁告建也？”对曰：“臣告之。君王命臣曰：‘事建如事余。’臣不佞，不能苟贰。奉初以还，不忍后命，故遣之。既而悔之，亦无及已。”王曰：“而敢来，何也？”对曰：“使而失命，召而不来，是再奸也。逃无所入。”王曰：“归，从政如他日。”

无极曰：“奢之子材，若在吴，必忧楚国，盍以免其父召之。彼仁，必来。不然，将为患。”王使召之，曰：“来，吾免而父。”棠君尚谓其弟员曰：“尔适吴，我将归死。吾知不逮，我能死，尔能报。闻免父之命，不可以莫之奔也；亲戚为戮，不可以莫之报也。奔死免父，孝也；度功而行，仁也；择任而往，知也；知死不辟，勇也。父不可弃，名不可废，尔其勉之！相从为愈。”伍尚归。奢闻员不来，曰：“楚君、大夫其盱食乎！”楚人皆杀之。

员如吴，言伐楚之利于州于。公子光曰：“是宗为戮，而欲反其仇，不可从也。”员曰：“彼将有他志，余姑为之求士，而鄙以待之。”乃见鱄设诸焉，而耕于鄙。

2.《左传·昭公二十七年》

二十七年春，公如齐。公至自齐，处于郚，言在外也。

吴子欲因楚丧而伐之，使公子掩馀、公子烛庸帅师围潜，使延州来季子聘于上国，遂聘于晋，以观诸侯。楚莠尹然、工尹麇帅师救潜，左司马沈尹戌帅都君子与王马之属以济师，与吴师遇于穷，令尹子常以舟师及沙汭而还。左尹郤宛、工尹寿帅师至于潜，吴师不能退。

吴公子光曰：“此时也，弗可失也。”告鱄设诸曰：“上国有言曰：‘不索，何获？’我，王嗣也，吾欲求之。事若克，季子虽至，不吾废也。”鱄设诸曰：“王可弑也。母老、子弱，是无若我何？”光曰：“我，尔身也。”

夏四月，光伏甲于堀室而享王。王使甲坐于道及其门，门、阶、户、席皆王亲也，夹之以铍。羞者献体改服于门外。执着者坐行而入，执铍者夹承之，及体，以相授也。光伪足疾，入于堀室。鉦设诸置剑于鱼中以进，抽剑刺王，铍交于胸，遂弑王。阖庐以其子为卿。

季子至，曰：“苟先君无废祀，民人无废主，社稷有奉，国家无倾，乃吾君也，吾谁敢怨？哀死事生，以待天命。非我生乱，立者从之，先人之道也。”复命哭墓，复位而待。吴公子掩馮奔徐，公子烛庸奔钟吾。楚师闻吴乱而还。

3.《左传·昭公三十年》

吴子使徐人执掩馮，使钟吾人执烛庸，二公子奔楚。楚子太封，而定其徙，使监马尹大心逆吴公子，使居养，莠尹然、左司马沈尹戌城之；取于城父与胡田以与之，将以害吴也。子西谏曰：“吴光新得国，而亲其民，视民如子，辛苦同之，将用之也。若好吴边疆，使柔服焉，犹惧其至。吾又彊其讎，以重怒之，无乃不可乎！吴，周之冑裔也，而弃在海滨，不与姬通，今而始大，比于诸华。光又甚文，将自同于先王。不知天将以为虐乎，使剪丧吴国而封大异姓乎，其抑亦将卒以祚吴乎，其终不远矣。我盍姑亿吾鬼神，而宁吾族姓，以待其归，将焉用自播扬焉？”王弗听。

吴子怒。冬十二月，吴子执钟吾人。遂伐徐，防山以水之。己卯，灭徐。徐子章禹断其发，携其夫人以逆吴子。吴子唁而送之，使其迹臣从之，遂奔楚。楚沈尹戌帅师救徐，弗及。遂城夷，使徐子处之。

吴子问于伍员曰：“初而言伐楚，余知其可也，而恐其使余往也，又恶人之有余之功也。今余将自有之矣。伐楚何如？”对曰：“楚执政众而乖，莫適任患。若为三师以肄焉，一师至，彼必皆出。彼出则归，彼归则出，楚必道敝。亟肄以罢之，多方以误之。既罢而后以三军继之，必大克之。”阖庐从之，楚于是乎始病。

4.《左传·昭公三十一年》

秋，吴人侵楚，伐夷，侵潜、六。楚沈尹戌帅师救潜，吴师还。楚师迁潜于南冈而还。吴师围弦，左司马戌、右司马稽帅师救弦，及豫章，吴师还。始用子胥之谋也。

5.《左传·定公二年》

桐叛楚。吴子使舒鸠氏诱楚人，曰：“以师临我，我伐桐，为我使之无忌。”

秋，楚囊瓦伐吴师于豫章。吴人见舟于豫章，而潜师于巢。

冬，十月，吴军楚师于豫章，败之。遂围巢，克之，获楚公子繁。

6.《左传·定公三年》

蔡昭侯为两佩与两裘，以如楚，献一佩一裘于昭王。昭王服之，以享蔡侯。蔡侯亦服其一。子常欲之，弗与。三年止之。

唐成公如楚，有两肃爽马，子常欲之，弗与。亦三年止之。唐人或相与谋，请代先从者，许之。饮先从者酒，醉之，窃马而献之子常。子常归唐侯。自拘于司败，曰：“君以弄马之故，隐君身，弃国家。群臣请相夫人以偿马，必如之。”唐侯曰：“寡人之过也。二三子无辱。”皆赏之。蔡人闻之，固请而献佩于子常。子常朝，见蔡侯之徒，命有司曰：“蔡君之久也，官不共也。明日礼不毕，将死。”蔡侯归及汉，执玉而沈，曰“余所有济汉而南者，有若大川！”蔡侯如晋，以其子元与其大夫之子为质焉，而请伐楚。

7.《左传·定公四年》

沈人不会于召陵，晋人使蔡伐之。夏，蔡灭沈。秋，楚为沈故，围蔡。

伍员为吴行人以谋楚。楚之杀郤宛也，伯氏之族出。伯州犁之孙鼂为吴大宰以谋楚。楚自昭王即位，无岁不有吴师，蔡侯因之，以其子

乾与其大夫之子为质于吴。

冬，蔡侯、吴子、唐侯伐楚。舍舟于淮汭，自豫章与楚夹汉。左司马戍谓子常曰：“子沿汉而与之上下，我悉方城外以毁其舟，还塞大隧、直辕、冥阨。子济汉而伐之，我自后击之，必大败之。”既谋而行。武城黑谓子常曰：“吴用木也，我用革也，不可久也，不如速战。”史皇谓子常：“楚人恶子而好司马。若司马毁吴舟于淮，塞城口而入，是独克吴也。子必速战！不然，不免。”乃济汉而陈，自小别至于大别。三战，子常知不可，欲奔。史皇曰：“安求其事，难而逃之，将何所入？子必死之，初罪必尽说。”

十一月，庚午，二师陈于柏举。阖庐之弟夫概王晨请于阖庐曰：“楚瓦不仁，其臣莫有死志。先伐之，其卒必奔。而后大师继之，必克。”弗许。夫概王曰：“所谓‘臣义而行，不待命’者，其此之谓也。今日我死，楚可入也。”以其属五千先击子常之卒，子常之卒奔，楚师乱，吴师大败之。子常奔郑。史皇以其乘广死。

吴从楚师及清发，将击之，夫概王曰：“困兽犹斗，况人乎？若知不免，而致死，必败我。若使先济者知免，后者慕之，蔑有斗心矣。半济而后可击也。”从之。又败之。楚人为食，吴人及之，奔，食而从之，败诸雍澨。五战，及郢。己卯，楚子取其妹季芊、畀我以出，涉睢。鍼尹固与王同舟，王使执燧象以奔吴师。

庚辰，吴入郢，以班处宫。子山处令尹之宫，夫概王欲攻之，惧而去之，夫概王入之。

左司马戍及息而还，败吴师于雍澨，伤。初，司马臣阖庐，故耻为禽焉。谓其臣曰：“谁能免吾首？”吴句卑曰：“臣贱，可乎？”司马曰：“我实失子，可哉！”三战皆伤，曰：“吾不可用也已。”句卑布裳，剡而裹之，藏其身，而以其首免。

楚子涉睢，济江，入于云中。王寝，盗攻之，以戈击王，王孙由于以背受之，中肩。王奔郢。钟建负季芊以从。由于徐苏而从。郢公辛之弟怀将弑王，曰：“平王杀吾父，我杀其子，不亦可乎？”辛曰：“君讨臣，

谁敢讎之？君命，天也。若死天命，将谁讎？《诗》曰：‘柔亦不茹，刚亦不吐。不侮矜寡，不畏强御’，唯仁者能之。违强陵弱，非勇也；乘人之约，非仁也；灭宗废祀，非孝也；动无令名，非知也。必犯是，余将杀女。”

鬬辛与其弟巢以王奔随。吴人从之，谓随人曰：“周之子孙在汉川者，楚实尽之。天诱其衷，致罚于楚，而君又窜之，周室何罪？君若顾报周室，施及寡人，以奖天衷，君之惠也。汉阳之田，君实有之。”楚子在公宫之北，吴人在其南。子期似王，逃王，而己为王，曰：“以我与之，王必免。”随人卜与之，不吉，乃辞吴曰：“以随之辟小，而密迹于楚，楚实存之。世有盟誓，至于今未改。若难而弃之，何以事君？执事之患，不唯一人。若鸠楚竟，敢不听命？”吴人乃退。炉金初宦于子期氏，实与随人要言。王使见，辞曰：“不敢以约为利。”王割子期之心，以与随人盟。

初，伍员与申包胥友。其亡也，谓申包胥曰：“我必复楚国。”申包胥曰：“勉之！子能复之，我必能兴之。”及昭王在随，申包胥如秦乞师，曰：“吴为封豕、长蛇，以荐食上国，虐始于楚。寡君失守社稷，越在草莽，使下臣告急，曰：‘夷德无厌，若邻于君，疆场之患也。逮吴之未定，君其取分焉。若楚之遂亡，君之土也。若以君灵抚之，世以事君。’”秦伯使辞焉，曰：“寡人闻命矣。子姑就馆，将图而告。”对曰：“寡君越在草莽，未获所伏，下臣何敢即安？”立依于庭墙而哭，日夜不绝声，勺饮不入口七日。秦哀公为之赋《无衣》，九顿首而坐。秦师乃出。

8.《左传·定公五年》

越人吴，吴在楚也。

……

申包胥以秦师至。秦子蒲、子虎帅车五百乘以救楚。子蒲曰：“吾未知吴道。”使楚人先与吴人战，而自稷会之，大败夫概王于沂。吴人获薳射于柏举，其子帅奔徒以从子西，败吴师于军祥。

秋,七月,子期、子蒲灭唐。

九月,夫概王归,自立也,以与王战,而败,奔楚,为堂谿氏。

吴师败楚师于雍澨。秦师又败吴师。吴师居麋,子期将焚之,子西曰:“父兄亲暴骨焉,不能收,又焚之,不可。”子期曰:“国亡矣,死者若有知也,可以歆旧祀,岂惮焚之?”焚之而又战,吴师败。又战于公婿之谿,吴师大败,吴子乃归。

9.《左传·定公十四年》

吴伐越,越子勾践御之,陈于携李。勾践患吴之整也,使死士再禽焉,不动。使罪人三行,属剑于颈,而辞曰:“二君有治,臣奸旗鼓,不敏于君之行前,不敢逃刑,敢归死。”遂自刭也。师属之目,越子因而伐之,大败之。灵姑浮以戈击阖庐,阖庐伤将指,取其一履。还,卒于陔,去携李七里。夫差使人立于庭,苟出入,必谓己曰:“夫差,而忘越王之杀而父乎?”则对曰:“唯。不敢忘!”三年,乃报越。

10.《左传·哀公元年》

元年,春,楚子围蔡,报柏举也。里而栽,广丈,高倍。夫屯昼夜九日,如子西之素。蔡人男女以辨,使疆于江、汝之间而还。蔡于是乎请迁于吴。

吴王夫差败越于夫椒,报携李也。遂入越。越子以甲,楯五千保于会稽,使大夫种因吴大宰嚭以行成。吴子将许之。伍员曰:“不可。臣闻之:‘树德莫如滋,去疾莫如尽。’昔有过浇杀斟灌以伐斟郢,灭夏后相。后缙方娠,逃出自窦,归于有仍,生少康焉。为仍牧正,恣浇能戒之。浇使椒求之,逃奔有虞,为之庖正,以除其害。虞思于是妻之以二姚,而邑诸纶。有田一成,有众一旅。能布其德,而兆其谋,以收夏众,抚其官职。使女艾谍浇,使季杼诱豷,遂灭过、戈,复禹之绩。祀夏配天,不失旧物。今吴不如过,而越大于少康,或将丰之,不亦难乎!句践能亲而务施,施不失人,亲不弃劳。与我同壤,而世为仇讎。于是乎克

而弗取，将又存之，违天而长寇讎，后虽悔之，不可食已。姬之衰也，日可俟也。介在蛮夷，而长寇讎，以是求伯，必不行矣。”弗听。退而告人曰：“越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训，二十年之外，吴其为沼乎！”三月，越及吴平。吴人越，不书，吴不告庆，越不告败也。

……

吴师在陈，楚大夫皆惧，曰：“阖庐惟能用其民，以败我于柏举。今闻其嗣又甚焉，将若之何？”子西曰：“二三子恤不相睦，无患吴矣。昔阖庐食不二味，居不重席，室不崇坛，器不彤镂，宫室不观，舟车不饰，衣服财用，择不取费。在国，天有菑疠，亲巡其孤寡而共其乏困。在军，熟食者分，而后敢食，其所尝者，卒乘与焉。勤恤其民，而与之劳逸，是以民不罢劳，死知不旷。吾先大夫子常易之，所以败我也。今闻夫差，次有台榭陂池焉，宿有妃嬙嫫御焉。一日之行，所欲必成，玩好必从。珍异是聚，观乐是务。视民如仇，而用之日新。夫先自败也已，安能败我？”

11.《左传·哀公十一年》

吴将伐齐，越子率其众以朝焉，王及列士皆有馈赂。吴人皆喜，惟子胥惧，曰：“是豢吴也夫！”谏曰：“越在，我心腹之疾也。壤地同而有欲于我。夫其柔服，求济其欲也，不如早从事焉。得志于齐，犹获石田也，无所用之。越不为沼，吴其泯矣。使医除疾，而曰必遗类焉者，未之有也。《盘庚》之诰曰：‘其有颠越不共，则劓殄无遗育，无俾易种于兹邑。’是商所以兴也。今君易之，将以求大，不亦难乎！”弗听。使于齐，属其子于鲍氏，为王孙氏。反役，王闻之，使赐之属镂以死。将死，曰：“树吾墓槨，槨可材也，吴其亡乎！三年，其始弱矣。盈必毁，天之道也。”

12.《左传·哀公十三年》

六月，丙子，越子伐吴，为二隧。畴无馀、讴阳自南方，先及郊。吴

太子友、王子地、王孙弥庸、寿於姚自泓上观之。弥庸见姑蔑之旗，曰：“吾父之旗也。不可以见仇而弗杀也。”太子曰：“战而不克，将亡国。请待之。”弥庸不可，属徒五千，王子地助之。乙酉，战，弥庸获畴无馀，地获馀阳。越子至，王子地守。丙戌，复战，大败吴师。获太子友、王孙弥庸、寿於姚。丁亥，入吴。吴人告败于王，王恶其闻也，自刳七人于幕下。

秋，七月，辛丑，盟，吴晋争先。吴人曰：“于周室，我为长。”晋人曰：“于姬姓，我为伯。”赵鞅呼司马寅曰：“日旰矣，大事未成，二臣之罪也。建鼓整列，二臣死之，长幼必可知也。”对曰：“请姑视之。”反曰：“肉食者无墨。今吴王有墨，国胜乎？太子死乎？且夷德轻，不忍久，请少待之。”乃先晋人。

……

王欲伐宋，杀其丈夫，而囚其妇人。大宰嚭曰：“可胜也，而弗能居也。”乃归。冬，吴及越平。

13.《左传·哀公十五年》

夏，楚子西、子期伐吴，乃桐汭。

14.《左传·哀公十七年》

三月，越子伐吴。吴子御之笠泽，夹水而陈。越子为左右句卒，使夜或左或右，鼓噪而进。吴师分以御之。越子以三军潜涉，当吴中军而鼓之，吴师大乱，遂败之。

15.《左传·哀公十九年》

十九年，春，越人侵楚，以误吴也。

16.《左传·哀公二十年》

吴公子庆忌骤谏吴子曰：“不改，必亡。”弗听。出居于艾，遂适楚。

闻越将伐吴，冬，请归平越，遂归。欲除不忠者以说于越，吴人杀之。
十一月，越围吴。

17.《左传·哀公二十二年》

冬，十一月，丁卯，越灭吴，请使吴王居甬东。辞曰：“孤老矣，焉能事君？”乃缙。越人以归。

（二）《公羊传》

《公羊传》又称《春秋公羊传》、《公羊春秋》等，与《左传》、《穀梁传》同为解说《春秋》的三传之一。旧说创始于子夏弟子齐人公羊高，传五世至西汉景帝时得立于官学，为汉代显学。由于它整理写成于汉初，用的是汉代通行的文字“今文”，故属“今文经”，并为“今文经学”主要经典。《公羊传》用问答体解说《春秋》所载史事，记事起于鲁国隐公元年，迄于鲁哀公十四年，与《春秋》所记一致，着重从政治而非历史学的角度阐述这些记载的是非观，并把它看成孔子政治理想的体现，作为指导后世帝王行事的准则。《公羊传》此条，承接儒家“华”、“夷”之说，将地处长江流域的吴国指为“夷狄”。《公羊传·哀公十三年》更记载说：“公会晋侯及吴子于黄池。吴何以称子？吴主会也。吴主会则曷为先言晋侯？不与夷狄之主中国也。其言及吴子何？会两伯之辞也。不与夷狄之主中国，则曷为以会两伯之辞言之？重吴也。曷为重吴？吴在是则天下诸侯莫敢不至也。”

1.《公羊传·定公四年》

冬，十有一月，庚午，蔡侯以吴子及楚人战于柏莒，楚师败绩。

吴何以称子？夷狄也，而忧中国。其忧中国奈何？伍子胥父诛乎楚，挟弓而去楚，以干阖庐。阖庐曰：“士之甚，勇之甚！”将为之兴师而复仇于楚。伍子胥复曰：“诸侯不为匹夫兴师，且臣闻之，事君犹事父

也。亏君之义，复父之仇，臣不为也。”于是止。蔡昭公朝乎楚，有美裘焉，囊瓦求之，昭公不与，为是拘昭公于南郢，数年，然后归之。于其归焉，用事乎河，曰：“天下诸侯苟有能伐楚者，寡人请为之前列。”楚人闻之，怒。为是兴师，使囊瓦将而伐蔡。蔡求救于吴，伍子胥复曰：“蔡非有罪也，楚人为无道，君如有忧中国之心，则若时可矣。”于是兴师而救蔡。曰：事君犹事父也，此其为可以复仇奈何？曰：父不受诛，子复仇可也。父受诛，子复仇，推刃之道也。复仇不除害，朋友相卫，而不相逾，古之道也。

……

庚辰，吴入楚。吴何以不称子？反夷狄也。其反夷狄奈何？君舍于君室，大夫舍于大夫室，盖妻楚王之母也。

（三）《穀梁传》

《穀梁传》又称《春秋穀梁传》、《穀梁春秋》等，与《左传》、《公羊传》同为解说《春秋》的三传之一。《穀梁传》在后世经学史上属“今文经”学派。《穀梁传》和《公羊传》一样，主要解释《春秋》经文的训诂和义理。《穀梁传》的书写方式和《公羊传》一样，采用的是问答体，即用问答的方式来注解《春秋》。关于《穀梁传》的作者，自古以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和《公羊传·定公四年》的相关记载一样，《穀梁传·定公四年》的此条记载，亦承接儒家“华”、“夷”之说，将地处长江流域的吴国指为“夷狄”。《穀梁传·哀公十三年》更记载说：“吴，夷狄之国也，祝发文身，欲因鲁之礼，因晋之权，而请冠、端而袭其藉于成周，以尊天王。吴进矣！吴，东方之大国也，累累致小国以会诸侯，以合乎中国。吴能为之，则不臣乎？吴进矣！王，尊称也。子，卑称也。辞尊称而居卑称，以会乎诸侯，以尊天王。吴王夫差曰：‘好冠来！’孔子曰：‘大矣哉！夫差未能言冠而欲冠也。’”

1.《穀梁传·定公四年》

冬,十有一月,庚午,蔡侯以吴子及楚人战于伯举,楚师败绩。吴其称子,何也?以蔡侯之以之,举其贵者也。蔡侯之以之,则其举贵者,何也?吴信中国而攘夷狄,吴进矣。其信中国而攘夷狄奈何?子胥父诛于楚也,挟弓持矢而干阖庐。阖庐曰:“大之甚!勇之甚!”为是欲兴师而伐楚。子胥谏曰:“臣闻之,君不为匹夫兴师。且事君犹事父也,亏君之义,复父之仇,臣弗为也。”于是止。蔡昭公朝于楚,有美裘,正是日,囊瓦求之。昭公不与,为是拘昭公于南郢。数年然后得归,归乃用事乎汉。曰:“苟诸侯有欲伐楚者,寡人请为前列焉。”楚人闻之而怒,为是兴师而伐蔡。蔡求救于吴,子胥曰:“蔡非有罪,楚无道也。君若有忧中国之心,则若此时可矣。”为是兴师而伐楚。何以不言救也?救大也。

楚囊瓦出奔郑。

庚辰,吴入楚。日入,易无楚也。易无楚者,坏宗庙,徙陈器,挞平王之墓。何以不言灭也?欲存楚也。其欲存楚奈何?昭王之军败而逃,父老送之,曰:“寡人不肖,亡先君之邑。父老反矣,何忧无君?寡人且用此人海矣。”父老曰:“有君如此其贤也,以众不如吴,以必死不如楚。”相与击之,一夜而三败吴人,复立。何以谓之吴也?狄之也。何谓狄之也?君居其君之寝而妻其君之妻,大夫居其大夫之寝而妻其大夫之妻,盖有欲妻楚王之母者,不正。乘败人之绩,而深为利,居人之国,故反其狄道也。

(四)《国语》

《国语》系我国最早的国别史。全书共二十一卷,分别记载了周、鲁、齐、晋、郑、楚、吴、越八国的历史片断。记事时间上自西周穆王征犬戎(约前967年),下至战国初年赵、魏、韩三家灭智氏共约515年间的部分历史人物的言论和史事。《国语》成书约在战国初年。作者昔

以为左丘明,后人认为该书不是出于一人之手。《国语》中的《吴语》和《越语上》、《越语下》分别记载了申胥(即伍子胥)的言论和史事。《国语》旧本无篇名,上海古籍出版社点校本给相对独立成篇的每则故事冠以篇名,本书沿习之。

1.《国语·吴语》

(1)越王句践命诸稽郢行成于吴

吴王夫差起师伐越,越王句践起师逆之。大夫种乃献谋曰:“夫吴之与越,唯天所授,王其无庸战。夫申胥、华登简服吴国之士于甲兵,而未尝有所挫也。夫一人善射,百夫决拾,胜未可成也。夫谋必素见成事焉,而后履之,不可以授命。王不如设戎,约辞行成,以喜其民,以广侈吴王之心。吾以卜之于天,天若弃吴,必许吾成而不吾足也,将必宽然有伯诸侯之心焉。既罢弊其民,而天夺之食,安受其烬,乃无有命矣。”

越王许诺,乃命诸稽郢行成于吴,曰:“寡君句践使下臣郢,不敢显然布币行礼,敢私告于下执事曰:昔者越国见祸,得罪于天王。天王亲趋玉趾,以心孤句践,而又宥赦之。君王之于越也,絜起死人而肉白骨也。孤不敢忘天灾,其敢忘君王之大赐乎!今句践申祸无良,草鄙之人,敢忘天王之大德,而思边垂之小怨,以重得罪于下执事?句践用帅二三之老,亲委重罪,顿颡于边。今君王不察,盛怒属兵,将残伐越国。越国固贡献之邑也,君王不以鞭箠使之,而辱军士使寇令焉。句践请盟:一介嫡女,执箕帚以咳姓于王宫;一介嫡男,奉槃匱以随诸御;春秋贡献,不解于王府。天王岂辱裁之?亦征诸侯之礼也。夫谚曰:‘狐埋之而狐搢之,是以无成功。’今天王既封殖越国,以明闻于天下,而又刈亡之,是天王之无成劳也。虽四方之诸侯,则何实以事吴?敢使下臣尽辞,唯天王秉利度义焉!”

(2) 吴王夫差与越荒成不盟

吴王夫差乃告诸大夫曰：“孤将有大志于齐，吾将许越成，而无拂吾虑。若越既改，吾又何求？若其不改，反行，吾振旅焉。”

申胥谏曰：“不可许也。夫越非实忠心好吴也，又非畏惧吾兵甲之强也。大夫种勇而善谋，将还玩吴国于股掌之上，以得其志。夫固知君王之盖威以好胜也，故婉约其辞，以从逸王志，使淫乐于诸夏之国，以自伤也。使吾甲兵钝弊，民人离落，而日以憔悴，然后安受吾烬。夫越王好信以爱民，四方归之，年谷时熟，日长炎炎。及吾犹可以战也，为虺弗摧，为蛇将若何？”

吴王曰：“大夫奚隆于越，越曾足以为大虞乎？若无越，则吾何以春秋曜吾军士？”乃许之成。

将盟，越王又使诸稽郢辞曰：“以盟为有益乎？前盟口血未干，足以结信矣。以盟为无益乎？君王舍甲兵之威以临使之，而胡重于鬼神而自轻也？”吴王乃许之，荒成不盟。

(3) 夫差伐齐不听申胥之谏

吴王夫差既许越成，乃大戒师徒，将以伐齐。申胥进谏曰：“昔天以越赐吴，而王弗受。夫天命有反，今越王句践恐惧而改其谋，舍其愆令，轻其征赋，施民所善，去民所恶，身自约也，裕其众庶，其民殷众，以多甲兵。越之在吴也，犹人之有腹心之疾也。夫越王之不忘败吴，于其心也忼然，服士以伺吾闲。今王非越是图，而齐、鲁以为忧。夫齐、鲁譬诸疾，疥癣也，岂能涉江、淮而与我争此地哉？将必越实有吴土。王盍亦鉴于人，无鉴于水。昔楚灵王不君，其臣箴谏不入。乃筑台于章华之上，阙为石郭、陂汉，以象帝舜。罢弊楚国，以间陈、蔡。不修方城之内，逾诸夏而图东国，三岁于沮、汾以服吴、越。其民不忍饥劳之殃，三军叛王于乾谿。王亲独行，屏营彷徨于山林之中，三日乃见其涓人畴。王呼之曰：‘余不食三日矣。’畴趋而进，王枕其股以寝于地。王寐，畴枕王以璞而去之。王觉而无见也，乃匍匐将入于棘闾，棘闾不纳，乃入

芋尹申亥氏焉。王缙，申亥负王以归，而土埋之其室。此志也，岂遽忘于诸侯之耳乎？今王既变鯀、禹之功，而高高下下，以罢民于姑苏。天夺吾食，都鄙荐饥。今王将很天而伐齐。夫吴民离矣，体有所倾，譬如群兽然，一个负矢，将百群皆奔，王其无方收也。越人必来袭我，王虽悔之，其犹有及乎？”

王弗听。十二年，遂伐齐。齐人与战于艾陵，齐师败绩，吴人有功。

(4)夫差胜于艾陵使奚斯释言于齐

吴王夫差既胜齐人于艾陵，乃使行人奚斯释言于齐，曰：“寡人帅不腆吴国之役，遵汶之上，不敢左右，唯好之故。今大夫国子兴其众庶，以犯猎吴国之师徒，天若不知有罪，则何以使下国胜？”

(5)申胥自杀

吴王反自伐齐，乃谄申胥曰：“昔吾先王体德圣明，达于上帝，譬如农夫作耦，以刈杀四方之蓬蒿，以立名于荆，此则大夫之力也。今大夫老，而又不自安恬逸，而处以念恶，出则罪吾众，挠乱百度，以妖孽吴国。今天降衷于吴，齐师受服。孤岂敢自多，先王之钟鼓，寔式灵之。敢告于大夫。”

申胥释剑而对曰：“昔吾先王世有辅弼之臣，以能遂疑计恶，以不陷于大难。今王播弃黎老，而孩童焉比谋，曰：‘余令而不违。’夫不违，乃违也。夫不违，亡之阶也。夫天之所弃，必骤近其小喜，而远其大忧。王若不得志于齐，而以觉寤王心，吴国犹世。吾先君之得之也，必有以取之；其亡之也，亦有以弃之。用能援持盈以没，而骤救倾以时。今王无以取之，而天禄亟至，是吴命之短也。员不忍称疾辟易，以见王之亲为越擒也。员请先死。”遂自杀。将死，曰：“以悬吾目于东门，以见越之人，吴国之亡也。”王愠曰：“孤不使大夫得有见也。”乃使取申胥之尸，盛以鸱鸢，而投之于江。

(6) 吴晋争长未成句践袭吴

吴王夫差既杀申胥，不稔于岁，乃起师北征。阙为深沟，通于商、鲁之间，北属之沂，西属之济，以会晋公午于黄池。

于是越王句践乃命范蠡、舌庸，率师沿海沂淮以绝吴路，败王子友于姑熊夷。越王句践乃率中军沂江以袭吴，入其郛，焚其姑苏，徙其大舟。

吴、晋争长未成，边遽乃至，以越乱告。吴王惧，乃合大夫而谋曰：“越为不道，背其齐盟。今吾道路悠远，无会而归，与会而先晋，孰利？”王孙雒曰：“夫危事不齿，雒敢先对。二者莫利。无会而归，越闻章矣，民惧而走，远无正就。齐、宋、徐、夷曰：‘吴既败矣！’将夹沟而侈我，我无生命矣。会而先晋，晋既执诸侯之柄以临我，将成其志以见天子。吾须之不能，去之不忍。若越闻愈章，吾民恐叛。必会而先之。”

王乃步就王孙雒曰：“先之，图之将若何？”王孙雒曰：“王其无疑，吾道路悠远，必无有二命，焉可以济事。”王孙雒进，顾揖诸大夫曰：“危事不可以为安，死事不可以为生，则无为贵智矣。民以恶死而欲贵富以长没也，与我同。虽然，彼近其国，有迁；我绝虑，无迁。彼岂能与我行此危事也哉？事君勇谋，于此用之。今夕必挑战，以广民心。请王厉士，以奋其朋势，劝之以高位重畜。备刑戮以辱其不厉者，令各轻其死。彼将不战而先我，我既执诸侯之柄，以岁之不获也，无有诛焉，而先罢之，诸侯必说。既而皆入其地，王安挺志，一日惕，一日留，以安步王志。必设以此民也，封于江、淮之间，乃能至于吴。”吴王许诺。

(7) 吴欲与晋战得为盟主

吴王昏乃戒，令秣马食士。夜中，乃令服兵擗甲，系马舌，出火灶，陈王卒百人，以为彻行百行。行头皆官师，拥铎拱稽，建肥胡，奉文犀之渠。十行一嬖大夫，建旌提鼓，挟经秉枹。十旌一将军，载常建鼓，挟经秉枹。万人以为方陈，皆白常、白旗、素甲、白羽之矰，望之如荼。王亲秉钺，载白旗以中陈而立。左军亦如之，皆赤常、赤旂、丹甲、朱羽之

矐，望之如火。右军亦如之，皆玄常、玄旗、黑甲、乌羽之矐，望之如墨。为带甲三万，以势攻，鸡鸣乃定。既陈，去晋军一里。昧明，王乃乘枹，亲就鸣钟鼓、丁宁、鐃于，振铎，勇怯尽应，三军皆哗钲以振旅，其声动天地。

晋师大骇不出，周军饬垒，乃令董褐请事，曰：“两君偃兵接好，日中为期。今大国越录，而造于弊邑之军垒，敢请乱故。”

吴王亲对之曰：“天子有命，周室卑约，贡献莫人，上帝鬼神而不可以告，无姬姓之振也。徒遽来告孤，日夜相继。匍匐就君，今君非王室不平安是忧，亿负晋众庶，不式诸戎、狄、楚、秦，将不长弟，以力征一二兄弟之国。孤欲守吾先君之班爵，进则不敢，退则不可。今会日薄矣，恐事之不集，以为诸侯笑。孤之事君在今日，不得事君亦在今日。为使者之无远也，孤用亲听命于藩篱之外。”

董褐将还，王称左畸曰：“摄少司马兹与王士五人，坐于王前。”乃皆进，自刳于客前以酬客。

董褐既致命，乃告赵鞅曰：“臣观吴王之色，类有大忧。小则嬖妾、嫡子死，不则国有大难，大则越入吴。将毒，不可与战。主其许之先，无以待危，然而不可徒许也。”赵鞅许诺。

晋乃令董褐复命曰：“寡君未敢观兵身见，使褐复命曰：曩君之言，周室既卑，诸侯失礼于天子，请贞于阳卜，收文、武之诸侯。孤以下密迹于天子，无所逃罪，谗让日至，曰：昔吴伯父不失春秋，必率诸侯以顾在余一人。今伯父有蛮荆之虞，礼世不续，用命孤礼佐周公，以见我一二兄弟之国，以休君忧。今君掩王东海，以淫名闻于天下，君有短垣，而自逾之，况蛮荆则何有于周室？夫命圭有命，固曰吴伯，不曰吴王。诸侯是以敢辞。夫诸侯无二君，而周无二王，君若无卑天子，以干其不祥，而曰吴公，孤敢不顺从君命长弟？”

吴王许诺，乃退就幕而会。吴公先敌，晋侯亚之。吴王既会，越闻愈章，恐齐、宋之为己害也，乃命王孙雒先与勇获帅徒师，以为过宾于宋，以焚其北郭焉而过之。

(8) 夫差退于黄池使王孙苟告于周

吴王夫差既退于黄池，乃使王孙苟告劳于周，曰：“昔者楚人为不道，不承共王事。以远我一二兄弟之国。吾先君阖庐不贯不忍，被甲带剑，挺铍搃铎，以与楚昭王毒逐于中原柏举。天舍其衷，楚师败绩，王去其国，遂至于郢。王总其百执事，以奉其社稷之祭。其父子昆弟不相能，夫概王作乱，是以复归于吴。今齐侯壬不鉴于楚。又不承共王命，以远我一二兄弟之国。夫差不贯不忍，被甲带剑，挺铍搃铎，遵汶伐博，簞笠相望于艾陵。天舍其衷，齐师还。夫差岂敢自多，文、武实舍其衷。归不稔于岁，余沿江沂淮，阙沟深水，出于商、鲁之间，以彻于兄弟之国。夫差克有成事，敢使苟告于下执事。”

周王答曰：“苟，伯父令女来，明绍享余一人，若余嘉之。昔周室逢天之降祸，遭民之不祥，余心岂忘忧恤，不唯下土之不康靖。今伯父曰：‘戮力同德。’伯父若能然，余一人兼受而介福。伯父多历年以没元身，伯父秉德已侈大哉！”

(9) 句践灭吴夫差自杀

吴王夫差还自黄池，息民不戒。越大夫种乃唱谋曰：“吾谓吴王将涉吾地，今罢师而不戒以忘我，我不可以怠也。日臣尝卜于天，今吴民既罢，而大荒荐饥，市无赤米，而困鹿空虚，其民必移就蒲羸于东海之滨。天占既兆，人事又见，我蔑卜筮矣。王若今起师以会，夺之利，无使夫悛。夫吴之边鄙远者，罢而未至，吴王将耻不战，必不须至之会也，而以中国之师与我战。若事幸而从，我遂践其地，其至者亦将不能之会也已，吾用御儿临之。吴王若温而又战，幸遂可出。若不战而结成，王安厚取名而去之。”越王曰：“善哉！”乃大戒师，将伐吴。

楚申包胥使于越，越王句践问焉，曰：“吴国为不道，求残我社稷宗庙，以为平原，弗使血食。吾欲与之徽天之衷，唯是车马、兵甲、卒伍既具，无以行之。请问战奚以而可？”包胥辞曰：“不知。”王固问焉，乃对曰：“夫吴，良国也，能博取于诸侯。敢问君王之所以与之战者？”王

曰：“在孤之侧者，觞酒、豆肉、箪食，未尝敢不分也。饮食不致味，听乐不尽声，求以报吴。愿以此战。”包胥曰：“善则善矣，未可以战也。”王曰：“越国之中，疾者吾问之，死者吾葬之，老其老，慈其幼，长其孤，问其病，求以报吴。愿以此战。”包胥曰：“善则善矣，未可以战也。”王曰：“越国之中，吾宽民以子之，忠惠以善之。吾修令宽刑，施民所欲，去民所恶，称其善，掩其恶，求以报吴。愿以此战。”包胥曰：“善则善矣，未可以战也。”王曰：“越国之中，富者吾安之，贫者吾予之，救其不足，裁其有余，使贫富皆利之，求以报吴。愿以此战。”包胥曰：“善则善矣，未可以战也。”王曰：“越国南则楚，西则晋，北则齐，春秋皮币、玉帛、子女以宾服焉，未尝敢绝，求以报吴。愿以此战。”包胥曰：“善哉，蔑以加焉，然犹未可以战也。夫战，智为始，仁次之，勇次之。不智，则不知民之极，无以铨度天下之众寡；不仁，则不能与三军共饥劳之殃；不勇，则不能断疑以发大计。”越王曰：“诺。”

越王句践乃召五大夫，曰：“吴为不道，求残吾社稷宗庙，以为平原，不使血食。吾欲与之徼天之衷，唯是车马、兵甲、卒伍既具，无以行之。吾问于王孙包胥，既命孤矣。敢访诸大夫，问战奚以而可？句践愿诸大夫言之，皆以情告，无阿孤，孤将以举大事。”大夫舌庸乃进对曰：“审赏则可以战乎？”王曰：“圣。”大夫苦成进对曰：“审罚则可以战乎？”王曰：“猛。”大夫种进对曰：“审物则可以战乎？”王曰：“辩。”大夫蠡进对曰：“审备则可以战乎？”王曰：“巧。”大夫皋如进对曰：“审声则可以战乎？”王曰：“可矣。”王乃命有司大令于国曰：“苟任戎者，皆造于国门之外。”王乃命于国曰：“国人欲告者来告，告孤不审，将为戮不利，及五日必审之，过五日，道将不行。”

王乃入命夫人。王背屏而立，夫人向屏。王曰：“自今日以后，内政无出，外政无人。内有辱，是子也；外有辱，是我也。吾见子于此止矣。”王遂出，夫人送王，不出屏，乃阖左阖，填之以土，去笄侧席而坐，不扫。王背檐而立，大夫向檐。王命大夫曰：“食土不均，地之不修，内有辱于国，是子也；军士不死，外有辱，是我也。自今日以后，内政无出，

外政无人，吾见子于此止矣。”王遂出，大夫送王不出檐，乃阖左闔，填之以土，側席而坐，不扫。

王乃之坛列，鼓而行之，至于军，斩有罪者以徇，曰：“莫如此以环瑱通相问也。”明日徙舍，斩有罪者以徇，曰：“莫如此不从其伍之令。”明日徙舍，斩有罪者以徇，曰：“莫如此不用王命。”明日徙舍，至于御儿，斩有罪者以徇，曰：“莫如此淫逸不可禁也。”

王乃命有司大徇于军，曰：“有父母耆老而无昆弟者，以告。”王亲命之曰：“我有大事，子有父母耆老，而子为我死，子之父母将转于沟壑，子为我礼已重矣。子归，歿而父母之世。后若有事，吾与子图之。”明日徇于军，曰：“有兄弟四五人皆在此者，以告。”王亲命之曰：“我有大事，子有昆弟四五人皆在此，事若不捷，则是尽也。择子之所欲归者一人。”明日徇于军，曰：“有眩瞽之疾者，以告。”王亲命之曰：“我有大事，子有眩瞽之疾，其归若已。后若有事，吾与子图之。”明日徇于军，曰：“筋力不足以胜甲兵，志行不足以听命者归，莫告。”明日，迁军接和，斩有罪者以徇，曰：“莫如此志行不果。”于是人有致死之心。王乃命有司大徇于军，曰：“谓二子归而不归，处而不处，进而不进，退而不退，左而不左，右而不右，身斩，妻子鬻。”

于是吴王起师，军于江北，越王军于江南。越王乃中分其师以为左右军。以其私卒君子六千人为中军。明日将舟战于江，及昏，乃命左军衔枚泝江五里以须，亦令右军衔枚逾江五里以须。夜中，乃命左军、右军涉江鸣鼓中水以须。吴师闻之，大骇，曰：“越人分为二师，将以夹攻我师。”乃不待旦，亦中分其师，将以御越。越王乃令其中军衔枚潜涉，不鼓不噪以袭攻之，吴师大北。越之左军、右军乃遂涉而从之，又大败之于没，又郊败之，三战三北，乃至于吴。越师遂入吴国，围王宫。

吴王惧，使人行成，曰：“昔不穀先委制于越君，君告孤请成，男女服从。孤无奈越之先君何，畏天之不祥，不敢绝祀，许君成，以至于今。今孤不道，得罪于君王，君王以亲辱于弊邑。孤敢请成，男女服为臣御。”越王曰：“昔天以越赐吴，而吴不受；今天以吴赐越，孤敢不听天

之命，而听君之令乎？”乃不许成。因使人告于吴王曰：“天以吴赐越，孤不敢不受。以民生之不长，王其无死！民生于地上，寓也，其与几何？寡人其达王于甬、句东，夫妇三百，唯王所安，以没王年。”夫差辞曰：“天既降祸于吴国，不在前后，当孤之身，寔失宗庙社稷，凡吴土地人民，越既有之矣，孤何以视于天下！”夫差将死，使人说于子胥曰：“使死者无知，则已矣；若其有知，君何面目以见员也！”遂自杀。

越灭吴，上征上国，宋、郑、鲁、卫、陈、蔡执玉之君皆入朝。夫唯能下其群臣，以集其谋故也。

2.《国语·越语上》

(1)句践灭吴

越王句践栖于会稽之上，乃号令于三军曰：“凡我父兄昆弟及国子姓，有能助寡人谋而退吴者，吾与之共知越国之政。”大夫种进对曰：“臣闻之，贾人夏则资皮，冬则资絺，旱则资舟，水则资车，以待乏也。夫虽无四方之忧，然谋臣与爪牙之士，不可不养而择也。譬如蓂笠，时雨既至必求之。今君王既栖于会稽之上，然后乃求谋臣，无乃后乎？”句践曰：“苟得闻子大夫之言，何后之有？”执其手而与之谋。遂使之行成于吴，曰：“寡君句践乏无所使，使其下臣种，不敢彻声闻于天王，私于下执事曰：寡君之师徒不足以辱君矣，愿以金玉、子女赂君之辱，请句践女女于王，大夫女女于大夫，士女女于士。越国之宝器毕从，寡君帅越国之众，以从君之师徒，唯君左右之。若以越国之罪为不可赦也，将焚宗庙，系妻孥，沈金玉于江。有带甲五千人将以致死，乃必有偶，是以带甲万人事君也。无乃即伤君王之所爱乎？与其杀是人也，宁其得此国也，其孰利乎？”

夫差将欲听与之成，子胥谏曰：“不可。夫吴之与越也，仇讎敌战之国也。三江环之，民无所移，有吴则无越，有越则无吴，将不可改于是矣。员闻之：陆人居陆，水人居水。夫上党之国，我攻而胜之，吾不能居其地，不能乘其车。夫越国，吾攻而胜之，吾能居其地，吾能乘其舟。

此其利也，不可失也已，君必灭之。失此利也，虽悔之，亦无及已。”

越人饰美女八人纳之大宰嚭，曰：“子苟赦越国之罪，又有美于此者将进之。”大宰嚭谏曰：“嚭闻古之伐国者，服之而已。今已服矣，又何求焉。”夫差与之成而去之。

句践说于国人曰：“寡人不知其力之不足也，而又与大国执雠，以暴露百姓之骨于中原，此则寡人之罪也，寡人请更。”于是葬死者，问伤者，养生者，吊有忧，贺有喜，送往者，迎来者，去民之所恶，补民之不足。然后卑事夫差，宦士三百人于吴，其身亲为夫差前马。

句践之地，南至于句无，北至于御儿，东至于鄞，西至于姑蔑，广运百里。乃致其父母昆弟而誓之曰：“寡人闻古之贤君，四方之民归之，若水之归下也。今寡人不能，将帅二三子夫妇以蕃。”令壮者无取老妇，令老者无取壮妻。女子十七不嫁，其父母有罪；丈夫二十不娶，其父母有罪。将免者以告，公令医守之。生丈夫，二壶酒，一犬；生女子，二壶酒，一豚。生三人，公与之母；生二人，公与之饩。当室者死，三年释其政；支子死，三月释其政。必哭泣葬埋之，如其子。令孤子、寡妇、疾疹、贫病者，纳宦其子。其达士，絮其居，美其服，饱其食，而摩厉之于义。四方之士来者，必庙礼之。句践载糴与脂于舟以行，国之孺子之游者，无不铺也，无不歆也，必问其名。非其身之所种则不食，非其夫人之所织则不衣。十年不收于国，民俱有三年之食。

国之父兄请曰：“昔者夫差耻吾君于诸侯之国，今越国亦节矣，请报之。”句践辞曰：“昔者之战也，非二三子之罪也，寡人之罪也。如寡人者，安与知耻？请姑无庸战。”父兄又请曰：“越四封之内，亲吾君也，犹父母也。子而思报父母之仇，臣而思报君之雠，其有敢不尽力者乎？请复战。”句践既许之，乃致其众而誓之曰：“寡人闻古之贤君，不患其众之不足也，而患其志行之少耻也。今夫差衣水犀之甲者亿有三千，不患其志行之少耻也，而患其众之不足也。今寡人将助天灭之。吾不欲匹夫之勇也，欲其旅进旅退。进则思赏，退则思刑，如此则有常赏。进不用命，退则无耻，如此则有常刑。”果行，国人皆劝，父勉其子，兄

勉其弟，妇勉其夫，曰：“孰是君也，而可无死乎？”是故败吴于囿，又败之于没，又郊败之。

夫差行成，曰：“寡人之师徒，不足以辱君矣。请以金玉、子女赂君之辱。”句践对曰：“昔天以越予吴，而吴不受命；今天以吴予越，越可以无听天之命，而听君之令乎！吾请达王甬、句东，吾与君为二君乎。”夫差对曰：“寡人礼先壹饭矣，君若不忘周室，而为弊邑宸宇，亦寡人之愿也。君若曰：‘吾将残汝社稷，灭汝宗庙。’寡人请死，余何面目以视于天下乎！越君其次也。”遂灭吴。

（五）《史记》

《史记》，又称《太史公书》、《太史公记》等，西汉时司马迁撰。《史记》全书 130 篇，从传说中的黄帝，写到汉武帝时代，跨越了 3000 年的历史。该著作是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内容涉及到了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等各个方面。文字简洁通俗，既是一部有价值的史学著作，也是一部杰出的文学著作。《史记》中《吴太伯世家》、《楚世家》、《越王句践世家》及《伍子胥列传》，均从不同方面对伍子胥的生平事迹予以了记写。

1.《史记·吴太伯世家》

伍子胥之初奔吴，说吴王僚以伐楚之利。公子光曰：“胥之父兄为僇于楚，欲自报其仇耳。未见其利。”于是伍员知光有他志，乃求勇士专诸，见之光。光喜，乃客伍子胥。子胥退而耕于野，以待专诸之事。

十二年冬，楚平王卒。十三年春，吴欲因楚丧而伐之，使公子盖馀、烛庸以兵围楚之六、灊。使季札于晋，以观诸侯之变。楚发兵绝吴兵后，吴兵不得还。于是吴公子光曰：“此时不可失也。”告专诸曰：“不索何获！我真王嗣，当立，吾欲求之。季子虽至，不吾废也。”专诸曰：“王僚可杀也。母老子弱，而两公子将兵攻楚，楚绝其路。方今吴外困

于楚，而内空无骨鯁之臣，是无奈我何。”光曰：“我身，子之身也。”四月丙子，光伏甲士于窟室，而谒王僚饮。王僚使兵陈于道，自王宫至光之家，门阶户席，皆王僚之亲也，人夹持铍。公子光详为足疾，入于窟室，使专诸置匕首于炙鱼之中以进食。手匕首刺王僚，铍交于匈，遂弑王僚。公子光竟代立为王，是为吴王阖庐。阖庐乃以专诸子为卿。

季子至，曰：“苟先君无废祀，民人无废主，社稷有奉，乃吾君也。吾敢谁怨乎？哀死事生，以待天命。非我生乱，立者从之，先人之道也。”复命，哭僚墓，复位而待。吴公子烛庸、盖馀二人将兵遇围于楚者，闻公子光弑王僚自立，乃以其兵降楚，楚封之于舒。

王阖庐元年，举伍子胥为行人而与谋国事。楚诛伯州犁，其孙伯嚭亡奔吴，吴以为大夫。

三年，吴王阖庐与子胥、伯嚭将兵伐楚，拔舒，杀吴亡将二公子。光谋欲入郢，将军孙武曰：“民劳，未可，待之。”四年，伐楚，取六与灊。五年，伐越，败之。六年，楚使子常囊瓦伐吴。迎而击之，大败楚军于豫章，取楚之居巢而还。

九年，吴王阖庐请伍子胥、孙武曰：“始子之言郢未可入，今果如何？”二子对曰：“楚将子常贪，而唐、蔡皆怨之。王必欲大伐，必得唐、蔡乃可。”阖庐从之，悉兴师，与唐、蔡西伐楚，至于汉水。楚亦发兵拒吴，夹水陈。吴王阖庐弟夫概欲战，阖庐弗许。夫概曰：“王已属臣兵，兵以利为上，尚何待焉？”遂以其部五千人袭冒楚，楚兵大败，走。于是吴王遂纵兵追之。比至郢，五战，楚五败。楚昭王亡出郢，奔郢。郢公弟欲弑昭王，昭王与郢公奔随。而吴兵遂入郢。子胥、伯嚭鞭平王之尸以报父讎。

十年春，越闻吴王之在郢，国空，乃伐吴。吴使别兵击越。楚告急秦，秦遣兵救楚击吴，吴师败。阖庐弟夫概见秦、越交败吴，吴王留楚不去，夫概亡归吴而自立为吴王。阖庐闻之，乃引兵归，攻夫概。夫概败奔楚。楚昭王乃得以九月复入郢，而封夫概于堂谿，为堂谿氏。

十一年，吴王使太子夫差伐楚，取番。楚恐而去郢徙郢。

十五年,孔子相鲁。

十九年夏,吴伐越,越王句践迎击之槁李。越使死士挑战,三行造吴师,呼,自刭。吴师观之,越因伐吴,败之姑苏,伤吴王阖庐指,军却七里。吴王病伤而死。阖庐使立太子夫差,谓曰:“尔而忘句践杀汝父乎?”对曰:“不敢!”三年,乃报越。

王夫差元年,以大夫伯嚭为太宰。习战射,常以报越为志。二年,吴王悉精兵以伐越,败之夫椒,报姑苏也。越王句践乃以甲兵五千人栖于会稽,使大夫种因吴太宰嚭而行成,请委国为臣妾。吴王将许之,伍子胥谏曰:“昔有过氏杀斟灌以伐斟寻,灭夏后帝相。帝相之妃后缙方娠,逃于有仍而生少康。少康为有仍牧正。有过又欲杀少康,少康奔有虞。有虞思夏德,于是妻之以二女而邑之于纶,有田一成,有众一旅。后遂收夏众,抚其官职。使人诱之,遂灭有过氏,复禹之绩,祀夏配天,不失旧物。今吴不如有过之彊,而句践大于少康。今不因此而灭之,又将宽之,不亦难乎!且句践为人能辛苦,今不灭,后必悔之。”吴王不听,听太宰嚭,卒许越平,与盟而罢兵去。

七年,吴王夫差闻齐景公死而大臣争宠,新君弱,乃兴师北伐齐。子胥谏曰:“越王句践食不重味,衣不重采,吊死问疾,且欲有所用其众。此人不死,必为吴患。今越在腹心疾而王不先,而务齐,不亦谬乎!”吴王不听,遂北伐齐,败齐师于艾陵。至缙,召鲁哀公而徵百牢。季康子使子贡以周礼说太宰嚭,乃得止。因留略地于齐鲁之南。

九年,为貉伐鲁,,至,与鲁盟乃去。

十年,因伐齐而归。

十一年,复北伐齐。越王句践率其众以朝吴,厚献遗之,吴王喜。唯子胥惧,曰:“是弃吴也。”谏曰:“越在腹心,今得志于齐,犹石田,无所用。且《盘庚之诰》有颠越勿遗,商之以兴。”吴王不听,使子胥于齐,子胥属其子于齐鲍氏,还报吴王。吴王闻之,大怒,赐子胥属镂之剑以死。将死,曰:“树吾墓上以梓,令可为器。抉吾眼置之吴东门,以观越之灭吴也。”

齐鲍氏弑齐悼公。吴王闻之，哭于军门外三日，乃从海上攻齐。齐人败吴，吴王乃引兵归。

十三年，吴召鲁、卫之君会于橐皋。

十四年春，吴王北会诸侯于黄池，欲霸中国以全周室。六月丙子，越王句践伐吴。乙酉，越五千人与吴战。丙戌，虏吴太子友。丁亥，入吴。吴人告败于王夫差，夫差恶其闻也。或泄其语，吴王怒，斩七人于幕下。七月辛丑，吴王与晋定公争长。吴王曰：“于周室我为长。”晋定公曰：“于姬姓我为伯。”赵鞅怒，将伐吴，乃长晋定公。吴王已盟，与晋别，欲伐宋。太宰嚭曰：“可胜而不能居也。”乃引兵归国。国亡太子，内空，王居外久，士皆罢敝，于是乃使厚币以与越平。

十五年，齐田常杀简公。

十八年，越益疆。越王句践率兵复伐败吴师于笠泽。楚灭陈。

二十年，越王句践复伐吴。

二十一年，遂围吴。

二十三年十一月丁卯，越败吴。越王句践欲迁吴王夫差于甬东，予百家居之。吴王曰：“孤老矣，不能事君王也。吾悔不用子胥之言，自令陷此。”遂自刭死。越王灭吴，诛太宰嚭，以为不忠，而归。

2.《史记·楚世家》

平王二年，使费无忌如秦为太子建取妇。妇好，来，未至，无忌先归，说平王曰：“秦女好，可自娶，为太子更求。”平王听之，卒自娶秦女，生熊珍。更为太子娶。是时伍奢为太子太傅，无忌为少傅。无忌无宠于太子，常谗恶太子建。建时年十五矣，其母蔡女也，无宠于王，王稍益疏外建也。

六年，使太子建居城父，守边。无忌又日夜谗太子建于王曰：“自无忌入秦女，太子怨，亦不能无望于王，王少自备焉。且太子居城父，擅兵，外交诸侯，且欲入矣。”平王召其傅伍奢责之。伍奢知无忌谗，乃曰：“王奈何以小臣疏骨肉？”无忌曰：“今不制，后悔也。”于是王遂囚

伍奢。乃令司马奋扬召太子建，欲诛之。太子闻之，亡奔宋。无忌曰：“伍奢有二子，不杀者为楚国患。盍以免其父召之，必至。”于是王使使谓奢：“能致二子则生，不能将死。”奢曰：“尚至，胥不至。”王曰：“何也？”奢曰：“尚之为人，廉，死节，慈孝而仁，闻召而免父，必至，不顾其死。胥之为人，智而好谋，勇而矜功，知来必死，必不来。然为楚国忧者必此子。”于是王使人召之，曰：“来，吾免尔父。”伍尚谓伍胥曰：“闻父免而莫奔，不孝也；父戮莫报，无谋也；度能任事，知也。子其行矣，我其归死。”伍尚遂归。伍胥弯弓属矢，出见使者，曰：“父有罪，何以召其子为？”将射，使者还走，遂出奔吴。伍奢闻之，曰：“胥亡，楚国危哉。”楚人遂杀伍奢及尚。

十年，楚太子建母在居巢，开吴。吴使公子光伐楚，遂败陈、蔡，取太子建母而去。楚恐，城郢。初，吴之边邑卑梁与楚边邑锺离小童争桑，两家交怒相攻，灭卑梁人。卑梁大夫怒，发邑兵攻锺离。楚王闻之怒，发国兵灭卑梁。吴王闻之大怒，亦发兵，使公子光因建母家攻楚，遂灭锺离、居巢。楚乃恐而城郢。

十三年，平王卒。将军子常曰：“太子珍少，且其母乃前太子建所当娶也。”欲立令尹子西。子西，平王之庶弟也，有义。子西曰：“国有常法，更立则乱，言之则致诛。”乃立太子珍，是为昭王。

昭王元年，楚众不说费无忌，以其谗亡太子建，杀伍奢子父与郤宛。宛之宗姓伯氏子嚭及子胥皆奔吴，吴兵数侵楚，楚人怨无忌甚。楚令尹子常诛无忌以说众，众乃喜。

四年，吴三公子奔楚，楚封之以扞吴。

五年，吴伐取楚之六、濞。

七年，楚使子常伐吴，吴大败楚于豫章。

十年冬，吴王阖闾、伍子胥、伯嚭与唐、蔡俱伐楚，楚大败，吴兵遂入郢，辱平王之墓，以伍子胥故也。吴兵之来，楚使子常以兵迎之，夹汉水阵。吴伐败子常，子常亡奔郑。楚兵走，吴乘胜逐之，五战及郢。己卯，昭王出奔。庚辰，吴人人郢。

昭王亡也至云梦。云梦不知其王也，射伤王。王走郢。郢公之弟怀曰：“平王杀吾父，今我杀其子，不亦可乎？”郢公止之，然恐其弑昭王，乃与王出奔随。吴王闻昭王往，即进击随，谓随人曰：“周之子孙封于江汉之间者，楚尽灭之。”欲杀昭王。王从臣子綦乃深匿王，自以为王，谓随人曰：“以我予吴。”随人卜予吴，不吉，乃谢吴王曰：“昭王亡，不在随。”吴请人自索之，随不听，吴亦罢去。

昭王之出郢也，使申鲍胥请救于秦。秦以车五百乘救楚，楚亦收余散兵，与秦击吴。

十一年六月，败吴于稷。会吴王弟夫概见吴王兵伤败，乃亡归，自立为王。阖闾闻之，引兵去楚，归击夫概。夫概败，奔楚，楚封之堂谿，号为堂谿氏。

楚昭王灭唐。九月，归入郢。

十二年，吴复伐楚，取番。楚恐，去郢，北徙都都。

十六年，孔子相鲁。

二十年，楚灭顿，灭胡。

二十一年，吴王阖闾伐越。越王句践射伤吴王，遂死。吴由此怨越而不西伐楚。

……

(楚惠王)十三年，吴王夫差彊，陵齐、晋，来伐楚。

十六年，越灭吴。四十二年，楚灭蔡。四十四年，楚灭杞。与秦平。是时越已灭吴而不能正江、淮北；楚东侵，广地至泗上。

3.《史记·越王句践世家》

允常之时，与吴王阖庐战而相怨伐。允常卒，子句践立，是为越王。

元年，吴王阖庐闻允常死，乃兴师伐越。越王句践使死士挑战，三行，至吴陈，呼而自刭。吴师观之，越因袭击吴师，吴师败于槁李，射伤吴王阖庐。阖庐且死，告其子夫差曰：“必毋忘越。”

三年，句践闻吴王夫差日夜勒兵，且以报越，越欲先吴未发往伐之。范蠡谏曰：“不可。臣闻兵者凶器也，战者逆德也，争者事之末也。阴谋逆德，好用凶器，试身于所末，上帝禁之，行者不利。”越王曰：“吾已决之矣。”遂兴师。吴王闻之，悉发精兵击越，败之夫椒。越王乃以余兵五千人保栖于会稽。吴王追而围之。

越王谓范蠡曰：“以不听子故至于此，为之奈何？”蠡对曰：“持满者与天，定倾者与人，节事者以地。卑辞厚礼以遗之，不许，而身与之市。”句践曰：“诺。”乃令大夫种行成于吴，膝行顿首曰：“君王亡臣句践使陪臣种敢告下执事：句践请为臣，妻为妾。”吴王将许之。子胥言于吴王曰：“天以越赐吴，勿许也。”种还，以报句践。句践欲杀妻子，燔宝器，触战以死。种止句践曰：“夫吴太宰嚭贪，可诱以利，请间行言之。”于是句践以美女宝器令种间献吴太宰嚭。嚭受，乃见大夫种于吴王。种顿首言曰：“愿大王赦句践之罪，尽入其宝器。不幸不赦，句践将尽杀其妻子，燔其宝器，悉五千人触战，必有当也。”嚭因说吴王曰：“越以服为臣，若将赦之，此国之利也。”吴王将许之。子胥进谏曰：“今不灭越，后必悔之。句践贤君，种、蠡良臣，若反国，将为乱。”吴王弗听，卒赦越，罢兵而归。

句践之困会稽也，喟然叹曰：“吾终于此乎？”种曰：“汤系夏台，文王囚羑里，晋重耳奔翟，齐小白奔莒，其卒王霸。由是观之，何遽不为福乎？”

吴既赦越，越王句践反国，乃苦身焦思，置胆于坐，坐卧即仰胆，饮食亦尝胆也。曰：“女忘会稽之耻邪？”身自耕作，夫人自织，食不加肉，衣不重采，折节下贤人，厚遇宾客，振贫吊死，与百姓同其劳。欲使范蠡治国政，蠡对曰：“兵甲之事，种不如蠡；填抚国家，亲附百姓，蠡不如种。”于是举国政属大夫种，而使范蠡与大夫柘稽行成，为质于吴。二岁而吴归蠡。

句践自会稽归七年，拊循其士民，欲用以报吴。大夫逢同谏曰：“国新流亡，今乃复殷给，缮饰备利，吴必惧，惧则难必至。且鸞鸟之击

也，必匿其形。今夫吴兵加齐、晋，怨深于楚、越，名高天下，实害周室，德少而功多，必淫自矜。为越计，莫若结齐，亲楚，附晋，以厚吴。吴之志广，必轻战。是我连其权，三国伐之，越承其弊，可克也。”句践曰：“善。”

居二年，吴王将伐齐。子胥谏曰：“未可。臣闻句践食不重味，与百姓同苦乐。此人不死，必为国患。吴有越，腹心之疾，齐与吴，疥癣也。愿王释齐先越。”吴王弗听，遂伐齐，败之艾陵，虏齐高、国以归。让子胥。子胥曰：“王毋喜！”王怒，子胥欲自杀，王闻而止之。越大夫种曰：“臣观吴王政骄矣，请试尝之贷粟，以卜其事。”请贷，吴王欲与，子胥谏勿与，王遂与之，越乃私喜。子胥言曰：“王不听谏，后三年吴其墟乎！”太宰嚭闻之，乃数与子胥争越议，因谗子胥曰：“伍员貌忠而实忍人，其父兄不顾，安能顾王？王前欲伐齐，员彊谏，已而有功，用是反怨王。王不备伍员，员必为乱。”与逢同共谋，谗之王。王始不从，乃使子胥于齐，闻其托子于鲍氏，王乃大怒，曰：“伍员果欺寡人！”役反，使人赐子胥属镂剑以自杀。子胥大笑曰：“我令而父霸，我又立若，若初欲分吴国半予我，我不受，已，今若反以谗诛我。嗟乎，嗟乎，一人固不能独立！”报使者曰：“必取吾眼置吴东门，以观越兵入也！”于是吴任嚭政。

居三年，句践召范蠡曰：“吴已杀子胥，导谗者众，可乎？”对曰：“未可。”

至明年春，吴王北会诸侯于黄池，吴国精兵从王，惟独老弱与太子留守。句践复问范蠡，蠡曰“可矣”。乃发习流二千人，教士四万人，君子六千人，诸御千人，伐吴。吴师败，遂杀吴太子。吴告急于王，王方会诸侯于黄池，惧天下闻之，乃秘之。吴王已盟黄池，乃使人厚礼以请成越。越自度亦未能灭吴，乃与吴平。

其后四年，越复伐吴。吴士民罢弊，轻锐尽死于齐、晋。而越大破吴，因而留围之三年，吴师败，越遂复栖吴王于姑苏之山。吴王使公孙雄肉袒膝行而前，请成越王曰：“孤臣夫差敢布腹心，异日尝得罪于会

稽，夫差不敢逆命，得与君王成以归。今君王举玉趾而诛孤臣，孤臣惟命是听，意者亦欲如会稽之赦孤臣之罪乎？”句践不忍，欲许之。范蠡曰：“会稽之事，天以越赐吴，吴不取。今天以吴赐越，越其可逆天乎？且夫君王蚤朝晏罢，非为吴邪？谋之二十二年，一旦而弃之，可乎？且夫天与弗取，反受其咎。‘伐柯者其则不远’，君忘会稽之厄乎？”句践曰：“吾欲听子言，吾不忍其使者。”范蠡乃鼓进兵，曰：“王已属政于执事，使者去，不者且得罪。”吴使者泣而去。句践怜之，乃使人谓吴王曰：“吾置王甬东，君百家。”吴王谢曰：“吾老矣，不能事君王！”遂自杀。乃蔽其面，曰：“吾无面以见子胥也！”越王乃葬吴王而诛太宰嚭。

4.《史记·伍子胥列传》

伍子胥者，楚人也，名员。员父曰伍奢。员兄曰伍尚。其先曰伍举，以直谏事楚庄王，有显，故其后世有名于楚。

楚平王有太子名曰建，使伍奢为太傅，费无忌为少傅。无忌不忠于太子建。平王使无忌为太子取妇于秦，秦女好，无忌驰归报平王曰：“秦女绝美，王可自取，而更为太子取妇。”平王遂自取秦女而绝爱幸之，生子轸。更为太子取妇。

无忌既以秦女自媚于平王，因去太子而事平王。恐一旦平王卒而太子立，杀己，乃因谗太子建。建母，蔡女也，无宠于平王。平王稍益疏建，使建守城父，备边兵。

顷之，无忌又日夜言太子短于王曰：“太子以秦女之故，不能无怨望，愿王少自备也。自太子居城父，将兵，外交诸侯，且欲入为乱矣。”平王乃召其太傅伍奢考问之。伍奢知无忌谗太子于平王，因曰：“王独奈何以谗贼小臣疏骨肉之亲乎？”无忌曰：“王今不制，其事成矣。王且见禽。”于是平王怒，囚伍奢，而使城父司马奋扬往杀太子。行未至，奋扬使人先告太子：“太子急去，不然将诛。”太子建亡奔宋。

无忌言于平王曰：“伍奢有二子，皆贤，不诛且为楚忧。可以其父质而召之，不然且为楚患。”王使使谓伍奢曰：“能致汝二子则生，不能

则死。”伍奢曰：“尚为人仁，呼必来。员为人刚戾忍诟，能成大事，彼见来之并禽，其势必不来。”王不听，使人召二子曰：“来，吾生汝父；不来，今杀奢也。”伍尚欲往，员曰：“楚之召我兄弟，非欲以生我父也，恐有脱者后生患，故以父为质，诈召二子。二子到，则父子俱死。何益父之死？往而令讎不得报耳。不如奔他国，借力以雪父之耻，俱灭，无为也。”伍尚曰：“我知往终不能全父命。然恨父召我以求生而不往，后不能雪耻，终为天下笑耳。”谓员：“可去矣！汝能报杀父之讎，我将归死。”尚既就执，使者捕伍胥。伍胥贯弓执矢向使者，使者不敢进，伍胥遂亡。闻太子建之在宋，往从之。奢闻子胥之亡也，曰：“楚国君臣且苦兵矣。”伍尚至楚，楚并杀奢与尚也。

伍胥既至宋，宋有华氏之乱，乃与太子建俱奔于郑。郑人甚善之。太子建又适晋，晋顷公曰：“太子既善郑，郑信太子。太子能为我内应，而我攻其外，灭郑必矣。灭郑而封太子。”太子乃还郑。事未会，会自私欲杀其从者，从者知其谋，乃告之于郑。郑定公与子产诛杀太子建。建有子名胜。伍胥惧，乃与胜俱奔吴。到昭关，昭关欲执之。伍胥遂与胜独身步走，几不得脱。追者在后。至江，江上有一渔父乘船，知伍胥之急，乃渡伍胥。伍胥既渡，解其剑曰：“此剑直百金，以与父。”父曰：“楚国之法，得伍胥者赐粟五万石，爵执珪，岂徒百金剑邪！”不受。伍胥未至吴而疾，止中道，乞食。至于吴，吴王僚方用事，公子光为将。伍胥乃因公子光以求见吴王。

久之，楚平王以其边邑锺离与吴边邑卑梁氏俱蚕，两女子争桑相攻，乃大怒，至于两国举兵相伐。吴使公子光伐楚，拔其锺离、居巢而归。伍子胥说吴王僚曰：“楚可破也。愿复遣公子光。”公子光谓吴王曰：“彼伍胥父兄为戮于楚，而劝王伐楚者，欲以自报其讎耳。伐楚未可破也。”伍胥知公子光有内志，欲杀王而自立，未可说以外事，乃进专诸于公子光，退而与太子建之子胜耕于野。

五年而楚平王卒。初，平王所夺太子建秦女生子轸，及平王卒，轸竟立为后，是为昭王。吴王僚因楚丧，使二公子将兵往袭楚。楚发兵绝

吴兵之后，不得归。吴国内空，而公子光乃令专诸袭刺吴王僚而自立，是为吴王阖庐。阖庐既立，得志，乃召伍员以为行人，而与谋国事。

楚诛其大臣郤宛、伯州犁，伯州犁之孙伯嚭亡奔吴，吴亦以嚭为大夫。前王僚所遣二公子将兵伐楚者，道绝不得归。后闻阖庐弑王僚自立，遂以其兵降楚，楚封之于舒。阖庐立三年，乃兴师与伍胥、伯嚭伐楚，拔舒，遂禽故吴反二将军。因欲至郢，将军孙武曰：“民劳，未可，且待之。”乃归。

四年，吴伐楚，取六与灊。五年，伐越，败之。

六年，楚昭王使公子囊瓦将兵伐吴。吴使伍员迎击，大破楚军于豫章，取楚之居巢。

九年，吴王阖庐谓子胥、孙武曰：“始子言郢未可入，今果何如？”二子对曰：“楚将囊瓦贪，而唐、蔡皆怨之。王必欲大伐之，必先得唐、蔡乃可。”阖庐听之，悉兴师与唐、蔡伐楚，与楚夹汉水而陈。吴王之弟夫概将兵请从，王不听，遂以其属五千人击楚将子常。子常败走，奔郑。于是吴乘胜而前，五战，遂至郢。己卯，楚昭王出奔。庚辰，吴王入郢。

昭王出亡，人云梦；盗击王，王走郢。郢公弟怀曰：“平王杀我父，我杀其子，不亦可乎！”郢公恐其弟杀王，与王奔随。吴兵围随，谓随人曰：“周之子孙在汉川者，楚尽灭之。”随人欲杀王，王子綦匿王，己自为王以当之。随人卜与王于吴，不吉，乃谢吴不与王。

始伍员与申包胥为交，员之亡也，谓包胥曰：“我必覆楚。”包胥曰：“我必存之。”及吴兵入郢，伍子胥求昭王。既不得，乃掘楚平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然后已。申包胥亡于山中，使人谓子胥曰：“子之报讎，其以甚乎！吾闻之，人众者胜天，天定亦能破人。今子故平王之臣，亲北面而事之，今至于僇死人，此岂其无天道之极乎！”伍子胥曰：“为我谢申包胥曰，吾日莫途远，吾故倒行而逆施之。”于是申包胥走秦告急，求救于秦。秦不许。包胥立于秦廷，昼夜哭，七日七夜不绝其声。秦哀公怜之，曰：“楚虽无道，有臣若是，可无存乎！”乃遣车五百乘救楚

击吴。六月，败吴兵于稷。会吴王久留楚求昭王，而阖庐弟夫概乃亡归，自立为王。阖庐闻之，乃释楚而归，击其弟夫概。夫概败走，遂奔楚。楚昭王见吴有内乱，乃复入郢。封夫概于堂谿，为堂谿氏。楚复与吴战，败吴，吴王乃归。

后二岁，阖庐使太子夫差将兵伐楚，取番。楚惧吴复大来，乃去郢，徙于都。当是时，吴以伍子胥、孙武之谋，西破彊楚，北威齐晋，南服越人。

其后四年，孔子相鲁。

后五年，伐越。越王句践迎击，败吴于姑苏，伤阖庐指，军却。阖庐病创将死，谓太子夫差曰：“尔忘句践杀尔父乎？”夫差对曰：“不敢忘。”是夕，阖庐死。夫差既立为王，以伯嚭为太宰，习战射。二年后伐越，败越于夫湫。越王句践乃以余兵五千人栖于会稽之上，使大夫种厚币遗吴太宰嚭以请和，求委国为臣妾。吴王将许之。伍子胥谏曰：“越王为人能辛苦。今王不灭，后必悔之。”吴王不听，用太宰嚭计，与越平。

其后五年，而吴王闻齐景公死而大臣争宠，新君弱，乃兴师北伐齐。伍子胥谏曰：“句践食不重味，吊死问疾，且欲有所用之也。此人不死，必为吴患。今吴之有越，犹人之有腹心疾也。而王不先越而乃务齐，不亦谬乎！”吴王不听，伐齐，大败齐师于艾陵，遂威邹鲁之君以归。益疏子胥之谋。

其后四年，吴王将北伐齐，越王句践用子贡之谋，乃率其众以助吴，而重宝以献遗太宰嚭。太宰嚭既数受越赂，其爱信越殊甚，日夜为言于吴王。吴王信用嚭之计。伍子胥谏曰：“夫越，腹心之病，今信其浮辞诈伪而贪齐。破齐，譬犹石田，无所用之。且《盘庚之诰》曰：‘有颠越不恭，劓殄灭之，俾无遗育，无使易种于兹邑。’此商之所以兴。愿王释齐而先越；若不然，后将悔之无及。”而吴王不听，使子胥于齐。子胥临行，谓其子曰：“吾数谏王，王不用，吾今见吴之亡矣。汝与吴俱亡，无益也。”乃属其子于齐鲍牧，而还报吴。

吴太宰嚭既与子胥有隙，因谗曰：“子胥为人刚暴，少恩，猜贼，其怨望恐为深祸也。前日王欲伐齐，子胥以为不可，王卒伐之而有大功。子胥耻其计谋不用，乃反怨望。而今王又复伐齐，子胥专愎彊谏，沮毁用事，徒幸吴之败以自胜其计谋耳。今王自行，悉国中武力以伐齐，而子胥谏不用，因辍谢，佯病不行。王不可不备，此起祸不难。且嚭使人微伺之，其使于齐也，乃属其子于齐之鲍氏。夫为人臣，内不得意，外倚诸侯，自以为先王之谋臣，今不见用，常鞅鞅怨望。愿王早图之。”吴王曰：“微子之言，吾亦疑之。”乃使使赐伍子胥属镂之剑，曰：“子以此死。”伍子胥仰天叹曰：“嗟乎！谗臣嚭为乱矣，王乃反诛我。我令若父霸。自若未立时，诸公子争立，我以死争之于先王，几不得立。若既得立，欲分吴国予我，我顾不敢望也。然今若听谀臣言以杀长者。”乃告其舍人曰：“必树吾墓上以梓，令可以为器；而抉吾眼县吴东门之上，以观越寇之人灭吴也。”乃自刭死。吴王闻之大怒，乃取子胥尸盛以鸱夷革，浮之江中。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因命曰胥山。

吴王既诛伍子胥，遂伐齐。齐鲍氏杀其君悼公而立阳生。吴王欲讨其贼，不胜而去。其后二年，吴王召鲁、卫之君会之橐皋。

其明年，因北大会诸侯于黄池，以令周室。越王句践袭杀吴太子，破吴兵。吴王闻之，乃归，使使厚币与越平。

后九年，越王句践遂灭吴，杀王夫差；而诛太宰嚭，以不忠于其君，而外受重赂，与己比周也。

伍子胥初所与俱亡故楚太子建之子胜者，在于吴。吴王夫差之时，楚惠王欲召胜归楚。叶公谏曰：“胜好勇而阴求死士，殆有私乎！”惠王不听。遂召胜，使居楚之边邑鄢，号为白公。白公归楚三年而吴诛子胥。

白公胜既归楚，怨郑之杀其父，乃阴养死士求报郑。归楚五年，请伐郑，楚令尹子西许之。兵未发而晋伐郑，郑求救于楚。楚使子西往救，与盟而还。白公胜怒曰：“非郑之仇，乃子西也。”胜自砺剑，人问曰：“何以为？”胜曰：“欲以杀子西。”子西闻之，笑曰：“胜如卵耳，何能

为也。”

其后四岁，白公胜与石乞袭杀楚令尹子西、司马子綦于朝。石乞曰：“不杀王，不可。”乃劫王如高府。石乞从者屈固负楚惠王亡走昭夫人之宫。叶公闻白公为乱，率其国人攻白公。白公之徒败，亡走山中，自杀。而虏石乞，而问白公尸处，不言将亨。石乞曰：“事成为卿，不成而亨，固其职也。”终不肯告其尸处。遂亨石乞，而求惠王复立之。

太史公曰：怨毒之于人甚矣哉！王者尚不能行之于臣下，况同列乎！向令伍子胥从奢俱死，何异蝼蚁。弃小义，雪大耻，名垂于后世，悲夫！方子胥窘于江上，道乞食，志岂尝须臾忘郢邪？故隐忍就功名，非烈丈夫孰能致此哉？白公如不自立为君者，其功谋亦不可胜道者哉！

（六）《越绝书》

《越绝书》主要记述了春秋时代吴、越两国史事，特别注重伍子胥、子贡、范蠡、文种、计倪等人的外交和军事活动，可和《左传》、《国语》及《史记》印证互补。出于种种原因，在《越绝书》的成书年代、作者、卷数、书名等问题上，至今仍存在着诸多不同看法。如关于成书年代，有春秋说、战国说等；关于作者，有子贡撰说、子胥撰说、袁康撰说、袁康、吴平合撰说、袁康撰吴平修订说、袁康、吴平辑录说等；关于卷数，有十五卷说、十六卷说；关于书名，有《越绝记》等。

关于伍子胥的记述，《越绝书》中“子胥”、“申胥”并用。

1.《越绝书·越绝荆平王内传第二》

昔者，荆平王有臣伍子奢。奢得罪于王，且杀之，其二子出走，伍子尚奔吴，伍子胥奔郑。王召奢而问之，曰：“若召子，孰来也？”子奢对曰：“王问臣，对而畏死，不对不知子之心者。尚为人也，仁且智，来之必入，胥为人也，勇且智，来必不入。胥且奔吴邦，君王必早闭而晏开，胥将使边境有大忧。”

于是王即使使者召子尚于吴，曰：“子父有罪，子入，则免之，不入，则杀之。”子胥闻之，使人告子尚于吴：“吾闻荆平王召子，子必毋入。胥闻之，入者穷，出者报仇。入者皆死，是不智也。死而不报父之仇，是非勇也。”子尚对曰：“入则免父之死，不入则不仁。爱身之死，绝父之望，贤士不为也。意不同，谋不合，子其居，尚请入。”

荆平王复使使者召子胥于郑，曰：“子入，则免父死，不入，则杀之。”子胥介胄彀弓，出见使者，谢曰：“介胄之士，固不拜矣。请有道于使者：王以奢为无罪，赦而蓄之，其子又何适乎？”使者还报荆平王，王知子胥不入也，杀子奢而并杀子尚。

子胥闻之，即从横岭上大山，北望齐晋，谓其舍人曰：“去，此邦堂堂，被山带河，其民重移。”于是乃南奔吴。至江上，见渔者，曰：“来，渡我。”渔者知其非常人也，欲往渡之，恐人知之，歌而往过之，曰：“日昭昭，侵以施，与子期甫芦之碕。”子胥即从渔者之芦碕。日入，渔者复歌往，曰：“心中目施，子可渡河，何为不出？”船到即载，入船而伏。半江，而仰谓渔者曰：“子之姓为谁？还，得报子之厚德。”渔者曰：“纵荆邦之贼者，我也，报荆邦之仇者，子也。两而不仁，何相问姓名为？”子胥即解其剑，以与渔者，曰：“吾先人之剑，直百金，请以与子也。”渔者曰：“吾闻荆平王有令曰：‘得伍子胥者，购之千金。’今吾不欲得荆平王之千金，何以百金之剑为？”渔者渡于于斧之津，乃发其箪饭，清其壶浆而食，曰：“亟食而去，毋令追者及子也。”子胥曰：“诺。”子胥食已而去，顾谓渔者曰：“掩尔壶浆，无令之露。”渔者曰：“诺。”子胥行，即覆船，挟匕首自刎而死江水之中，明无泄也。

子胥遂行。至溧阳界中，见一女子击絮于濑水之中，子胥曰：“岂可得托食乎？”女子曰：“诺。”即发箪饭，清其壶浆而食之。子胥食已而去，谓女子曰：“掩尔壶浆，毋令之露。”女子曰：“诺。”子胥行五步，还顾女子，自纵于濑水之中而死。

子胥遂行。至吴。徒跣被发，乞于吴市。三日，市正疑之，而道于阖庐曰：“市中有非常人，徒跣被发，乞于吴市三日矣。”阖庐曰：“吾闻

荆平王杀其臣伍子奢而非其罪，其子子胥勇且智，彼必经诸侯之邦可以报其父仇者。”王者使召子胥。入，吴王下阶迎而唁，数之曰：“吾知子非恒人也，何素穷如此？”子胥跪而垂泣曰：“胥父无罪而平王杀之，而并其子尚。子胥遁逃出走，唯大王可以归骸骨者，惟大王哀之。”吴王曰：“诺。”上殿与语，三日三夜，语无复者。王乃号令邦中：“无贵贱长少，有不听子胥之教者，犹不听寡人也，罪至死，不赦。”

子胥居吴三年，大得吴众。阖庐将为之报仇，子胥曰：“不可。臣闻诸侯不为匹夫兴师。”于是止。其后荆将伐蔡，子胥言之阖庐，即使子胥救蔡而伐荆。十五战，十五胜。荆平王已死，子胥将卒六千，操鞭捶笞平王之墓而数之曰：“昔者吾先人无罪而子杀之，今此报子也。”

后，子昭王、臣司马子期、令尹子西归，相与计谋：“子胥不死，又不入荆，邦犹未得安，为之奈何？莫若求之而与之同邦乎？”昭王乃使使者报子胥于吴，曰：“昔者吾先人杀子之父，而非其罪也。寡人尚少，未有所识也。今子大夫报寡人也特甚，然寡人亦不敢怨子。今子大夫何不归来子故坟墓丘冢为？我邦虽小，与子同有之，民虽少，与子同使之。”子胥曰：“以此为名，名即章，以此为利，利即重矣。前为父报仇，后求其利，贤者不为也。父已死，子食其禄，非父之义也。”使者遂还，乃报荆昭王曰：“子胥不入荆邦，明矣。”

2.《越绝书·越绝吴内传第四》

吴何以称人乎？夷狄之也。忧中邦奈何乎？伍子胥父诛于楚，子胥挟弓，身干阖庐。阖庐曰：“士之甚，勇之甚。”将为之报仇。子胥曰：“不可，诸侯不为匹夫报仇。臣闻事君犹事父也，亏君之行，报父之仇，不可。”于是止。

蔡昭公南朝楚，被羔裘，囊瓦求之，昭公不与。即拘昭公南郢，三年然后归之。昭公去，至河，用事曰：“天下谁能伐楚乎？寡人愿为前列！”楚闻之，使囊瓦兴师伐蔡。昭公闻子胥在吴，请救蔡。子胥于是报阖庐曰：“蔡公南朝，被羔裘，囊瓦求之，蔡公不与，拘蔡公三年，然

后归之。蔡公至河，曰：‘天下谁能伐楚者乎？寡人愿为前列。’楚闻之，使囊瓦兴师伐蔡。蔡非有罪，楚为无道。君若有忧中国之事意者，时可矣。”阖庐于是使子胥兴师，救蔡而伐楚。楚王已死，子胥将卒六千人，操鞭答平王之坟，曰：“昔者吾先君无罪，而子杀之，今此以报子也！”君舍君室，大夫舍大夫室，盖有妻楚王母者。

囊瓦者何？楚之相也。郢者何？楚王治处也。吴师何以称人？吴者，夷狄也，而救中邦，称人，贱之也。

越王句践欲伐吴王阖庐，范蠡谏曰：“不可。臣闻之，天贵持盈，持盈者，言不失阴阳、日月、星辰之纲纪。地贵定倾，定倾者，言地之长生，丘陵平均，无不得宜。故曰地贵定倾。人贵节事，节事者，言王者已下，公卿大夫，当调阴阳，和顺天下。事来应之，物来知之，天下莫不尽其忠信，从其政教，谓之节事。节事者，至事之要也。天道盈而不溢，盛而不骄者，言天生万物，以养天下。蠖飞蠕动，各得其性。春生夏长，秋收冬藏，不失其常。故曰天道盈而不溢，盛而不骄者也。地道施而不德，劳而不矜其功者也，言地生长五谷，持养万物，功盈德博，是所施而不德，劳而不矜其功者矣。言天地之施，大而不可有功者也。人道不逆四时者，言王者以下，至于庶人，皆当和阴阳四时之变，顺之者有福，逆之者有殃。故曰人道不逆四时之谓也。因昏视动者，言存亡吉凶之应，善恶之叙，必有渐也。天道未作，不先为客者。”

范蠡值吴伍子胥教化，天下从之，未有死亡之失，故以天道未作，不先为客。言客者，去其国，人人国。地兆未发，不先动众，言王者以下，至于庶人，非暮春中夏之时，不可以种五谷、兴土利，国家不见死亡之失，不可伐也。故地兆未发，不先动众，此之谓也。

吴人败于就李，吴之战地。败者，言越之伐吴，未战，吴阖庐卒，败而去也。卒者，阖庐死也。天子称崩，诸侯称薨，大夫称卒，士称不禄。阖庐，诸侯也，不称薨而称卒者，何也？当此之时，上无明天子，下无贤方伯，诸侯力政，强者为君。南夷与北狄交争，中国不绝如线矣。臣弑君，子弑父，天下莫能禁止。于是孔子作春秋，方据鲁以王。故诸侯死

皆称卒，不称薨，避鲁之谥也。

3.《越绝书·越绝请余内传第六》

昔者，越王句践与吴王夫差战，大败，保栖于会稽山上，乃使大夫种求行成于吴。吴许之。越王去会稽，入官于吴。三年，吴王归之。大夫种始谋曰：“昔者吴夫差不顾义而愧吾王。种观夫吴甚富而财有余，其刑繁法逆，民习于战守，莫不知也。其大臣好相伤，莫能信也。其德衰而民好负善。且夫吴王又喜安佚而不听谏，细诬而寡智，信谗谀而远士，数伤人而亟亡之，少明而不信人，希须臾之名而不顾后患。君王盍少求卜焉？”越王曰：“善。卜之道何若？”大夫种对曰：“君王卑身重礼，以素忠为信，以请余于吴，天若弃之，吴必许诺。”

于是乃卑身重礼，以素忠为信，以请于吴。将与，申胥进谏曰：“不可。夫王与越也，接地邻境，道径通达，仇讎敌战之邦，三江环之，其民无所移，非吴有越，越必有吴。且夫君王兼利而弗取，输之粟与财，财去而凶来，凶来而民怨其上，是养寇而贫邦家也。与之不为德，不若止。且越王有智臣曰范蠡，勇而善谋，将修士卒，饰战具，以伺吾间也。胥闻之，夫越王之谋，非有忠素。请余也，将以此试我，以此卜要君王，以求益亲，安君王之志。我君王不知省也而救之，是越之福也。”吴王曰：“我卑服越，有其社稷。句践既服为臣，为我驾舍，却行马前，诸侯莫不闻知。今以越之饥，吾与之食，我知句践必不敢。”申胥曰：“越无罪，吾君王急之，不遂绝其命，又听其言，此天之所反也。忠谏者逆，而谗谀者反亲。今狐雉之戏也，狐体卑而雉惧之。夫兽虫尚以诈相就，而况于人乎？”吴王曰：“越王句践有急，而寡人与之，其德章而未靡，句践其敢与诸侯反我乎？”申胥曰：“臣闻圣人有急，则不羞为人臣仆，而志气见人。今越王为吾浦伏约辞，服为臣下，其执礼过，吾君不知省也而已，故胜威之。臣闻狼子野心，仇讎之人，不可亲也。夫鼠忘壁，壁不忘鼠，今越人不忘吴矣！胥闻之，拂胜，则社稷固，谀胜，则社稷危。胥，先王之老臣，不忠不信，则不得为先王之老臣。君王胡不览观夫武王

之伐纣也？今不出数年，鹿豕游于姑胥之台矣。”

太宰嚭从旁对曰：“武王非纣臣耶？率诸侯以杀其君，虽胜，可谓义乎？”申胥曰：“武王则已成名矣。”太宰嚭曰：“亲僂主成名，弗忍行。”申胥曰：“美恶相入，或甚美以亡，或甚恶以昌，故在前世矣。嚭何惑吾君王也？”太宰嚭曰：“申胥为人臣也，辨其君何必翔翔乎？”申胥曰：“太宰嚭面谀以求亲，乘吾君王，币帛以求，威诸侯以成富焉。今我以忠辨吾君王。譬浴婴儿，虽啼勿听，彼将有厚利。嚭无乃谀吾君王之欲，而不顾后患乎？”吴王曰：“嚭止。子无乃向寡人之欲乎？此非忠臣之道。”太宰嚭曰：“臣闻春日将至，百草从时。君王动大事，群臣竭力以佐谋。”

因逊遁之舍，使人微告申胥于吴王曰：“申胥进谏，外貌类亲，中情甚疏，类有外心。君王常亲睹其言也，胥则无父子之亲、君臣之施矣。”吴王曰：“夫申胥，先王之忠臣，天下之健士也。胥殆不然乎哉！子毋以事相差，毋以私相伤，以动寡人，此非子所能行也。”太宰嚭对曰：“臣闻父子之亲，张户别居，赠臣妾、马牛，其志加亲，若不与一钱，其志斯疏。父子之亲犹然，而况于士乎？且有知不竭，是不忠，竭而顾难，是不勇，下而令上，是无法。”

吴王乃听太宰嚭之言，果与粟。申胥逊遁之舍，叹曰：“于乎嗟！君王不图社稷之危，而听一日之说。弗对，以斥伤大臣，而王用之。不听辅弼之臣，而信谗谀容身之徒，是命短矣！以为不信。胥愿靡目于邦门，以观吴邦之大败也。越人之入，我王亲为禽哉！”

太宰嚭之交逢同，谓太宰嚭曰：“子难人申胥，请为卜焉。”因往见申胥，胥方与被离坐。申胥谓逢同曰：“子事太宰嚭，又不图邦权而惑吾君王，君王之不省也，而听众彘之言。君王忘邦，嚭之罪也。亡日不久也。”逢同出，造太宰嚭曰：“今日为子卜于申胥，胥诽谤其君不用胥，则无后。而君王觉而遇矣。”谓太宰嚭曰：“子勉事后矣。吴王之情在子乎？”太宰嚭曰：“智之所生，不在贵贱长少，此相与之道。”

逢同出见吴王，惭然有忧色。逢同垂泣不对。吴王曰：“夫嚭，我之

忠臣，子为寡人游目长耳，将谁怨乎？”逢同对曰：“臣有患也。臣言而君行之，则无后忧。若君王弗行，臣言而死矣！”王曰：“子言，寡人听之。”逢同曰：“今日往见申胥，申胥与被离坐，其谋惭然，类欲有害我君王。今申胥进谏类忠，然中情至恶，内其身而心野狼。君王亲之不亲？逐之不逐？亲之乎？彼圣人也，将更然有怨心不已。逐之乎？彼贤人也，知能害我君王。杀之为乎？可杀之，亦必有以也。”吴王曰：“今图申胥，将何以？”逢同对曰：“君王兴兵伐齐，申胥必谏曰不可，王无听而伐齐，必大克，乃可图之。”

于是吴王欲伐齐。召申胥，对曰：“臣老矣，耳无闻，目无见，不可与谋。”吴王召太宰嚭而谋，嚭曰：“善哉，王兴师伐齐也。越在我犹疥癣，是无能为也。”吴王复召申胥而谋，申胥曰：“臣老矣，不可与谋。”吴王请申胥谋者三，对曰：“臣闻愚夫之言，圣主择焉。胥闻越王句践罢吴之年，宫有五灶，食不重味，省妻妾，不别所爱，妻操斗，身操概，自量而食，适饥不费，是人不死，必为国害！越王句践食不杀而膾，衣服纯素，不衲不玄，带剑以布，是人不死，必为大故。越王句践寝不安席，食不求饱，而善贵有道，是人不死，必为邦宝。越王句践衣弊而不衣新，行庆赏，不刑戮，是人不死，必成其名。越在我，犹心腹有积聚，不发则无伤，动作者有死亡。欲释齐，以越为忧。”吴王不听，果兴师伐齐，大克。还，以申胥为不忠，赐剑杀申胥，髡被离。

申胥且死，曰：“昔者桀杀关龙逢，纣杀王子比干。今吴杀臣，参桀纣而显吴邦之亡也。”王孙骆闻之，且即不朝。王召骆而问之：“子何非寡人而且不朝？”王孙骆对曰：“臣不敢有非，臣恐矣。”吴王曰：“子何恐？以吾杀胥为重乎？”王孙骆对曰：“君王气高，胥之下位而杀之，不与群臣谋之，臣是以恐矣。”王曰：“我非听子而杀胥，胥乃图谋寡人。”王孙骆曰：“臣闻君人者，必有敢言之臣，在上位者，必有敢言之士。如是，即虑日益进而智益生矣。胥，先王之老臣，不忠不信，不得为先王臣矣。”王意欲杀太宰嚭，王孙骆对曰：“不可。王若杀之，是杀二胥矣。”吴王近骆如故。

太宰嚭又曰：“图越，虽以我邦为事，王无忧。”王曰：“寡人属子邦，请早暮无时。”太宰嚭对曰：“臣闻駟马方驰，惊前者斩，其数必正。若是，越难成矣。”王曰：“子制之，断之。”

居三年，越兴师伐吴，至五湖。太宰嚭率徒谓之曰。谢战者五父。越王不忍，而欲许之。范蠡曰：“君王图之廊庙，失之中野，可乎？谋之七年，须臾弃之。王勿许，吴易兼也。”越王曰：“诺。”居军三月，吴自罢。太宰嚭遂亡，吴王率其有禄与贤良遁而去。越追之，至余杭山，禽夫差，杀太宰嚭。越王谓范蠡：“杀吴王。”蠡曰：“臣不敢杀主。”王曰：“刑之。”范蠡曰：“臣不敢刑主。”越王亲谓吴王曰：“昔者上苍以越赐吴，吴不受也。夫申胥无罪，杀之。进谗谀容身之徒，杀忠信之士。大过者三，以至灭亡，子知之乎？”吴王曰：“知之。”越王与之剑，使自图之。吴王乃旬日而自杀也。越王葬于卑犹之山，杀太宰嚭、逢同与其妻子。

4.《越绝书·越绝外传记策考第七》

昔者，吴王阖庐始得子胥之时，甘心以贤之，以为上客，曰：“圣人前知乎千岁，后睹万世。深问其国，世何昧昧，得无衰极？子其精焉，寡人垂意，听子之言。”子胥唯唯，不对。王曰：“子其明之。”子胥曰：“对而不明，恐获其咎。”王曰：“愿一言之，以试直士。夫仁者乐，知者好。诚。秉礼者探幽索隐。明告寡人。”子胥曰：“难乎言哉！邦其不长，王其图之。存无忘倾，安无忘亡。臣始入邦，伏见衰亡之证，当霸吴厄会之际，后王复空。”王曰：“何以言之？”子胥曰：“后必将失道。王食禽肉，坐而待死。佞谀之臣，将至不久。安危之兆，各有明纪。虹蜺牵牛，其异女，黄气在上，青黑于下。太岁八会，壬子数九。王相之气，自十一倍。死由无气，如法而止。太子无气，其异三世。日月光明，历南斗。吴越为邻，同俗并土，西州大江，东绝大海，两邦同城，相亚门户，忧在于斯，必将为咎。越有神山，难与为邻。愿王定之，毋泄臣言。”

吴使子胥救蔡，诛强楚，答平王墓，久而不去，意欲报楚。楚乃购之千金，众人莫能止之。有野人谓子胥曰：“止！吾是于斧掩壶浆之子，发箪饭于船中者。”子胥乃知是渔者也，引兵而还。故无往不复，何德不报。渔者一言，千金归焉，因是还去。

范蠡兴师战于就李，阖庐见中于飞矢，子胥还师，中愧于吴，被秦号年。至夫差复霸诸侯，兴师伐越，任用子胥。虽夫差骄奢，释越之围。子胥谏而诛。宰嚭谀心，卒以亡吴。夫差穷困，请为匹夫。范蠡不许，灭于五湖。子胥策于吴，可谓明乎！

昔者，吴王夫差兴师伐越，败兵就李。大风发狂，日夜不止。车败马失，骑士堕死。大船陵居，小船没水。吴王曰：“寡人昼卧，梦见井嬴溢大，与越争彗，越将扫我，军其凶乎？孰与师还？”此时越军大号，夫差恐越军人，惊骇。子胥曰：“王其勉之哉，越师败矣！臣闻井者，人所饮，溢者，食有余。越在南，火，吴在北，水。水制火，王何疑乎？风北来，助吴也。昔者武王伐纣时，彗星出而兴周。武王问，太公曰：‘臣闻以彗斗，倒之则胜。’胥闻灾异或吉或凶，物有相胜，此乃其证。愿大王急行，是越将凶，吴将昌也。”

子胥至直，不同邪曲。捐躯切谏，亏命为邦。爱君如躯，忧邦如家。是非不讳，直言不休。庶几正君，反以见疏。谗人间之，身且以诛。范蠡闻之，以为不通：“知数不用，知惧不去，岂谓智与？”胥闻，叹曰：“吾背楚荆，挟弓以去，义不止穷。吾前获功，后遇戮，非吾智衰，先遇阖庐，后遭夫差也。胥闻事君犹事父也，爱同也，严等也。太古以来，未尝见人君亏恩，为臣报仇也。臣获大誉，功名显著，胥知分数，终于不去。先君之功，且犹难忘，吾愿腐发弊齿，何去之有？蠡见其外，不知吾内。今虽屈冤，犹止死焉！”子贡曰：“胥执忠信，死贵于生，蠡审凶吉，去而有名，种留封侯，不知令终。二贤比德，种独不荣。”范蠡智能同均，于是之谓也。

伍子胥父子奢，为楚王大臣。为世子聘秦女，夫有色，王私悦之，欲自御焉。奢尽忠人谏，守朝不休，欲匡正之。而王拒之谏，策而问之，

以奢乃害于君，绝世之臣。听谗邪之辞，系而囚之，待二子而死。尚孝而入，子胥勇而难欺。累世忠信，不遇其时，奢谏于楚，胥死于吴。诗云：“谗人罔极，交乱四国。”是之谓也。

太宰者，官号，嚭者，名也，伯州之孙。伯州为楚臣，以过诛，嚭以困奔于吴。是时吴王阖庐伐楚，悉召楚仇而近之。嚭为人览闻辩见，目达耳通，诸事无所不知。因其时自纳于吴，言伐楚之利。阖庐用之伐楚，令子胥、孙武与嚭将师入郢，有大功。还，吴王以嚭为太宰，位高权盛，专邦之枋。未久，阖庐卒，嚭见夫差内无柱石之坚，外无断割之势，谀心自纳，操独断之利，夫差终以从焉。而忠臣箝口，不得一言。嚭知往而不知来，夫差至死，悔不早诛。传曰：“见清知浊，见曲知直，人君选士，各象其德。”夫差浅短，以是与嚭专权，伍胥为之惑，是之谓也。

范蠡其始居楚也，生于宛橐，或伍户之虚。其为结僮之时，一痴一醒，时人尽以为狂。然独有圣贤之明，人莫可与语，以内视若盲，反听若聋。大夫种入其县，知有贤者，未睹所在，求邑中，不得其邑人，以为狂夫多贤士，众贱有君子，泛求之焉。得蠡而悦，乃从官属，问治之术。蠡修衣冠，有顷而出。进退揖让，君子之容。终日而语，疾陈霸王之道。志合意同，胡越相从。俱见霸兆出于东南，捐其官位，相要而往臣。小有所亏，大有所成。捐止于吴。或任子胥，二人以为胥在，无所关其辞。种曰：“今将安之？”蠡曰：“彼为我，何邦不可乎？”去吴之越，句践贤之。种躬正内，蠡治出外，内浊不烦，外无不得。臣主同心，遂霸越邦。种善图始，蠡能虑终。越承二贤，邦以安宁。始有灾变，蠡专其明，可谓贤焉，能屈能申。

5.《越绝书·越绝外传记范伯第八》

昔者，范蠡其始居楚，曰范伯。自谓衰贱，未尝世禄，故自菲薄。饮食则甘天下之无味，居则安天下之贱位。复被发佯狂，不与于世。谓大夫种曰：“三王则三皇之苗裔也，五伯乃五帝之末世也。天运历纪，千

岁一至。黄帝之元，执辰破巳。霸王之气，见于地户。子胥以是挟弓干吴王。”于是大夫种入吴。

此时冯同相与共戒之，伍子胥在，自与不能关其辞。蠡曰：“吴越二邦，同气共俗，地户之位，非吴则越。”乃入越。越王常与言尽日。大夫石买，居国有权，辩口，进曰：“炫女不贞，炫士不信。客历诸侯，渡河津，无因自致，殆非真贤。夫和氏之璧，求者不争贾，骐骥之才，不难阻险之路。□□□□之邦，历诸侯无所售，道听之徒，唯大王察之。”于是范蠡退而不言，游于楚越之间。大夫种进曰：“昔者市偷自炫于晋，晋用之而胜楚，伊尹负鼎入殷，遂佐汤取天下。有智之士，不在远近取也，谓之帝王求备者亡。易曰：‘有高世之材，必有负俗之累，有至智之明者，必破庶众之议。’成大功者不拘于俗，论大道者不合于众。唯大王察之。”

于是石买益疏。其后使将兵于外，遂为军士所杀。是时句践失众，栖于会稽之山，更用种、蠡之策，得以存。故虞舜曰：“以学乃时而行，此犹良药也。”王曰：“石买知往而不知来，其使寡人弃贤。”后遂师二人，竟以禽吴。

子贡曰：“荐一言，得及身，任一贤，得显名。”伤贤丧邦，蔽能有殃。负德忘恩，其反形伤。坏人之善毋后世，败人之成天诛行。故冤子胥僇死，由重谮子胥于吴，吴虚重之，无罪而诛。传曰：“宁失千金，毋失一人之心。”是之谓也。

6.《越绝书·越绝外传记地传第十》

句践与吴战于浙江之上，石买为将。耆老、壮长进谏曰：“夫石买，人与为怨，家与为仇，贪而好利，细人也，无长策。王而用之，国必不遂。”王不听，遂遣之。石买发，行至浙江上，斩杀无罪，欲专威服军中，动摇将率，独专其权。士众恐惧，人不自聊。兵法曰：“视民如婴儿，故可与赴深溪。”士众鱼烂而买不知，尚犹峻法隆刑。子胥独见可夺之证，变为奇谋，或北或南，夜举火击鼓，画陈诈兵，越师溃坠，政令不

行,背叛乖离。还报其王,王杀买,谢其师,号声闻吴。吴王恐惧,子胥私喜:“越军败矣。胥闻之,狐之将杀,嚼唇吸齿。今越句践其已败矣,君王安意,越易兼也。”使人入问之,越师请降,子胥不听。越栖于会稽之山,吴退而围之。句践喟然用种、蠡计,转死为霸。一人之身,吉凶更至。盛衰存亡,在于用臣。治道万端,要在得贤。越栖于会稽日,行成于吴,吴引兵而去。句践将降,西至浙江,待诏入吴,故有鸡鸣墟。其人辞曰:“亡臣孤句践,故将士众,人为臣虏。民可得使,地可得有。”吴王许之。子胥大怒,目若夜光,声若哮虎:“此越未战而服,天以赐吴,其逆天乎?臣唯君王急劓之。”吴王不听,遂许之浙江是也。

(七)《吴越春秋》

《吴越春秋》,东汉赵晔撰。该书记述了春秋末年吴越争霸的史实,主要是根据《国语》,同时还兼采《左传》、《史记》的记载。在故事叙述和人物描写上,有不少夸张和虚构的成分,但更多地融入了有关民间传说。

关于伍子胥事迹,从奔吴之始,到推荐孙武、再到伐楚而掘墓鞭尸,直至其因与夫差歧见而命丧剑下,该书记载均较详。

1.《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第三》

二年,王僚使公子光伐楚,以报前来诛庆封也。吴师败而亡舟。光惧,因舍,复得王舟而还。光欲谋杀王僚,未有所与合议,阴求贤,乃命善相者为吴市吏。

五年,楚之亡臣伍子胥来奔吴。伍子胥者,楚人也,名员。员父奢,兄尚。其前名曰伍举,以直谏事楚庄王……由是,伍氏三世为楚忠臣。

楚平王有太子名建,平王以伍奢为太子太傅,费无忌为少傅。平王使无忌为太子娶于秦,秦女美容,无忌报平王,曰:“秦女天下无双,

王可自取。”王遂纳秦女为夫人而幸爱之，生子珍；而更为太子娶齐女。无忌因去太子而事平王。深念平王一旦卒而太子立，当害己也，乃复谗太子建。建母蔡氏无宠，乃使太子守城父，备边兵。顷之，无忌日夜言太子之短，曰：“太子以秦女之故，不能无怨望之心，愿王自备。太子居城父将兵，外交诸侯，将人为乱。”平王乃召伍奢而按问之。奢知无忌之谗，因谏之，曰：“王独奈何以谗贼小臣而疏骨肉乎？”无忌承宴，复言曰：“王今不制，其事成矣，王且见擒。”平王大怒，因囚伍奢，而使城父司马奋扬往杀太子。奋扬使人前告太子：“急去，不然将诛。”三月，太子奔宋。无忌复言平王曰：“伍奢有二子，皆贤，不诛且为楚忧。可以其父为质而召之。”王使使谓奢曰：“能致二子则生，不然则死。”伍奢曰：“臣有二子，长曰尚，少曰胥。尚为人慈温仁信，若闻臣召，辄来。胥为人少好于文，长习于武，文治邦国，武定天下，执纲守戾，蒙垢受耻，虽冤不争，能成大事。此前知之士，安可致耶？”

平王谓伍奢之誉二子，即遣使者驾驷马，封函印绶往诈召子尚、子胥。令曰：“贺二子父奢以忠信慈仁，去难就免。平王内惭囚系忠臣，外愧诸侯之耻，反遇奢为国相，封二子为侯，尚赐鸿都侯，胥赐盖侯，相去不远三百余里。奢久囚系，忧思二子，故遣臣来奉进印绶。”尚曰：“父系三年，中心切怛，食不甘味，尝苦饥渴，昼夜感思，忧父不活，惟父获免，何敢贪印绶哉？”

使者曰：“父囚三年，王今幸赦，无以赏赐，封二子为侯。一言当至，何所陈哉？”

尚乃入报子胥，曰：“父幸免死，二子为侯，使者在门，兼封印绶，汝可见使。”

子胥曰：“尚且安坐，为兄卦之。今日甲子，时加于巳，支伤日下，气不相受。君欺其臣，父欺其子。今往方死，何侯之有？”

尚曰：“岂贪于侯，思见父耳。一面而别，虽死而生。”

子胥曰：“尚且无往，父当我活。楚畏我勇，势不敢杀；兄若误往，必死不脱。”

尚曰：“父子之爱，恩从中出，微幸相见，以自济达。”

于是子胥叹曰：“与父俱诛，何明于世，冤讎不除，耻辱日大。尚从是往，我从是决。”

尚泣曰：“吾之生也，为世所笑，终老地上，而亦何之？不能报讎，毕为废物。汝怀文武，勇于策谋，父兄之讎，汝可复也。吾如得返，是天佑之，其遂沉埋，亦吾所喜。”胥曰：“尚且行矣，吾去不顾，勿使临难，虽悔何追！”

旋泣辞行，与使俱往。楚得子尚，执而囚之。复遣追捕子胥，胥乃贯弓执矢去楚。楚追之，见其妻。曰：“胥亡矣，去三百里。”使者追及无人之野，胥乃张弓布矢，欲害使者，使者俯伏而走。胥曰：“报汝平王，欲国不灭，释吾父兄；若不尔者，楚为墟矣。”使返报平王。王闻之，即发大军追子胥，至江，失其所在，不获而返。

子胥行至大江，仰天行哭林泽之中，言：“楚王无道，杀吾父兄，愿吾因于诸侯以报讎矣。”闻太子建在宋，胥欲往之。

伍奢初闻子胥之亡，曰：“楚之君臣，且苦兵矣。”

尚至楚就父，俱戮于市。

伍员奔宋，道遇申包胥，谓曰：“楚王杀吾父兄，为之奈何？”申包胥曰：“于乎！吾欲教子报楚，则为不忠；教子不报，则为无亲友也。子其行矣，吾不容言。”子胥曰：“吾闻父母之讎，不与戴天履地；兄弟之讎，不与同域接壤；朋友之讎，不与邻乡共里。今吾将复楚辜以雪父兄之耻。”申包胥曰：“子能亡之，吾能存之；子能危之，吾能安之。”胥遂奔宋。

宋元公无信于国，国人恶之。大夫华氏谋杀元公，国人与华氏，因作大乱。子胥乃与太子建俱奔郑，郑人甚礼之。太子建又适晋，晋顷公曰：“太子既在郑，郑信太子矣。太子能为内应而灭郑，即以郑封太子。”太子还郑，事未成，会欲私其从者，从者知其谋，乃告之于郑。郑定公与子产诛杀太子建。

建有子名胜，伍员与胜奔吴。到昭关，关吏欲执之，伍员因诈曰：

“上所以索我者，美珠也。今我已亡矣，将去取之。”关吏因舍之。

与胜行去，追者在后，几不得脱。至江，江中有渔父乘船从下方泝水而上。子胥呼之，谓曰：“渔父渡我！”如是者再。渔父欲渡之，适会旁有人窥之，因而歌曰：“日月昭昭乎侵已驰，与子期乎芦之漪。”

子胥即止芦之漪。渔父又歌曰：“日已夕兮，予心忧悲；月已驰兮，何不渡为？事寢急兮，当奈何？”子胥入船。渔父知其意也，乃渡之于浔之津。子胥既渡，渔父乃视之有其饥色。乃谓曰：“子俟我此树下，为子取饷。”渔父去后，子胥疑之，乃潜身于深苇之中。有顷，父来，持麦饭、鲍鱼羹、盎浆，求之树下，不见，因歌而呼之，曰：“芦中人，芦中人，岂非穷士乎？”如是至再，子胥乃出芦中而应。渔父曰：“吾见子有饥色，为子取饷，子何嫌哉？”子胥曰：“性命属天，今属丈人，岂敢有嫌哉？”

二人饮食毕，欲去，胥乃解百金之剑以与渔者：“此吾前君之剑，中有七星，价直百金，以此相答。”渔父曰：“吾闻楚之法令：得伍胥者，赐粟五万石，爵执圭，岂图取百金之剑乎？”遂辞不受。谓子胥曰：“子急去勿留，且为楚所得。”子胥曰：“请丈人姓字。”渔父曰：“今日凶凶，两贼相逢，吾所谓渡楚贼也。两贼相得，得形于默，何用姓字为？子为芦中人，吾为渔丈人，富贵莫相忘也。”子胥曰：“诺。”既去，诫渔父曰：“掩子之盎浆，无令其露。”渔父诺。子胥行数步，顾视渔者，已覆船自沉于江水之中矣。

子胥默然，遂行至吴。疾于中道，乞食溧阳。适会女子击绵于濑水之上，笥中有饭。子胥遇之，谓曰：“夫人，可得一餐乎？”女子曰：“妾独与母居，三十未嫁，饭不可得。”子胥曰：“夫人赈穷途少饭，亦何嫌哉？”女子知非恒人，遂许之，发其笥，饭其盎浆，长跪而与之。子胥再餐而止。女子曰：“君有远逝之行，何不饱而餐之？”子胥已餐而去，又谓女子曰：“掩夫人之盎浆，无令其露。”女子叹曰：“嗟乎！妾独与母居三十年，自守贞明，不愿从适，何宜馈饭而与丈夫？越亏礼仪，妾不忍也。子行矣。”子胥行，反顾女子，已自投于濑水矣。于乎！贞明执

操，其丈夫女哉！

子胥之吴，乃被发佯狂，跣足涂面，行乞于市，市人观，罔有识者。翌日，吴市吏善相者见之，曰：“吾之相人多矣，未尝见斯人也，非异国之亡臣乎？”乃白吴王僚，具陈其状：“王宜召之。”王僚曰：“与之俱人。”

公子光闻之，私喜曰：“吾闻楚杀忠臣伍奢，其子子胥，勇而且智，彼必复父之讎，来入于吴。”阴欲养之。

市吏于是与子胥俱入见王，王僚怪其状伟：身長一丈，腰十围，眉间一尺。王僚与语三日，辞无复者。王曰：“贤人也！”子胥知王好之，每入语语，遂有勇壮之气，稍道其讎，而有切切之色。王僚知之，欲为兴师复讎。

公子谋杀王僚，恐子胥前亲于王而害其谋，因谗：“伍胥之谏伐楚者，非为吴也，但欲自复私讎耳。王无用之。”

子胥知公子光欲害王僚，乃曰：“彼光有内志，未可说以外事。”人见王僚，曰：“臣闻诸侯不为匹夫兴师用兵于比国。”王僚曰：“何以言之？”子胥曰：“诸侯专为政，非以意救急后兴师。今大王践国制威，为匹夫兴兵，其义非也。臣固不敢如王之命。”吴王乃止。子胥退耕于野，求勇士荐之公子光，欲以自媚。乃得勇士专诸。

专诸者，堂邑人也。伍胥之亡楚如吴时，遇之于途。专诸方与人斗，将就敌，其怒有万人之气，甚不可当。其妻一呼即还。子胥怪而问其状：“何夫子之怒盛也，闻一女子之声而折道，宁有说乎？”专诸曰：“子视吾之仪，宁类愚者也？何言之鄙也？夫屈一人之下，必伸万人之上。”子胥因相其貌：碓颡而深目，虎膺而熊背，戾于从难。知其勇士，阴而结之，欲以为用。遭公子光之有谋也，而进之公子光。

光既得专诸而礼待之。公子光曰：“天以夫子辅孤之失根也。”专诸曰：“前王余昧卒，僚立，自其分也。公子何因而欲害之乎？”光曰：“前君寿梦有子四人：长曰诸樊，则光之父也；次曰余祭；次曰余昧；次曰季札，札之贤也。将卒，传付适长，以及季札。念季札为使，亡在诸侯

未还。余昧卒，国空，有立者适长也。适长之后，即光之身也。今僚何以当代立乎？吾力弱无助于掌事之间，非用有力徒能安吾志。吾虽代立，季子东还，不吾废也。”专诸曰：“何不使近臣从容言于王侧，陈前王之命，以讽其意，令知国之所归。何须私备剑士，以捐先王之德？”光曰：“僚素贪而恃力，知进之利，不睹退让。吾故求同忧之士，欲与之并力。惟夫子谗斯义也。”专诸曰：“君言甚露乎，于公子何意也？”光曰：“不也，此社稷之言也，小人不能奉行，惟委命矣。”专诸曰：“愿公子命之。”公子光曰：“时未可也。”专诸曰：“凡欲杀人君，必前求其所好。吴王何好？”光曰：“好味。”专诸曰：“何味所甘？”光曰：“好嗜鱼之炙也。”专诸乃去，从太湖学炙鱼，三月得其味，安坐待公子命之。

……

十二年，冬，楚平王卒。伍子胥谓白公胜曰：“平王卒，吾志不悉矣！然楚国在，吾何忧矣？”白公默然不对。伍子胥坐泣于室。

十三年，春，吴欲因楚葬而伐之，使公子盖余、烛侖以兵围楚，使季札于晋以观诸侯之变。楚发兵绝吴后，吴兵不得还。于是公子光心动。伍胥知光之见机也，乃说光曰：“今吴王伐楚，二弟将兵，未知吉凶，专诸之事，于斯急矣。时不再来，不可失也。”于是公子见专诸曰：“今二弟伐楚，季子未还，当此之时，不求何获？时不可失。且光真王嗣也。”专诸曰：“僚可杀也，母老子弱，弟伐楚，楚绝其后。方今吴外困于楚，内无骨鲠之臣，是无如我何也。”

四月，公子光伏甲士于密室中，具酒而请王僚。僚白其母，曰：“公子光为我具酒来请，期无变悉乎？”母曰：“光心气怏怏，常有愧恨之色，不可不慎。”王僚乃被棠铁之甲三重，使兵卫陈于道，自宫门至于光家之门，阶席左右皆王僚之亲戚，使坐立侍皆操长戟交积。酒酣，公子光佯为足疾，入密室裹足，使专诸置鱼肠剑炙鱼中进之。既至王僚前，专诸乃擘炙鱼，因推匕首，立戟交积倚专诸胸，胸断臆开，匕首如故，以刺王僚，贯甲达背。王僚既死，左右共杀专诸。众士扰动，公子光伏其甲士以攻僚众，尽灭之。遂自立，是为吴王阖闾也。乃封专诸之

子,拜为客卿。

2.《吴越春秋·阖闾内传第四》

阖闾元年,始任贤使能,施恩行惠,以仁义闻于诸侯。仁未施,恩未行,恐国人不就,诸侯不信,乃举伍子胥为行人,以客礼事之而与谋国政。阖闾谓子胥曰:“寡人欲强国霸王,何由而可?”伍子胥膝进,垂泪顿首曰:“臣,楚国之亡虏也。父兄弃捐,骸骨不葬,魂不血食。蒙罪受辱来归命于大王,幸不加戮,何敢与政事焉?”阖闾曰:“非夫子,寡人不免于紿御之使;今幸奉一言之教,乃至于此。何为中道生进退耶?”子胥曰:“臣闻谋议之臣,何足处于危亡之地,然忧除事定,必不为君主所亲。”阖闾曰:“不然。寡人非子无所尽议,何得让乎?吾国僻远,顾在东南之地,险阻润湿,又有江海之害;君无守御,民无所依;仓库不设,田畴不垦。为之奈何?”子胥良久对曰:“臣闻治国之道,安君理民是其上者。”阖闾曰:“安君治民,其术奈何?”子胥曰:“凡欲安君治民,兴霸成王,从近制远者,必先立城郭,设守备,实仓廩,治兵库。斯则其术也。”阖闾曰:“善。夫筑城郭,立仓库,因地制宜,岂有天气之数,以威邻国者乎?”子胥曰:“有。”阖闾曰:“寡人委计于子。”

子胥乃使相土尝水,象天法地,造筑大城。周回四十七里,陆门八,以象天八风,水门八,以法地八聪。筑小城,周十里,陵门三,不开东面者,欲以绝越明也。立闾门者,以象天门通闾阖风也。立蛇门者,以象地户也。阖闾欲西破楚,楚在西北,故立闾门以通天气,因复名之破楚门。欲东并大越,越在东南,故立蛇门以制敌国。吴在辰,其位龙也,故小城南门上反羽为两鯢以象龙角。越在巳地,其位蛇也,故南大门上有木蛇,北向首内,示越属于吴也。

……

吴王前既杀王僚,又忧庆忌之在邻国,恐合诸侯来伐。问子胥曰:“昔专诸之事,于寡人厚矣。今闻公子庆忌有计于诸侯,吾食不甘味,卧不安席,以付于子。”

子胥曰：“臣不忠无行，而与大王图王僚于私室之中，今复欲讨其子，恐非皇天之意。”

阖闾曰：“昔武王讨纣，而后杀武庚，周人无怨色。今若斯议，何乃天乎？”

子胥曰：“臣事君王，将遂吴统，又何惧焉？臣之所厚其人者，细人也。愿从于谋。”

吴王曰：“吾之忧也，其敌有万人之力，岂细人之所能谋乎？”

子胥曰：“其细人之谋事，而有万人之力也。”

王曰：“其为何谁？子以言之。”

子胥曰：“姓要名离。臣昔尝见曾折辱壮士椒丘诘也。”

王曰：“辱之奈何？”

子胥曰：“椒丘诘者，东海上人也。为齐王使于吴，过淮津，欲饮马于津。津吏曰：‘水中有神，见马即出，以害其马。君勿饮也。’诘曰：‘壮士所当，何神敢干？’乃使从者饮马于津，水神果取其马，马没。椒丘诘大怒，袒裊持剑入水，求神决战，连日乃出，眇其一目。遂之吴，会于友人之丧。诘恃其与水战之勇也，于友人之丧席而轻傲于士大夫，言辞不逊，有陵人之气。要离与之对坐。合坐不忍其溢于力也，时要离乃挫折诘曰：‘吾闻勇士之斗也，与日战不移表，与神鬼战者不旋踵，与人战者不达声。生往死还，不受其辱。今子与神斗于水，亡马失御，又受眇目之病，形残名勇，勇士所耻。不即丧命于敌而恋其生，犹傲色于我哉！’于是椒丘诘卒于诘责，恨怒并发，暝即往攻要离。于是要离席阑至舍，诫其妻曰：‘我辱壮士椒丘诘于大家之丧，余恨蔚恚，暝必来也，慎无闭吾门。’至夜，椒丘诘果往。见其门不闭，登其堂不关，入其室不守，放发僵卧，无所惧。诘乃手剑而摔要离，曰：‘子有当死之过者三，子知之乎？’离曰：‘不知。’诘曰：‘子辱我于大家之众，一死也；归不关闭，二死也；卧不守御，三死也。子有三死之过，欲无得怨。’要离曰：‘吾无三死之过，子有三不肖之愧，子知之乎？’诘曰：‘不知。’要离曰：‘吾辱子于千人之众，子无敢报，一不肖也；入门不咳，登堂无声，二不

肖也；前拔子剑，手挫摔吾头，乃敢大言，三不肖也。子有三不肖而威于我，岂不鄙哉？’于是椒丘沂投剑而叹曰：‘吾之勇也，人莫敢眦占者，离乃加吾之上，此天下壮士也。’臣闻要离若斯，诚以闻矣。”

吴王曰：“愿承宴而待焉。”

子胥乃见要离曰：“吴王闻子高义，惟一临之。”乃与子胥见吴王。

王曰：“子何为者？”

要离曰：“臣，国东千里之人，臣细小无力，迎风则僵，负风则伏。大王有命，臣敢不尽力！”

吴王心非子胥进此人，良久默然不言。要离即进曰：“大王患庆忌乎？臣能杀之。”

王曰：“庆忌之勇，世所闻也。筋骨果劲，万人莫当。走追奔兽，手接飞鸟，骨腾肉飞，拊膝数百里。吾尝追之于江，驷马驰不及，射之暗接，矢不可中。今子之力不如也。”

要离曰：“王有意焉，臣能杀之。”

王曰：“庆忌明智之人，归穷于诸侯，不下诸侯之士。”要离曰：“臣闻安其妻子之乐，不尽事君之义，非忠也；怀家室之爱，而不除君之患者，非义也。臣诈以负罪出奔，愿王戮臣妻子，断臣右手，庆忌必信臣矣。”

王曰：“诺。”

要离乃诈得罪出奔，吴王乃取其妻子，焚弃于市。要离乃奔诸侯而行怨言，以无罪闻于天下。遂如卫，求见庆忌。见曰：“阖闾无道，王子所知。今戮吾妻子，焚之于市，无罪见诛。吴国之事，吾知其情，愿因王子之勇，阖闾可得也。何不与我东之于吴？”庆忌信其谋。后三月，拣练士卒，遂之吴。将渡江于中流，要离力微，坐与上风，因风势以矛钩其冠，顺风而刺庆忌，庆忌顾而挥之，三摔其头于水中，乃加于膝上：“嘻嘻哉！天下之勇士也！乃敢加兵刃于我。”左右欲杀之，庆忌止之，曰：“此是天下勇士。岂可一日而杀天下勇士二人哉？”乃诫左右

曰：“可令还吴，以旌其忠。”于是庆忌死。

要离渡至江陵，愍然不行。从者曰：“君何不行？”要离曰：“杀吾妻子以事吾君，非仁也；为新君而杀故君之子，非义也。重其死，不贵无义。今吾贪生弃行，非义也。夫人有三恶以立于世，吾何面目以视天下之士？”言讫遂投身于江，未绝，从者出之。要离曰：“吾宁能不死乎？”从者曰：“君且勿死，以俟爵禄。”要离乃自断手足，伏剑而死。

三年，吴将欲伐楚，未行。伍子胥、白喜相谓曰：“吾等为王养士，画其策谋，有利于国，而王故伐楚，出其令，诿而无兴师之意，奈何？”有顷，吴王问子胥、白喜曰：“寡人欲出兵，于二子何如？”子胥、白喜对曰：“臣愿用命。”吴王内计二子皆怨楚，深恐以兵往破灭而已。登台向南风而啸，有顷而叹，群臣莫有晓王意者。子胥深知王之不定，乃荐孙子于王。

孙子者，名武，吴人也，善为兵法。辟隐深居，世人莫知其能。胥乃明知鉴辩，知孙子可以折冲销敌，乃一旦与吴王论兵，七荐孙子。吴王曰：“子胥诿言进士，欲以自纳。”而召孙子，问以兵法，每陈一篇，王不知口之称善。其意大悦。问曰：“兵法宁可以小试耶？”孙子曰：“可，可以小试于后宫之女。”王曰：“诺。”孙子曰：“得大王宠姬二人，以为军队长，各将一队。”令三百人皆被甲兜鍪，操剑盾而立，告以军法，随鼓进退，左右回旋，使知其禁。乃令曰：“一鼓皆振，二鼓操进，三鼓为战形。”于是宫女皆掩口而笑。孙子乃亲自操枹击鼓，三令五申，其笑如故。孙子顾视诸女连笑不止。孙子大怒，两目忽张，声如骇虎，发上冲冠，项旁绝纆。顾谓执法曰：“取铁钺。”孙子曰：“约束不明，申令不信，将之罪也。既以约束，三令五申，卒不却行，士之过也。军法如何？”执法曰：“斩！”武乃令斩队长二人，即吴王之宠姬也。吴王登台观望，正见斩二爱姬，驰使下之令曰：“寡人已知将军用兵矣。寡人非此二姬食不甘味，宜勿斩之。”孙子曰：“臣既已受命为将，将法在军，君虽有令，臣不受之。”孙子复执鼓之，当左右进退，回旋规矩，不敢瞬目，二队寂然无敢顾者。于是乃报吴王，曰：“兵已整齐，愿王观之，惟所欲用，使

赴水火犹无难矣，而可以定天下。”吴王忽然不悦，曰：“寡人知子善用兵，虽可以霸，然而无所施也。将军罢兵就舍，寡人不愿。”孙子曰：“王徒好其言，而不用其实。”

子胥谏曰：“臣闻兵者凶事，不可空试。故为兵者，诛伐不行，兵道不明。今大王虔心思士，欲兴兵戈以诛暴楚，以霸天下而威诸侯，非孙武之将，而谁能涉淮逾泗，越千里而战者乎？”于是吴王大悦，因鸣鼓会军，集而攻楚。孙子为将，拔舒，杀吴亡将二公子盖余、烛侓。谋欲入郢，孙武曰：“民劳未可恃也。”

楚闻吴使孙子、伍子胥、白喜为将，楚国苦之，群臣皆怨，咸言费无忌谗杀伍奢、白州犁，而吴侵境，不绝于寇，楚国群臣有一朝之患。于是司马成乃谓子常曰：“太傅伍奢，左尹白州犁，邦人莫知其罪，君与王谋诛之，流谤于国，至于今日，其言不绝，诚惑之。盖闻仁者杀人以掩谤者，犹弗为也。今子杀人以兴谤于国，不亦异乎？夫费无忌，楚之谗口，民莫知其过。今无辜杀三贤士，以结怨于吴，内伤忠臣之心，外为邻国所笑。且郤、伍之家，出奔于吴，吴新有伍员、白喜，秉威锐志，结讎于楚。故强敌之兵，日骇楚国，有事，子即危矣。夫智者除谗以自安，愚者受佞以自亡。今子受谗，国以危矣。”子常曰：“是曩之罪也，敢不图之？”九月，子常与昭王共诛费无忌，遂灭其族，国人乃谤止。

……

六年，楚昭王使公子囊瓦伐吴，报潜、六之役。吴使伍胥、孙武击之，围于豫章。吴王曰：“吾欲乘危入楚都而破其郢，不得人郢，二子何功？”于是围楚师于豫章，大破之。遂围巢，克之，获楚公子繁以归，为质。

九年，吴王谓子胥、孙武曰：“始子言郢不可入，今果何如？”二将曰：“夫战，借胜以成其威，非常胜之道。”吴王曰：“何谓也？”二将曰：“楚之为兵，天下彊敌也。今臣与之争锋，十亡一存，而王入郢者，天也，臣不敢必。”吴王曰：“吾欲复击楚，奈何而有功？”伍胥、孙武曰：“囊瓦者，贪而多过于诸侯，而唐、蔡怨之。王必伐，得唐、蔡何怨？”二

将曰：“昔蔡昭公朝于楚，有美裘二枚，善佩二枚，各以一枚献之昭王。王服之以临朝。昭公自服一枚。子常欲之，昭公不与，子常三年留之，不使归国。唐成公朝楚，有二文马，子常欲之，公不与，亦三年止之。唐成相与谋从成公从者，请马以赎成公，饮从者酒，醉之，窃马而献子常，常乃遣成公归国。群臣诽谤曰：‘君以一马之故，三年自囚，愿赏窃马之功。’于是成公常思报楚，君臣未尝绝口。蔡人闻之，固请献裘、佩于子常，蔡侯得归。如晋告诉，以子元与太子质而请伐楚。故曰得唐、蔡而可伐楚。”

吴王于是使使谓唐、蔡曰：“楚为无道，虐杀忠良，侵食诸侯，困辱二君，寡人欲举兵伐楚，愿二君有谋。”唐侯使其子乾为质于吴，三国合谋伐楚。舍兵于淮汭，自豫章与楚夹汉水为阵。子常遂济汉而阵，自小别山至于大别山。三不利，自知不可进，欲奔亡。史皇曰：“今子常无故与王共杀忠臣三人，天祸来下，王之所致。”子常不应。

十月，楚二师阵于柏举。阖闾之弟夫概晨起请于阖闾曰：“子常不仁，贪而少恩，其臣下莫有死志，追之，必破矣。”阖闾不许。夫概曰：“所谓臣行其志不待命者，其谓此也。”遂以其部五千人击子常。大败，走奔郑，楚师大乱，吴师乘之，遂破楚众。楚人未济汉，会楚人食，吴因奔而击破之雍滞。五战，径至于郢。

王迫于吴寇，出固将亡，与妹季芊出河雒之间。楚大夫尹固与王同舟而去。吴师遂入郢，求昭王。

……

吴王入郢，止留。伍胥以不得昭王，乃掘平王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左足践腹，右手抉其目，诘之曰：“谁使汝用谗谀之口，杀我父兄，岂不冤哉？”即令阖闾妻昭王夫人，伍胥、孙武、白喜亦妻子常、司马成之妻，以辱楚之君臣也。

遂引军击郑，郑定公前杀太子建而困迫子胥。自此，郑定公大惧，乃令国中曰：“有能还吴军者，吾与分国而治。”渔者之子应募曰：“臣能还之。不用尺兵斗粮，得一桡而行歌道中，即还矣。”公乃与渔者之

子桡。子胥军将至，当道扣桡而歌曰：“芦中人。”如是再。子胥闻之，愕然大惊，曰：“何等谓与语，公为何谁矣？”曰：“渔父者子。吾国君惧怖，令于国：有能还吴军者，与之分国而治。臣念前人与君相逢于途，今从君乞郑之国。”子胥叹曰：“悲哉！吾蒙子前人之恩，自致于此。上天苍苍，岂敢忘也？”于是乃释郑国，还军守楚，求昭王所在日急。

申包胥亡在山中，闻之，乃使人谓子胥曰：“子之报讎，其以甚乎？子，故平王之臣，北面事之。今于僇尸之辱，岂道之极乎？”子胥曰：“为我谢申包胥，曰：日暮路远，倒行而逆施之于道也。”

申包胥知不可，乃之于秦，求救楚。昼驰夜趋，足踵臄劈，裂裳裹膝，鹤倚哭于秦庭，七日七夜，口不绝声。秦桓公素沉湎，不恤国事。申包胥哭已，歌曰：“吴为无道，封豕长蛇，以食上国，欲有天下，政从楚起。寡君出在草泽，使来告急。”如此七日。桓公大惊：“楚有贤臣如是。吴犹欲灭之？寡人无臣若斯者，其亡无日矣。”为赋《无衣》之诗，曰：“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与子同仇。”

包胥曰：“臣闻戾德无厌，王不忧邻国疆场之患？逮吴之未定，王其取分焉。若楚遂亡，于秦何利？则亦亡君之土也。愿王以神灵存之，世以事王。”秦伯使辞焉，曰：“寡人闻命矣。子且就馆，将图而告。”包胥曰：“寡君今在草野，未获所伏，臣何敢即安？”复立于庭，倚墙而哭，日夜不绝声，水不入口。秦伯为之垂涕，即出师而送之。

十年，秦师未出，越王元常恨阖闾破之携里，兴兵伐吴。吴在楚，越盗掩袭之。

六月，申包胥以秦师至，秦使公子子蒲、子虎率车五百乘救楚击吴。二子曰：“吾未知吴道。”使楚师前与吴战，而即会之，大败夫概。

七月，楚司马子成、秦公子子蒲，与吴王相守，私以间兵伐唐，灭之。子胥久留楚求昭王，不去。夫概师败，却退。九月，潜归，自立为吴王。阖闾闻之，乃释楚师，欲杀夫概。奔楚，昭王封夫概于棠溪，阖闾遂归。

子胥、孙武、白喜留，与楚师于淮潞，秦师又败吴师。楚子期将焚

吴军，子西曰：“吾国父兄身战，暴骨草野焉，不收又焚之，其可乎？”子期曰：“亡国失众，存没所在，又何杀生以爱死？死如有知，必将乘烟起而助我；如其无知，何惜草中之骨而亡吴国？”遂焚而战，吴师大败。

子胥等相谓曰：“彼楚虽败我余兵，未有所损我者。”孙武曰：“吾以吴干戈西破楚，逐昭王而屠荆平王墓，割戮其尸，亦已足矣。”子胥曰：“自霸王以来，未有人臣报讎如此者也。行去矣！”

……

子胥等过溧阳濑水之上，乃长太息曰：“吾尝饥于此，乞食于一女子，女子饲我，遂投水而亡。将欲报以百金，而不知其家。”乃投金水中而去。

有顷，一老妪行哭而来，人问曰：“何哭之悲？”妪曰：“吾有女子，守居三十不嫁。往年击绵于此，遇一穷途君子而辄饭之，而恐事泄，自投于濑水。今闻伍君来，不得其偿，自伤虚死，是故悲耳。”人曰：“子胥欲报百金，不知其家，投金水中而去矣。”妪遂取金而归。

子胥归吴，吴王闻三师将至，治鱼为鲙，将到之日，过时不至，鱼臭。须臾子胥至，阖闾出鲙而食，不知其臭，王复重为之，其味如故。吴人作鲙者，自阖闾之造也。

诸将既从还楚，因更名阖闾曰破楚门。复谋伐齐，齐子使女为质于吴，吴王因为太子波聘齐女。女少思齐，日夜号泣，因乃为病。阖闾乃起北门，名曰望齐门，令女往游其上。女思不止，病日益甚，乃至殒落。女曰：“令死者有知，必葬我于虞山之巅，以望齐国。”阖闾伤之，正如其言，乃葬虞山之巅。

是时太子亦病而死，阖闾谋择诸公子可立者，未有定计。波太子夫差日夜告于伍胥曰：“王欲立太子，非我而谁当立？此计在君耳。”伍子胥曰：“太子未有定，我入则决矣。”阖闾有顷召子胥，谋立太子，子胥曰：“臣闻祀废于绝后，兴于有嗣。今太子不禄，早失侍御，今王欲立太子者，莫大乎波秦之子夫差。”阖闾曰：“夫愚而不仁，恐不能奉统于吴国。”子胥曰：“夫差信以爱人，端于守节，敦于礼义。父死子代，经

之明文。”阖闾曰：“寡人从子。”

立夫差为太子，使太子屯兵守楚留止，自治宫室：立射台于安里，华池在平昌，南城宫在长乐。阖闾出入游卧，秋冬治于城中，春夏治于城外，治姑苏之台。旦食皐山，昼游苏台，射于鸥陂，驰于游台，兴乐石城，走犬长洲，斯止阖闾之霸时。

于是太子定，因伐楚，破师，拔番。楚惧吴兵复往，乃去郢徙于茆若。当此之时，吴以子胥、白喜、孙武之谋，西破强楚，北威齐晋，南伐于越。

3.《吴越春秋·夫差内传第五》

十一年，夫差北伐齐。齐使大夫高氏谢吴师，曰：“齐孤立于国，仓库空虚，民人离散。齐以吴为强辅，今未往告急而吴见伐，请伏国人于郊，不敢陈战争之辞，惟吴哀齐之不滥也。”吴师即还。

十二年，夫差复北伐齐。越王闻之，率众以朝于吴，而以重宝厚献太宰嚭。嚭喜，受越之赂，爱信越殊甚，日夜为言于吴王，王信用嚭之计。伍胥大惧，曰：“是弃吾也。”乃进谏曰：“越在，心腹之病。不前除其疾，今信浮辞伪诈而贪齐，破齐譬由磐石之田，无立其苗也。愿王释齐而前越，不然悔之无及。”吴王不听，使子胥使于齐，通期战之会。子胥谓其子曰：“我数谏王，王不我用，今见吴之亡矣。汝与吾俱亡，亡无为也。”乃属其子于齐鲍氏而还。

太宰嚭既与子胥有隙，因谗之曰：“子胥为强暴力谏，愿王少厚焉。”王曰：“寡人知之。”

……

子贡返鲁，吴王果兴九郡之兵，将与齐战。

……

吴王乃使太宰嚭为右校司马，王孙骆为左校，及从勾践之师伐齐。伍子胥闻之，谏曰：“臣闻兴十万之众，奉师千里，百姓之费，国家之出，日数千金。不念士民之死，而争一日之胜，臣以为危国亡身之

甚。且与贼居不知其祸，外复求怨，徼幸他国，犹治救痍疥而弃心腹之疾，发当死矣。痍疥，皮肤之疾，不足患也。今齐陵迟千里之外，更历楚赵之界，齐为疾，其疥耳；越之为病，乃心腹也。不发则伤，动则有死。愿大王定越而后图齐。臣之言决矣，敢不尽忠！臣今年老，耳目不聪，以狂惑之心，无能益国。窃观《金匱》第八，其可伤也。”吴王曰：“何谓也？”子胥曰：“今年七月，辛亥平旦，大王以首事。辛，岁位也，亥，阴前之辰也。合壬子岁前合也，利以行武，武决胜矣。然德在合斗击丑。丑，辛之本也。大吉为白虎而临辛，功曹为太常所临亥，大吉得辛为九丑，又与白虎并重。有人若以此首事，前虽小胜，后必大败。天地行殃，祸不久矣。”

吴王不听，遂九月使太宰嚭伐齐。军临北郊，吴王谓嚭曰：“行矣！无忘有功，无赦有罪，爱民养士，视如赤子；与智者谋，与仁者友。”太宰嚭受命，遂行。

吴王召大夫被离问曰：“汝常与子胥同心合志，并虑一谋，寡人兴师伐齐，子胥独何言焉？”被离曰：“子胥欲尽诚于前王，自谓老狂，耳目不聪，不知当世之所行，无益吴国。”王遂伐齐，齐与吴战于艾陵之上，齐师败绩。吴王既胜，乃使行人成好于齐，曰：“吴王闻齐有没水之虑，帅军来观，而齐兴师蒲草，吴不知所安集，设阵为备，不意颇伤齐师。愿结和亲而去。”齐王曰：“寡人处此北边，无出境之谋。今吴乃济江淮逾千里而来我壤土，戮我众庶，赖上帝哀存，国犹不至颠陨。王今让以和亲，敢不如命？”吴齐遂盟而去。

吴王还，乃让子胥曰：“吾前王履德明达于上帝。垂功用力，为子西结强雠于楚。今前王譬若农夫之艾杀四方蓬蒿，以立名于荆蛮，斯亦大夫之力。今大夫昏耄而不自安，生变起诈，怨恶而出，出则罪吾士众，乱吾法度，欲以妖孽挫衄吾师；赖天降哀，齐师受服。寡人岂敢自归其功，乃前王之遗德，神灵之佑福也。若子于吴则何力焉？”

伍子胥攘臂大怒，释剑而对曰：“昔吾前王有不庭之臣，以能遂疑计，不陷于大难。今王播弃所患，外不忧，此孤僮之谋，非霸王之事。天

所未弃，必趋其小喜，而近其大忧。王若觉寤，吴国世世存焉；若不觉寤，吴国之命斯促矣。员不忍称疾辞易，乃见王之为擒。员诚前死，挂吾目于门，以观吴国之丧。”

吴王不听，坐于殿上，独见四人向庭相背而倚，王怪而视之。群臣问曰：“王何所见？”王曰：“吾见四人相背而倚，闻人言则四分走矣。”子胥曰：“如王言，将失众矣。”吴王怒曰：“子言不祥！”子胥曰：“非惟不祥，王亦亡矣。”

后五日，吴王复坐殿上，望见两人相对，北向人杀南向人。王问群臣：“见乎？”曰：“无所见。”子胥曰：“王何见？”王曰：“前日所见四人，今日又见二人相对，北向人杀南向人。”子胥曰：“臣闻，四人走，叛也；北向杀南向，臣杀君也。”王不应。

吴王置酒文台之上，群臣悉在，太宰嚭执政，越王侍坐，子胥在焉。王曰：“寡人闻之，君不贱有功之臣，父不憎有力之子。今太宰嚭为寡人有功，吾将爵之上赏。越王慈仁忠信，以孝事于寡人，吾将复增其国，以还助伐之功。于众大夫如何？”

群臣贺曰：“大王躬行至德，虚心养士，群臣并进，见难争死；名号显著，威震四海；有功蒙赏，亡国复存；霸功王事，咸被群臣。”

于是子胥据地垂涕，曰：“于乎，哀哉！遭此默默，忠臣掩口，谗夫在侧；政败道坏，谄谀无极；邪说伪辞，以曲为直，舍谄攻忠，将灭吴国；宗庙既夷，社稷不食，城郭丘墟，殿生荆棘。”

吴王大怒，曰：“老臣多诈，为吴妖孽。乃欲专权擅威，独倾吾国。寡人以前王之故，未忍行法，今退自计，无沮吴谋。”

子胥曰：“今臣不忠不信，不得为前王之臣。臣不敢爱身，恐吾国之亡矣。昔者桀杀关龙逢，纣杀王子比干，今大王诛臣，参于桀纣。大王勉之，臣请辞矣。”

子胥归，谓被离曰：“吾贯弓接矢于郑楚之界，越渡江淮自致于斯。前王听从吾计，破楚见凌之讎。欲报前王之恩而至于此。吾非自惜，祸将及汝。”被离曰：“未谏不听，自杀何益？何如亡乎？”子胥曰：

“亡臣安往？”

吴王闻子胥之怨恨也，乃使人赐属镂之剑。子胥受剑，徒跣褰裳，下堂中庭，仰天呼怨曰：“吾始为汝父忠臣立吴，设谋破楚，南服劲越，威加诸侯，有霸王之功。今汝不用吾言，反赐我剑。吾今日死，吴宫为墟，庭生蔓草，越人掘汝社稷。安忘我乎？昔前王不欲立汝，我以死争之，卒得汝之愿，公子多怨于我。我从有功于吴。今乃忘我定国之恩。反赐我死，岂不谬哉！”吴王闻之，大怒，曰：“汝不忠信，为寡人使齐，诿汝子于齐鲍氏，有我外之心。”急令自裁：“孤不使汝得有所见。”子胥把剑仰天叹曰：“自我死后，后世必以我为忠，上配夏殷之世，亦得与龙逢、比干为友。”遂伏剑而死。

吴王乃取子胥尸，盛以鸱夷之器，投之于江中，言曰：“胥，汝一死之后，何能有知？”即断其头，置高楼上，谓之曰：“日月炙汝肉，飘风飘汝眼，炎光烧汝骨，鱼鳖食汝肉。汝骨变形灰，有何所见？”乃弃其躯，投之江中。子胥因随流扬波，依潮来往，荡激崩岸。于是吴王谓被离曰：“汝尝与子胥论寡人之短。”乃髡被离而刑之。

王孙骆闻之，不朝，王召而问曰：“子何非寡人而不朝乎？”骆曰：“臣恐耳。”曰：“子以我杀子胥为重乎？”骆曰：“大王气高，子胥位下，王诛之。臣命何异于子胥？臣以是恐也。”王曰：“非听宰嚭以杀子胥，胥图寡人也。”骆曰：“臣闻人君者，必有敢谏之臣，在上位者，必有敢言之交。夫子胥，先王之老臣也，不忠不信，不得为前王臣。”吴王中心悒然，悔杀子胥：“岂非宰嚭之谗子胥？”而欲杀之。骆曰：“不可。王若杀嚭，此为二子胥也。”于是不诛。

十四年，夫差既杀子胥，连年不熟，民多怨恨。吴王复伐齐。闾为阑沟于商鲁之间，北属蕲，西属济，欲与鲁晋合攻于黄池之上。恐群臣复谏，乃令国中曰：“寡人伐齐，有敢谏者，死！”太子友知子胥忠而不用，太宰嚭佞而专政，欲切言之，恐罹尤也，乃以讽谏激于王。清旦，怀丸持弹从后园而来，衣袷履濡。王怪而问之，曰：“子何为袷衣濡履，体如斯也？”太子友曰：“适游后园，闻秋蛩之声，往而观之。夫秋蝉登高

树，饮清露，随风拗挠，长吟悲鸣，自以为安，不知螳螂超枝缘条，曳腰耸距而稷其形。夫螳螂翕心而进，志在有利，不知黄雀盈绿林，徘徊枝阴，蹶跃微进，欲啄螳螂。夫黄雀但知伺螳螂之有味，不知臣挟弹危掷，蹭蹬飞丸而集其背。今臣但虚心志在黄雀，不知空坎其旁，暗忽坎中，陷于深井。臣故褻体濡履，几为大王取笑。”王曰：“天下之愚，莫过于斯；但贪前利，不睹后患。”太子曰：“天下之愚，复有甚者。鲁承周公之末，有孔子之教，守仁抱德，无欲于邻国，而齐举兵伐之，不爱民命，惟有所获。夫齐徒举而伐鲁，不知吴悉境内之士，尽府库之财，暴师千里而攻之。夫吴徒知逾境征伐非吾之国，不知越王将选死士，出三江之口入五湖之中，屠我吴国，灭我吴宫。天下之危，莫过于斯也！”吴王不听太子之谏，遂北伐齐。

越王闻吴王伐齐，使范蠡、洩庸率师屯海通江，以绝吴路。败太子友于始熊夷，通江淮转袭吴，遂入吴国，烧姑胥台，徙其大舟。

……

二十年，越王兴师伐吴。吴与越战于携李，吴师大败，军散死者不可胜计。越追破吴，吴王困急，使王孙骆稽首请成，如越之来也。越王对曰：“昔天以越赐吴，吴不受也；今天以吴赐越，其可逆乎！吾请献勾甬东之地，吾与君为二君乎。”吴王曰：“吾之在周，礼前一饭。如越王不忘周室之义，而使为附邑，亦寡人之愿也。行人请成列国之义，惟君王有意焉。”大夫种曰：“吴为无道，今幸擒之，愿王制其命。”越王曰：“吾将残汝社稷，夷汝宗庙。”吴王默然。请成，七反，越王不听。

二十三年十月，越王复伐吴。吴国困不战，士卒分散，城门不守，遂屠吴。

吴王率群臣遁去，昼驰夜走，三日三夕，达于秦余杭山，胸中愁忧，目视茫茫，行步猖狂，腹馁口饥，顾得生稻而食之，伏地而饮水。顾左右曰：“此何名也？”对曰：“是生稻也。”吴王曰：“是公孙圣所言不得火食、走倥偬也。”王孙骆曰：“饱食而去，前有胥山，西坂中可以匿止。”

王行有顷，因得生瓜已熟，吴王掇而食之。谓左右曰：“何冬而生瓜，近道人不食何也？”左右曰：“谓粪种之物，人不食也。”吴王曰：“何谓粪种？”左右曰：“盛夏之时，人食生瓜，起居道傍，子复生秋霜，恶之，故不食。”吴王叹曰：“子胥所谓且食者也。”谓太宰嚭曰：“吾戮公孙圣投胥山之巔，吾以畏责天下之惭，吾足不能进，心不能往。”太宰嚭曰：“死与生，败与成，故有避乎？”王曰：“然曾无所知乎？子试前呼之。圣在，当即有应。”吴王止秦余杭山，呼曰：“公孙圣！”三反呼圣，从山中应曰：“公孙圣。”三呼三应。吴王仰天呼曰：“寡人岂可返乎？寡人世间得圣也。”

须臾，越兵至，三围吴。范蠡在中行，左手提鼓，右手操袍而鼓之。

吴王书其矢而射种、蠡之军，辞曰：“吾闻狡兔以死，良犬就烹，敌国如灭，谋臣必亡。今吴病矣，大夫何虑乎？”

大夫种、相国蠡急而攻。大夫种书矢射之曰：“上天苍苍，若存若亡。越君勾践下臣种敢言之：昔天以越赐吴，吴不肯受，是天所反。勾践敬天而功，既得返国，今上天报越之功，敬而受之，不敢忘也。且吴有大过六，以至于亡，王知之乎？有忠臣伍子胥忠谏而身死，大过一也；公孙圣直说而无功，大过二也；太宰嚭愚而佞言，轻而谗谀，妄语恣口，听而用之，大过三也；夫齐晋无返逆行，无僭侈之过，而吴伐二国，辱君臣，毁社稷，大过四也；且吴与越同音共律，上合星宿，下共一理，而吴侵伐，大过五也；昔越亲戕吴之前王，罪莫大焉，而幸伐之，不从天命，而弃其仇，后为大患，大过六也。越王谨上列青天，敢不如命？”

大夫种谓越君曰：“中冬气定，天将杀戮，不行天杀，反受其殃。”越王敬拜曰：“诺。今图吴王，将为何如？”大夫种曰：“君被五胜之衣，带步光之剑，仗屈卢之矛，瞠目大言以执之。”越王曰：“诺。”乃如大夫种辞吴王曰：“诚以今日闻命！”言有顷，吴王不自杀。越王复使谓曰：“何王之忍辱厚耻也？世无万岁之君，死生一也。今子尚有遗荣，何必

使吾师众加刃于王。”吴王仍未肯自杀。勾践谓种、蠡曰：“二子何不诛之？”种、蠡曰：“臣，人臣之位，不敢加诛于人主。愿主急而命之。天诛当行，不可久留。”越王复瞋目怒曰：“死者，人之所恶，恶者，无罪于天，不负于人。今君抱六过之罪，不知愧辱而欲求生，岂不鄙哉？”吴王乃太息，四顾而望，言曰：“诺。”乃引剑而伏之死。越王谓太宰嚭曰：“子为臣不忠无信，亡国灭君。”乃诛嚭并妻子。

吴王临欲伏剑，顾谓左右曰：“吾生既惭，死亦愧矣。使死者有知，吾羞前君地下，不忍睹忠臣伍子胥及公孙圣；使其无知，吾负于生。死必连繁组以罩吾目，恐其不蔽，愿复重罗绣三幅，以为掩明，生不昭我，死勿见我形，吾何可哉！”

越王乃葬吴王以礼于秦余杭山卑犹。越王使军士集于我戎之功，人一隰土以葬之。宰嚭亦葬卑犹之旁。

三、吴地方志文献记载

(一)唐·陆广微《吴地记》

1. 阖闾城

阖闾城，周敬王六年伍子胥筑。大城周回四十二里三十步，小城八里二百六十步。陆门八，以象天之八风；水门八，以象地之八卦。《吴都赋》云“通门二八，水道六衢”是也。西闾、胥二门，南盘、蛇二门，东娄、匠二门，北齐、平二门。不开东门者，为绝越之故也。

2. 胥门

胥门，本伍子胥宅，因名，石碑见在。

(二)北宋·朱长文《吴郡图经续记》

1. 城邑

昔阖庐问于子胥曰：“吾国在东南僻远之地，险阻润湿，有江海之害。内无守御，外无所依，仓库不设，田畴不垦，为之奈何？”于是，子胥说以立城郭、设守备、实仓廩、治兵库。阖闾乃委计于子胥，使之相土尝水，象天法地，筑大城周四十里，小城周十里，开八门以象八风。是时，周敬王之六年也。

2. 胥山

胥山，在吴县西四十里。《寰宇记》云：“吴王杀子胥，投之于江。吴

人立祠江上，因名胥山。”郦善长《水经》云：“胥山上今有坛，长老云胥神所治也。下有九折路，南出太湖，阖闾造以游姑胥之台而望太湖也。”或曰姑苏山，一名胥山。

(三)南宋·范成大《吴郡志》

1. 阖闾城

吴王阖闾自梅里徙都，即今郡城。始阖闾举伍子胥于耕野，以为行人。以客礼事之，与谋国政。问子胥曰：“寡人欲强国霸王，何由而事济？”子胥对曰：“臣闻治国之道，安君理民为上。”阖闾曰：“其术奈何？”子胥曰：“凡欲安君治民，兴霸成王，从近治远，必先立城郭，设守备，实仓廩，治兵库，斯则其术也。”阖闾曰：“善夫！筑城郭，立仓库，因地制宜。其有天气之数，以威邻国者乎？”子胥曰：“有。”阖闾曰：“寡人委计于子。”乃使相土尝水，象天法地。筑大城，周回四十七里。陆门八，以象天之八风。水门八，以法地之八卦。筑小城，周十里。门之名，皆伍子胥所制。

2. 胥门

胥门，伍子胥宅在其傍。《吴地记》云：“石碑见在，今亡。”此门出太湖道也。今水、陆二门皆塞，而新姑苏台馆乃据其上。

3. 伍员庙

伍员庙，在胥口胥山之上。盖自员死后，吴人即立此庙。乾道间复修之，规制犹陋。盘门里又有员庙，即双庙是也。

4. 南双庙

南双庙，在盘门里城之西隅。二庙：左英烈王伍员也；右福顺王隋陈果[杲]仁也。果[杲]仁又称武烈帝。或云：五代初，常、润尚属淮南，果[杲]仁庙在常、润间。钱氏得常、润，遂移庙于苏。按《吴志》：孙权既称尊号，谥坚曰武烈皇帝，帝号与果[杲]仁同。况坚墓，《西[吴]地记》谓在城南二里许，去盘门密迩。疑此庙恐是祠坚尔。建中靖国中，太守吴伯举重修。是时蔡京自翰长罢，过吴门，为作记，并书题。

5. 胥山(卷十五)

胥山,在太湖之口。吴王杀子胥于江,吴人立祠江上,因名胥山。

6. 胥山(卷四十八)

胥山,在太湖口,上有伍子胥庙。舟行自此入太湖,故名胥口。或曰吴王既杀子胥,盛以鸱夷,投诸江。《史记》谓吴人为立祠于江上,号曰胥山。今自吴故城至胥山,四十里之近,杀而投之湖中,容有此理。后世乃以子胥为涛神,谓浙江之涛,子胥所作。又以杭之吴山,为子胥祠,或亦曰胥山。然吴故城去浙江乃三百八十里,不应投弃如许之远。以事理论之,吴之胥山为近。《吴录》又云:“胥山,在太湖边。去江不百里,故曰江上。”今胥山去浙江何止百里,《吴录》所指,或指松江耶?今具存其说云。古今庙宇,迁移固不定。而张守节作《史记正义》,解言祠江上名曰胥山,谓太史公之说非是。引《吴地记》云,越军于苏州东南三十里三江口,又向下三里临江北岸。立坛杀白马,祭子胥,杯动酒尽,因立庙于此江上,今其侧有浦名上坛浦。至(晋)会稽太守麋豹,移庙于吴郭东门外道南。顾夷作《吴地记》时,其庙尚在。案此即始庙,不在胥山,太史公乃云因命曰胥山。《正义》又引《吴地记》云:胥山,太湖绕(边)胥湖东岸,山西临胥湖,有古子胥二王庙。张守节按,此庙不干子胥事,太史公误矣。据此,则《史记》所云,尚又[可]疑。乾道中,胥山庙久废,乡人复修之。姑据《史记》所说以祠子胥。有周路分者,善书,题其庙额。而盘门内亦有庙焉。王充《论衡》亦论涛神之诬,曰:“儒书言夫差杀子胥,煮之于镬,盛以囊,投之于江。子胥恚恨,临水为涛,溺杀人夫。言吴王杀伍子胥,投之于江实也。言其恚恨,临水为涛者,虚也。卫蒧子路,汉烹彭越。子胥勇猛不过子路、彭越,然二士不能发怒于鼎镬之中。子胥亦自先入鼎镬,后乃入江。在镬之时,其神岂怯,而勇于江水哉?何其怒气前后不相副也。”

7. 胥口

胥口,在木渎西十里,出太湖之口也。上有胥山,舟出口,则水光

接天。洞庭东西山峙银涛中，景物胜绝。

(四)清·徐崧、张大纯《百城烟水》

1.胥江

胥江，在胥门外，以吴伍大夫得名，对岸为大日晖桥。

2.胥王庙

胥王庙，在胥口，明正德间重建，有莫旦碑记。

(五)清·顾震涛《吴门表隐》

1.苏州城

苏州城，周敬王六年，吴阖闾使伍员所筑。周四十五里，长五千六百五丈，高二丈八尺，厚一丈八尺，楼六座，堞三千五十一个。

2.胥门城楼伍子胥像

胥门城楼有伍子胥像，立于石上。明正统时，知府况钟修城，因其不敬，改坐像。撤石见古铭十字曰：“若要子胥坐，须等二兄来。”二兄，况字也。

3.伍王剑

伍王剑在澹台湖中，长五尺许，有伍子胥款，时浮水面，人取之必病，弃之即安。

4.宝积寺伍员像

宝积寺在塔儿巷，即要离宅，故有庙。梁天监二年，改为寺，因祀为伽蓝神。乾隆三十一年夏，雨坏墙，露出铁炮六位，败盔无数，铸有“宏光二年”、“顺治三年”等字，并有面饼六坛，已朽。寺中奉忠孝王伍员像，亦甚灵异。

(六)近代·王濠《宋平江城坊考》

1.伍相公庙

《吴郡志》：伍员庙，在胥口。盘门里又有员庙，即双庙是也。又，南

双庙，在盘门里城之西隅。二庙，左英烈王伍员是也，右福顺王隋陈杲仁也。建中靖国中，太守吴伯举重修。是时蔡京自翰长罢，过吴门，为作记。

卢《志》：李宗译《图经》云，嘉熙元年，知府王遂改福顺王归常州，立吴相伍君、汉破虏将军孙子君二祠于此，仍为文以祭。伍孙双庙，谓此。

《姑苏志》：“吴相伍大夫庙，在吴县盘门内。旧在县西南三十二里胥山上，即子胥死处，俗云胥王庙。宋元嘉三年，吴令谢询始徙庙入城。宋建中靖国间，太守吴伯举重修。元大德三年，尝著灵异，特增为‘忠孝感惠显圣王’。至正间，廉访金事李仲善别立庙于胥门上。后仍立今庙。成化十五年，庙毁。御史刘魁重建。每春秋祀之，祝文曰：‘孝以雪雠，忠以报国，白马素车，威灵赫奕。’”又：“专诸墓，相传在盘门里伍大夫庙侧。”

2. 胥门

《吴地记》：“本伍子胥宅，因名，石碑见存。出太湖等道，水陆二路，今陆废。门南三里有储城，越[吴]王贮粮处。十五里有鱼城，越[吴]王养鱼处。门西南五里有越来溪。”

《吴郡志》：“胥门伍子胥宅在其旁。《吴地记》云：‘石碑见在’。今亡。此门出太湖道也。今水陆二门皆塞，而新姑苏台馆乃据其上。”

卢《志》：“胥门，西门也，在阖门南。《越绝书》云‘姑胥门’。又云：‘胥门外有九曲路，阖闾造，游姑胥之台，以望太湖。’据此，则取姑胥山为名。今有胥门塘，通太湖。《吴地记》：‘胥门水陆二路，今陆路废。’其后水陆二途皆塞。绍兴中王唤作驿馆据其上，亦号姑苏台。《祥符图经》：‘伍胥家于此，后以谏死，抉目悬于门，因名。’《续记》云：‘夫差伐齐，胥门巢将上军。盖以所居为号。’案：城门皆阖闾、子胥所作，二说后出，且足为据。又《吴越春秋》云‘吴悬伍胥头，以惧越军’，怪妄尤不可信。楚门，案《越绝书》：‘春申君所造，楚人从之，故云。’又《吴越春秋》：‘阖门，亦名破楚门。’”

《姑苏志》：“案子胥云‘悬目东门’，而此门在西。又，门名即子胥所命，亦不应以己居称。要之前说（案案：闾阎游姑胥山说）近是。”

案：张籍故居在胥门。籍诗云：“共踏长安街裹尘，吴州独作未归身。胥门旧宅今谁住，君过西塘与问人。”《姑苏志》：“此诗籍赠陆畅者，观此则籍为吴人可知矣。”

3. 胥口

《吴郡志》：“在木渎西十里，出太湖之口也。上有胥山。舟出口则水光接天，洞庭东、西山峙银涛中，景物胜绝。”

卢《志》：“《吴地记》云：‘在姑苏山北十二里，因胥山得名。’周益公《游山记》云：‘太湖东边两山对峙，南曰胥山，北曰香山。中有水，曰胥口。’”

《姑苏志》：“三江之外，其支流一派东出香山、胥山之间，曰胥口。”“胥口之水，自胥口桥东行九里转入东、西醋坊桥，曰木渎，香水溪在焉。又东入跨塘桥与越来溪会，曰横塘。由跨塘桥折而南，为走狗塘、荷花荡在焉。”

4. 高峰山

《姑苏志》：胥山，在太湖口。今太湖口为胥口，其外为胥湖，南有高峰山。

卢《志》：胥山南有高峰院。

四、后世不同区域的传说和记载

(一) 苏州

1.《姑苏风物集锦》记载的伍子胥^①

苏州城的西南角有个胥门,胥门外有一条河塘叫胥江,胥江至太湖的入口处名胥口,其旁的一座山谓胥山,这胥门、胥江、胥口、胥山等称呼,是人们为纪念伍子胥而命名的,由此可见伍子胥在苏州影响之深远。

伍子胥名员,本是楚国人,因为他的父亲伍奢被楚平王杀害,为避免株连才逃到吴国,后来得到阖闾的重用,成为吴国的贤相,因功被封于申,故又称申胥。伍子胥先后辅弼吴王阖闾、夫差治理吴国三十余年,政绩卓著,表现出多方面的非凡才能。

苏州城的最早建立就是伍子胥的一大功劳。据记载,阖闾即位后找子胥商讨国事,子胥建议的第一件事就是“必立城廓”。于是阖闾将兴建新都城的大计委托给伍子胥,子胥不辞辛劳,率领人员“相土尝水,象天法地”,筑成了周长四十七里的大城和周长十里的内城,一般认为这就是现今苏州城的前身。经过二千五百年漫长的历史演变,至今城的位置和规模未有大的变动,说明当初伍子胥勘察选定的城址是正确无误的,这对于苏州城市的发展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也是我国古代一项了不起的科学成就。

伍子胥又是一个大水利家。春秋之际江南地区多水，吴国面临“险阻润湿”和“江海之害”，因此，不能治水也就无法治国。阖闾时子胥于现今江苏西部的高淳至太湖间开掘了一条宽阔的运河，中间并修了五道堤坝，将皖南山区的洪水平安地引入太湖，既避免了水害，又便利了交通和灌溉，所以人们便称这条运河为“胥溪”。夫差即位后，子胥又疏通了太湖至东海间的河道，后世称之为“胥浦”。因此，苏州和江南地区今日有发达的水利，其中也应有伍子胥的一份贡献。

伍子胥还是一个大军事家。孙武死后吴国的军队主要是伍子胥指挥的，攻楚伐越打了不少胜仗。据史籍记载，伍子胥不仅善于陆战，他训练和率领的水军也很厉害。夫差二年（前 494）伍子胥率吴水军与越军在太湖中鏖战，越军一败涂地，吴军乘胜追击包围了越国的都城会稽，只是因为夫差拒谏，接受了越王勾践的求和之议，才使越国摆脱了灭亡的命运。

伍子胥更是一个有远见的政治家，夫差在打败越国之后，狂妄骄横，穷奢极欲，伍子胥看到夫差已堕入越王勾践缓兵求和的计谋之中，曾多次忠谏，而夫差非但不听，反而听信太宰伯嚭的谗言而疏远了子胥。夫差十二年（前 484）子胥知祸不可免，便将自己的儿子送到齐国，后来夫差便以此为借口，赐剑子胥，命其自杀。子胥临终前对夫差派来的人说：“我死后可将我的头挂在城门上，我要看着越军入城！”说罢自刎而死。相传夫差果然将子胥的头颅割下挂在城楼，并用皮革将子胥的尸体包裹后抛入江中。后来吴人同情和崇敬伍子胥的忠烈行为，便将尸体埋葬在江边的山脚下，并建祠供奉，以为纪念。苏州盘门内还建有伍子胥庙，现在胥门内还有一条巷子叫伍子胥弄，据传伍子胥曾在那里居住过。由于年代久远，这些遗迹今天大多已经不存了，但是伍子胥的名字和事迹在苏州是世代相传家喻户晓的。

2.《苏州旅游手册》记载的伍子胥^②

伍子胥（？—前 484 年），春秋吴国大夫。名员，字子胥，是楚国大

夫伍奢的次子。因楚平王十分昏庸,听信谗言,于七年(前 522 年)废太子建,杀太子建的师傅伍奢及其长子伍尚。伍子胥迅速逃离楚国,经宋国、郑国,在陈国(楚国的属国)得到东皋公的帮助,与相貌酷似的皇甫讷易服,混出昭关(今安徽含山县西北),渡过长江,进入楚国的仇敌,日益强盛的吴国。

伍子胥投入吴国公子光门下。于僚十二年(前 515 年)由他所荐壮士专诸刺杀了吴王僚,助公子光夺回王位,称吴王阖闾。伍子胥遂与谋国政,“立城廓、设守备、实仓廩、治兵库”,营造阖闾大城。从此,苏州成为春秋吴国的国都。由于太湖上下游水系复杂,当时安徽南部宣、歙一带山水没有通太湖的大河道,所以山洪暴发就泛滥成灾。于是伍子胥在高淳向东至太湖的百余里开挖宽深的运河,并筑五条堤坝,以节制山水。既利农业灌溉,也是进兵楚国时的便捷运输水道。此运河称为“胥溪”、“胥河”。

经伍子胥和孙武振军经武,在阖闾九年(前 506 年)攻破楚国郢都,使楚昭王仓皇出逃(楚平王已死于前 516 年)。伍子胥报了父兄被杀之仇。伍子胥因功封于申,所以又称申胥。

夫差元年(前 495 年)大兴水利,伍子胥于长泖接界向东开掘,连接惠高、鼓港、处士、堰渎等河流的运河,称为“胥浦”,东路可经胥浦到东海。减少了水灾,使经济繁荣。伍子胥终因劝夫差拒绝越国求和,力主停止伐齐而渐被疏远。以致在夫差十二年(前 484 年)被夫差赐死,投尸江中。吴人敬仰其忠烈,尊为潮神,建伍子胥庙、胥王祠,立坟墓,历代祭祀。现祠庙皆毁,墓已重建。

3.《苏州旅游手册》记载的伍子胥和苏州城^③

苏州城历史悠久,城门累有变迁,因而传说甚多。

譬如说,苏州城像一只蟹。八个城门通向城外的八条街就是八只蟹脚;相峙城西郊的虎丘山、狮子山是两只蟹螯;玄妙观是海兜,松鹤楼菜馆内的“马蹄泉”是蟹嘴(又名海泉井,走到井旁蹬脚,井水起泡,

所以松鹤楼的蟹肉大包最为著名);牛角浜的七星泉(又名曲蟠泉)是蟹的脐水(秽臭不可作饮料)。蟹有八足要爬行,但相传蟹一动就要引起干戈,为免战祸,不能并存八个城门,于是古人早就废塞了蛇门、匠门,使蟹爬动不便。

清末宣统年间(1909—1911),苏州城开始有电灯,入夜灯火通明。为防止缺了二足的蟹见了光仍要爬动,便填塞了蟹的嘴和脐(马蹄泉和七星泉),一旦蟹没有出纳就会死去,也就不致发生重大事件。

民国十七年(1928),在阊门之南加辟新阊门,齐门以西加辟平门。由于不久就发生了齐燮元(江苏督军)、卢永祥(浙江督军)之战,使沉默已久的蟹不能有八足之说又盛行起来,终于又废塞平门。是年,国民革命军进入苏州,破除蟹不能有八足之说,重建形式新颖分辟二门的平门。在城外由旧时苏州八大家之一的“染料大王”贝氏独资建造梅村桥,于次年(1929)与平门同时竣工,由于新阊门的位置不当,宽度不够,在一九三一年于新阊门之北另建罗马式的金门,分辟三门,至今犹存。

以法地之八卦。只有少数城门与水关用石头砖木砌成,而大部分是板筑(用土所筑)。在城内筑有小城,周围十里,城底宽二丈七尺,高四丈七尺。陆门三座皆有楼,水门两座中一座有楼。在城外筑有巨大外廓,“廓周六十八里六十步”。

同时在横亘城西与太湖之间成天然屏障的今七子山等山上,建造数以百计的烽燧墩,又名藏军洞、望越墩。为巷道式石室。每当越兵来犯,夜举火,昼烧烟,以告戍守军兵。把烽燧墩筑在山上,城筑在山下,成为一个整体,构成吴国西南一隅的防御体系。

伍子胥所筑阖闾大城,成为春秋时吴国的国都,奠定了今苏州城的规模,也是苏州最早的城垣。

4.《苏州民间故事》记载的伍子胥造阖闾城^④

春秋辰光,吴王阖闾有一天问伍子胥:“吴国地处东南,地势险阻潮湿,又有江海之患,国家没有坚固的防御,百姓缺少安全保障,仓库存粮不足,你看怎么办呢?”

伍子胥回答说:“要想国家富强、安全,应该先建造城廓,开垦土地,兴筑兵器库,再把军队建立起来,这样就可以威震邻国了。”

阖闾听后,点头称好,便要伍子胥筹建一座大城。于是,伍子胥派人“相土尝水,象天法地”动工建城。当时阖闾城究竟有多大,据说:周围有四十七里二百一十步二尺,外廓周围有六十八里六十步。外有护城河,内有护城壕,取出的泥土就垒成高大宽厚的城墙。城高二丈八尺,宽一丈七尺,水陆门各有八座。八城门取名,西面是闾门、胥门,南面是盘门、蛇门,东面是相门、娄门,北面是齐门、平门。城内还建了吴王宫,高四丈七尺,又叫吴子城。周围还有三座城门,两座水门,一般百姓进不去。这样一座阖闾大城建成后,吴王阖闾便称霸东南。

讲述者:顾文卿 男 七十五岁 苏州社会福利院老人

采录者:金煦

一九六二年采录于苏州社会福利院。

[附记] 伍子胥(?—前484),春秋时吴国大夫,名员,字子胥,吴越春秋时他为吴国谋臣,传说苏州城是由他设计建造的。

5.《苏州民间故事》记载的“居安思危”^⑤

相传,吴王阖闾命伍子胥筑阖闾城,动用了成千上万的民夫,一共花了三年的时间才完工。

城池建成这天,吴王阖闾站在城头,拍拍伍子胥的肩膀赞赏地说:“你为吴国立了大功啊,寡人要为你设宴庆功!”宴会上,山珍海味,美酒琼浆,还有歌舞助兴。吴王开心得有些得意忘形了。伍子胥见到这种情景,心里闷闷不乐。回营后,他对贴身的一位老随从说:“你跟我多年,我和你无话不讲的。你看,大王身为一国之君主,居安而不

思危,将来必有后祸,令人担忧!”随从听了觉得有道理,可自己又说不出个明堂来,只好随声附和了几句宽慰的话。然而,伍子胥却郑重其事地说:“天有不测风云,万一我死了,吴国遇难,百姓遭灾,可往相门城下掘地三尺觅食。”随从只以为伍子胥太累了,没有把这话放在心上,便服侍他上床歇息。

后来,阖闾死后,夫差继位,伍子胥惨遭诬陷,被逼自刎身亡。随从也告老还乡。

这一年,越国兵临城下,城内百姓断了粮,偏偏又逢年关已到,大街小巷里哭声不绝,好生凄惨。这时节,当年跟随伍子胥的那位老随从,年事已高,哪里还能经得起饥饿的折磨,躺在床上奄奄一息。昏迷中,他迷迷糊糊地看见伍子胥站在他床前说:“黎民遭了灾荒,你怎么不带领大家去相门掘地啊?”老人挣扎着起身,向前扑去,伍子胥却不见了,他扑了个空,出了一身冷汗,睁眼方知是做了一场梦。可是,却使他想起了伍子胥当年对他说的话,一下子病也轻了许多。他急忙叫家里人和邻居们,一起前往相门城脚掘地,当大家掘到城墙脚下三尺深的地方,发现这里的城砖不是用泥土做的,而是用糯米粉做成的。老人和邻居们围着米粉砖,面朝西,纷纷跪下来,泪流不止:“伍将军,你居安思危,爱民如子,今天救了全城百姓,可你自己死得那样惨,我们忘不了你!”就这样,全城百姓都从相门城墙脚下,取得了“城砖”,度过了灾荒的年关。

从此以后,每逢过年,苏州城里家家户户都要用糯米粉放糖做成“城砖”来纪念伍子胥,因为是过年时才吃,所以大家把它叫做“糖年糕”。

讲述者:严琪男 男 五十七岁 苏州黄天源糕团店原店主任

采录者:翁洋洋 女 四十二岁 市政府食品办公室工作人员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采录于苏州莲目巷严琪男家中。

6.《苏州民间故事》记载的伍子胥之死^⑥

吴王阖闾死后，夫差继位，信任奸臣伯嚭，中了越王勾践复国灭吴之计，荒淫误国，不听伍子胥的劝谏。有一次，夫差和西施正在玩乐，白发苍苍的伍子胥又来劝谏，夫差恼羞成怒，丢给他一把“属镂”剑，逼他自尽。伍子胥气得浑身发抖。他在死前嘱咐部下说：“我身为吴国之臣，生不能为国尽忠，死后你们要把我的头挂在城门口，我要看看越王勾践的大军，怎样从我的眼皮底下经过，不然，我是死也不会瞑目的！”后来越王勾践的大军果然兵临城下，伍子胥头颅突然胀得像车轮大，两眼发光，须发怒张，吓得敌军不敢近前，只好改道从东门（现在的葑门）进城。吴国从此灭亡。传说，伍子胥死后，夫差命人把他的尸体装入布袋抛到河里，浮到太湖口。当地百姓怜惜他，把他的尸体打捞埋葬。后人为了纪念他，便把挂人头的城门叫“胥门”，把投入他的尸体的河叫“胥江”，把湖口称为“胥口”。胥口附近的一座山也命名为“胥山”。胥口的太湖边上有一座胥王庙，庙内有伍子胥的衣冠墓，墓碑上写着：“吴相国伍公之墓”，还封他为镇湖的湖神，又称为“涛神”。

讲述者：范崇禧、顾坤元

采录者：孙应春、袁震

一九六二年采录于苏州胥江区及吴县。

7.《苏州旅游手册》记载的伍子胥墓^⑦

伍子胥墓在苏州城西南的胥口，原胥王庙内。穿过门厅，在庭园中是一座青石砌筑的正八边形花台式的坟墓，正对大门的一面嵌着一块篆体“吴相国伍公之墓”碑。有一株两抱有余的古银杏，浓荫蔽日，深沉肃穆。可聊表“必树吾墓上以梓，令可以为器”（《史记·伍子胥列传》）的遗愿。墓为八边形，可能表八卦或喻苏州八城门。在正殿中供奉伍子胥坐像。由于十年浩劫，荡然无存。

今伍子胥墓是易地重建于胥口太湖畔的翠竹丛中。占地约二十

余平方米。墓用石块砌成，呈圆形，直径约三米，高一米余，上有封土，两旁植翠柏。墓前立花岗石墓碑，上刻古汉隶“吴故伍相国员鸱夷藏处”。鸱夷指马皮做的口袋，鸱夷藏处，意为埋藏装有伍子胥遗体的皮袋之处。这是根据史载，伍子胥因反对允许勾践求和及提出停止伐齐，屡次劝谏夫差而受忤。终于在夫差十二年（前 484 年），被夫差赐属镂剑以死。伍子胥自刎前，谓其舍人曰：“抉吾眼悬诸吴东门，以观越人之入灭吴也。”伍子胥死后，用马革裹尸，被丢入胥江，随流扬波，依潮往来。百姓敬仰其忠烈，埋葬于此。伍子胥死后九年，越果然灭吴。后世尊伍子胥为潮神，建祠立庙，历代祭祀。称太湖、胥江潮水为伍胥潮。

（二）杭州

1.《杭州的山》记载的吴山^⑧

吴山是西湖群山中惟一嵌入市区的山，钟灵毓秀，人文荟萃。

吴山高约百米，山势平缓，为西南——东北绵延而成的一条弧形山岗，由紫阳山、城隍山、伍公山、云居山、粮道山、瑞石山等十多个小山头组成。史前，当杭州地区还是一片汪洋时，吴山则是海湾中的岬角。沧海桑田，随着陆地抬升，而西湖由海湾演变成泻湖。最终为内湖后，先民们开始陆续迁入，形成城市，这就出现了吴山三面临城的特殊地形。

吴山因春秋时代曾为吴国的南界而名。更早的时候，当西湖尚未从海湾中分离出来时，山临江海，渔人常在这里捕鱼晾晒鱼网，故又称晾网山；后为纪念春秋吴国大夫伍子胥，在山上建有伍公庙，曾又称胥山或胥母山；五代吴越国时，开始在山上建有城隍庙，钱鏐作有《镇东军城隍碑记》，故百姓俗称为城隍山。宋以后，通称吴山。明代，冤杀的清官周新被封为杭州城隍后，吴山城隍庙香火日盛，规模宏大，声名远播。

吴山因独特地理位置而占湖山之胜：“烟柳画桥，风帘翠幕，参差

十万人家。……重湖叠嫩清嘉。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北宋词人柳永《望海潮》一词所咏叹的正是登吴山所揽江、山、湖、城之胜景。

吴山清代以“吴山大观”名列“钱塘十八景”之中。近代巾幗英雄秋瑾在此留下了传诵一时的《登吴山》七绝：“老树扶疏夕照红，石台高耸近天风。茫茫浩气连江海，一半青山是越中。”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则以“吴山天风”名列西湖新十景。二十世纪末，政府对吴山进行了系统的规划和开发，从各遗迹处动迁数百户居民，逐步恢复各处名胜。

吴山因地处市中心，已逐渐成为市民晨练的中心。每日清晨，上万人上山晨练蔚为壮观，吴山晨练已成为吴山的一大景观。

2.《杭州的山》记载的伍公山与伍公庙^⑨

伍公山在吴山东北端，下临鼓楼。因山上建有祭祀春秋吴国大臣伍子胥的伍公庙而得名。伍子胥为春秋时楚国大夫伍奢之子。伍奢因谗言被杀。伍子胥奔吴，说动吴王进攻楚国。而后吴国与越国交战，大败越国，伍子胥力劝吴王灭越，终因谗言被害，浮尸钱江之上。吴人十分同情他，为他在江边的山上建了祠。唐白居易曾有诗曰：“涛声夜入伍员庙。”这也是吴山较早的一座祠宇。宋庆历三年（1043）重新建庙，王安石作碑记。嘉祐、熙宁年间（1056—1077），海潮大溢，乡人传说，伍子胥英灵不灭，素车白马立于潮头之上，遂被祀作“潮神”，香火日盛。后人因其忠贞，历朝迭经加封，祠宇不断翻修。清咸丰时庙遭兵火被焚，后虽经重建，但其格局、盛况已非复当年。至近世则日趋衰败，仅剩一民居式的院落，今日仍可见其基本格局及清时的部分建筑。现伍公庙景区已被列入吴山开发的三期工程之中，将以伍公庙为中心建休闲度假区。

3.《吴山越水的民俗与旅游》记载的吴山和伍公庙^⑩

据考证，古时的西湖是一个与钱塘江相连的海湾，吴山和宝石山

是环抱这个海湾的两个岬角。那时的吴山脚下,是一片浩淼的汪洋,渔民常在海湾捕鱼,山上晒网,故而得名晒网山。春秋时期,这里是吴国的南界,故改称吴山。当时吴国大臣伍子胥因进谏吴王夫差惨遭屈杀。吴人怜之,就在此山立祠纪念,建造了一座“伍公庙”。这就是吴山上出现的第一座庙宇,至今已有一千多年的历史了。

4.《杭州吴山怎样迎接拆迁》一文所记载的吴山^①

吴山,东起杭城鼓楼,西迄万松岭。史载,当西湖还是海湾,这里就是渔民晒网之地,故最初称晒网山。春秋战国时期,山属吴国疆界,故又名吴山。

5.冯英子《吴山品茶》一文记载的吴山^②

吴山,是杭州的一个景点,它像常熟的虞山一样,山体伸入市区,是杭州的制高点。……吴山之所以称为吴山,有两种说法,一说在春秋战国时代,此地是吴国的南界,因称吴山;一说是伍子胥屈死后,老百姓为纪念他,将此山称为伍山。伍、吴之间,声音相似,久而久之,称为吴山了。

6.《西湖游览志》记载的吴山^③

吴山,春秋时,为吴南界,以别于越,故曰吴山。或曰,以伍子胥故,讹伍为吴,故郡志亦称胥山。……唐卢元辅《胥山铭序》,略云:“有吴行人,伍公子胥,陪吴之职,得死直言,千五百年,庙貌不改,汉史迁曰:胥山。今云青山者,谬也。”

7.《湖山便览》记载的吴山^④

吴山,本名胥山。《水经注》云:吴浮子胥于江,吴人怜之,立祠江上,名曰胥山。《史记》作胥母山。枚乘《七发》云:弭节伍子之山,通厉骨母之场。注谓:骨母即胥母之误也。唐人多称青山,徐凝《杭州祝涛

头》诗：“寄言飞白雪，休去打青山。”又李绅有“犹瞻伍相青山庙”句。卢元辅《胥山祠铭序》云：汉史迁曰胥山，今云青山者，谬也。宋以后，通称吴山。或曰春秋时，为吴南界，故名。然越境至携李之语，几见《越绝书》，则此山旧亦属越。或曰：夫差栖勾践于会稽，地尽属吴。或曰越沿吴后，即此山以祀泰伯伍员，说皆牵强，惟《名胜志》言：以伍子胥讹伍为吴，故郡志亦称胥山，其说近是。

8.《湖山便览》记载的伍公山、伍公庙、英卫阁^⑤

伍公山：古称吴山为胥山，以伍子胥立庙于此得名也。庙址实为城内诸山之纲，故唐设胥山坊于此麓。自南宋建太庙于瑞石山，正倚城隍庙山为屏，始以吴山专名归属于彼。而此山下有石佛僧院，遂别呼之曰石佛山。今院久废，杭人仍本古意呼伍公山。

伍公庙：神吴行人伍员，以忠谏死，吴人立祠祀之。事详《史记》。历汉魏六朝千百余年，庙貌不改。唐元和十年，刺史卢元辅修建。景福二年，封广惠侯。宋大中祥符五年，进封英烈王，并赐忠清庙额。庆历三年重新，王安石作碑记。嘉祐八年又新，王安国作碑记。政和以后，累封神号至十余字。江塘海堤赖神之默佑而无恐者，不绝于记。国朝雍正十三年，敕封英卫公，有司春秋致祭。乾隆十六年，御题庙额“灵依素练”。

英卫阁：旧名星宿阁，直当伍公庙之前，堪舆家指为龙首。宋绍定间毁。嘉熙三年，江潮为患，安抚赵与懽，乞灵伍公，重建阁，甫就而江岸亦成。理宗御书“英卫”二字额，赵与懽自撰记文。宝祐间，安抚颜颐仲移阁于庙殿后。

9.《吴山伍公庙志》卷首《忠清庙原序》记载的忠清庙、吴山^⑥

忠清庙者，祀吴行人伍公也。神以谗死，入江而不化。吴人见神银袍白马，乘潮往来，遂立庙兹山以祀焉。山于春秋时为吴南界，以别于越，故名吴山，又以胥名，则祠神之故也。相沿神实司潮而邑襟江，则

历代之香火不绝。

10.《吴山伍公庙志》卷首《忠清庙志原序》记载的吴山、忠清祠^⑩

天下名山，大都岌嶮绵互，逶迤于郊原旷野之中，不屑块处城市面上作耳目近玩。独杭郡会城之南偏有山巍然杰出，尊严秀拔迄今，号为吴山。盖周季列国分土，山固阖庐、夫差之舆隶也。形势犹龙昂首而雄视者，又为本山之冕弁。上建殿陛，插汉凌霄，额题忠清，祠为吴相国伍公神庙。神讳员，字子胥，忠孝迈伦，智勇绝世。其于君臣父子之际，诚有人所不敢为而后世所不忍言者，行事备于《春秋》，广诸传记。自属镂血溅，鸱夷魄沉，而大节正气，万古常伸不易代。而第一峰头，肇新庙貌，迄今已二千数百余年矣。兹山襟江带湖，越山隔岸而拱翠，洵属会城第一胜概。而神之安澜护国，福被群黎，尤历历显应非常。以故烝尝俎豆，累世勿替，历汉唐宋元明以至国朝，春秋祀享，曾无稍致。吴山禅林道院，棋列星罗，率皆禳灾邀福，香火辉煌。而为世道人心，古今攸赖都惟伍公忠清祠为不朽，亦惟伍公忠清祠为不可朽也。

11.《吴山伍公庙志·图说》记载的吴山^⑪

吾浙名山甲于寰中，自天目绵衍盘郁于会城（杭州）者，莫如胥山。缘吴相国伍公忠孝绝伦，庙祀兹山故，即以其名名之。今人皆称为吴山。溯庙之建，创自春秋，盖数千百年于兹矣。巍巍峨峨屹立于兹山之首，所称吴山第一峰也。公之神像在焉，迄今凛凛如生。

12.《吴山伍公庙志》记载的伍公庙^⑫

伍公庙在吴山之椒，自春秋时吴人怜公以忠谏被谗而死，为立祠于江上，因以名山，至今二千余年，秩祀最久。

13.《两汉文学史参考资料》论及的吴地“胥山”与杭州“胥山”^④

“伍子之山”，因伍子胥而得名的山；“胥母之场”，祭祠伍子胥的祠庙。按，今浙江杭县有吴山，亦称胥山；而江苏吴县西南又有胥母山。前人因此二地名，乃疑前文“陵之曲江”为浙江省之钱塘江。汪中作《广陵曲江证》，首先证明吴王投伍子胥于江，是投于吴境的松江而非越境的浙江，故此处的“伍子之山”和“胥母之场”显与浙江无涉，不得引以为据。……又梁章钜《文选旁证》引俞思谦说：“……伍子之山、胥母之场，皆在苏州境内。文人兴到，推广言之，不必泥也。”亦属近情之论。

(三) 海宁

1. 陈宰《潮乡韵事》记载的海宁潮的传说^⑤

“海宁之潮，世共称之”，在《海昌胜迹志》中有翔实的描绘。海宁以潮高、多变、凶猛、惊险而堪称“天下奇观海宁潮”。

农历八月十八为潮生日，《海宁州志》引《吴越春秋》，有“以为子胥、文种怨说掀潮”的记载。

相传，春秋末年，吴国大将伍子胥，原为楚人，父伍奢以直谏被杀。子胥逃奔吴国，帮助公子光夺得王位；又辅佐吴王阖闾攻楚灭郢。吴王夫差时，又兴师打败越国，越王勾践受辱求和。子胥力谏夫差杀勾践以绝后患，岂料吴王听信受了越国重贿的宰嚭谗言，赐“属镂剑”于伍子胥，逼他自刎，并把他的尸体裹于鸱夷之革，抛入江中。伍子胥死后九年，越国大夫文种献“伐吴九术”，帮助勾践灭了吴国。但越王勾践复国雪耻后，竟听信谗言，对文种说：“你有阴谋兵法，倾敌取国，九术之策，今用三术已破强吴，其六尚在卿手，希望你为我的前王于地下谋吴之前人。”文种听后，仰天长叹道：“吾闻大恩不报，大功不还”，“吾悔不随范蠡之谋，乃为越王所戮！”原来，范蠡功成身退时，曾给文种写信：“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越王为人长颈鸟喙，鹰视狼步，可与共患难而不可与共安乐……”劝文种早日离开越国。

文种接信后,称病不上朝,但已晚矣。越王勾践将从吴国缴来的“属镂剑”赐于文种,令他自杀。于是,这两个吴、越敌国功臣,死后同恨相怜,化敌为友。一对怨魂化作滚滚怒涛,同浮于海,时见素车白马,簇拥于潮头之中。潮水之前扬波者是伍子胥,后重水者,乃大夫文种也。从此,钱塘江之潮汹涌澎湃,奔腾不息,形成了“天下奇观”。

2.朱观良《海宁潮传奇》记载的伍子胥龙王斗法^②

从前,在海宁钱塘江沿海一带,等距离排列着九座海神庙和九座龙王庙。奇怪的是每逢大潮过塘,大水总是冲进龙王庙,而海神庙却滴水不进。这奇怪现象,是有故事出典的。

传说吴国名将伍子胥秉性刚烈,屈死后被投尸于钱塘江中。伍员愤恨之余便揭竿而起,驱水为潮,做了海潮王。

钱塘江里本来由东海龙王掌管,独来独往;现在半路上杀出个程咬金,又多出个海潮王相争,而且日夜两潮,把钱塘江搅得昏天黑地,水晶宫闹得摇摇晃晃,真是有说不出的一肚子气。

于是有一天,海龙王发动属下虾兵蟹将,要与伍员斗法,赶出这个所谓“海潮王”。于是钱塘江上空乌云滚滚,海潮咆哮,江面上刀光剑影,兵来将挡,一场血战开始了。可是伍子胥原是朝中一员领兵的名将,现在加上海潮王的神威,海龙王哪是他的对手,战了三四个回合,招架不住,海龙王便败下阵来。

海龙王十分懊丧,心想,水族被外人侵占,真是岂有此理。但又想到斗不过人家,还是“好汉不吃眼前亏”,三十六计,走为上策。从此他被迫搬出水晶宫。在沿江陆上建起了九座龙王庙暂且安息,待到时机成熟,再打回老家去与你伍员算总账。

哪知伍子胥精通兵法,知道你海龙王“以退为进”的阴谋,便在龙王庙之间也建起了相等的海神庙,日夜守着,使你无法伸展,有家难归。

海龙王见一计不成,便传来了龟丞相商议。龟丞相尾巴一摇,胸

有成竹地道：“大王请息怒，伍孽如此凶恶，他冲毁堤岸，淹没良田，现在已牵动了百姓，成了众矢之的，日脚不会长久了。”说完在龙王耳边切切一番，便哈哈大笑起来。

原来，海龙王听了龟丞相的计谋，马上给唐末五代的吴越王钱镠托了个梦。说只有在潮神生日这天万箭射潮，才能使伍员倒退，筑成海塘，解救百姓。钱镠一觉醒来，认为言之有理，便在农历八月十八午时三刻，派了一万名弓箭手，万箭齐发，弄得伍员措手不及，只好暂时退却。

但海龙王这个离间阴谋，马上被伍员戳穿，于是怒从心起。到了下个月初二那天，伍员也趁其不备，怒潮齐发，冲破堤岸，潮水奔腾向各龙王庙冲去。不多时龙王庙水没金山，泥塑的龙王菩萨淹在水中，变成一堆烂泥。有趣的是，近在咫尺的各座海神庙却安然无恙。从此就有了“大水冲进龙王庙”的说法。

3.朱观良《海宁潮传奇》记载的一线潮伍员显威^②

一般人认为海宁盐官的镇海塔是镇胥潮之物。然而民间另有传说，镇海塔却是伍子胥检阅“一钱潮”的看台。这说得其反的传说，故事还得从头说起。

话说潮神伍子胥与海龙王为争夺钱塘江之统领，大动干戈，在江面斗法。海龙王斗不过伍子胥，被赶出了钱塘江。伍子胥自立为王，掌管了钱塘江的潮起潮落，潮高潮速等江潮之事宜。这一天，伍员坐于水府闷闷不乐，与他一起做了潮神的文种见了，便上前禀道：“大王有何不快，不妨说来听听。我与你都非命于那把可恶的属镂剑下，如今又同坐一条船，有福同享，有难同当嘛！”伍子胥便把赶走龙王，剩下一座空城感到冷清的心事说了。文种听后感到言之有理，便想了想道：“这好办，大王做事也何须过绝。海龙王原是本江之主；理应讲团结，共商量。我看只要他今后愿意听你调遣，还是请他回来讲和为妥。”

伍员秉性刚直，而文种一生温文尔雅。听文种说得有理，便问道：“哎呀文大夫，你知道我的性格直来直去，你有道理我听你的，究竟怎么个和法，你且说无妨，不要转弯抹角，憋死人了。”

“好，小臣就等你这句话。讲和自有我去，保证马到成功。”说完文种一个腾空，跳出水面，来到海龙王庙主庙，见了龙王，便说出了自己的想法。龙王本来就在陆上住得不耐烦了，水族兵将也叫苦连天，巴不得早日回到钱塘江里可以自由自在。听文种这么一说，真是求之不得。于是道：“文大夫，只要伍王不伤害我的属下，一切条件都答应了！”文种也作了保证：“只要今后听从伍员统一指挥，大家团结共事，实在是件美事了。”

龙王应诺，文种回到水府禀报了伍王。伍子胥听后精神大振，当即下旨请龙王回府。虾兵蟹将如鱼得水，好不快活。

从此潮神与龙王和平共处。伍员命龙王每天操练兵将，准备在潮神生日那天搞一次阅兵大检，龙王毫不含糊。一时钱塘江上热气腾腾，繁荣兴旺起来。

伍员提出阅兵，自有他的打算。因为这天称为“观潮节”，人间观潮者如云，当朝文武百官也会闻风而来。我要让他们看看我伍子胥不是等闲之辈，即使屈死于钱塘江里，也要干一番事业。

八月十七日这天一早上朝，水晶宫全班文武官员在两旁齐齐站立，听从伍员下旨：“明日午时阅兵大检，务必一丝不苟。龙王率兵统领，从尖山口列队西进，我与文种站于盐官镇海塔顶检阅。你们想，这狗屁不值的镇海塔，能镇锁我江潮吗？倒是借此作为垫脚还差不多。请大家齐心协力，立功者有赏！”殿下一片欢呼声，群情激昂。

第二天正午，潮从东方而来，入尖山口。只听龙王一声令下，众水族兵将个个意气风发，举刀持枪，一齐跃上潮头，排列成整齐的队伍，齐声呐喊着，浩浩荡荡向西进发。站在镇海塔顶端的伍员与文种见此大喜，他们早已向东眺望见江天之间出现一条白线，远若素练横江，隆隆之声，犹如闷雷在天边滚动。时至午时三刻，潮头准时推近盐官

镇海塔下,此刻江面上出现一堵一字形摆开的数丈高的水上长城,千军呐喊,山崩地裂。潮头横江翻腾,势不可挡,真是“滔天浊浪排空来,翻江倒海山可摧”。看到这壮观气势,观潮者无不惊心动魄,赞叹不绝。

阅兵大检成功,“镇海塔下一线潮”由此得名;“天下奇观海宁潮”由此名扬世界。伍子胥立下的功劳,在人间流芳百世。

4.《盐官镇志》记载的钱塘潮的传说:扬波雪愤^②

相传二千多年前吴越争霸时,先是吴国打败越国,越王勾践请和,大夫伍子胥劝吴王杀之以绝后患,但吴王听信太宰嚭的谗言,竟然对子胥“赐剑自裁”。子胥临死前戒其子曰:抉吾目悬于东门(一说南门),以观越兵来伐吴;以鱖鱼皮裹吾尸,投于江中,吾当朝暮来潮,以观吴之败。

九年以后,越王勾践按照大夫文种的计谋,果然灭了吴国,但越王同样听信谗言,成功之日逼文种举剑自刎。

两位功高震主的权相,或忠言逆耳,或君臣难共安乐。前者死于吴而浮于江,吴人怜之,立祠于江上,名曰胥山;文种忠于越而服剑于山阴,越人哀之,葬于重山(一作西山)。文种既葬一年,子胥从海上负种俱去,游夫江海,故潮水之前扬波者为伍子胥,后重水者为文种。每逢八月十八,一对忠魂乘着素车白马,站立潮头之上,为复仇而怒吼、奔腾,形成惊心动魄的钱塘潮,谓之“扬波雪愤”。

5.《海宁潮文化》辑录的有关潮神伍员(伍子胥)的传说^③

员将死,曰:“而悬吾目于东门,以见越之人,吴国之亡也。”遂自杀,王愠曰:“孤不使大夫得有见也!”乃使取申胥之尸,盛以鸱夷,而投之于江。(《吴语》)

昔者伍子胥说听乎阖闾,夫差弗是也,赐之鸱夷而浮于江。子胥

不早见主之不同量，入江而不化。（《战国策·乐毅报燕惠王书》，《史记·乐毅传》同）

言子胥怨恨，故虽投江而不化，犹为波涛之神也。（《史记索隐》）

胥死之后，王使人捐于大江口，勇士执之，乃有遗响，发愤驰骋，气若奔马，威凌万物，归神大海，仿佛之间，音兆常在。盖子胥水仙也。（《越绝外传》）

吴王赐子胥死，乃取其尸，盛以鸱夷之革，投之江中。子胥因随流扬波，依潮来往，荡激崩岸，势不可御。又，越王赐文种死，葬于国之西山，一年，伍子胥从海上穿山肋而持种去，与之俱浮于海。故前潮来审候者，伍子胥也，后重水者，大夫种也。（《吴越春秋》）

昔子胥死于吴，而浮尸于江。吴人怜之，立祠于江上，名曰“胥山”。文种城于越，而服剑于山阴。越人哀之，葬于重山。文种既葬一年，子胥从海上负种俱去，游夫江海。故潮水之前扬波者伍子胥，后重水者大夫种。（《水经注》）

夫差杀伍子胥，煮之于镬，乃以鸱夷橐投之于江。子胥恚恨，驱水为涛，以溺杀人。今时会稽、丹徒大江，钱塘浙江，皆立子胥之庙，盖欲慰其恨心，止其猛涛也。皆传子胥累谏吴王忤旨，赐属镂剑而死。临终，戒其子曰：“抉吾目悬于南门，以观越兵来伐吴；以鮎鱼皮裹吾尸，投于江中，吾当朝暮来潮，以观吴之败。”自是海门山潮头汹涌，高数百尺，越钱塘，过渔浦，方渐低小。朝暮再来，其声震怒，雷奔电激，闻百余里。时有见子胥乘素车白马，在潮头之中，因立庙祠焉。（《录异记》）

俗人云“涛是子胥所为”，妄也。子胥始死耳，天地开辟，已有潮水矣！（《抱朴子》）

世言子胥溺死，而海神之为潮汐，此妄说也。而或者谓昔人言潮无出于子胥前者，固为举书朝宗之语，而齐宣尝欲遵海观潮舞矣。且屈原云“听潮水之相击”，而《易》亦有“行险不失信”之言。自有天地，即有此潮，岂必见纸上而后信哉？子胥漂于吴江，适有祠庙当潮头，不知丹徒、南恩等潮，且复为谁潮耶！（路沁《路史发挥》）

（四）湖北

1. 楚地方志文献记载

（1）明·正德《光化县志》（引自《天一阁明代方志选刊·光化县志》，一九六四年四月上海古籍书店据宁波天一阁藏明正德刊本影印）

富乡村在县西北三十里。（卷二《乡社》）

伍参，富乡村人。事楚庄王为为嬖臣。

伍举，参之子也，以直谏事楚灵王，故其后世有名于楚。

伍奢，举之子也，为楚平王太子建太傅。

伍鸣，举次子也。

伍尚，奢子也，尝为棠邑大夫。

伍员，字子胥，奢次子也。尝为樊城守。（卷三《乡贤》）

（2）清·光绪十年《光化县志》

富乡村，古安富县地方，距城三十里。民多大族，为周伍子胥故里。乾隆中安襄郟道陈大文及县令李飞云勒有故里碑，村后为伍家坡，多遗迹。

伍子胥故里在富乡村，李映葵太守有诗载《石琴集》。（卷一《乡

镇》)

乡贤祠,周楚大夫伍参、伍举,太子傅伍奢、伍鸣、伍尚,吴大夫伍员。(卷二《学宫》)

周楚大夫伍举墓在县西富乡村。(卷四《陵墓》)

伍子胥庙在县西三十里富乡村。(卷四《坛庙》)

伍奢,举子,楚连令。子尚、员。

伍员,奢次子。(卷六《耆旧》)

伍举以直谏事楚庄王。(《杂识》)

储玉《伍子胥庙》:“富乡遗祖墓,忠孝两间无。再拜荒祠下,刚风凜发肤。”(《艺文·古今诗体》)

2. 汤礼春《伍子胥与老河口》^②记载的伍子胥及其故里

伍子胥是春秋时期的名将,有关他的故事可以说是家喻户晓。然而却很少有人知道他的故里就在今湖北省老河口市。

伍子胥是老河口史册上最早的一位名人。这一点历代《光化县志》上均有所载。

据明朝正德年间的《光化县志》记载:“伍员,姓伍,名员,字子胥。初为楚国樊城守将。其父伍奢被奸臣费无极陷害,招致满门抄斩。员投奔吴国为吴良臣。吴伐楚,员带兵灭楚。吴越之战,员劝吴王夫差拒绝越求和,并停伐齐。后吴王听信太宰伯嚭谗言,赐剑命伍自刎。”

光绪《光化县志》也载:“富村乡,安吉地方,距城三十,民多大族,为周伍子胥故里。”

从司马迁的《史记》上记载：伍子胥死在吴国，但他的坟却在他的家乡光化富村乡。这是何故呢？光化当地的群众流传说：伍员被吴王夫差杀后，故里的官宦、士绅、乡亲，将他的尸骨偷运回安葬。为防盗墓，共筑一百座坟，九十九座假坟埋在河西（汉水西边，现属谷城县，古时属光化），真坟埋在河东，并修有一庙。

关于伍子胥墓，明朝正德年间《光化县志》上也有记载：“伍举墓在富村乡，今存石器。”伍子胥之墓现仍在，位于今老河口市付家寨镇陈家港村委会铁匠沟村（陈家港原隶属富村乡），墓座南向北，长十三米，宽十米，高三米五，墓上仍有石器。

陈家港村委会靠近今丹江口市。一九八六年四月，丹江口市砖瓦厂在陈家港村委会上港村地取土时，曾挖出战国墓一个，出土铜器、陶器共七十多件文物。根据战国墓葬埋的方法应是墓群，故在其附近的伍子胥墓可见确系战国古墓。

除了墓今仍存外，老河口市现存“周伍子胥故里碑”。伍子胥死后，故里历代官宦多次立碑纪念伍子胥。现存的一块碑系乾隆十六年（1751），由安（康）、襄（阳）、郟（阳）道陈大文及县令李风云所立。碑文为：“鞭尸楚墓生前孝，抉目吴门死后忠。”

伍子胥故里既在光化县富村乡，并建有祠庙，历代名人骚客自然会赋诗撰文，留下墨迹。其中较为有名的当数明朝襄阳府古长史储玉的一首：“富乡遗祖墓，忠孝两间无。慷慨生鞭楚，从容死谏吴。平生英气浩，万里怒涯呼。再拜荒祠下，刚风凛发肤。”

在老河口民间，二千年来一直流传着不少有关伍子胥的传说。这些传说大都系伍子胥投吴前的内容，这也可以作为老河口系伍子胥故里的佐证。如有关伍子胥出生的传说《石龙显灵》，说的是伍子胥的母亲田姬，在三月三踏青来到一个深潭，见潭中有一石人兀立水中。田姬向石人祈祷，保佑伍家有个能文善武的后人。踏青回来，田姬果然怀孕，后生下一男孩，她觉得这孩子的降生和神龙有缘，就给孩子取名叫“伍缘”。后来喊着喊着，就成为“伍员”了。关于伍子胥的出生，

当地还有一传说：富村乡双龙沟有一座哪吒庙。有一次田姬为求儿子，将哪吒庙里的哪吒像描绘在白绫上，揣进怀里。夜里田姬梦见哪吒从绫上飘下来扑入她怀中。后生下一男孩，似哪吒投胎。因哪吒乃兴周灭纣的开国要员，故为男孩取名为员。在民间传说中，还有石人教伍子胥习武、传兵书的故事；并有伍子胥得禹王剑，二救楚王的传说。

伍子胥的传说还和老河口市许多地名风物联系在一起。如老河口仙人渡镇，就是传说因为伍子胥在此被楚兵追杀时，被一仙人搭救过渡而得名的。此外还有汉江在老河口附近的支流——剑河，两兄弟山，宋家洲，刘家洲（送留二洲），蔡花井，炸裂山都与伍子胥的传说有关。其中最为感人的传说要数“娘娘庙”。相传原来富村乡附近有一座“娘娘庙”，它的修筑是为了纪念舍身搭救伍子胥的两个村姑。

在老河口民间，上千年来还流传着一种俗规：只准给伍子胥修小庙，不准修大庙。这是因为虽然伍子胥是英雄，但他为了解恨，曾把楚平王的尸身从棺材拖出来抽了一百鞭，心胸过于狭窄。这也说明了伍子胥故乡的黎民有着淳朴的古风，丑恶善美在心中自有天平。即使对伍子胥这个家乡的英雄，也绝不偏袒。

3. 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①记载的伍子胥的出生

很早以前，老河口汉江西岸有座黄龙庙。起先，香火很旺。后来由于唯一的一个老和尚死了，黄龙庙也就逐渐变的荒芜了。

有一天夜里，庙里突然传出阵阵的怪叫声。可是白天有人进去看，里面却什么也看不到，什么也听不到。于是有人说庙里有鬼，说得活灵活现，谁也就不敢再到庙里去了。

有一次，一个叫伍奢的青年人在老友的酒店里饮酒。喝到高兴时，就和老友打起赌来。老友说：“你说你不怕鬼，那你若敢今夜去黄龙庙，我将酒店输给你！”伍奢也拍着胸脯说：“我明早不把黄龙庙的神牌取回来，就把我的庄园输给你！”

当天晚上二更过后，伍奢就钻进了黄龙庙。一下爬到二梁上，对黄龙庙打量了一番。突然，从庙里钻出个皮大狐，在地上打了几个滚，变成一个非常俊俏的姑娘。伍奢一见喜出望外，纵身一跳，一把抱住那个姑娘。不管那姑娘如何的挣扎、如何的哭闹，他就是不松手。为了表示获胜，就将黄龙庙的猎物亲自抱到酒店。店主一见，惊奇异常，既赏识他的胆量，又佩服他的智能，连说：“好好，我认输！”伍奢一笑说：“算了吧，我也不要你的酒店了。”

“那……”店主看了那姑娘一眼，“那你就将这姑娘当妻子吧！”伍奢高兴得点点头，店主当即给他们主持了婚礼。

婚后两年，生下一子，剑眉丹眼。为了纪念和狐仙的美满姻缘，伍奢就给儿子取名为“伍缘”，字子胥。后来喊着喊着就成了“伍员”了。

孩子生下后，经常哭闹。邻家的老妈妈听了，就抱起来哄道：“娃儿娃儿你别嗯，别等你妈那个狐狸精。”这一哄玩笑话，一下惹恼了孩子妈，她死活要走。伍奢见劝阻无效，只好拿出狐皮交给妻子。伍员娘深情地望着伍奢，才把狐皮接过来，用针把狐皮一点点缝好。临走时，她又把伍员抱起来亲了亲说：“如果娃子要娘，我就在对门那个二龙潭里。”说罢，将狐皮在地上一铺，就地打了个滚，一下又变成了皮大狐，一眨眼就不见了。

第二天，伍员饿得又哭又叫，伍奢哄了半天也哄不住，只得说：“娃儿娃儿你别弹，你妈就在二龙潭。”说也怪，话出口，子胥就“咯咯咯”地笑了起来。伍奢忙抱起娃子朝二龙潭跑。跑到潭边，正不知咋下水找娃子他娘，只见从水里腾起一阵烟云，一个白胡子老头出来道：“客官，你要找哪位仙子？”伍奢指着子胥道：“我要找娃子他娘。”白胡子老头说：“潭里有七个仙女，长得都十分相似，你难分得出呢。你还是回去吧！”说罢，化作一阵烟不见了。伍奢未见到妻子，就边流泪边抱着伍员唱道：“娃儿娘，娃儿娘，你咋舍得你的宝贝蛋！”唱着唱着，那百胡子老头又出现了，说：“小伙子，我看你挺伤心的，我就带你去找吧！但找到找不到就看你自己的了。”

伍奢带着伍员跟着白胡子老头下到潭底，只见前面一座金碧辉煌的宫殿。伍奢带着伍员跟在白胡子老头走进宫殿后，白胡子老头击了一下巴掌，不一会就鱼贯走出七个美丽的仙女，长得跟伍员的娘一样。伍奢果然分不出来，正在这时，伍奢突然想出一个主意。他在伍员的小屁股上拧了一下，伍员顿时哭了起来。这一哭，只见七仙女当中有一位流下了眼泪。伍奢忙上去把娃子往她怀里一塞，说：“娃儿要吃奶。”那仙女果真接过伍员喂起奶来。伍员吃饱了，伍奢又把他抱上岸来。这以后，只要伍员一哭闹，伍奢就把他抱到二龙潭里来找他娘。就这样一直到伍员长到十二岁时，才再也找不到他娘了。

讲述者：周昌钰 男 55岁 汉族 农民 小学

搜集者：周肇莹

整理者：汤礼春

流传地区：老河口汉江一带

附记：伍员，字子胥，老河口市富乡村人。春秋名将。父奢、兄尚为楚平王所杀。子胥奔吴，授行人（后任相国），佐吴王阖闾伐楚，挖平王墓鞭其尸，以报父兄之仇。后被谗，含恨自刎。

4. 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为什么给伍子胥修小庙

春秋时期，楚平王派宰相费无几到秦国为小王提亲说媒，说的是秦国公主五香女。亲说好以后，楚平王又派费无几前往秦国迎亲。楚平王备有金、银两顶花轿，金顶轿是让公主坐的，银顶轿是让丫鬟坐的。到秦国后，费无几见公主长得好，就想起了歪主意，他想把公主献给楚平王，一来可以在楚平王面前更加得宠，二来可以让楚平王父子为争妻而大乱，自己好趁机爬上宝座。主意打好后，费无几就借口说接亲的路上怕坏人打劫，让公主坐的是银轿，丫鬟坐的是金轿。当花轿抬到楚国后，小王迎出宫来，他误认为金顶轿上坐的是公主，便迎进宫里拜了花堂。费无几然后叫人悄悄把银顶轿抬到楚平王那里，跟

楚平王说公主五香女如何如何的美丽，他想这美貌的公主应该归楚平王所有。楚平王听了，掀开银轿一看，果真见里面的公主长得美丽无比，便吩咐把银轿迎进宫里，让公主与自己成亲。

几个月后，有一天小王陪新娘在御花园里游玩，恰巧被公主五香女看见了，五香女一想：“丫鬟咋与小王在一起游玩呢？而自己咋配的是一个老头？”便上前去问小王，把自己的怀疑告诉了他，并把换轿一事说了。小王听后，知道受了骗，便气冲冲的大闹起皇宫来。楚平王得知，也大怒起来，派兵把小王抓了起来，并下令推到刑场斩首。就在这时，伍子胥赶到京城，闻讯后行侠仗义，劫了法场，救了小王。楚平王得知后，下令将伍子胥的全家斩首。可怜伍子胥一家未做准备，被楚平王捉住斩首了。独伍子胥杀出一条血路逃往吴国。追兵却毫不放松地在后面穷追不舍。这一天傍晚，伍子胥逃到汉江边，准备过河进山。可他一看，只见水深浪急，河边又无一条渡船。眼看追兵就要逼近了，伍子胥长叹一声：“天灭吾也！”正在这紧迫时刻，伍子胥发现前面不远有一妇女在河边洗衣服。他忙奔过去问那妇女：“请问大姐，此河可有浅水过河之处？”那妇女用手一指道：“那里下游有一处沙洲，仅被水掩盖其石，可踏马而过！”伍子胥忙谢了那位妇女，顺着指着的路催马踏水而过。当伍子胥踏上沙洲之时，回头来看妇女，那妇女已不见了。伍子胥感叹道：“是仙人来救我也！”后人因此就把伍子胥过江的地方称作“仙人渡”，把伍子胥马踏过的沙洲叫“假洲”，传到现在，就叫成了贾洲。

伍子胥投奔吴国后，把事情的前前后后告诉了吴王，并特地把过江的那一段奇遇也讲给了吴王听。吴王听后大喜，认为是天意，便特别重用伍子胥，并派伍子胥趁机率兵攻打楚国。楚平王因荒淫无道，不理朝政，无力抵抗吴国的强兵，只有自刎而死。楚平王临死，知道伍子胥为报仇要掘他的坟，便叫人造了一百座坟，自己死后便埋在这一百座中的一座。谁知，伍子胥攻破楚国后，为了报仇，他硬是把楚平王的坟一座一座地全扒开，也终于挖出了楚平王的真坟。伍子胥为了解

恨,从棺材里拖出楚平王的尸体,抽了一百鞭。后来人们虽然认为伍子胥是英雄,但因他鞭打死尸,心胸有点狭窄,故不为他修大庙。即使在我们老河口——伍子胥的故乡,过去也只为他修小庙。

讲述者:张云杰 男 75岁 汉族 文盲 农民

搜集者:孙祖元

整理者:汤礼春

流传地区:老河口一带

搜集时间:1987年

5.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宝地

在老河口与均州接壤的附近,有一口水井。离井百步外,有方桌大的一块地,平坦坦、光滑滑,不仅什么也不长,就连虫子蚂蚁也不敢入内,一踏上地边就得兜个圈,不声不响地离开,你说怪不怪?要想知道它的奥妙,这里有个传说得听。

在这里的汉江河岸上有个村子叫洼伍坡,村里住着一位官宦人家。户主伍奢是世子太傅,为人正直,廉洁奉公,受人爱戴。那时候,正逢诸侯争霸,烽烟四起之时,伍奢眼看山河破碎人民遭难,心中如焚。可就在他忧国忧民的时候,又发现儿子伍子胥不读诗书,心绪更加不安。

一天早上,天刚亮,伍奢就起了床,悄悄的来到老二伍子胥的卧房。往里一看,里面连个人影都没有。心里顿时就是火,连声喊道:“伍员,伍员,到哪里去了?还不快起来读书!”喊了几遍,无人应声。问夫人田姬,孩子哪里去了。田姬也说不上来。伍奢一怒之下,出了大门,他在房前左右找了半天也不见伍子胥的踪影,心中有些不解。

忽然,一股清香从前面的水井方向飘来。伍奢顺着清香慢步而去。只见井旁有块小平地,有两个人影,正在你来我往地耍着剑。只见他俩一高一矮,一上一下,一进一退地对峙着,好不灵巧。那高个背着脸,矮个想是老二伍子胥。伍奢越看越火,暗骂道:“孽子,怪不得你不

习书，原来藏这弄枪使棍来了！”伍奢三步并作两步地赶上去，腔不是腔，调不是调地说：“孽障，还不快给我住手！”“爹爹”，伍子胥赶忙跑上前来，向伍奢施了一礼，“听你吩咐。”伍奢看了看跪在地上的伍子胥，复又指了指背后的大个子：“快说，他是何人？”

一个“他”字刚出口，大个子已经不见了。

“啊！”伍奢猛地一惊，“刚才明明亲眼所见，怎么一下子又不见了？”

伍子胥知道不能再隐瞒了，就讲了实情：

“实不该瞒，他就是我的石头人大哥。”

“石头人大哥？”“对。自打我去年从潭里救起落水的石头大哥后，我们就结成了患难兄弟，每天就在这里练功夫。他教我剑法，教我花枪，十八般武艺样样都教……”

“这么说，你就不打算读书了？”伍奢没好气地补了一句。

“读，读，怎么不读了呢？看——”伍子胥双手捧上一本书籍，“这就是大哥传给我的一本兵书，每天我们除了要练武以外，还要攻读呢！”

伍奢接过“兵书”，打开一看，一股瑞气袭来，知道是本宝书，就不再指责儿子了，说道：“快，快请你石头大哥！”

“请石头大哥！”随着一声呼喊，一股白烟绕头而过，向空中飘去，只听空中回道：“我们的缘分到了，你好好学习练武功，将来为国出力！”

伍奢拉着儿子赶忙跪着，向空中拜了三拜，一刻也不忘教诲的恩情。

自此以后，伍子胥更加勤奋了。他在这个场地上，晨练功夫、晚习功课，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天天不断。他越练越有劲，功夫越来越深，成了一个功夫过人的后生，当了楚国的大将。

久而久之，这个学习练功的场地被伍子胥踏得平平展展、光光滑滑，成了“不毛之地”。直到两千年后的今天，这个地方什么也不长，什

么虫子、走兽也不去。你说奇怪吧！

讲述者：付淑珍 女 55岁 汉族 农民 文盲

搜集整理者：周肇莹

流传地区：谷城及老河口汉江一带

搜集时间：1988年3月

6. 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新县令断故里碑

老河口曾立有伍子胥故里的碑。老河口隔河相望有一座山叫尖角山，山脚下有个常家营，也曾立有伍子胥的碑，那伍子胥的故乡到底是哪里的呢？这里面有个故事。

清朝末年，河两岸的人们为了伍子胥的故乡在哪里而争论不休，都要立碑。每次新县官上任，都要为此打官司，结果又屡屡不了了之，碑也终究立不起来。后来，一个新科状元来这里任县令，上任的第三天，打官司的人又来了。新县令一看状纸，就说：“你们先回去，本县令三天后断案。”三天后，县衙外人山人海，都想看看新县令如何了结此案。县令升堂后，把两边为首的喊上堂来说道：“你们都可以立伍子胥的碑。”人们觉得此官在耍滑头，正要起哄，新县令又发话了：“各位安静，我给你们说说其中的道理。明朝以前汉水故道在马头山脚下，老河口与常家营是连在一起的。明末清初，汉水改道，流经尖角山下，这才把老河口与尖角山分开。所以，你们双方都可以立碑。”新县令如此一说，人们都心服口服，以后就在常家营和老河口各立了一个碑。

7. 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伍子胥与仙人渡

传说伍子胥的爹爹因触犯了楚平王，遭到满门抄斩，伍子胥得信后，从家乡襄阳县（光化老县城）南门逃跑。那时候河口到樊城这一带尽是荒滩，伍子胥就顺着荒滩往下跑。朝廷要斩草除根，四处贴皇榜要捉拿他。伍子胥跑了二三十里，已是上灯的时候了。他心想，要是老顺着平川跑，会遇到官兵盘问，不如过汉水河进西山，绕道去襄阳投

吴国,好借兵报仇。谁知道一天黑就没有渡船了,梢公都住在河西,船也停在对岸。伍子胥无奈,就在荒滩野草中等天亮。他想着楚王的荒淫无道,想到全家的冤仇,又急又气,一直睁着眼等到天麻麻亮。这一夜他的胡子都变白了。伍子胥又惊又喜,惊的是自己一夜成了老头,喜的是这样可以躲过官兵的追查,因为他们要拿的是黑胡子的伍子胥。想到这儿,他就大胆的向对岸喊梢公,过了河之后,他心里想,就这样去见吴国,一个亡命之徒,定得不到吴王的收留和帮助。于是他就编造了一段“伍子胥投奔吴国是天定”的经历。他见了吴王后,对吴王说他过河的时候没有渡船,急得白了胡子,正在为难的时候,忽然从上游飘下来一棵空心树舟,上边坐一老人,呼喊他的名字,叫他上船。到了河西,伍子胥上了岸,等他回过头来道谢的时候啥也不见了。吴王一听,伍子胥是得到神仙保佑的,这是天意所定,就收留了他,并发兵帮他报了仇。

这段神仙搭救伍子胥的故事一传开,人们就把神仙搭救伍子胥的渡口叫仙人渡。

8. 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记载的娘娘庙

老河口富乡村是伍子胥的故里。从前在富乡村的附近有个娘娘庙,庙里供奉了两位娘娘。娘娘庙远近闻名,香火旺盛。这与伍子胥有关。

相传东周时期,楚平王无道,抢霸儿媳,又废太子。伍子胥的父亲伍奢主持正义,说了公道话,却得罪楚平王,惨遭杀害。伍子胥得知凶讯,立刻向吴国奔逃。在路上,伍子胥突然想到了别国的太子建,就想去找他商量兴楚报仇的大计。谁料等找到太子建住的地方,才得知太子建已被人杀害,只留下个名叫“胜”的娃子。为了实现大业,伍子胥找到叫“胜”的娃子,将他悄悄背出郑国,沿江东下。这一天,他们来到汉江岸边,正好遇到两个漂亮的姑娘在挖野菜。伍子胥赶忙上前施礼:“请问大姐,此地可有军士把守?”两个姑娘打量了一下伍子胥,就

问：“你就是他们要捉的伍将军？”

伍子胥点点头。姑娘们说：“将军放心了，此处荒僻无人，未见士兵把守。”

一个姑娘指着伍子胥背的孩子问：“这位小哥是谁？”

伍子胥说：“实不相瞒，这就是太孙胜。以后若有出头之日，定将重报你们。”

两位村姑忙说：“不不不，要什么重报哦，我们知道太子受屈，将军蒙冤，帮助你们过江是应该的啊。”

正说话时，身后传来人喝马声，伍子胥往后一望，只见远处尘土四起，知道是追兵来了，连叫：“哎呀，不好！”背起胜就走。村姑连说：“别忙，不能从这里走，得从那个岔道穿过芦苇才能过江。”

“好，多谢指点。”伍子胥顺着姑娘指的路疾步而去。

不多时，大队追兵赶来，到处搜查，只见两个村姑，忙厉声问道：“你们看见一个背孩子的过去了吗？”

“没有看见。”

“年纪轻轻，还敢撒谎！楚王有令，纵放钦犯，全家处斩！”

“我们的确没有看到嘛！”

“还敢撒谎！你看看这沙滩上的脚印，明明是有人刚刚跑过去的！”

两个村姑就是不肯承认。这惹恼了追兵头目，他挥起刀来将两个村姑砍杀在地。

后来为了纪念此事，人们把两位村姑敬奉为娘娘，并在这个救太子的地方盖了座“娘娘庙”，月月上香，年年朝奉，一直延续了两千年。“娘娘庙”也就由此闻名。

讲述者：老彭 男 65岁 汉族 工人

搜集整理者：卢光耀

流传地区：老河口

搜集时间：1985年2月

9.周肇莹《谷伯神韵》^⑨记载的伍子胥出生

很早以前,老河口汉江西岸有座黄龙庙。起先,香火还旺,后来由于唯一的一个老和尚死了,黄龙庙也就逐渐变得荒芜了。

有一天夜里,庙里突然传来阵阵的怪叫声。可是白天有人进去看,里面却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到。于是有人说庙里有鬼,说得活灵活现,谁也就不敢再到庙里去了。

有一次,一个叫伍奢的年轻人在老友的酒店里饮酒。喝到高兴时,就和老友打起赌来。老友说:“你说你不怕鬼,那你若敢今夜去黄龙庙,我就将酒店输给你!”伍奢也拍着胸脯说:“我明早不把黄龙庙的神牌取来,就把我的庄园输给你!”

当天晚上,二更过后,伍奢就钻进了黄龙庙。一下爬到二梁上,对黄龙庙内打量了一番。突然,从庙里钻出了个皮大狐,在地上打了几个滚,变成了一个非常俊俏的姑娘。伍奢一见喜出望外,纵身一跳,一把抱住那姑娘。不管那姑娘如何挣扎、如何哭闹,他就是不放手。为了获胜,就将这黄龙庙的猎物亲自抱到酒店。店主一见,惊奇异常,既赏识他的胆量,又佩服他的智慧,连说:“好好,我认输!”伍奢一笑说:“算了吧,我也不要你的酒店了。”

“那……”店主看了那姑娘一眼,“那你就将这姑娘当妻吧!”伍奢高兴地点点头,店主当即为他们主持了婚事。

婚后两年,生下一子,剑眉丹眼。为了纪念和狐仙的美满姻缘,伍奢就给儿子取名为“伍缘”,字子胥。后来喊着喊着,就成了“伍员”了。

孩子生下后,经常哭闹,邻居的老妈妈听了,就抱起来哄道:“娃儿娃儿你别哭,别等你妈那个狐狸精。”这一哄孩子的玩笑话,一下惹恼了孩儿妈,她死活要走。伍奢见劝阻无效,只好拿出狐皮交给了妻子。伍员娘深情地望望伍奢,才把狐皮接过来,用针把皮子一点点地缝好。临走时,她又把伍员抱起来亲了亲说:“如果娃子要我,我就在对门那个二龙潭里。”说罢,将狐皮在地上一铺,就地打了个滚,一下又变成了皮大狐,一眨眼就不见了。

第二天,伍员饿得又哭又叫,伍奢哄了半天也哄不住,只得说:“娃儿娃儿你别弹,你妈就在二龙潭。”跑到潭边,正不知咋下水去找娃子他娘,只见从水中腾起一阵烟云,一个白胡子老头出来道:“客官,你找哪个仙子?”伍奢指指子胥道:“我要找娃儿他娘。”白胡子老头说:“潭里有七个仙女,长得都十分相似,你难分得出呢!你还是回去吧!”说罢,化作一团烟不见了。伍奢未见到妻子,就边流泪边抱着伍员唱道:“娃娃娘,娃儿娘,你咋舍得你的宝贝蛋!”唱着唱着,那白胡子老头又出现了,说:“小伙子,我看你挺伤心的,我就带你去找吧!但找到找不到,就是你自己的事情了。”

伍奢带着伍员跟着白胡子老头下到潭底,只见前面有一座金碧辉煌的宫殿。伍奢带着伍员跟着大胡子老头走进宫殿后,白胡子老头击了一下巴掌,不一会就鱼贯走出来了七个美丽的仙女,长得都跟伍员的娘一样。伍奢果然分不出来,正在着急之时,伍奢蓦地想出了一个主意。他在伍员的小屁股蛋上拧了一下,伍员顿时哭了起来。这一哭,只见七仙女当中的一位流下了眼泪。伍奢忙上去把娃子往她怀里一塞,说:“娃儿要吃奶。”那仙女果真接过伍员喂起奶来。伍员吃饱了,伍奢又把他抱上岸来。这以后,只要伍员一哭闹,伍奢就把他抱到二龙潭里去找他娘。就这样一直到伍员长到二十岁。

附记:伍员,字子胥,谷城富乡村人。春秋名将。父奢、兄尚为楚平王所杀。子胥奔吴,授行人(后任相国),佐吴王阖闾伐楚。挖平王墓鞭其尸,以报父兄之仇。后被馋,含恨自刎。

10.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伍子胥过江

汉江是条美丽的河,碧蓝的江水哺育了无数的英雄豪杰。“伍子胥过江”就发生在谷城沈湾汉江段。

战国时期,诸侯争霸。相传,在一个乌云密布的日子,从汉江西岸奔来一队人,后面追来大批人马。这队人退到七里崖,无路可走了,就和追兵展开了恶战。刀光剑影,杀声震天,直战得尸横遍野,江水变

红。只见为首的战将乱发蓬面，衣甲破烂，步履蹒跚，显得精疲力竭了。他勉强战了几十个回合，才向崖边退去，后边的追兵步步紧逼，此人就是威震诸侯的楚国大将——伍子胥。

伍子胥手持带血的利剑攀上悬崖，双目怒视来敌。眼看几十个追兵就要追上时，一阵狂风从伍子胥身前刮起，向追兵席卷而去，呼啦啦地吹倒了一大片人，“扑通、扑通”跌下深潭，一个也没爬起来。伍子胥一见，甚为欣慰，赶忙又向前逃。来到渡口，可是江里没有船。

正在这时，码头上来了一个洗衣的大嫂。伍子胥赶忙迎上去，向大嫂深深施了一礼说：“请问大嫂，此地可有渡船？”大嫂扭过头看了伍子胥一眼，指着江水说：“上潭水深翻波浪，下潭水浅好过江。”伍子胥向大嫂再施一礼。大嫂说：“将军，不必多礼，快走吧。”

伍子胥进了芦苇林，四下望了望，找了找，发现里面没有船，从哪里也逃不掉。

此时，人喝马叫，又一批追兵直扑而来。身陷绝境的伍子胥，仰天长叹道：“苍天啊，难道我气数已到？”谁料，这叹息撕破长空，感天动地。忽然一阵乌云袭来，一声响雷在江面炸开，一渔翁驾着小船从江心快速地划到岸边。“将军，快上船！”伍子胥见渔翁相救，立刻飞身跳上渔船，小船像离弦的箭一样，从岸边离去。等追兵赶到江边，渔船已驶到江心了。追兵无法追上，只得开弓放箭，雨点般的飞箭向渔船射去。说也怪，就在乱箭飞射时，江心出现五条蛟龙，顿时江面波涛汹涌，一下把渔船团团围护住，密集的箭头被江涛击落，掉进水中。

渔船在蛟龙的护送下，刹时就到了对岸。伍子胥跳下渔船，正要向渔翁道谢时，渔船却不见了，渔翁也不知到哪里去了。伍子胥猛地明白了，立刻向天地跪拜说：“感谢苍天，感谢大地。”然后就消失在芦苇之中。

11. 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送伍滩

谷城县东北三十公里处有个“送伍滩”，位于汉江河岸，是一条形

似宝剑的沙滩。地盘虽不大,但远近闻名。

春秋战国时期,楚国名将伍子胥主张正义,刚正不阿,严惩了一批贪官污吏,因此得罪了不少朝官。此时的平王昏庸无道,听信奸臣谗言,下令抄斩伍子胥全家。伍子胥闻讯逃亡,当他逃到汉江边时,楚平王的大批追兵从后赶来。伍子胥就顺着河岸往前奔,可是,一直不见渡口,难逃敌人之手。

伍子胥正着急时,碰上一个青年后生,他就主动打起了招呼:“小伙子,这是什么地方?可有渡口?”后生说:“宋洲过去是刘洲,两村相连手拉手。同船过渡八百年,难得世间好朋友。”伍子胥说:“唉,我小时候常到此处来玩。”“你是——”“我就是本地的伍子胥……”“唉,伍将军,出了什么事?”

于是,伍子胥就把来由说了一遍。后生听说伍将军遇了难,赶忙准备船只,送伍子胥过江。部分村民听说伍将军到此,纷纷赶来看望。

就在此时,大批追兵沿河岸陆续赶来,刀枪相撞声“叮叮当当”,吆喝声此起彼伏。村民们一见,就赶快分头行动。有的催后生快快开船,有的主动迎上去应付官兵,明里是送茶表示慰问,实际是缠着官兵,阻止他们的追赶。在村民的帮助下,伍子胥乘坐的小船终于驶出了码头,向江心飞快地划去,等追兵发觉时,青年后生已把伍子胥送到了对岸。

船到对岸后,伍子胥解下腰间佩剑,双手送给了后生,以谢救命之恩。后生很激动,不想“嗖”的一声,宝剑落入水中,只剩下手中的剑鞘。后生正呆着,忽见落剑的地方一阵波涛。随着一阵激流之后,一条长长的大沙滩现出水面,像把闪闪发光的巨剑,平卧在汉江水面之上。这条大沙滩说也怪,水涨滩高,水跌滩落。不管江水多大,浪涛多猛,都不能把这条沙滩淹没。至今,就在这个永不沉没的沙滩上,每当月明星稀的晚上,就可看见一人舞剑的身影,听到“叮叮当当”的击剑声。传说伍子胥为了报仇雪恨,曾在这里舞过剑、练过武。

后人就把这个滩叫“剑滩”,也因此滩曾为送伍子胥过江的见证,

人们又叫它“送伍滩”。

12. 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鞍子岭

谷城县沈湾一带，有一座形似马鞍子的山岭，雄伟壮观，神气无比，名叫“鞍子岭”。此名由来传说与伍子胥有关。

相传，东周时期，楚平王昏庸，娶媳逐世子，太子建得知后，带着妻儿连夜逃奔宋国。楚国名将伍子胥得知这个消息后，非常气愤。

恰在此时，伍子胥的老父也为此而被楚王无辜杀害，自己又被追杀，心中十分怨恨。在逃亡的路上，他找到太子建的儿子太子胜，二人抱头大哭。当听说了平王的罪恶，才知小太子父亲已被郑国杀害，母亲流落在郢西大山，并带着太子四处奔走。伍子胥带着太子胜，想着无路可奔，只得向吴国逃亡。为了防人追赶，一路昼伏夜行，千辛万苦来到汉江岸边。人也累了，马也困了，只得下马歇息。

停了片刻，鸡子叫了，为趁黑赶路，只有上马再走。由于太子胜年幼个矮，每次上马都要垫着一块大石头，要不就上不了马鞍。伍子胥看了看身后的小山，觉得太矮，就喊道：“山呀山，再长高一点，帮帮太子胜上马吧！”

说来也怪，话音刚落，只听“咔嚓”一声巨响，小山顿时长高了，变成了马鞍形状，立于太子胜足下。太子胜往上一蹬，向江边奔去。

后来为了纪念伍子胥保太子胜过江，就把汉江边上的这座山叫做“鞍子岭”。

13. 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过江台

传说“伍子胥保太子过江”是从谷城沈家湾动身的，何以见得呢？因为这里还有船大一块寸草不长的“过江台”。你若不信，就到那里眼见为实吧！

相传楚平王贪恋酒色，不理朝政，今日选美女，明日择妃子。为了霸占儿媳，竟伙同费司朗，利用父子同时完婚之机，搞了个掉包计，来

了个金轿换银轿，“婆婆媳妇两对调”，荒唐之极！

伍子胥父亲伍太师得知后，异常愤慨，正欲奏本进谏，却被费司朗得知，反诬他有谋反之心，又怂恿楚平王杀伍子胥全家。伍子胥闻讯后，立刻带上小太子，向吴国逃去。他上了洼伍坡，穿过伍家营，踏上鞍子岭，来到汉江西岸，决心保太子平安过江。可他寻前找后，连个渡口也找不到，着急得在河边一个高台上转来转去，把草踩死了，地踏平了，也没等到一个摆渡人。

正当大批追兵杀来时，河岸却正好划来一只小船，把他二人送过了江。

至今，谷城沈家湾还有寸草生长的小平地，这就是伍子胥保太子过江的“过江台”。

14.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宝地

在谷城与均洲接壤的地界，有一口水井。离井百步外，有方桌大的一块地，平坦坦、光滑滑，不仅什么也不长，就连虫虫蚂蚁也不敢入内。它们一踏上地边就兜个圈，不声不响地离开，你说怪不怪？要想知道它的奥妙，这里有个传说得听。

在这里的汉江河岸上有个村子叫洼伍坡，村里住着一户官吏人家。户主伍奢是世子太傅，为人正直，廉洁奉公，受人爱戴。那时候，正逢诸侯争霸，烽烟四起之时，伍奢眼看山河破碎，人民遭难，心急如焚。可就在他忧国忧民的当儿，又发现儿子伍子胥不读书，心绪更不安。

一天早上，天刚亮，伍奢就起了床，悄悄来到老二伍子胥的卧房。往里一看，连个人影也没有。心里顿时就来火，连声喊道：“伍员，伍员，到哪去了？还不快快读书！”喊了几遍，无人应声，问夫人田姬，孩子哪里去了，田姬也说不上来。一怒之下，出了大门。他在房前左右找了半天，也不见伍子胥的踪影，心中有些不解。

突然，一股清香从前面水井方向飘来，伍奢顺着清香漫步而去。

忽见井边有块小平地，有两个人影，正在你来我往地耍剑。只见他俩一高一矮，一上一下，一进一退地对持着，好不灵巧。那高个背着脸，矮个像是老二伍子胥。伍奢越看越火，暗骂道：“孽子，怪不得你不习书，原来藏这弄枪棍呀！”伍奢三步并做两步走上去，腔不是腔，调不是调地说：“孽障，还不快快给我住手！”

“爹爹，”伍子胥赶忙跑上前来，向伍奢施了一礼，“听您吩咐。”伍奢看了看跪在前面的伍子胥，复又指了指背后的大个子：“快说，他是何人？”

一个“他”字刚出口，大个子不见了。

“啊！”伍奢猛地一惊，“刚才明明亲眼所见，怎么一下子就不见了？”

伍子胥知道不能再隐瞒了，就讲了实情：“实不该隐瞒，他就是我的石头人大哥。”

“石头人大哥？”“对，自打我去年从潭里救起落水的石头大哥后，我们就结成了患难的兄弟，每天天不亮就在这里练功夫。他教我剑法，教我花枪，十八般武艺样样都教……”

“这么说，你就不打算读书了？”伍奢没好气地补了句。

“读，读，怎么不读呢？看——”伍子胥双手捧上一本书籍，“这就是石大哥传我的一本兵书，每天我们除了练武以外，还要攻读哩！”

伍奢接过“兵书”，打开一看，一股瑞气袭人，知道是本宝书，就不再指责儿子，说道：“快，快请你石大哥！”

“请石大哥！”随着一声呼喊，一股白烟绕头而过，向着空中飘去，只听空中回道：“我们的缘分到了，你好好学习练武吧，以后为国出力！”

伍奢拉着儿子赶忙跪下，向着空中拜了三拜，一刻不忘教诲的恩情。

自此以后，伍子胥更加勤奋了。他在这个场地上，晨练武功、晚习功课，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天不断。他越练越有劲，功夫越来越深，成了

一个功夫过人的好后生,当了楚国大将。

久而久之,这个学习和练功的小场地被伍子胥踏得平平展展、光滑滑,成了“不毛之地”。直到二千年后的今天,这个地方什么也不长,什么虫子、走兽也不去。你说奇怪吧!

15.周肇莹《谷伯神韵》记载的娘娘庙

伍子胥的老家伍坡前头有个娘娘庙,庙里供奉了两个娘娘。

相传,伍子胥的父亲伍奢得罪了楚平王,满门抄斩。伍子胥得了信儿,往吴国逃。来到河边,看到两个剃野菜的姑娘,伍子胥上前施个礼说:“请问大姐,这儿有没有军士把守?”村姑打量了他一下,说:“你想必是伍大将军?”伍子胥点了点头。一个姑娘说:“小将军放心,这儿僻静得很,他们摸不到这儿来!”

正说话,身后传来人喊马叫声,追兵到了。两个姑娘指了个岔道,叫伍子胥从芦苇丛里逃走。

不多时,追兵赶来,问这两个姑娘:“唉,看到有人过去吗?”

“没看到!”

“我们亲眼看他跑这儿来了,咋说没看到?那可是钦犯啦!”

“什么青犯黄犯,没看到就是没看到!”

几句话惹恼了追兵,追兵将两个姑娘杀了。

后人在当年姑娘救伍子胥的地方,盖了这座“娘娘庙”,将两个姑娘的像塑在里头,年年朝贡,月月上香,感谢他们救了伍将军。

(五)福建

1.北宋孙光宪《北梦琐言》卷二记载的“吴安王”伍子胥

葆光子尝闻,闽王王审知患海畔石碇为舟楫之梗,一夜,梦吴安王(即伍子胥也——孙光宪自注)许以开导,乃命判官刘山甫躬往祈祭。三奠才毕,风雷勃兴。山甫凭高观焉,见海中有黄物,可长千百丈,奋跃攻击。凡三日,晴霁,见石港通畅,便于泛涉。于时录奏,赐名“甘

棠港”。即渤海假神之力，又何怪焉？亦号此地为“天威路”，实神功也。

2. 北宋孙光宪《北梦琐言》卷七记载的“吴安王”伍子胥

福建道以海口黄碛岸横石巉峭，当为舟楫之患。闽王琅琊王审知思欲制置，惮于力役。乾宁中，因梦金甲神自称吴安王，许助开凿。及觉，话于宾寮，因命判官刘山甫躬往设一祭，具述所梦之事。三奠未终，海内灵怪具见。山甫乃憩于僧院，凭高观之。风雷暴兴，见一物，非鱼非龙，鳞黄鬣赤，凡三日，风雷止霁，已别开一港，甚便行旅。当时录奏，赐号“甘棠港”。闽从事刘山甫，乃中朝旧族也，著《金溪闲谈》十二卷，具载其事。愚尝略得披览，而其本偶亡，绝无人收得，海隅迢递，莫可搜访。今之所集，云“闻于刘山甫”，即其事也。

(六) 安徽

1. 《吴山伍公庙志》^⑨记载的庐州淝水岸畔子胥庙

庐州城内淝水岸上亦有子胥庙，每朝暮潮时，淝河水亦鼓怒而起至其庙前。高一尺，广十余丈。食顷乃定。俗云与钱塘潮水相应焉。（《吴山伍公庙志》卷六《杂志》）

(七) 会稽、丹徒、江都

1. 东汉王充《论衡》^⑩里记写的汉代时会稽（今绍兴）、丹徒（今镇江）子胥庙

今时会稽、丹徒大江、钱塘浙江皆立子胥之庙。

2. 北魏酈道元《水经注》里记写的江都（今扬州）伍相庙

三国时北魏酈道元《水经注》卷三十《淮水》写到“县城临江”的江都县时，引东汉时应劭《地理风俗记》曰：“县为一都之会，故曰江都也。县有江水祠，俗谓伍相庙也。子胥但配食耳，岁三祭，与五岳同。”

注释:

- ①录自袁学汉、龚建毅编《姑苏风物集锦》，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1985年出版。
- ②录自胡镜清、王芳禄、沈仲辉编著《苏州旅游手册》，苏州市旅游公司1987年内部出版。
- ③录自胡镜清、王芳禄、沈仲辉编著《苏州旅游手册》，苏州市旅游公司1987年内部出版。
- ④录自朱洪、卢群、潘君明编《苏州民间故事》，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出版。
- ⑤录自朱洪、卢群、潘君明编《苏州民间故事》，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出版。
- ⑥录自朱洪、卢群、潘君明编《苏州民间故事》，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7年出版。
- ⑦录自胡镜清、王芳禄、沈仲辉编著《苏州旅游手册》，苏州市旅游公司1987年内部出版。
- ⑧录自马时雍主编《杭州的山》，杭州出版社2003年出版。
- ⑨录自马时雍主编《杭州的山》，杭州出版社2003年出版。
- ⑩录自《吴山越水的民俗与旅游》，旅游教育出版社1996年出版。
- ⑪录自香港《摄影画报》1998年12月份出版的第401期所载王芯克摄影报导的《杭州吴山怎样迎接拆迁》一文。
- ⑫录自冯英子《吴山品茶》，载2000年12月9日上海《文汇报》。
- ⑬录自明田汝成《西湖游览志》卷十二，上海古籍出版社1958年出版。
- ⑭录自清翟灏等辑《湖山便览》卷十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出版。
- ⑮录自清翟灏等辑《湖山便览》卷十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出版。
- ⑯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该序为明金世行撰。
- ⑰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该序为清章士埏撰。
- ⑱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
- ⑲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序》
- ⑳关于吴地的“胥山”和浙江杭州的“胥山”，前录范成大《吴郡志》卷四十八“胥山”条中，已有论述。此处录自游国恩《两汉文学史参考资料》（高等教育出版社1959年出版）注释枚乘《七发》赋中关于“伍子之山”和“胥母之场”句时的论述。
- ㉑录自陈宰著《潮乡韵事》，国际炎黄文化出版社2001年出版。

- ②录自朱观良著《海宁潮传奇》，国际炎黄文化出版社 2002年出版。
- ③录自朱观良著《海宁潮传奇》，国际炎黄文化出版社 2002年出版。
- ④录自盐官镇志编写组《盐官镇志》，南京出版社1993年出版。
- ⑤录自海宁政协文史委1995年9月编《海宁文史资料专辑·海宁潮文化(4)》，原书编者按：上述部分典籍原书已佚。此据清代俞思谦《海潮辑说》，引自《永乐大典》。
- ⑥汤礼春《伍子胥与老河口》，载香港《大公报》2000年7月15日。
- ⑦《中国民间故事集成·湖北卷》，汤礼春主编《老河口市民间故事集》，内部发行，1989年6月印刷。
- ⑧周肇莹编著《谷伯神韵》，内部发行。
- ⑨孙光宪，北宋时人，自号葆光子。下文“葆光子”即其自称。
- ⑩录自《吴山伍公庙志》卷六《杂志》。
- ⑪录自《论衡·书虚》。

五、关于伍子胥的评论与评述

(一) 古代

1. 历代散评^①

昔者子胥忠其君，天下皆欲以为臣；孝己爱其亲，天下皆欲以为子。（《战国策》卷三《秦一》）

伍子胥橐载而出昭关，夜行而昼伏。至于溇水，无以饵其口，坐行蒲服，乞食于吴市。卒兴吴国，阖庐为霸。（《战国策》卷五《秦三》）

伍子胥逃楚而之吴，果与伯举之战，而报其父之仇。（《战国策》卷三十《燕二》）

昔者伍子胥说听乎阖闾，故吴王远亦至于郢。夫差弗是也，赐之鸱夷而浮之江。故吴王夫差不悟先论之可以立功，故沉子胥而不悔；子胥不蚤见主之不同量，故人江而不改。（《战国策》卷三十《燕二》）

有大忠者，有次忠者，有下忠者，有国贼者。……若子胥之于夫差，可谓不忠矣。（《荀子·君道》）

比干、子胥，忠，而君不用。（《荀子·大略》）

昔者龙逢斩，比干剖，苌弘施，子胥靡。故四子之贤而身不免乎戮。（《庄子·外篇·胠箠》）

世之所谓忠臣者，莫若王子比干、伍子胥。子胥沉江，比干剖心。此二子者，世谓忠臣也，然卒为天下笑。自上观之，至于子胥、比干，皆不足贵也。（《庄子·杂篇·盗跖》）

五员亡，荆急求之。登太行而望郑曰：“盖是国也，地险而民多知，其主俗主也，不足与举。”去郑而之许，见许公而问所之，许公不应，东南向而唾。五员载拜受赐曰：“知所之矣。”因如吴。过于荆，至江上，欲涉，见一丈人，刺小船，方将渔，从而请焉。丈人度之绝江，问其名族，则不肯告。解其剑以予丈人，曰：“此千金之剑也，愿献之丈人。”丈人不肯受，曰：“荆国之法，得五员者，爵执圭，禄万担，金千镒。昔者子胥过，吾犹不取，今我何以子之千金剑为乎？”五员过于吴，使人求之江上，则不能得也。每食必祭之，祝曰：“江上之丈人。天地至大矣，至众矣，将奚不有为也，而无以为，为矣而无以为之。名不可得而闻，身不可得而见，其惟江上之丈人乎？”（《吕氏春秋·孟冬纪·异宝》）

伍子胥欲见吴王而不得，客有言之于王子光者，见之而恶其貌，不听其说而辞之。客请之王子光，王子光曰：“其貌适吾所恶也。”客以闻伍子胥，伍子胥曰：“此易故也，愿令王子居于堂上，重帷而见其衣若手，请因说之。”王子许。说毕，王子光大悦。伍子胥以为有吴国者，必王子光也，退而耕于野。七年，王子光代吴王僚为王，任子胥。子胥乃修法制，下贤良，选练士，习战斗，六年，然后大胜楚于柏举。九战九胜，追北千里，昭王出奔随，遂有郢，亲射王宫，鞭荆平之坟三百。乡之耕，非忘其父之仇也，待时也。（《吕氏春秋·孝行览·首时》）

异，故其功名祸福亦异。异，故子胥见说于阖闾而恶乎夫差。（《吕氏春秋·不苟论》）

子胥出走，边侯得之。子胥曰：“上索我者以我有美珠也；今我已亡之矣，我且曰子取吞之。”侯因释子。（《韩非子·说林上》）

吴攻荆，子胥使人宣言于荆曰：“子期用，将击之；子常用，将去之。”荆人闻之，因用子常而退子期也。吴人击之，遂胜之。（《韩非子》第三十一篇《内储说下六微》）

书不著子胥，不明夫差。孙吴之略废，盗跖之心伏。（《韩非子》第二十六篇《守道》）

若夫关龙逢、王子比干、随季梁、陈泄冶、楚申胥、吴子胥，此六人者，皆疾争强谏以胜其君。言听事行，则如师徒之势；一言而不听，一事而不行，则陵其主以语，从之以威。虽身死家破，要领不属，手足异处，不难为也。如此臣者，先古圣王皆不能忍也，当今之时，将安用之？（《韩非子》第四十四篇《说疑》）

故昔者楚平王有臣曰伍子胥，王杀其父而无罪，奔走而之吴，曰：“父死而不死，则非父之子也；死而非补，则过计也。与吾死而不一明，不若举天地以成名。”于是纡身而不乃，适阖闾，治味以求亲。阖闾见而安之，说其谋，果其举，反其听，用而任吴国之政也。民保命而不失，岁时熟而不凶，五官公而不私，上下调而无尤，天下服而无御，四境静而无虞。然后，忿心发怒，出凶言，阴必死，提邦以伐楚。五战而五胜，伏尸数十万，城郢之门，执高兵，伤五藏之实，毁十龙之钟，搯平王之墓。昭王失国而奔，妻生虏而入吴。故楚平王怀阴贼，杀无罪，殃既至于此矣。

子胥发郁冒忿，辅阖闾而行大虐。还十五年，阖闾歿而夫差即位，乃与越人战江上，栖之会稽。越王之穷，至乎吃山草，饮腑水，易子而食。于是，履屨戴壁，号咷告毋罪，呼皇天，使大夫种行成于吴王。吴王将许，子胥曰：“不可！越国之俗，勤劳而不愠，好乱胜而无礼，溪徼而轻绝，俗好诅而倍盟。放此类者，鸟兽之侪徒，狐狸之丑类也。生之为患，杀之无咎，请无与成。”大夫种拊心嗥啼，沫泣而言信，割白马而为牺，指九天而为证，请妇人为妾，丈夫为臣，百世名宝因闲官为积，孤身为关内诸侯，世为忠臣。吴王不忍，缩师与成。还，谋而伐齐。子胥进争不听，忠言不用。越既得成，称善累德以求民心。于是，上帝降祸，绝吴命乎直江。君臣乖而不调，置社稷而分裂，容台榭而掩败，犬群噪而入渊，彘衔菹而适奥，燕雀剖而虺蛇生；食芦菹而蛭口，浴清水而遇蚤。伍子胥见事之不可为也，何笼而自投入，目抉而望东门，身鷗夷而浮江。怀贼行虐，深报而殃不辜，祸至乎身矣！越于是果逆谋负约，袭剽夫差，兼吴而拊。事济功成，范蠡负室而归五湖，大夫种系领谢室，渠如处车裂回泉。自此之后，勾践不乐，忧悲荐至，内崩而死。（贾谊《新书·耳痹》）

吴王夫差为无道，至驱一市之民以葬阖闾。然所以不亡者，有伍子胥之故也。胥以死，越王勾践欲伐之。范蠡谏曰：“子胥之计策，尚未忘于吴王之腹心也。”子胥死后三年，越乃能攻之。（《韩诗外传集释》卷十第十三章）

或问：“子胥、种、蠡孰贤？”曰：“胥也。俾吴作乱，破楚入郢，鞭尸藉馆，皆不由德。谋越谏齐不式，不能去，卒眼之。种、蠡不强谏而山栖，俾其君拙社稷之灵而童仆，又终弊吴。贤皆不足邵也。至蠡策种而遁，肥矣哉。”（《扬子法言·重黎》）

楚不用伍子胥而破，吴阖庐用之而霸，夫差非徒不用子胥也，又

杀之，而国卒以亡。故阖庐用子胥以兴，夫差杀之而以亡。（刘向《新序·杂事二》）

昔伍子胥说听于阖闾，吴为远迹至郢；夫差不是也，赐之鸱夷沉之江。故夫差不计先论之可以立功也，沉子胥而不悔；子胥不蚤见王之不同量也，故入江而不化。（刘向《新序·杂事三》）

吴杀子胥、陈杀泄治而灭其国。（刘向《新序·节士》）

楚平王杀伍子胥之父，子胥出亡，挟弓而干阖闾。大之，甚勇之，为是而欲兴师伐楚。子胥谏曰：“不可！臣闻之，君子不为匹夫兴师，且事君犹事父也，亏君之义，复父之仇，臣不为也。”于是止。蔡昭公朝于楚，有美裘，楚令尹囊瓦求之，昭公不予。于是，拘昭公于郢数年，而后归之。昭公济汉水，沉璧曰：“诸侯有伐楚者，寡人请为前列。”楚人闻之怒，于是兴师伐蔡，蔡求救于吴。子胥谏曰：“蔡非有罪也，楚人无道也。君若有忧中国之心，则若此时可矣。”于是，兴师伐楚，遂败楚人于柏举而成霸道，子胥之谋也，故《春秋》美而褒之。（刘向《新序·善谋上》）

又有士曰伍子胥，王杀其父兄，出亡走吴。阖闾用之，于是兴师而袭郢。故楚之大得罪于梁、郑、宋、卫之君，犹未遽至于此也。（《说苑·尊贤》）

由是睹之，士存则国存，士亡则国亡。子胥怒而亡之，申包胥怒而存之，士胡可无贵乎！（《说苑·尊贤》）

吴以伍子胥、孙武之谋，西破强楚，北威齐、晋，南伐越，越王勾践迎击之，败吴于姑苏，伤阖闾指，军却。阖闾谓太子夫差曰：“尔忘勾践

杀尔父乎？”夫差对曰：“不敢。”是夕，阖闾死。夫差既立为王，以伯嚭为太宰，习战射。三年，伐越败于夫湫。越王勾践乃以兵五千栖于会稽山上，使大夫种厚币遗吴太宰嚭以请和，委国为臣妾。吴王将许之，伍子胥谏曰：“越王为人能辛苦，今王不灭，后必悔之。”吴王不听，用太宰嚭计，与越平。其后五年，吴王闻齐景公死而大臣争宠，新君弱，乃兴师北伐齐。子胥谏曰：“不可。勾践食不重味，吊死问疾，且能用人。此人不死，必为吴患。今越，腹心之疾，齐犹疥癣耳，而王不先越，乃务伐齐，不亦缪乎！”吴王不听，伐齐，大败齐师于艾陵，遂与邹、鲁之君会以归，益疏子胥之言。其后四年，吴将复北伐齐。越王勾践用子贡之谋，乃率其众以助吴，而重宝以献遗太宰嚭。太宰嚭既数受越赂，其爱信越殊甚，日夜为言于吴王。王信用嚭之计。伍子胥谏曰：“夫越，腹心之疾，今信其游辞伪诈而贪齐。譬犹石田，无所用之。《盘庚》曰：‘其有颠越不恭，则劓殄无遗育，无俾易种于兹邑。是商所以兴也。’愿王释齐而先越；不然，将悔之无及也已。”吴王不听，使子胥于齐。子胥谓其子曰：“吾谏王，王不我用，吾今见吴之灭矣。女与吾俱亡，无为也。”乃属其子于齐鲍氏而归报吴王。太宰嚭既与子胥有隙，因谗曰：“子胥为人刚暴少恩，其怨望猜贼，为祸也深。恨前日王欲伐齐，子胥以为不可，王卒伐之而有大功。子胥计谋不用，乃反怨望。今王又复伐齐，子胥专悖强谏，沮毁用事，徼幸吴之败以自胜其计谋耳。今王自行，悉国中武力伐齐，而子胥谏不用，因辍佯病不行。王不可不备，此起祸不难。且臣使人微伺之，其使齐也，乃属其子于鲍氏。夫人臣内不得意，外交诸侯。自以先王谋臣，今不用，常怏怏。愿王早图之。”吴王曰：“微子之言，吾亦疑之。”乃使使赐子胥属镂之剑，曰：“子以此死。”子胥曰：“嗟乎！谗臣宰嚭为乱，王顾反诛我。我令若父霸，又若立时，诸子弟争立，我以死争之于先王，几不得立。若既立，欲分吴国与我，我顾不敢当。然若之何听谗臣杀长者！”乃告舍人曰：“必树吾墓上以梓，令可以为器；而抉吾眼著之吴东门，以观越寇之灭吴也。”乃自刺杀。吴王闻之，大怒，乃取子胥尸盛以鸱夷革，浮之江中。吴人怜之，乃为立祠于

江上,因名曰胥山。后十余年,越袭吴,吴王还与战,不胜。使大夫行成于越,不许。吴王将死,曰:“吾以不用子胥之言至于此。令死者无知则已,死者有知,吾何面目以见子胥也。”遂蒙絮覆面而自刎。(《说苑·正谏》)

吴王欲从民饮酒,伍子胥谏曰:“不可。昔白龙下清冷之渊化为鱼,渔者豫且射中其目,白龙上诉天帝,天帝曰:‘当是之时,若安置而形?’白龙对曰:‘我下清冷之渊化为鱼。’天帝曰:‘鱼固人之所射也,若是,豫且何罪?’夫白龙,天帝贵畜也;豫且,宋国残臣也。白龙不化,豫且不射。今弃万乘之位,而从布衣之士饮酒,臣恐其有豫且之患矣。”王乃止。(《说苑·正谏》)

蘧伯玉曰:“楚最多士而楚不能用。”王造然曰:“是何言也?”蘧伯玉曰:“伍子胥生于楚,逃之吴,吴受而相之,发兵攻楚,随平王之墓。伍子胥生于楚,吴善用之。”(《说苑·善说》)

昔者荆平王为无道,加诸申氏,杀子胥父与及兄。子胥被发乞食于吴,阖闾以为将相。三年将吴兵复仇乎楚,战胜乎柏举,级头百万,囊瓦奔郑,王保于随。(吴)引师入郢,军云行乎郢之都,子胥亲射宫门,掘平王冢,答其坟,数以其罪,曰:“吾先人无罪而子杀之。”士卒人加百焉。然后止。当若此时,梧可以为其柩矣。(《说苑·奉使》)

吴王阖闾为伍子胥兴师复仇于楚。子胥谏曰:“诸侯不为匹夫兴师。且事君犹事父也,亏君之义,复父之仇,臣不为也。”于是止。其后因事而后复其父仇也。如子胥可谓不以公事趋私矣。(《说苑·至公》)

比干死纣而不能正其行,子胥死吴而不能存其国。二子者强谏而死,适足明主之暴耳,未始有益如秋毫之端也。(《说苑·杂丛》)

伍子胥前多功，后戮死，非其智益衰也，前遇阖闾，后遇夫差也。
（《说苑·杂言》）

遣伏波将军路博德出桂阳，下湟水；楼船将军杨朴出豫章，下湟水。归义越侯严为戈船将军，出零陵，下离水；甲为下濑将军，下苍梧。
（《汉书》卷六）

伍子胥所以鞭荆平之墓也。（《汉书》卷三十七）

臣闻子胥尽忠而忘其号，比干尽仁而遗其身。（《汉书》卷六十三）

自古之治，三王之术各有制度。今君不务循职而已，乃欲以太古久远之事匡拂天子，数进不用难听之语以摩切左右，非所以扬令名全寿命者也。方今用事之人皆明习法令，言足以饰君之辞，文足以成君之过，君不惟蓬氏之高踪，而慕子胥之末行，用不訾之躯，临不测之险，窃为君痛之。夫君子直而不挺，曲而不诎。《大雅》云：“既明且哲，以保其身。”狂夫之言，圣人择焉。唯裁省览。（《汉书》卷七十七）

伍员、帛喜，俱事夫差，帛喜尊重，伍员诛死，此异操而同主也。
（《论衡·逢遇篇》）

传书言：吴王夫差杀伍子胥，煮之于镬，乃以鸱夷囊投之于江，子胥恚恨，驱水为涛，以溺杀人。今时会稽、丹徒大江，钱唐浙江，皆立子胥之庙，盖欲慰其恨心，止其猛涛也。夫言吴王杀子胥，投之于江，实也；言其恨恚驱水为涛者，虚也。（《论衡·书虚篇》）

子胥勇猛不过子路、彭越，然二士不能发怒于鼎镬之中，以烹汤菹汁溷泐旁人。子胥亦自先入镬，乃入江。在镬中之时，其神安居？岂

怯于镬汤，勇于江水哉？何其怒气前后不相副也！且投于江中，何江也？有丹徒大江，有钱唐浙江，有吴通陵江。或言投于丹徒大江，无涛；欲言投于钱唐浙江，浙江、山阴江、上虞江皆有涛。三江有涛，岂分橐中之体，散置三江中乎？人若恨恚也，仇讎未死，子孙遗在，可也。今吴国已灭，夫差无类，吴为会稽，立置太守，子胥之神，复何怨苦？为涛不止，欲何求索？吴、越在时，分会稽郡，越治山阴，吴都今吴，余暨以南属越，钱唐以北属吴。钱唐之江，两国界也。山阴、上虞在越界中，子胥入吴之江，为涛当自止吴界中，何为人越之地？怨恚吴王，发怒越江，违失道理，无神之验也。且夫水难驱，而人易从也。生任筋力，死用精魂。子胥之生，不能从生人营卫其身，自令身死，筋力消绝，精魂飞散，安能为涛。使子胥之类数百千人，乘船渡江，不能越水。一子胥之身，煮汤镬之中，骨肉糜烂，成为羹菹，何能有害也！（《论衡·书虚篇》）

今子胥不能完体，为杜伯、子义之事以报吴王。而驱水往来，岂报仇之义，有知之验哉？俗语不实，成为丹青。（《论衡·书虚篇》）

申生伏剑，子胥刎颈，实孝而赐死，诚忠而被诛。（《论衡·感虚篇》）

吴不能用子胥，楚不能用屈原，二子力重，两主不能举也。（《论衡·效力篇》）

伍子胥鞭笞平王尸，不足载也。（《论衡·定贤篇》）

虞舜之所以放殛，子胥之所以被诛，上圣大贤犹不能自免于嫉妒，则又况乎中世之人哉？（《潜夫论·论荣》）

费无忌复于荆平王曰：“晋之所以霸者，近诸夏也；而荆之所以不

能与之争者，以其僻远也。楚王若欲从诸侯，不若大城城父，而令太子建守焉，以来北方，王自收其南，是得天下也。”楚王悦之，因命太子建守城父，命伍子奢傅之。居一年，伍子奢游人于王侧，言太子甚仁且勇，能得民心。王以告费无忌，无忌曰：“臣固闻之，太子内抚百姓，外约诸侯，齐、晋又辅之，将以害楚，其事已构矣。”王曰：“为我太子，又尚何求？”曰：“以秦女之事怨王。”王因杀太子建而诛伍子奢。此所谓见誉而为祸者也。（《淮南子·人间训》）

大夫曰：“……伍员相阖闾以霸，夫差不道，流而杀之。……大夫种辅翼越王，为之深谋，卒擒强吴，据有东夷。终赐属镂而死。”（《盐铁论·非鞅》）

文学曰：“比干剖心，子胥鸱夷，非轻犯君以危身，强谏以干名也。……是以比干死而殷人怨，子胥死而吴人恨。”（《盐铁论·非鞅》）

管仲去鲁入齐，齐霸鲁削，非恃其众而归齐也。伍子胥挟弓干阖闾，破楚入郢，非负其兵而适吴也。（《盐铁论·崇礼》）

子胥伐楚，燔其府库，破其九龙之钟。（《博物志》卷九《杂说上》）

昔吴（相）子胥为吴王夫差所杀，浮之于江，其神为涛。（《初学记》卷六引《博物志》）

被离，吴王阖庐之臣。楚白喜既入吴，伍子胥言于王，以为大夫。被离问子胥曰：“何见而信喜？”子胥曰：“喜，伯州犁之孙。吾之怨，与喜同。子不闻河上歌乎？同病相怜，同忧相救。（谁）不爱其所近，悲其所思者乎？”被离曰：“吾观喜之为，人鹰视虎步，专功擅杀（之）性，不可亲也。”子胥曰：“不然。”竟与共事。喜，即伯嚭也。（《吴郡志》卷二

十《人物》)

伍子胥，楚人，名员。父奢，兄尚，为楚平王所杀。胥亡奔吴，吴王阖闾以为行人，与谋国事。西破强楚，北威齐晋，南服越人。后越王勾践败吴于姑苏，阖闾病创死，子夫差立，败越于夫椒。越使大夫种厚币遗吴太宰嚭请和，吴王许之。胥谏不听，后王听嚭谗，赐胥属镂之剑以死，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苏州府志》卷六十八《名宦》）

伍子胥，楚人，名员。父奢，兄尚，为楚平王所杀。胥亡奔吴，吴王阖闾以为行人，与谋国事。西破强楚，北威齐晋，南服越人。吴濒海恃水作险，内虞泛滥外阨守御。子胥相土味水，筑置城郭，实仓廩，治兵库，辟门二八，以象风卦，始能启塞，有时疏导无壅。夫差立，听谗，赐胥属镂之剑以死，吴人怜之，为立祠江上。（《吴县志》卷第六十三）

吴市吏者，公子光欲谋杀王僚，未有可与议者，乃命善相者为吴市吏。伍子胥至吴，被发佯狂，跣足垢面，行乞于市。市吏见之曰：“吾相人多矣，未尝见斯人也，非异国之亡臣乎？”遂与俱见王僚。（《吴县志》卷七十五上）

《吴越春秋》：伍员奔吴，追者在后，至江，江中有渔父。子胥呼之，渔父欲渡因歌云云，子胥止芦之漪。渔父又歌云云。既渡，渔父视之有饥色，曰为子取饷。渔父去，子胥疑之，乃潜深苇之中。父来持梦饭、鮑鱼、羹盎浆求之，不见，因歌而呼之云云。子胥出，饮食毕，解百金之剑以赠，渔父不受。问其姓名不答，子胥诫之曰。掩子之盎浆无令其露，渔父诺。子胥行数步，渔父覆船自沉于江。日月昭昭乎，浸已驰与子期乎，芦之漪。日已夕兮予心忧悲，月已驰兮何不渡，为事浸急兮将奈何，芦中人，芦中人，岂非穷士乎。（《梅里志》卷三《古诗》）

2.唐·卢元辅《胥山庙铭》^②

元和十年冬十月，朝散大夫使持节杭州诸军事、杭州刺使上柱国卢元辅视事三岁，廛天子书，上畏群灵，下惭烝人，乃启忠祠，铭而序之曰：维唐敷祀，典于天下，废淫置明，资父事君，罔有不举，寢庙既设，我命厥新。有周行人伍公，字子胥，陪吴之职，得死直言。国人求忠者之尸，祷水星之舍，将瞰鸱革，遂临浙江。千五百年庙貌不改，汉史迂曰胥山，今云青山者，谬也。吁！善事父为孝。《记》曰：“父仇不与共戴天”，谏君为忠。《经》曰：“诸侯有诤臣，不失国。”当枕于宋、郑，绝楚出疆，在平为未宦臣，在奢为既壮子，坎壤伏节，乞师于吴。军鼓丁宁，五战至郢。先哲王建邦启土，著以话言：“戴后惟人，人虐惟后。”成汤用为大义，孔子立为大经，子胥修为大仇，骚人赋为大怨。咸令在上，慢恶不生。则前戈鞭墓，非倒行也；后戈走昭，非逆施也。夫差既王，宰嚭受赂，二十年内，越祀又颠，泰伯庙血将干，阖庐剑光且失。公朝则宴焉，人则谏焉。孰谓矢毒，孰谓刀寒。虽言屡出口，而车甲已困于齐矣，蟹稻已夺于岁矣！属镂之赐，竟及其身，鸱夷盛尸，投于水滨。愤排鼓怒，配涛作神，迄今一日再至来也！海鸥群飞，阳侯夹从，声远而近，声近而远，奋于吴，拂于越，夕于楚，乃退。于是仲秋阙望，杭人以旗鼓逐之，笳箫和之，百城聚观，大耀威灵，卷沙墨裂，地灰截若，岸坼成坑。迎潮民格之如吕梁丈人，为灵戈威矛，激浪百里，堵塞不先，跳墙揭舷。再饭之间，绝其音声，荡潏千里。洪波砥平，有滑有腩，有咸有腥，遥实乎下庭；山海梯航，鸡林扶桑，交臂于卯阶。金狄在户，雷鼓在堂，魏樽汉豆，六代笙簧。可谓奉天爵之馨香，获神人之盛礼。佐皇震怒，驱叱大邪，万里永清，人观斗气。铭曰：武王钺纣，子胥鞭平。为人为父，十死一生。矫矫伍员，执弓挟矢。仗其宝剑，以谒吴子。稽首楚罪，皆中纣里。烝报子妻，歼钜直士。赫赫王庐，实听奇谋。锡之金鼓，以号以诛。黄旗大举，右广皆朱。戮墓非赭，瞻昭乃乌。后王嗣立，诛书不泣。巖越言润，宰嚭才辑。步光欲飞，姑苏待执。吾则切谏，抉眼不入。投于河上，自统波涛。昼夜两至，怀沙类骚。洗涤南北，簸荡

东西。夷蛮卉服，罔敢不来。虽非命祀，不让渎齐。帝帝王王代代，明明表我忠诚。

3. 宋·王安石《伍子胥庙记》^③

予观子胥出死亡逋窜之中，以客寄之一身，卒以说吴，折不测之楚，仇执耻雪，名震天下，岂不壮哉！及其危疑之际，能自慷慨不顾万死，毕谏于所事，此其志与夫自恕以偷一时之利者异也。孔子论古之士大夫，若管夷吾、臧武仲之属，苟志于善而有补于当世者，咸不废也。然则子胥之义又曷可少耶？

康定二年，予过所谓胥山者，周行庙庭，叹吴亡千有余年。事之兴坏废革者不可胜数，独子胥之祠不徒不绝，何其盛也！岂独神之事吴之所兴，盖亦子胥之节有以动后世，而爱尤在于吴也。后九年，乐安蒋公为杭使，其州人力而新之，余与为铭也。

烈士子胥，发节穷逋。遂为册臣，奋不图躯。谏合谋行，隆隆之吴。厥废不遂，邑都俄墟。以智死昏，忠则有余。胥山之巔，殿屋渠渠。千载之祠，如祠之初。孰作新之，民劝而趋。维忠肆怀，维孝肆孚。我铭祠庭，示后不诬。

4. 宋·王安国《胥山庙碑铭》^④

胥山庙者，吴人奉祀已千百余年矣！至于今，天子命祀而使之岁时祈祝未尝懈也。嘉祐七年，长兴沈公作藩于杭政，以大成下畏以爱，既而雨暘，或愆躬祷于庙，岁仍大熟。于是，邦人皆以为神之赐也！乃相与告于公曰：愿治庙堂，以妥神灵。公既乐，诏教之施能媚于民，而又嘉民之不忘神，惠而思为报也，故听之。八年六月，庙成，公遂祭享，耆稚嗟叹。咸愿刻石以诗，题之而使人来请辞于临川王安国，乃作辞曰：维此句吴，泰伯肇居，其后绵绵，享有邑都。阖庐夫差，力欲图伯。有臣子胥，才实刚者。报楚入郢，遂栖越君。使国为雄，我志获伸，彼何辜，冒货奸宄。我愤于忠，国亦随毁。武林之墟，胥山之岗。立庙以

祀，民思不忘。既历年久，报事不懈。以迄于今，常遣祈拜，公作邦伯，实治庙民。每祝必诚，获应于神。卒是逾岁，风雨顺节。谓非神休，有或蓄孽。人乃告公，庙堂将倾。愿易而新，不戒遽成。严严之倪，有翼其庑。凭依之威，颡者俯偻。众曰迄事，公既大祭。宾赞肃虔，鼓箫喧沸。豕羊具肥，桂酒香醇。神愿享之，醉饱欣欣。众愿具石，刻载厥美，系之名诗，庸告无止。

5. 宋·苏轼《伍子胥论》^⑤

楚平王既杀伍奢、伍尚，而伍子胥亡入吴，事吴王阖闾。及楚平王卒，子昭王立后，子胥与孙武兴兵及唐、蔡伐楚，夹汉水而陈，楚大败。于是，吴王胜而前，五战遂至郢。楚昭王出亡，吴兵入郢。子胥求昭王既不得，乃掘平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以报父兄之仇。

苏子曰：子胥、种、蠡皆人杰，而扬雄曲士也！欲以区区之学，瑕疵此三人者，以三谏不去、鞭尸、藉馆为子胥之罪。以不强谏句践而栖之会稽，为种、蠡之过。雄闻古有三谏当去之说。既欲以律天下士，岂不陋哉！三谏而去，为人臣交浅者言也，如宫之奇、洩冶乃可耳！至如子胥，吴之宗臣，与国存亡者也，去将安往哉！百谏不听，续之死，可也！孔子去鲁未尝一谏，又安用三父受诛？子复仇，礼也。生则斩首，死则鞭尸，发其至痛，无所择也。是以昔之君子皆哀而恕之，雄独非人子乎！至于藉馆，阖闾与群臣之罪，非子胥意也！句践困于会稽，乃能用二子。若先战而强谏以死之，则雄又当以子胥之罪罪之矣！此皆儿童之见，无足论者！不忍三子之见诬，故为一言。

6. 宋·赵与懃《英卫阁记》^⑥

英卫阁者，始建吴山忠清庙。阁名今上皇帝亲洒宸翰以赐者也。初，山有星宿阁，直庙之前，堪与家指为龙首，绍定辛卯毁。其后，庙虽新而阁不复。嘉熙己亥夏六月，与懃被命再尹京时，水失故道，湍激波荡，无虚日沙，若崩而培岸，若坠而隳囊。时潮所不及，地遇大泛。弥望

七八十里，闲隄为洪流。月塘真如号古刹，亦宛在水中沚。金谓此天灾，难以人力胜，日长月益，为害滋蔓，因就付以隄筑，事固辞弗，俞用钦承。休命程土石计，徒庸具奋锤，兴工役，凡人力所至，不敢不勉。且乞灵于神，以相之有请。于朝得旨，新作台门，仍建杰阁栋梁，岩峣丹青辉焕。爰肖神像巍然中居，侍卫旁立，冠佩陆离，周围四环。大江前绕，川祗波后，罔不帖妥听命，阁甫就而水陆寺前之坝，亦不日而成。脱蛟龙垂涎之渊，为军民奠枕之地。匪人之谋，皆神赐也！既又摭“英卫”二字以名之，又奏乞奎画以贲之。于是斯阁伟然，冠山椒而特立，镇江涛而不惊。顾前之为阁者，大有径庭矣！私窃自念神之威灵在天，其行事在史，其爱在民，其功在后世，奚以记为。然有司职在推广，皇帝答扬。神祝之意，其可以无述，乃为之言曰：天地正大，刚烈之气，钟而为神。其生也，家则为孝子，国则为忠臣；其歿也，上则为星辰，下则职江海。所谓越宇宙而挺身，互古今而长存者，神盖其人也！神不忍宰髡信越之浮词，诱于伐齐之利而忘其玩吴于股掌之上也，遂以恳恳之志，极谏于王，而不讳属镂之赐，甘心如饴。其为言曰：自我死后，后世必以我为忠，上配夏商之臣与龙逢、比干为友，遂伏剑以死。每读《吴越春秋》至此，未尝不感愤涕落也。於嘽！士大夫出身事主，患不明国之安危与志之荣辱尔。知之明则竭力而为，尽忠以告，视死生祸福与鸿毛，等逮其以言口咎身膏铁钺，而其眷眷念国，犹不忍替。亦以忠义之心，知国重于身尔。充此志也难去之，千百世之下其英灵卫国，凛凛犹生。若神者所谓锺天地正大刚烈之气者非邪！按《史记》吴人怜之，为立祠江上，则神之祀于吴，盖有年于兹。其英风义气，与江涛俱壮；其全名巨節，与吴山俱高。至其加爱吴人，则千载犹一日，越汉历唐以至于我本朝。庙祀之典，有崇无坠。自六飞驻蹕钱塘，以江为重。江之神以忠清庙为重，故祀尤加严，而阙典尚多。先是神之父，国号以楚，兄以郑，故老相传，莫之经见。而母嫂妃犹未锡嘉号，遂具疏以闻下奉，常褒封追爵。父诚烈侯，以母嘉應夫人配。兄昭顺侯，以嫂惠淑夫人配。悉像于廟之东房，总曰王父之殿，尊尊也！妃曰协靖夫人，新命也！大中祥

符间著为令，每岁春秋由翰苑降词，命羽流祈福，率既殿蒞醮事，殊不称神事帝意。爰既故门址改创醮殿，表曰：延真且俾天明宫道士叶揆辰领庙之管钥而洒埴之，国家崇奉庙祀之典，至是乃克。告备阁经始，于是年之七月落成，于十有一月殿及延真相继竣役，则岁庚子四月也。皆庙钜事宜牵联特书，凡役工三万五千有奇，为屋六十有七楹云。

7.清·吴伟业《伍子胥复讎论》^⑦

子胥之鞭平王尸也，《左氏》不载，其见于《穀梁传》者，曰坏宗庙，徙陈器，搯平王之墓。郑康成曰，鞭其君之尸。夫搯墓之与鞭尸则有间矣。虽然此吴之君臣为之，未有言子胥者也。《史记》则以子胥求昭王，不得，乃掘楚平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越绝书》则以子胥操鞭捶笞平王之墓而数之。《吴越春秋》则以伍胥掘平王之墓，出其尸，左足践腹，右手抉其目。以余论之，此三书者未可以尽信也。子胥之父诛于楚也，挟弓持矢而去楚。以伐楚之利于吴王僚，公子光阻之。公子光立，是为阖闾。阖闾欲为兴师而复讎于楚，子胥又自止之曰：“诸侯不为匹夫兴师，逮楚衅而后动。”入郢之役，子胥之父死十有七年，平王之亡亦十有一年矣。子胥之为入深沉好谋，强忍有济，固非负其勇气逞于一决，不顾其后者也。伍参以邲之役食采于椒、举与鸣，皆邑大夫。而奢则太子太傅，贵显于楚者四世。费无极以同官之伎，倾世臣而覆其宗，平王听用其语。其子之不爱，又何有于臣？子胥之讎，宜首无极，不专在平王也。太子建废，非其罪竟死于郑。子胥所痛心疾首者，不徒奢、尚之死，而在建之不得立。盖欲借兵于吴，扶建之子胜立之楚，以无忘乃父之志，废昭王诛其谗佞而存楚之社稷，则子胥之忠孝可白，而吴之霸业可成。为吴，即其所以为楚也。彼肯以其名让之申包胥哉！乃吴师骤胜而骄，楚旧臣伯嚭之徒在吴军中用事，倾其故国，以奉其新主，甚至废毁宗庙，渎乱男女。而秦人起于外，夫概反于内，不能定楚而归，大非子胥之心矣！夫子胥与其兄尚，所称仁者、智者也。彼迟之十七年之久，以待其必克，纵不能复立故太子之子以得之，阖庐亦

宜按兵休甲，持楚人之心。无故僇辱先君之尸以怒楚，楚之宿将旧臣，将圜视而起矣！此骑劫之所以败于齐也。而谓子胥仁且智者为之邪，且子胥之先自参以下四世皆葬于楚，子胥之复雠以为孝也，独不虑先人之一抔土，楚从尤而效之乎？设令吴兵去楚，昭王复国，哭于共襄之庙，收先王之遗骨而葬以衣冠，然后尽发伍之邱陇而汗赭之以告诸侯，子胥何以自立于天下？乃纪载不闻其事，是岂子胥能复奢、尚之雠而楚昭王不能复昭平王之雠？虽吴强而楚弱，必不得之数也。或曰：吴君臣以班处官，盖有欲妻楚王之母者，又何有于君之尸？曰：吴蛮夷也，其君臣逞其凶威而蹈于不义，料子胥力谏而不从也。《吴越春秋》乃曰：子胥令阖庐妻昭王夫人，子胥亦妻囊瓦、司马戌之妻。夫费无极杀伍奢而囊瓦杀之，是有德于子胥者莫囊瓦若也！而谓子胥为之，其说尚可信乎？昭王之奔郢也，郢公辛之弟怀将弑王曰：平王杀吾父，我杀其子，不亦可乎？辛曰：君讨臣，谁敢仇之？君命，天也！若死天命将谁仇？《公羊》曰：父不受诛子复雠，可也。父受诛子复雠，推刃之道也！夫无极之譖，伍奢之冤，其不受诛，明矣！非郢公比也！君子固以复雠许之矣！然而，吴师未入，则楚吾雠也。吴师既入，则楚又吾君也！《公羊》传曰：复雠不除害其道，以为虽遇昭王，犹将为之请也。夫不忍得生王之头，祭死父之垄，而谓雠死君之骨，以快生臣之忿哉！然则，为此说者何居？曰：夫差忘人之杀其父而赦句践，不听子胥之谏而赐之属镂。以死后之记事者，甚子胥之复雠，所以深著夫差之罪也！不知夫差之所遇者，敌国也，仇也。子胥之所遇者，仇也，故君也。故君可仇而不可仇，非可以一例论也。为人臣者，不知春秋，则有昧于复雠之义者矣！吾故辨子胥之事，以正告之焉！

（二）现、当代

1. 张君《伍子胥何曾掘墓鞭尸》^⑧

伍子胥在父兄被戮后，智过昭关，投奔吴国，导吴破郢，掘乎楚王

之墓，鞭尸三百，终泄胸中积恨，是一段载诸史籍、传颂千古的历史佳话。历来据此写成的演义式小说与戏曲传奇几乎不胜枚举。人们饱蘸浓墨，将伍子胥塑造成一个忠肝义胆、忍耻雪恨、鞭挞昏君的大侠，通过这个鲜明的典型形象与故事宣泄出对统治者的强烈反抗精神与愿望。至于历史上是否确有“掘墓鞭尸”这一幕，迄今为止却并没有任何人明确提出过疑义。其实，只要对诸史细加考辨即可发现，这件事原系子虚乌有。

据文献所示，“掘墓鞭尸”并不见于时人的记载，而是出于晚世的民间传闻与数子的加工、渲染。如果伍子胥确曾“掘墓鞭尸”，那么，在其当世就堪称一桩前所未有、惊世骇俗的大奇事了，可是为什么《春秋》、《左传》与《国语》这三部记春秋事最早最权威的史籍，却没有关于此事的一字之记载呢？

首先，按《春秋》笔法与义例，凡有乱臣贼子、以下陵上之事发生，莫不口诛而笔伐。孟子曾曰：“世衰道微，邪说暴行有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孔子惧，作《春秋》。”（《滕文公下》）胡安国亦曰：“周道衰微，王纲解纽，乱臣贼子接迹，当时人欲肆而天理灭矣。是故仲尼假鲁史以寓王法，拨乱世反之正，其志存乎经也。”（《春秋传·自序》）由此可见，孔子寄寓在《春秋》中的微旨即是正名主义。按此，则楚平王虽听谗信诬，杀戮忠良，是一个典型的昏君暴主，但倘若伍子胥掘其墓，鞭其尸，仍会被《春秋》视为非份无道，大书特书，贬其为犯上作乱的叛臣贼子。可是《春秋》定公四年对吴兵入郢这件事的记载却极其简赅，仅仅只有五个字：“庚辰，吴入郢。”如此淡淡一笔便透露出定公四年并没有发生“掘墓鞭尸”这件僭冒至极的“暴行”。

其次，《左传》记楚事尤为详备，宋郑樵甚至因此断言：“左氏之书序楚事最详，则左氏为楚人。”而《左传》定公三年至五年也正按其惯例，以跌宕有致、或急或缓的笔势，浓重而细腻的笔触，二千八百余字的篇幅，将历时一年多的吴兵入郢之战的前因、国际氛围、导火线、具体战况、战争后果及主要当事人的心理活动与外部动态，栩栩如生地

再现了出来。因此,不能说《左传》吝于笔墨,有意简省。但细揆《传》文,却根本寻觅不到任何与“掘墓鞭尸”有关的字样。《左传》定公四年记吴兵入郢后的文字也只寥寥数笔:“庚辰,吴入郢,以班处宫。子山处令尹之宫,夫概王欲攻之,惧而去之,夫概王入之。”杜注:以班处宫,“以尊卑班次处楚王宫室”,“子山,吴王子”。据此可见:吴兵入郢后,吴国的第二号人物夫概王(阖庐弟)与第三号人物子山(阖庐子)之间便因争占楚令尹之宫发生内讧,以下臣僚纷起效尤,各按秩等占据楚国宫室,把偌大的一个郢城闹得乌烟瘴气。当时,派出去追歼逃亡在途的楚国昭王的只是少许部队,遇到一个执意庇护昭王的小小随国,便奈何不得,扫兴而归。在这种情况下,吴兵又有何暇费工旷日去为子胥、伯嚭二人钻穴锥埋、掘墓鞭尸呢?何况,如真有一事发生,那么按《左传》惯例,通常会在传文后照应或补著一笔的。如《左传》庄公十九年记楚文王死云:“鬻拳葬诸夕室,亦自杀也,而葬于经皇。”昭公元年记楚公子围杀侄自立事云:“葬王子郟,谓之郟敖。”又昭公十三年记楚灵王被假葬的仪式云:“葬子干于訾,实訾敖。杀囚,衣之王服而流诸汉,乃取而葬之,以靖国人。”上述三例对楚国诸王之葬时、葬地,甚至包括安葬方法及仪式的记载是何等之详,怎么会独独于楚平王墓被掘后的重葬仪式却不置一词呢?事实上,从《左传》中我们还可看出,伍子胥不仅没有“掘墓鞭尸”,甚至根本就没有参加入郢之战。旧史家或认为《左传》出自吴起之手,或认为《左传》曾经吴起再传,两说中当以后说近是。按此,我们很难设想作为大军事家而又深谙楚国史事的吴起,竟会只字不提伍子胥(和另一个大军事家孙武)参加入郢之战的情况。

再次,不论是《国语·楚语》还是《吴语》,均没有一字一句提及“掘墓鞭尸”。《左传》、《国语》本出于一人之手,但按史料价值来说,《国语》则过于《左传》。《国语》作为国别史,较多地保持了列国史书记载的原貌和素材,没有给予过多的加工、熔铸。此外,先秦诸子有的生活在吴楚大战当时,有时虽生活于战国中、后期,但因相去不远而对这

场大战记忆犹新。例如，孔子不仅是入郢之战的当世人而且还有亲自适楚的经历，庄子本是楚人，荀子曾为楚兰陵令，孟子周游列国闻见甚广，战国纵横家、策士者流摇唇鼓舌，无所不道，但他们中谁也不曾提起或言及这件事。如果不是根本就没有这回事，那么上述诸书保持缄默有意不载岂非咄咄怪事！而且，伍子胥如果真的曾经引狼入室、掘墓鞭尸、淫乱宫闱的话，那么，不论是当世楚人，抑或是后世楚人，无疑都会笔伐之、口诛之、同仇共气声讨之。但是遍寻史籍却没有一句这样的记载。《左传》昭公二十年极为详实地记述了子胥父兄被谗受戮的悲剧情节与子胥奔吴的经过，文句中对于子胥家族不幸遭遇的同情及对平王、费无极的谴责灼然可见。《左传》昭公三十一年记吴用子胥谋分三师疲楚时，仅淡淡地著上一笔：“始用子胥之谋也”，并无丝毫贬谪之意。此后《左传》记吴兵入郢前后事，也没有记载半句楚国君臣责难、咒骂子胥的言辞。另值得注意的是，如子胥果真掘平王之墓，这一举动本身就将辱及先人，何以楚人还继续纪念并称颂伍氏先人在楚国的功绩和事迹呢？又，屈赋所涉楚史上的悬疑怪异之事甚多，可是也未有只言片语说到“掘墓鞭尸”事，而尤令人诧异不已的是，屈原在《九章》中反而极其称颂并自拟于伍子胥。《涉江》云：“忠不必用兮，贤不必以，伍子逢殃兮，比干菹醢。”《惜往日》云：“吴信谗而弗味兮，子胥死而后忧。”《悲回风》云：“浮江淮而入海兮，从子胥而自适。”楚人对伍子胥毫无责让之辞和楚国忠臣屈原对伍子胥的倾心颂扬，雄辩地证明了伍子胥没有“掘墓鞭尸”！有些同志仅据伍子胥“掘墓鞭尸”的传闻来定屈赋《涉江》等三篇为赝品，实在是本末倒置了，真正的“赝品”，其实应是“掘墓鞭尸”本身。

传世经籍中最早记载这事的是较诸子为晚的《吕氏春秋》。其《首时篇》曰，伍子胥“亲射王宫，鞭荆平之坟三百”。不过，这里说的还只是“鞭坟”，而不是“鞭尸”。文献中与此记载大致相同的是《春秋穀梁传》。该传定公四年曰：“庚辰，吴入楚。曰入，易无楚也。易无楚者，坏宗庙、徙陈器、挞平王之墓。何以不言灭也？欲存楚也。其欲存楚奈何？”

昭王之军败而逃，父老送之，曰：‘寡人不肖，亡先君之邑，父老反矣，何忧无君，以必死不如楚。’相与击之，一夜而三败吴人。复立。”但《穀梁传》与《吕氏春秋》一样，成书晚于诸子和《左传》。桓谭《新论》认为《左氏》较《公羊》、《穀梁》“为近得实”，“《左氏》传世后百有余年，《公羊》、《穀梁》方作”。此外，《公羊》、《穀梁》二传虽晚至西汉始有定本，但被崇为官学，传授之间难免将当时的儒学信条和民间传闻臆入、附益其中。如上引《穀梁传》曰：“一夜而三败吴人”，就纯系信口编造。吴兵入郢之战前后持续一年之久，形同拉锯，其后因秦出援兵，越袭吴后，楚国才勉力击退吴人，何曾有过“一夜而三败吴人”之事！《穀梁传》还因袭了《公羊传》所谓吴国君臣淫及楚国君臣妻妾的说法。前引《左传》定公四年所载“吴人郢，以班处宫”。以及杜注“以尊卑班次处楚王宫室”，都是比较忠实于历史事实的。吴人作为胜利者，他们理所当然地可以住进楚国君臣遗弃的宫苑作为战时居所。但在《公羊》、《穀梁传》两传中却演绎成了“君居其君之寝，而妻其君之妻；大夫居其大夫之寝，而妻其大夫之妻；盖有欲妻楚王之母者”。今按《国语·楚语下》楚蓝尹亶语：“夫阖庐口不贪嘉味，耳不乐逸声，目不淫于色，身不怀于安，朝夕勤志，恤民之羸，闻一善若惊，得一士若赏，有过必悛，有不善必惧，是故得民以济其志。”如阖庐果曾在楚国淫乱宫闈，做下诸般禽兽事，楚人怎会在事后还发出如此赞语？当然，与《穀梁传》比起来，《公羊传》编造的成分还要少一点。陈澧《东塾读书记》卷十曾曰：“《穀梁》在《公羊》之后，研究《公羊》之说，或取之，或不取，或驳之，或与己说兼存之。”意谓《穀梁》因袭《公羊》，但又稍有损益。例如，《公羊》定公四年除用寥寥几笔附带提到吴军淫乱之事外，主要是围绕着“入郢”阐发其“诸侯不为匹夫兴师”，“吴何以不称子”等春秋大义，而丝毫未言及伍子胥亲自参加入郢之战和“掘墓鞭尸”一事。此外，《公羊传》虽于史实甚疏阔，但于理却不乏精辟之论，如曰：“伍子胥父诛乎楚，挟弓而去楚，以干阖庐。阖庐曰：‘士之甚，勇之甚！’将为之兴师而复仇于楚。伍子胥复曰：‘诸侯不为匹夫兴师。且臣闻之，事

君犹事父也，亏君之义，复父之仇，臣不为也。’于是止。蔡昭公朝乎楚，有美裘焉，囊瓦求之，昭公不与，为是拘昭公于南郢，数年然后归之。于其归焉，用事乎河，曰：‘天下诸侯苟有能伐楚者，寡人请为之前列。’楚人闻之怒，为是兴师，使囊瓦将而伐蔡。蔡求救于吴。伍子胥复曰：‘蔡非有罪也。楚人为无道，君如有忧中国之心，则若时可矣。’于是兴师而救蔡。曰：事君犹事父也，此其为可以复仇奈何？曰：父不受诛，子复仇可也。父受诛，子复仇，推刃之道也。复仇而不除害，朋友相卫而不相洵，古之道也。”固然主要反映了汉人对于处理君臣、父子、恩仇、诸侯之间关系的一般行为准则和道德是非观，但其中伍子胥所谓“诸侯不为匹夫兴师”，“事君犹事父也，亏君之义，复父之仇，臣不为也”，却又颇能与春秋时期的一般道德伦理观相吻合。揆诸《左传》，春秋千百余战，除以夺取对方土地、人民为主要目标外，再就是为扶立对方某一公子、帮助对方平定内乱或插足于别国内争以及己方国使被杀等事由而发兵，但却绝未有闻为收容的对方逃臣复仇而兴师的事例。由此可见，“诸侯不为匹夫兴师”确实合乎春秋通义。现在，问题就比较容易澄释清楚了，春秋时期既有此通义，而且按《公羊传》所载，伍子胥又曾在吴王面前慨然表白了心迹：“亏君之义，复父之仇，臣不为也”，他怎么会话音未落便背信食言，乘入郢之机去鞭平王之墓呢？显然，在这一点上，把《公羊传》阐发春秋通义与《吕氏春秋》所载“鞭墓”说揉合在一处的《穀梁传》，难以自圆其说。

除了《穀梁传》外，与《吕氏春秋》记载类似的还有《淮南子》。《泰族训》曰：“阖闾伐楚，五战入郢，烧高府之粟，破九龙之钟，鞭荆平王之墓，舍昭王之宫。”显而易见，《淮南子》也是沿袭的《吕氏春秋》的说法。史籍中最早而又最明确地记载伍子胥“掘墓鞭尸”事的是《史记》。《吴太伯世家》曰：“子胥、伯嚭鞭平王之尸，以报父仇。”《伍子胥列传》曰：“及吴兵入郢，伍子胥求昭王，既不得，乃掘楚平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然后已。”在本传后，司马迁还高度赞扬伍子胥道：“向令伍子胥从奢俱死，何异蝼蚁。弃小义，雪大耻，名垂于后世，悲夫！方子胥窘

于江上,道乞食,志岂尝须臾忘郢邪?故隐忍就功名,非烈丈夫孰能致此哉?”不难看出,接过并无史实根据的民间传闻和数子所言“鞭墓”说,极力渲染和塑造伍子胥隐耻雪恨的烈丈夫气概和大侠形象的始作俑者,就是司马迁。司马迁破格地为伍子胥单列一传,刻意描叙其壮烈事迹的用心,实则是借他人杯酒,浇自己胸中块垒,是对个人遭际的强烈不满和时时隐忍着的复仇心理的借端抒发。每每遇到这种时候,司马迁就不能保持冷静,因此,《伍子胥列传》中的舛讹之处也就非止采摭“掘墓鞭尸”的传闻这一端。例如其曰:吴兵入郢后,“申包胥亡于山中,使人谓子胥曰:‘子之报仇,其以甚乎!……’伍子胥曰:‘为我谢申包胥曰:吾日莫(暮)途远,故吾倒行逆施之’”,就很难经得起推敲。若伍子胥在哀公十一年还能长途使齐,如非夫差赐以“属镂”,子胥还不当死,而该年去定公四年已二十二年,入郢时子胥应正当壮年,怎么会说出“日莫途远”这种老年人因时日无多而急切于报仇的话来呢?《伍子胥列传》渲染、虚构之过份,由此可见一斑。

在司马迁之后,又有扬雄执“掘墓鞭尸”说。《法言·重黎》曰:“胥也,俾吴作乱,破楚入郢,鞭尸藉棺,皆不由德。”及至东汉,伍子胥进而成为我国最早的演义式小说——赵晔《吴越春秋》中重点塑造的艺术典型,而“掘墓鞭尸”的情节也被加工、夸张得更活灵活现了。如《吴越春秋》卷上《阖庐内传》载:“吴王入郢止留,伍胥以不得昭王,乃掘平王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左足践腹,右手抉其目,诮之曰:‘谁使汝用谗谀之口,杀我父兄?岂不冤哉!’即令阖闾妻昭王夫人,伍胥、孙武、白喜亦妻子常、司马成之妻,以辱楚之君臣也。”与赵晔同为越籍人的袁康、吴君高所撰《越绝书》与《吴越春秋》在风格、体例上颇相类似,其书卷一云:“子胥救蔡而伐荆。十五战,十五胜,荆平王已死,子胥将卒六千,操鞭捶答平王之墓而数之,曰:‘昔者吾先人无罪而子杀之,今此报子也。’”虽也颇为渲染,但却只写到“鞭墓”为止。这反映出“掘墓鞭尸”说在两汉时期虽风靡遐迩,但并未被多数学者所接受,即或像袁康、吴君高这一类学者也采取的是将信将疑、审慎折衷的态

度。

综括上文可见,第一,先秦两汉时期真正执“掘墓鞭尸”说的,主要只有司马迁、扬雄、赵晔三家,而《吕氏春秋》、《穀梁传》、《淮南子》、《越绝书》等还稍有分寸,只说“鞭墓”而已;第二,伍子胥身后成为一个箭垛式的人物,随着伍子胥其人的形象与性格日益丰满和典型化,附益与虚构的成分日益增多,“掘墓鞭尸”也就由子虚乌有变得煞有其事了;第三,这一凿空造说的时限,按上引文献,大致是在吴死越手两百多年后的先秦与两汉之交。嗣后这一凭空的造说又经民间的辗转传闻和数子的迭相增益,便将伍子胥由吴国的忠臣,一变而为鞭挞故君的大侠,再变而为神格化的深谙甲遁奇门之道,辰日生克之占的奇人。

“掘墓鞭尸”之所以凿空造说于战国末际与两汉,与当时的时代氛围有很大的关系。战国、两汉是复仇之风炽盛的时代,凡读过《史记·游侠列传》及东汉马援《诫二侄书》,即可概见侠士的社会地位及影响是何等隆重而广大了。而被塑造成大侠的伍子胥就正好投合了这种时尚。由于这种时尚的风行,伍子胥“掘墓鞭尸”说在汉儒中获得顺利地通过,而后世学人又大多笃信汉儒和“太史公书”,这便是“掘墓鞭尸”说传流至今的原因所在。

2.王卫平《试论伍子胥与吴国的强盛》^①

一九八六年是苏州建城二千五百年。追溯苏州的建城历史,我们决不能忘记春秋时代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伍子胥,是他主持了吴国都城的营建工程。伍子胥,名员(音云),楚国人。他“少好于文,长习于武”,“勇于策谋”^②。因遭楚平王的迫害,只身逃亡异乡。自王僚五年(前522年)来到吴国,至夫差十二年(前484年)被害,在吴国达三十八年之久,对吴国的发展壮大以及古代江南经济的开发作出了重大贡献。本文试就伍子胥振兴吴国的功绩作一初步评述。

一、荐举贤才 竭诚辅佐

国家之治,以得人才为先。伍子胥深谙此理,他说:“贤才,邦之宝也。”^①从这个思想出发,他为吴王延揽了不少有用之才。

伍子胥奔吴后,退耕于野,与齐国亡将孙武相交,知其“善为兵法”,于是在“与吴论兵”之际,一日“七荐孙子”^②。其始阖闾不以为然,甚至怀疑伍子胥呼朋引类,及“召孙子问以兵法,每陈一篇,王不知口之称善”,方信孙武确有济世之才,遂委以将军之任,折冲销敌,在对楚战争中屡获大胜,“西破强楚,入郢,北威齐晋,显名诸侯,孙子与有力焉”^③。

伍子胥爱才荐才,并且具有超人的识才本领,“明智鉴辨”^④,知人善任。他在流亡途中结识专诸而知其为壮士,荐于公子光,刺死王僚,终于帮助阖闾夺取王位。而要离刺庆忌的故事,更反映了伍子胥的识人才能。

阖闾虽刺杀王僚,夺取王位,但僚子庆忌逃在邻国,随时可能纠合诸侯卷土重来,这成了吴王的心病,为此他“食不甘味,卧不安席”^⑤,遂与子胥商议刺杀庆忌,苦于找不到合适的刺客。这时,伍子胥提出一个出人意料的建议,推荐了一个难以令人相信会成事的“细人”。《吴越春秋·阖闾内传》有一段生动的记述:“子胥曰:‘臣事君王,将遂吴统,又何惧焉?臣之所厚其人者,细人也,愿从于谋。’吴王曰:‘吾之忧也,其敌有万人之力,岂细人之所能谋乎?’子胥曰:‘其细人之谋事,而有万人之力也。’”庆忌“足蹶麋鹿,手搏兕虎”^⑥，“有万人之力”，而子胥荐以一个弱不禁风的“细人”，难怪吴王不以为然。但是，伍子胥正是利用了人们的这种心理，想出奇策，派要离刺死庆忌，除了吴王的心腹之患。^⑦

伍子胥能够识贤举贤，因为他自己就是将相之才，“文治邦国，武定天下”^⑧，深得阖闾信任，“与谋国事”，巨细必问。如阖闾刚上台，便向子胥请教治国安民之术，当伍子胥推诿时，吴王说：“非夫子，寡人不免于执御之使，今幸奉一言之敦，乃至于是，何为中道生进退耶？”^⑨

可见伍子胥在他心目中的地位。又如,当太子终累死后,诸公子争立,阖闾犹豫不决,召子胥商议,子胥以夫差“信以爱人,端于守节,敦于礼义”^④,其事遂定。说明阖闾非常尊重子胥,视为股肱。而伍子胥感其知遇之恩,也忠心耿耿,兢兢业业,为其出谋划策。史载,子胥“行身而乃适阖闾,治味以求亲,阖闾见而安之;说其谋,果其举,反其听用而任吴国之政也”^⑤。《越绝书》也称:“值吴伍子胥教化,天下从之,未有死亡之失。”^⑥

二、重建都城 安君治民

太伯、仲雍南奔荆蛮,在无锡梅里筑城建郭。至寿梦、诸樊逐步南迁,《系本·居篇》说:“孰哉居蕃篱,孰姑徒勾吴。”但当时的城市规模很小。及阖闾上台,虑及吴国“在东南之地”、“险阻润湿,又有江海之害”的情况,为了达到“安君治民”、“兴王成霸”的目的,顺应吴国社会经济发展和破楚伐越的需要,阖闾接受伍子胥“立城郭,设守备,实仓廩,治兵库”的建议,并委伍子胥以修筑大规模都城的重任。伍子胥“乃使相土尝水,象天法地,造筑大城,周围四十七里。陆门八以象天八风,水门八以法地八聪”^⑦。吴都规模宏大,采取了城内有城,城外有郭的三重建制。^⑧吴国都城的重建,促进了经济文化的发展,对于吴国的强大以及争霸事业起了重大作用。从政治方面而言,在吴小城中,盛修宫室,《越绝书·吴地记》谓:“东宫周一里二百七步,路西宫在长秋,周一里二十六步”,又说:“阖闾宫在高平里”。吴国的国君具有绝对权威,童书业先生曾指出:“吴国之臣如伍员、太宰嚭等,地位虽高,一切均尚听王命。”^⑨王室所在,政令所由出,并直接监视吴国人民的活动,“胥门外有九曲路,阖闾造以游姑胥之台,以望太湖,窥百姓”^⑩。吴都成了全国的政治中心。从军事方面来看,《吴越春秋》谓:“鲧筑城以卫君,造廓以居人,此城郭之始也。”^⑪说明城市的起源与军事密切相关。吴国建都同样具有军事目的,“筑小城,周十里,陵门三,不开东面者,欲以绝越明也……阖闾欲西破楚,楚在西北,故立闾门以通天

气，因复名之破楚门。欲东并大越，越在东南，故立蛇门以制敌国……”^②而且阖闾在都城及周围部署重兵驻守^③，并经常操练士卒，如“练渚”，“相传吴王所开以练兵”^④。民国《吴县志》载称：“吴县西南渔洋山麓有教场，相传伍子胥教练水军所筑，此外即太湖或泊船处也。”^⑤因此，吴国都城又具有军事堡垒的性质。从经济方面来说，城中街道广阔，纵横交错，城市居民数逾万，如《吴越春秋·阖闾内传》说，阖闾葬其女滕玉，“乃舞白鹤吴市中，令万民随而观之”。在吴都中设有商业区，即所谓的“市”，并设专官管理。当时吴国的手工业相当发达，主要有青铜冶铸、造船、制瓷、酿酒等行业，与此相应，城郭内设有手工业区，如《吴地记》称：“匠门，又名干将门……阖闾使干将于此铸剑”；“酒醋城，《吴地记》：在胥门西南三里”^⑥，“丽溪城，阖闾所置船言也”^⑦。此外，城郭中还有仓库以贮粮，“储城，《吴地记》云在胥门南三里，吴王储粮处”^⑧；《吴越春秋》载越国请余于吴时，越使文种曾说：“愿从大王请余，来岁即复太仓”。^⑨因此，阖闾都城也是吴国经济中心。阖闾都城既是吴国的政治、军事中心，又是经济中心，它的作用显而易见。民国《吴县志》的修纂者说其“阖闾所凭藉以称雄之矣”^⑩。司马迁在《史记·货殖列传》中称：“夫吴自阖闾、春申、王濞三人招致天下喜游子弟，东有海盐之饶，章山之铜，三江五湖之利，亦江东一都会也。”可见它不仅在当时而且对后世江南经济文化的发展也起了重要作用。

“城郭已成，仓廩已具。”^⑪短短几年间，吴国气象一新，实力更趋强大，“民保命而不适，岁时熟而不凶，吾官公而不私，上下调而无忧，天下服而无御，四境静而无虞”^⑫；“禾稼登熟，兵革利坚”^⑬。具备了这样的物质基础，伍子胥与孙武等一起，主动出击，开疆拓土，“阖庐立三年，乃兴师与伍胥、伯嚭伐楚，拔舒，遂禽故吴反二将军”^⑭。六年，“楚昭王使公子囊瓦将兵伐吴。吴使伍员迎击，大破楚军于豫章，取楚之居巢”^⑮；九年，阖闾谋伐延入郢，子胥、孙武建议：“楚将囊瓦贪，而唐、蔡皆怨之。王必欲大伐之，必先得唐、蔡乃可。”^⑯阖闾从之，遂破楚军于柏举，并五战五胜，攻入郢都。故《新序·善谋篇》说：吴“兴师伐

楚，遂败楚人于柏举，而成霸道，子胥之谋也”。《战国策·秦策》载范雎语曰：子胥适吴，“卒兴吴国，阖闾为霸”。

三、振军经武 破楚伐越

在吴国经济发展，国力增强的基础上，“阖闾复使子胥、屈盖余、烛庸习术战骑射御之巧”^⑧，“选练士，习战斗”^⑨，整顿军纪，精选士卒，操练武艺。在伍子胥的精心培训下，吴国组织了一支有较强战斗力的陆军。越大夫文种曾说：“夫申胥、华登简服吴国之士于甲兵，而未尝有所挫也。”^⑩同时，又建立了一支强大的水军。据《越绝书》“逸文”记载：“伍子胥水战兵法内经曰：大翼一艘，广一丈五尺二寸，长十丈，容战士二十六人，櫂五十人，舳舻三人，操长钩矛斧者四，吏仆射长各一人，凡九十一人。当用长钩矛长斧各四，弩各三十二，矢三千三百，甲兜鍪各三十二。中翼一艘，广一丈三尺五寸，长九丈六尺。小翼一艘，广一丈二尺，长九丈。”吴国的水军不仅组织严密，船种多样，而且训练有素，互相配合，各有所施。“阖闾见子胥，敢问船军之备如何？对曰：船名大翼、小翼、突冒、楼船、桥船。今船军之教，比陵军之法，乃可用之。大翼者，当陵军之重车；突冒者，当冲车；楼船者，当楼车；桥船者，当轻足飘骑。”^⑪其阵其法，一如车战。此外还有戈船，“伍子胥书有戈船以载干戈，因谓之戈船也”^⑫。吴国能够抗拒来自长江上游楚国的进犯，得力于水军不小。

伍子胥是古代一位卓越的军事家，曾作有兵法多篇^⑬，惜已失传。但从一些零星的记载中，我们仍可窥见他的战略战术思想。

伍子胥具有战略眼光。他统筹全局，权衡得失，根据楚国政乱、越国力弱、齐晋道远的情况，向吴王提出“从近制远”^⑭的战略原则，其中心是先破楚，后服越。在阖闾时期，他帮助吴王全力对付楚国；而后他屡次向夫差进谏：“夫越，腹心之病，今信其浮辞诈伪而贪齐。破齐，譬犹石田，无所用之……愿王释齐而先越，若不然，后将悔之无及。”^⑮阖闾用之，使吴国在对楚战争中屡屡获胜，五战入郢，为吴国霸业奠定

了军事基础。《汉书·地理志》称：“阖庐举伍子胥、孙武为将，战胜攻取，兴霸名于诸侯。而夫差不从，终以亡国。”实践证明，“远交近攻”战略是符合实际情况的，是正确的。

伍子胥也有出色的战术思想。

首先，伍子胥分析了吴楚双方的实际情况，认为敌强我弱，吴军虽然屡败楚军，但还不足以打垮楚国，因而向阖闾提出了“扰楚”、“疲楚”的战术。《左传》记载：“吴子问于伍员曰：‘初而言伐楚，余知其可也，而恐其（指王僚）使余往也，又恶人之有余之功也。今余将自有之矣，伐楚何如？’对曰：‘楚执政众而乖，莫适任患。若为三师以肆焉，一师至，彼必皆出。彼出则归，彼归则出，楚必道敝。亟肆以罢之，多方以误之。既罢而后，以三军继之，必大克之。’”^⑧阖闾采纳了这个建议，从公元前五一一年到公元前五〇六年，吴军多次出击，“吴人侵楚，伐夷，侵潜、六。楚沈尹戌帅师救潜，吴师还，楚师迁潜于南冈而还。吴师围弦，左司马戌、右司马稽帅师救弦及豫章，吴师还。始用子胥之谋也”^⑨。这个谋略起到了预期的作用，使得楚军顾此失彼，疲于奔命，“楚于是乎病”。就为公元前五〇六年的破楚入郢之战创造了条件。

其二，伍子胥深谙“兵乃诡道”、“兵不厌诈”的道理，善用疑兵。据《越绝书》“逸文”载：“吴王阖闾问伍子胥兵法，子胥曰：王身将，即疑船旌麾兵戟与王船等者七艘，将军疑船兵戟与将军船等三船（艘），皆居于大阵之左右，有故，即出就阵，吏卒皆衔枚，敖歌击鼓者斩。”既掩护了指挥者，又迷惑了敌人。在吴越夫椒之战中，“子胥知时变，为诈兵，为两翼，夜火相应，勾践大恐，振旅服降，进兵围越会稽填山。子胥微策可谓神，守战数年，勾践行成”^⑩。在对楚战争中，他明于知己，亦能知彼，多方以误敌。如公元前五〇八年，“桐叛楚，吴子使舒鸠诱楚人”^⑪，将楚军骗至豫章，以佯攻掩护，而吴军主力却奔袭巢，一举攻克。伍子胥还派遣间谍，假传情报，使敌人举置失措，任用非人。据《韩非子·内储说下》：“吴攻荆，子胥使人宣言于荆曰：子期用，将击之；子常用，将去之。荆人闻之，因用子常而退子期也。吴人击之，遂胜之。”

因为伍子胥深知子期知兵善战，而子常贪鄙无能，故而设下圈套，而昏聩的楚王果然上当。

其三，提出了除恶务尽、穷寇必追的原则。吴、越、楚三国同处长江流域，在地理、气候、风俗习惯方面有不少共通之处，尤其是吴、越两国，“司气共俗，地户之位，非吴则越”^⑤。因此，互相吞并势所难免。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伍子胥在吴楚、吴越战争中多次提出“去疾莫如尽”、“乘之以沉之”。《韩非子·说林下》里记载：“阖闾攻郢，战之胜，问子胥曰：‘可以退乎？’子胥对曰：‘溺人者一饮而止，则无迷者，以其不休也。不如乘之以沉之。’”如果吴军不乘胜进击，又何以能取得五战入郢的战绩；而夫差由于不听子胥之谏，结果适得其反。《左传》哀公元年，夫差败越，越王求和，子胥谏曰：“不可，臣闻之，‘树德莫如滋，去疾莫如尽’。”夫差不从，最终落得国破人亡的下场。当然无论是吴楚、吴越之争，从本质上来说，无所谓是与非。但深入地剖析伍子胥的军事思想，于我们不无裨益。

四、忠言直谏 虽死犹荣

吴王阖闾是个比较开明的君主，对于子胥、孙武等人才待以诚意，付以重任，不事牵制，故后人评论说：“君臣乖心，则孙子不能以应敌。”^⑥而且他善于纳谏，养成了臣下的进谏之风。而夫差却不然，他始则励志报仇，尚能从谏，既而打败越国，便踌躇满志，刚愎自用，不听逆耳忠言。对于夫差不惜工本大造姑苏台，伍子胥持反对态度。他进谏说：“今王既变鲧、禹之功，而高高下下，以罢民于姑苏。天夺吾食，都鄙荐饥。今王将很天而伐齐。夫吴民离矣，体有所倾，譬如群兽然，一个负矢，将百群皆奔，王其无方收也。”^⑦他劝吴王吸取历史教训，远则以夏商之亡为鉴：“昔者桀起灵台，纣起鹿台，阴阳不和，寒暑不时，五谷不熟，天与其灾，民虚国变，遂取灭亡”^⑧；近则以楚灵王作比：“昔楚灵王不君，其臣箴谏以不入。乃筑台于章华之上，阙为石郭、陂汉，以象帝舜。罢弊楚国，以间陈、蔡。不修方城之内，逾诸夏而图东国，三

岁于沮、汾以服吴、越。其民不忍饥劳之殃，三军叛王于乾谿”^⑨，最后众叛亲离，被迫自杀。但夫差漠然不理。尤其经夫椒一战，勾践孤军五千栖会稽之山，乃假为臣服，求和于吴，伍子胥力劝吴王不受，谓：“不可许也。夫越非实忠心好吴也，又非摄畏吾兵甲之强也。大夫种勇而善谋，将还玩吴国于股掌之上，以得其志。夫固故知君王之盖威以好胜也，故婉约其辞，以从逸王志，使淫乐于诸夏之国，以自伤也。使吾甲兵钝弊，民人离落，而日以憔悴，然后安受吾烬。”^⑩夫差不听。当吴王许和、又欲举兵伐齐时，子胥又陈析利害，把越国比之为心腹之患，而齐国不过是疥癣之疾。而且即使胜了齐国，“吾不能居其地，不能乘其车”；而越国正相反，“吾能居其地，吾能乘其舟”。因此吴、越两国，犹如水火不相容，“有吴则无越，有越则无吴”^⑪，力劝夫差舍齐灭越。当越国君臣制订出疲惫吴国的“灭吴九术”，并逐条施行时，伍子胥又及时识破并一再告诫吴王不要被越国的表象所惑，如说越国献木材，目的在于耗费吴国的人力物力；越国献美女，是欲使吴王沉迷于声色，变得“目盲”、“耳聋”；越国请余谷，意在乘吴之间，“以虚其（即吴）国”^⑫，等等。但是，对于伍子胥的进谏，夫差一次比一次更不耐烦。不仅如此，当吴军取得艾陵之战的胜利后，他指责子胥：“今大夫老，而又不自安恬逸，而处以念恶，出则罪吾众，挠乱百度，以妖孽吾国”^⑬，并说他“于吴则何力焉”^⑭。最后以伍子胥托子于齐国鲍氏为借口，“赐子胥属镂之剑以死”^⑮。伍子胥在不被吴王信任的情况下，不恋高位，耻于明哲保身，而以国事为重，舍命直谏，这种以是谏非的行为无疑是值得肯定的。对于这一点，孔子的高足子贡曾作过公正的评论：“夫子胥为人精诚，中廉外明而知时，不以身死隐君之过，正言以忠君，直行以为国，其身死而不听”^⑯。因此，“胥执忠信，死贵于生”^⑰。

伍子胥尽心竭力辅佐吴王，使吴国日趋强盛，以成霸业，虽然伍子胥没有形成一套系统的改革方案，但他能从吴国的实际出发，提出“安君理民”的治国原则，并实行了一系列的改革措施。他的雄才大略为人们所认识，而效果也是十分显著的。“楚不用伍子胥而破，吴阖闾

用之而霸；夫差非徒不用子胥也，又杀之，而国卒以亡。”^⑥直到他身后二三年间，伍子胥所采取的政策措施仍予敌以余悸。《韩诗外传·田过》中记载：“吴王夫差为无道，至驱一市之民以葬阖闾，然所以不亡者，有伍子胥故也。胥以死，越王勾践欲伐之，范蠡谏曰：‘子胥之计策，尚未忘于吴王之腹心也。’子胥死后三年，越乃攻之。”可见其在吴国的影响之大。

伍子胥振兴吴国的功绩，“以死勤事，以劳定国”^⑦的行为深受吴国人民尊崇，他的悲惨遭遇自然也得到人们的同情。在他被赐自杀，投尸于江后，吴国人民愤愤不平，“知与不知，莫不哀之”^⑧。“吴人伤子胥之冤酷”，乃“为立祠于江上，因命曰胥山”^⑨，作为永久的纪念。自此以后，“会稽、丹徒大江，钱塘浙江，皆立子胥之庙”^⑩；淮水流域的弋阳郡，扬州江都等地亦皆如此^⑪，“历汉晋迄六朝秩祀不废”，而唐以后更盛，“历汉唐宋元明以至国朝，春秋祀享，曾无稍致”^⑫。每到五月端午，人们还划龙舟，沿江祭祀，迎候“五神”^⑬。正如明代赵锦《重修伍公庙碑记》中所说：“肖像而祠之，祠之始于民心也，而后世哲王遂加隆焉。”^⑭吴地人民纪念伍子胥是因为他勤劳国事、尽忠直谏、无过而诛，出于至诚。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才肯定伍子胥的历史地位，并充分肯定他对振兴吴国的伟大功绩。

3. 陈昭永《伍子胥二题》^⑮

楚人伍子胥，是位颇有争议的历史人物。自春秋末以来一直对他褒贬不一。屈原赋诗咏叹伍子胥：“吴信谗而弗味兮，子胥死而后忧。”^⑯孔子的门生子贡也说：“胥执忠信，死贵于生。”^⑰可宋儒魏了翁却指责伍子胥“叛国”，称他为“逆臣”^⑱。因受其影响，后来的某些儒士也持类似的说法。

究竟怎样评价伍子胥，这不仅涉及他的政治主张和军事思想，而且牵涉到他的“忠君爱国”与“逆臣叛国”等是非曲直。本文试图对

此略作探讨,以期同行斧正。

一、驳伍子胥为叛国逆臣说

魏了翁指责伍子胥为“叛国”、“逆臣”,主要根据是“胥挟吴败楚,几墟其国”^①。这个说法讲对了一半,另一半是魏了翁强加于伍子胥的。他助吴败楚是事实,但说吴败楚是伍子胥挟吴而行,未免把伍子胥抬高到吴王之上,这就不符合事实了。吴败楚的根本原因在争霸,以显示吴国力。倘若吴王不想争霸,岂肯助伍子胥报私仇而立国仇,这根本不可能的,古今中外的当政者莫不如此。我们不妨就其“胥挟吴败楚,几墟其国”作些具体分析。

1. 伍子胥弃楚奔吴是为了覆楚,但不是灭楚。前五二二年(平王七年),楚平王听信费无忌谗言,无故要杀害伍子胥父兄三人。其父兄被处死,子胥弃楚奔吴。如果子胥一死了之,既“尽忠”,又“尽孝”,“忠孝两全”,完全符合魏了翁所处封建时代统治者所标榜的正统观念。正因为他以复仇之心而奔吴,才落了个“叛国”“逆臣”的罪名,其兄伍尚随父伍奢而死,又得了个怎样的评价呢?司马迁说:“向令伍子胥从父俱死,何异蝼蚁?”^②显然司马迁对伍子胥的评价远在其父伍奢之上。班固在《汉书·古今人表》中,把伍子胥列在中上,伍奢、申包胥列在中中。也显然,班固对伍子胥的评价高出其父伍奢、其友申包胥一等。这就说明,司马迁、班固等人并不主张伍子胥从父俱死。弃楚奔吴意在情理之中。

伍子胥弃楚奔吴,自以为有其理论根据和行为准则。在奔吴途中遇见好友申包胥说:“……吾闻父母之仇,不与戴天履地;兄弟之仇,不与同域接壤;朋友之仇,不与邻乡共里。今吾将覆楚辜,以雪父兄之耻。”^③伍子胥所说的“覆楚”,是覆平王之楚,而不是灭楚。因为当他出逃时,知太子建在宋,就奔到宋国,后转至郑、晋等国。晋与太子建谋郑,被郑定公杀。建之子名胜,“子胥背胜俱奔吴”^④。在伍子胥心目中,太子建及其子胜是楚的当然继承人。这一举动并不是叛楚者所能够

办得到的。即使后来吴败楚入郢，伍子胥并没其他政治目的，只是对楚平王鞭尸三百，以报父兄被杀之仇。“王者不能行之于臣下，况同列乎？”^⑥这是司马迁对伍子胥复仇之心的同情与支持。至于鞭尸三百，申包胥认为，“今谬至于死人，此岂无天道之极乎！”^⑦是说伍子胥复仇倒行逆施有点过份了，并没给他扣上“叛国”“国贼”“逆臣”的大帽子。

2. 助所在国败楚者并不仅仅是伍子胥一人。春秋战国时期，诸侯王为了争霸，不分国籍，广揽人才。而游士为谋得一官半职，周游列国，包括孔夫子。“楚材晋用”，“朝秦暮楚是常有的事”。“楚材晋用”，多有亡臣，而不是游士。亡臣多藏复仇之心，楚材晋用的析公、庸子、巫臣等人亡晋，先后为晋谋划绕角之役、彭城之役、鄢陵之役^⑧，均是楚人助晋败楚。即使吴败楚的亡臣伯嚭也将兵伐楚。李斯是楚上蔡人（今河南北），入秦为相，助秦灭楚。上述事例说明，楚人亡晋助晋败楚者有之，楚人亡吴助吴败楚者有之，楚人奔秦助秦灭楚者也有之，可魏了翁先生却只是指责伍子胥是“叛国”“逆臣”，不知是何道理。

3. 吴败楚并不是伍子胥“叛国”所致。前五〇六年（昭王十年），吴王阖闾采用伍子胥、孙武之谋，以疲劳楚军的战略，五战入郢。依魏了翁的观点，这是伍子胥“叛国”所致。不可否认，这里面有伍子胥的复仇因素，但最根本的原因是诸侯王争霸的结果。扩大范围观察，诸侯王争霸之战是统一中国的必然趋势。中华民族虽几经分裂，但最终都归于统一，分裂是暂时的，统一是长久的，这一规律早被中华民族的发展史所证实。春秋战国时期的诸侯王混战，就是完成这一统一大业的过程。屈原历来认为，楚有资格有能力完成这种统一，而不是楚被灭后由秦来统一，为此奋斗了一生。历史事实证明，秦始皇尽管有暴政的一面，但他结束了从西周到战国八百多年的诸侯割据，伟大的中国第一次统一起来了。秦在中国历史上所起的创始作用，是有重大意义的。从这个意义上讲，“‘爱国主义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在社会发展的不同阶段，不同时期有不同的具体内容”^⑨。因此，春秋战国时期的爱国主义，主要指中华民族的统一，至于由谁来统一，则另当别论。反

之,就是逆历史潮流而动。弄清爱国主义历史范畴以后,就可以清楚地知道,魏了翁视伍子胥助吴败楚为“叛国”“逆臣”而无视中国需要统一的大趋势是毫无道理的,是与中华民族统一的历史发展相悖的。

二、伍子胥的社会改革主张与吴国兴衰

说伍子胥“叛国”不符合当时爱国主义的历史范畴,那么,指责其忠吴是否站得住脚呢?这是我们要探讨的另一个问题。郭沫若评价屈原的爱国主义思想时说:“他生在楚国,因而热爱楚国,但他对于楚国的热爱,是超过了楚国的范围的。”“所以屈原,他不仅热爱楚国,而且热爱中国。”^⑧在春秋战国时期,以诸侯王争霸为特征的爱国主义,是统一于爱所在国与爱中国上。若只爱所在国,不爱中国,即不主张中国的统一,就会变成狭隘的爱国主义与区域观念。反之,只爱中国,不爱所在国,这个爱国是空洞的,因此,春秋战国时期的爱国主义统一于爱所在国与爱中国的两个方面,二者不可偏废。对伍子胥的要求,他本是楚国人,却生活在吴国,要求他像三国时期关公人魏那样,“人在曹营心在汉”^⑨是不可能的,既不具备这方面的条件,也不符合伍子胥本人的愿望。看来他热爱中国表现于热爱吴国是无可厚非的。他后半生是忠于吴的,也是忠于中国的。所以屈原哀他“忠信而死节兮”^⑩。伍子胥忠吴的具体表现,突出反映在他以社会改革推动吴国强盛,把一个弱小的吴国变成为五霸之一的方伯。前五一五年(王僚十二年),他支持吴王阖闾夺得了王位,成为吴王的重要谋士。吴王阖闾是一位很有政治远见和颇具韬略的政治家,在与伍子胥论安君治民、兴霸王业的改革纲领与目标时,伍子胥说:“凡欲安君治民,兴霸王业,从近制远者,必先立城郭,设守备,实仓禀,斯则其术也。”^⑪对这一具体改革方略,吴王十分赞赏。后经伍子胥、孙武等人的主观努力,这些改革方略已经实现,达到了安君治民、兴霸王业的目的。这一改革方略总括起来,不外三个方面:

1. 在政治上,选贤任能,内修法制,强化奴隶政权。用什么样的

人,关系到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兴衰的大问题。

阖闾是个很有战略头脑的政治家。他一上台,就意识到吴国强盛就必须改革,而改革就要用人,他首先启用伍子胥,让伍子胥参与国家政事。《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评价伍子胥说:“为人少好于文,长习于武,文治邦国,武定天下,执纲守戾,蒙垢受耻,虽冤不争,能成大事。”阖闾三年(前512年),“伍子胥七荐孙武”^⑤,吴国又多了一位文武将才。

《史记·孙子列传》说:“阖闾知孙子能用兵,卒以为将,西破强楚,入郢,北威齐晋,显名诸侯,孙子有力焉。”要强化统治秩序,就要修改和完善法制法令。伍子胥修改了哪些法制法令,无据可查,但史书记载他修改法制是成功的。《吕氏春秋·本味》说:“子胥乃修法制”,所以老百姓能“行其令”,“明于法禁”。

2. 在经济上,大力发展生产,主要增加粮食的储备,为争霸打下雄厚的物质基础。古今中外,凡用兵者都知道粮食在作战中的地位和作用,伍子胥也不例外。他强调发展生产,主张扩大耕地面积,动员生产者不离开土地,增加粮食产量。经过几年的不懈努力,“城郭成,仓廩实”^⑥,广积粮的工作算完成了。

3. 在军事上,高筑墙,提高军队素质,增强吴国防御能力。阖闾想争霸,争霸的对象首先是楚、越,因此,在城的建筑上针对这两国做了准备。“欲西破楚,楚在西北,故立闾门以通天气,因复名之破楚门。”“欲东并大越,越在东南”,“越在巳地,其位蛇也”,故立蛇门。“吴在辰,其位龙也,故小城南门上反羽为两鯢以象龙角。”^⑦这是吴建大城套小城的总体规划与建筑。吴小城,周长十二里,是吴王及大贵族们的居住地。吴大城,周长四十七里之多,城内驻军士,设有兵库、仓库,水陆相通,进可攻,退可守。并住平民,是手工业、商业区,成为吴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在提高军队素质上,做了两方面的准备:一是“选练士习战斗”,主要“习术战、骑射御之巧”^⑧。伍子胥七次把孙武推荐给吴王阖闾之

后,更加提高了吴军能征善战的战斗本领。孙武宫中练兵的故事就足以证明,“威行于众,严行于吏,三军信其将畏(威)者”^⑧,才能克敌制胜。二是铸造精良兵器,主要装备步军与水军,表明改革后吴军武器装备有了较大发展。

吴国社会改革的成功,使经济和军事实力大增,因而开始了争霸。吴王阖闾采用伍子胥、孙武之谋,“西破强楚,北威齐晋,南服越人”^⑨。伍子胥倡导的,得到吴王阖闾支持的社会改革,取得成功之后,经阖闾苦心经营的吴国,在中国东南方称霸一时,却败在其子夫差之手,根本原因在于夫差终止了伍子胥倡导的社会改革。

夫差上台后,自胜越王勾践后,逐渐骄横,喜谄拒谏,不听忠臣伍子胥的忠谏,专听奸臣伯嚭的意见,进而杀害伍子胥、公孙胜等,结果造成“大臣怨怼,百姓不附”。夫差元年,以大夫伯嚭为太宰(宰相),大权在握。吴败越于夫椒,伯嚭收受越贿赂,许吴、越和。子胥进谏:“今不灭越,后必悔之。”吴王不听,罢兵而归。吴伐齐,子胥谏吴王:“王不听谏,后三年吴其墟乎!”嚭谗言子胥:“伍员貌忠而实忍人,其父兄不顾,安能顾王?……王不备伍员,员必为乱。”“王始不从,乃使子胥于齐(实放逐),闻其托子于鲍氏,王乃大怒,曰:‘伍员果欺寡人!’役反,使人赐子胥属镂剑以自杀。”当吴被越灭,置夫差于甬东,予百姓居之。夫差说:“孤老矣,不能事君王也,吾悔不用子胥之言,自令陷此。”遂自刭死。夫差面临国亡,悔之已晚,实属诛忠用奸的恶果。

综上所述,伍子胥的为人,并不像宋儒魏了翁所作“国贼”定论。但他的遭遇说明,遇明主阖闾,可以施展才能,所在国也强盛;遇昏君,在楚平王、吴王夫差下效力,反而遭杀身之祸。所以屈原哀他“忠信而死节兮”。考察伍子胥在吴国的为人,确实是一个功名永垂后世的“烈丈夫”。^⑩

4. 夏子贤《论伍子胥》^④

伍子胥(?—前484年),名员,春秋后期楚国人。叛国投吴,尽忠效力于吴王阖闾(一作阖庐),封于申,号申胥。其祖伍举,事楚庄王。父伍奢,兄伍尚。奢历事楚灵王、平王,任平王太子建太傅。楚庄王即位三年,不事国政,日夜作乐,令国中曰:“有敢谏者,死无赦。”伍举冒死进谏,庄王终于“一鸣惊人”,任举以政,成就霸业。故伍氏后世,显赫于楚。^⑤子胥“为人刚暴少恩”^⑥,于楚,未见任职。奢与太子少傅费无极(一作费无忌)有隙,无极谗诸平王,王执奢,令召二子。尚至,与奢俱遭杀害。员如吴,求吴伐楚,以报父兄之仇,终陷郢都,几亡祖国。后事吴王夫差,赐死以终。《左传》记其事,《史记》有传,稗史、戏曲加以编造渲染,颂其报父仇之举,遂成其为几千年来有一定知名度的历史人物。对于伍员的思想行为,应作何评价,笔者不敢苟同旧说,特撰此文,以陈管见。

一、楚平王统治

伍员的思想行为,与楚平王统治的背景,密切相关。评论伍员,必须从平王统治说起。春秋中期以后,楚国政治形势下滑。主要原因,不是来自国外势力的进逼,而是祸起萧墙。在楚庄王霸业过后的七十多年里,楚历经共王、康王、郢敖、灵王、平王五君(灵王前的公子比即位不到一年被逼杀,未予计入),就有康、郢敖、灵三主,在王室权力斗争中被杀。平王的统治,是从公子比手中夺取的。太史公说:“平王以诈弑两王而自立”^⑦，“两王”是指灵王和公子比。当时楚国的政治局面动荡不定。面对如此严峻形势,楚平王“恐国人及诸侯叛之,乃施惠百姓,复陈、蔡之地而立其后如故,归郑之侵地。存恤国中,修政教”^⑧。这表明当时平王头脑尚属清醒,采取种种有效措施,以缓和内外矛盾。可是在列国纷争的国际形势下,进攻的一方,往往利用另一方内部多事之秋,趁火打劫。楚平王即位的当年,吴国即兴兵灭了楚国属邕州来(今安徽凤台县境)。这对初建的平王统治,无疑是明火执仗的挑

衅。令尹子期“请伐吴”。平王衡诸主客观形势，“弗许”，主张冷处理。他说：“吾未抚民人，未事鬼神，未修守备，未定国家，而用民力，败不可悔。州来在吴，犹在楚也，子姑待之。”^⑥这段话前面四“未”是真实的；后面“州来在吴，犹在楚也”，是出于不得已的违心之言。平王思想深处的谋划是：当前内修之不暇，州来姑俟后图。将这段话，与前引《楚世家》的记载联系起来看，应当承认：平王不失为富有远略之君。据楚左司马沈尹戌说：谗人费无极“王之耳目，使不聪明。不然，平王之温惠共俭，有过成、庄，无不及焉”^⑦。如果他在十三年统治的全过程中，始终保持如此清醒头脑，不受外因干扰，则妄杀伍氏父子的恶性事件，也许就会避免。伍子胥就可能是名不见经传的默默无闻之辈。然而遗憾的是，楚平王没有逃出历史上多数君主“靡不有初，鲜克有终”的覆辙。他在统治后期，完全变成另一个人，他晚年的昏暗统治，遂使伍员在这一阴影笼罩下，成了吴国历史上一度颇有影响的人物。伍子胥痛恨楚平王、叛楚投吴的直接原因与导火线，仅仅是平王无辜杀害了他的父兄，而平王杀其父兄又与其父伍奢一味黷直、进谏无方有关。楚平王强娶未婚儿媳；轻信谗言，残杀伍奢父子；还派人杀害太子建（未遂），无疑是昏暴行为。所以伍奢在回答平王提问时指出：“君一过多矣，何信于谗？”^⑧这是说：你以君父之身，娶臣子之妇，错误已经很严重，何以还听信谗言，犯下一系列的重大过错？伍奢的话，显然是正确的。不过也有人说，意见虽对，策略性不够，以致产生很坏的效果。平王恼羞成怒，立即将他投诸縲绁之中。在伍奢遭执的同时，平王令太子建居地城父司马奋扬杀太子。奋扬认为这明显是错误的，不忍下手，但又不肯违抗君命，于是暗中通知太子建逃走。这样，他既执行了君令，又使太子建免遭冤死。然而不料“王召奋扬。奋扬使城父人执己以至。王曰：‘言出于余口，入于尔耳，谁告建也？’对曰：‘臣告之。君王命臣曰：事建如事余。臣不佞，不能苟贰，奉初以还，不忍后命，故遣之。既而悔之，亦无及已。’王曰：‘而敢来，何也？’对曰：‘使而失命，召而不来，是再奸也，逃无所入。’”^⑨孙氏执

升曰：“奋扬答楚平王语，全从至诚中流出，处人父子之间，宜如是；处暴主谗人之间，更宜如是。”吴氏曾祺将奋扬的答话跟伍奢的答话，加以对比指出：“王闻无极之言，不问他人，而问之太子之傅，则不欲遽罪太子可知。使伍奢此时委婉其词，以辩明太子之无罪，未必无回天之力。乃一意黷直，若不胜抱憾君父然者，宜王之怒不可遏，而太子之祸成矣。此宽饶少和之过也。观司马奋扬处事有权，而其词气之间，又能曲体人意，其胜伍奢多矣。”^⑨孙、吴之见，不乏验证，战国触龙说赵太后，即是著名一例。当赵国危在旦夕，赵太后怒不可遏的情况下，触龙委婉其词，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不是扭转了赵太后错误的固执己见，终于同意以长安君为质于齐，得到齐师救赵了吗？^⑩无可讳言，楚平王昏暴，固属伍员投吴之因；而伍员叛楚，不可不谓是伍奢陈词无术之果。

二、伍子胥投吴

伍奢遭执之后，奸佞费无极复进谗于平王曰：“‘奢之子材，若在吴，必忧楚国，盍以免其父召之。彼仁，必来，不然，将为患。’王使召之。曰：‘来，吾免而父。’”^⑪伍尚、伍员相与为谋，决定对策。尚谓员曰：“尔适吴，我将归死。吾知不逮，我能死，尔能报。闻免父之命，不可以莫之奔也；亲戚为戮，不可以莫之报也。”于是尚归，“员如吴”。^⑫这是伍子胥奔吴时的真实情景。值得深思的是：左氏这段文字，援引了费无极与伍尚的原话。费无极、伍尚立场不同，感情对立，动机和目的完全相反，然而他俩均准确地预料伍员将奔吴。一个说，奢子“若在吴，必忧楚国”；一个说，“尔适吴”，“尔能报”。更为奇妙的是：“奢闻员不来，曰：‘楚君、大夫其盱食乎！’”^⑬这表明奢见亦同。伍子胥报仇，何以选择投奔吴国？回答这个问题，还需简要追述春秋大国争霸和春秋后期列国形势的历史。大国争霸，由齐桓公与管仲首开其端。第一次军事行动是公元前六五六年，齐国联合鲁、宋、陈、卫、曹、郑、许，组成八国联军，讨伐蔡国。蔡是楚的与国，是以进而兴师问罪于楚。自此至于

公元前四七三年越灭吴,前后长达一百八十四年。在这漫长的争霸过程中,历次交战双方的力量组合,错综复杂,千变万化。但是,内中却有一条无形的线,贯串始终。这就是以华夏诸国为一方的“尊王攘夷”,和以楚为首的一方反抗。华夏诸国“夷”之所指,主要是楚国。华夏“攘夷”,继齐桓公而起的是晋文公及其后代。因此,几近两个世纪的霸主争战,主要是晋楚互斗。我在拙著《论楚在春秋大国争霸中的地位》一文中说过:“春秋大国争霸主要是晋楚之争。晋楚相持岁月最长,交锋最多。从城濮之战(前632年)到湛阪之战(前557年),长达四分之三世纪的交兵,大小战争不少于二十五场,平均每三年就打一次。”^⑨春秋后期,晋国统治集团内部,分崩离析,无力与楚继续抗衡,便挑起吴国与楚为敌。晋、吴俱为姬姓国,同是太王后裔,华夏诸侯。春秋前期,晋、楚宿怨;春秋后期,吴、楚世仇。后者是前者的延续。这种形势,愈演愈烈。自楚共王时申公巫臣奔吴以来,楚之边鄙无岁不遭吴侵。及至楚平王统治期间,吴楚战争日益频繁,更加激烈。公元前五二九年楚平王刚刚即位,吴即灭楚郢州来。前五二五年吴伐楚,战于长岸(今安徽当涂县境)。前五一九年吴攻楚,战于鸡父(今安徽寿县境)。同年十月,吴入(楚邑,今河南新蔡),取楚夫人及宝器以归。前五一八年,吴灭楚邑巢(今安徽巢县)及钟离(今安徽凤阳县临淮镇)。前五一七年,楚被迫加强边吴城防,使射城州屈(安徽凤阳境)与丘皇(今河南信阳县境)并卷邑(今河南叶县境)等处筑郭。楚平王几乎是年年倾全国之师,对付吴国的进攻与侵扰。这部吴楚敌对关系史,伍子胥全知。他正是蓄意利用这一国仇,以报家怨,而公然投奔吴国。他知道,只有投吴,才有可能颠覆祖国,发泄私恨。从伍子胥投吴的路线与过程,亦可看出这一史实真相。公元前五二二年伍奢、伍尚被杀,伍子胥立即逃离楚国。据太史公记载,伍员“闻太子建之在宋,往从之”时,“宋有华氏之乱,乃与太子建俱奔于郑。郑人甚善之。太子建又适晋”,晋利用“太子既善郑,郑信太子”,使作“内应”,以“灭郑”,“灭郑而封太子,太子乃还郑”。不料阴谋败露,郑杀太子。“伍胥惧”,乃与建

子胜“俱奔吴”。其路线是：自郑潜入楚之边境，经吴楚交界处的昭关（今安徽含山县境）。“昭关欲执之。伍胥遂与胜独身步走，几不得脱，追者在后。至江，江上有一渔父乘船，知伍胥之急，乃渡伍胥。”^⑩实属偷渡，十分惊险。元、明以后，小说、曲艺、戏剧等文艺作品，根据《史记》有关伍子胥过昭关的记载，予以加工、渲染、夸张，涂抹浓厚的传奇色彩。于是舞台上，乃至最近电视荧屏上（如电视连续剧《东周列国志》），便给观众以伍子胥大智大勇、惊险离奇，一夜急白须发，蒙混过关的“英雄”形象。这是对历史的摆弄与歪曲。《左传》说法不同，谓奢、尚遭戮，“员如吴”。表明伍员投吴并非临时起念，从未徘徊犹豫。不过《史》、《左》两说虽略有差异，而反映伍员叛国投敌之最大决心，则是一致的。

三、伍子胥覆楚

伍子胥“如吴，言伐楚之利于州于”^⑪。州于即吴王僚。一个楚国人，刚刚踏上吴国国土，首见吴王，开口第一句话，就是请求“伐楚”，祈求楚之宿敌，攻打自己的祖国。这倒是伍子胥胜人一筹之处。任何一个稍有爱国思想的人，即便痛恨祖国之君，恐也难于启齿，而伍子胥却毫不知耻地夺口说出了这种话。这虽不敢说是绝后的，确乎是空前的。伍子胥此说没有丝毫的伪装与掩饰，谁听了都会明白：他是要报家仇，而不顾国耻。所以在场的吴公子光，即向吴王指出：“是宗为戮，而欲反其仇，不可从也。”^⑫因为吴国并不是专为伍氏报家仇的工具。外出打仗，须事先预计有无必要，以及利害后果。“聪明的”伍子胥，立即意识到无耻的“失言”，过早地要求吴国为他私人打仗，未免操之过急，还需创造必要的条件。诚如吴氏曾祺所说：“伍员此时，报仇之志刻不能待，而必迟迟以俟其间，知其不可以仓猝试也，必有忍而乃有济。”^⑬更妙的是：伍子胥听出了公子光的话的弦外之音，暗忖：“彼将有他志，余姑为之求士，而鄙以待之。”^⑭这段文字，较为含蓄，敞开来，就是伍子胥觉察到公子光要夺取王僚的统治权。为了报家

仇,他必须先设法使公子光的目的达到,方可请求伐楚。从伍子胥切齿痛恨楚平王暴虐统治来看,似乎他是一个正直的政治家。其实不然,当他看透公子光内心世界以后,便积极为之谋划宫廷政变。这里有一个明摆着的问题:公子光要夺取吴君统治宝座,不通过刺刀宝剑制造流血事件,是不可思议的。当时列国间解决这类问题,最为常用的手段,就是收买所谓“壮士”行刺。伍子胥照此办理。他设法物色到著名刺客专诸(一作专诸),进之公子光,伺机行动。王僚为了保住王位,警惕性一向也很高,宫廷戒备森严,身边扈从紧跟。然而尽管如此,而伍子胥执导的“专诸刺王僚”这一幕历史剧最后还是表演成功了。公元前五一六年,楚平王死,吴因楚丧而伐之。吴师围潜(楚邑,今安徽霍山县境),楚师往救。另一路遇吴师于穷(今安徽六安境),堵截住吴师的后路,“吴师不能退”。而且吴倾国之军,全被楚师拖在今安徽怀远至霍山这一广阔的战场上,进退不得。吴国国内空虚。这时,觊觎王位已久的公子光,认定这是杀王僚夺权的绝好时机。曰:“此时也,弗可失也。”告诉专诸曰:“不索何获?”伍员立即粉墨登场,指挥专诸行动。“夏,四月,光伏甲于堀室而享王。”专诸置剑鱼腹,乘进食之机,“抽剑刺王”^①。王僚遭弑,专诸亦死,光夺取王位,是为吴王阖庐。阖庐既立,召伍子胥与谋国事,子胥遂跻于吴国统治集团,肆意复楚。“专诸为子胥所进,乐为子胥死,奋剑刺僚,以奉吴光,使子胥以行复楚之计,而报父兄之怨。专诸此举为员也,非为光也。”^②阖庐立三年,常说:“将欲兴师伐楚”,但一直“未行”。伍子胥迫不及待,谓伯嚭(楚又一叛国者)曰:“吾等为王养士,划其策谋,有利于国,而王故伐楚,出其令,托而无兴师之意,奈何?”一天,阖庐问子胥、伯嚭:“寡人欲出兵,于二子何如?”对曰:“臣愿用命。”可是阖庐仍然举棋不定。“王内计:二子皆怨楚,深恐以兵往破灭而已。登台向南风而啸,有顷而叹,群臣莫有晓王意者。子胥深知王之不定,乃荐孙子于王。”^③于是以孙武为主将,兴师伐楚。这表明伍子胥为阖庐伐楚,创造了至关重要的条件。接着,便取得伐楚一系列胜利:拔楚邑舒(今安徽潜山);取六与

潜,破楚军于豫章(今安徽巢湖市境),占领了居巢。最后于公元前五〇六年,联唐、蔡,倾三国之师伐楚。在战术上,一改往日水战,溯淮而上,舍舟淮汭,登陆攀越悬崖峭壁,自小别山至于大别山,出楚不意,于柏举(今湖北麻城境)展开猛攻,五战及郢(楚都,今湖北江陵纪南城),楚昭王出奔。④据《左传》记载“楚自昭王即位,无岁不有吴师”⑤时,伍子胥正活跃于吴国政治舞台。在吴楚一系列战争中,他充当了极不光彩的急先锋。郢都失陷,是吴楚长期交兵的顶峰。在吴师入郢的队伍中,伍子胥十分得意,以报家仇者的嘴脸,怒火中烧,气势汹汹。其返楚后的第一个举动,便是发掘平王墓,“左足践腹,右手抉其目”,鞭尸三百。⑥伍子胥的这一表演,在《东周列国志》这一电视剧中的形象,简直是典型的发疯。当年其故旧申包胥曾痛斥之曰:“子之报仇,其以甚乎!吾闻之,人众者胜天,天定亦能破人。”子“今至于戮死人,此岂其无天道之极乎!”伍子胥对自己的荒谬绝伦之举,并非无知。他供认不讳:“吾日莫(暮)途远,吾故倒行而逆施之。”⑦伍子胥以为他的家仇已报。其实,他复楚的野心并未实现。由于秦、越出兵,吴国萧墙祸起,以及楚人的顽强抵抗,公元前五〇五年九月,“吴师大败,吴子乃归”⑧。伍子胥不得不混迹于败北吴师,以一个楚国叛逆分子的丑恶形象,拖着沉重的步伐,无可奈何地再次离楚去吴。楚虽遭此劫难,依然屹立于江汉大地。楚昭王回到郢都。楚国大难犹存,说明它还有很强的生命力。吴楚之战的这一幕,伍子胥充当了可耻的总导演。然而他所得到的,只是作恶祖国的大暴露。第一,名跟平王作对,实与人民为敌。伍子胥鞭尸,平王已死十年,无论他如何疯狂泄恨,死者毫无所知;而战争对于生者,则犯下不可饶恕的罪行。此场战争,从公元前五〇六年十月开始至第二年九月吴师败退,长达一年之久。战场全在楚国境内,楚人伤亡,生产破坏,十分惨重。吴人占领郢都期间,“焚高府之粟,破九龙之钟”,“宣淫穷毒”⑨,杀戮无辜,奸淫掳掠,无所不用其极,以致楚民“百姓离散,夫妇男女,不遑启处”⑩。为了生存,楚国举国上下,特别是平民百姓,“怨吴人于骨髓,争起而逐之”⑪。

伍子胥把父兄之仇，凌于国破邦耻、楚人苦难之上。他永远被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第二，誓灭楚而后快。伍子胥生于楚国，长于楚国，楚国山山水水哺育着他。但他对楚国没有丝毫感情，反而刻骨仇恨。平王杀害他的父兄，并非楚国国家之过。平王不等于楚国。而他却因家仇，产生国恨，誓灭之而后快。（一）在他逃离楚国，楚人追捕时，他语于追者曰：“报汝平王，欲国不灭，释吾父兄，若不尔者，楚为墟矣。”^①（二）伍奢闻“胥亡”，曰：“楚国危哉。”^②足见他灭楚之念，早已有之，且告其父矣。（三）当他离境时，路遇申包胥，曰：“我必复楚国。”^③未言“杀君”惟曰“复楚”。《史记》“复”作“覆”。覆者，灭也。（四）平王卒，子胥闻之，谓白公胜曰：“平王卒，吾志不悉矣。”但又说：“然楚国在，吾何忧矣？”^④仇人既死，本已无仇可报，而他转念一想：王死国在，“何忧”仇之不报？可见他实是仇楚。（五）阖闾元年，伍子胥受吴王“委计”相土尝水，象天法地，营建姑苏城，以楚在吴之西北，故立阖门，“以象天门通阖闾风”，名之曰“破楚门”^⑤。其建城亦以灭楚为心计。无可讳言，伍子胥恨楚，实恨平王而导致。而他仇恨平王，是否无可非议？清人高士奇对此有过评论：“员父兄之见杀，为之首恶者，费无极也。平王为谗人所构，失在不聪。员所欲得而甘心者，宜在无极，而不在平王也。及无极被诛^⑥，恨亦可以少释矣。……然则非手刃平王，将遂不得伸其志耶？至鞭尸掘墓，班官处室，辱逮父母之邦，惨被乐廬之曲^⑦，恐奢、尚有知，亦伤心而不忍闻矣。”^⑧这是说，连他父兄也“不忍闻”之事，伍员却干了出来。不过他的形体毕竟还是两条腿的人，他还是说了一句实话：“自霸王已来，未有人臣报仇如此者也。”^⑨第三，较之爱国者，卑鄙、可耻至极。楚在东周诸侯国中，历史最为悠久。它于公元前八世纪受封于周平王，公元前二二三年被灭于秦，长达六百余年。其经久不衰，遭侵不灭的原因很多，主要因素之一，乃有广大的爱国人民和代有爱国志士。他们中有的也曾遭到统治者这样或那样的迫害，但是，他们对祖国的深厚感情和高尚爱国情操，始终不变。例如，康王时的椒举（伍奢之父），娶于子牟，子牟得罪而亡，执政诬谓椒举

“遣之”。举惧而奔郑，“缅然引领南望，曰：‘庶几赦吾罪，又不图也。’”“若得归骨于楚，死且不朽。”对祖国眷恋之情，溢于言表。令尹子木问于大夫声子曰：“召之其来乎？”对曰：“亡人得生，又何不来为？”召之即归^⑨。这表明椒举殷切希望效力于祖国。伍子胥则不然。吴师自郢败退，他二次去吴。“昭王乃使使者报子胥于吴曰：‘昔者吾先人杀子之父，而非其罪也。寡人尚少，未有所识也。今子大夫报寡人也特甚，然寡人亦不敢怨子。今大夫何不来归子故坟墓丘冢为？我邦虽小，与子同有之；民虽少，与子同使之。’”昭王这段话，一、承认平王杀奢之错；二、不计伍员借吴陷郢之罪；三、敦促伍员归楚，许以高官厚禄。这是何等宽大为怀！给了伍子胥悔罪回国的极好机遇。然而，万未料及，伍子胥的回答竟是：“父已死，子食其禄，非父之义也。”^⑩其与乃祖，实属本质不同。伍子胥与屈原相比，更是天渊之别。战国后期，当秦步步进逼楚国之际，楚怀王昏庸，轻信秦而绝齐，一再受骗。而屈原力主联齐抗秦。他“正道直行，竭忠尽智以事其君”。然“王听之不聪也”，反遭“见疑”。顷襄王立，屈原始而见疏，继而放流。他忧愁幽思而作《离骚》。其志洁，其行廉，“虽与日月争光可也”。屈子身处逆境，从无叛国弑君之念，且“眷顾楚国，系心怀王，不忘欲反，冀幸君之一悟，俗之一改也。其存君兴国”之高尚情操，令人仰止^⑪。而伍子胥对祖国之倒行逆施，与屈原伟大爱国精神相比，形成何等反差！伍子胥与申包胥比，绝对相反。伍曰“我必复楚国”，申曰“我必能兴之”针锋相对。郢都失陷后，申包胥跋山涉水，历尽千辛万苦，如秦乞师。他言于秦君（襄公）曰：“吴为封豕长蛇，以荐食上国，虐始于楚。寡君失守社稷，越在草莽，使下臣告急（实乃自动乞师）。”秦伯命“姑就馆，将图而告”。对曰：“寡君越在草莽，未获所伏，下臣何敢即安？”遂“立依于庭墙而哭，日夜不绝声，勺饮不入口，七日”。秦君大为感动，“为之赋《无衣》”^⑫，毅然决定出师救楚，且赞叹曰：“楚有贤臣如是，吴犹欲灭之！”^⑬申包胥终于救祖国于危难之中，伍子胥有何面目见之？伍子胥不仅是与著名爱国者绝对对立之典型，而且是楚国历史上叛国者中危害祖国最大

之国贼。春秋时期,楚晋长期对峙,战争频繁,亡臣投晋,“楚材晋用”者,并不罕见^⑨。有的还由晋投吴,如申公巫臣即是。但是,他们中未有引狼入室,借敌复楚者。诚如高士奇所说:“楚自熊通(楚武王)以来,”虽屡遭攻伐,“未尝即其国都而大创之也”^⑩。而外敌人郢,社稷几灭,惟伍员引吴伐楚造成有史以来第一次。伍子胥乃背叛祖国者中殃楚之最。祖国,乃父母之邦。祖国的山山水水,一草一木,是国民不可或缺的生活空间和物质资源。国民不可一日无祖国,爱国是国民的天职。祖国和王朝(即政府),有联系又有区别,不是同一个概念。在古代各国历代王朝,对国民施暴的行为,时有发生,有的还很严重。遭受不幸的国民,通过各种方式(包括武装起义)与之斗争,无可非议。但是,绝不可动辄叛国投敌,借助敌国之力,蹂躏祖国或颠覆祖国。像伍子胥的所作所为,则是对祖国和祖国人民不可饶恕的犯罪。即就王朝而言,它对国民,亦非纯属对立。对内,它确有剥削和压迫人民的一面;对外,却有保卫领土主权完整和国民免受欺凌的职能。国民一旦失去祖国(亦即国家)的呵护,就会变成无依无靠的孤儿。对此,边境居民有着深刻的感受。祖国保护国民的事实,史不绝书。因边境居民发生争端导致两国兵戎相见的事件,屡见不鲜。最为典型的一例是春秋后期吴楚桑童之争。楚平王十年(吴王僚八年),“吴边邑卑梁(今安徽滁州境)与楚边邑钟离小童争桑。两家交怒相攻,灭卑梁人。卑梁大夫怒,发邑兵攻钟离。楚王闻之怒,发国兵灭卑梁。吴王闻之大怒,亦发兵攻楚,遂灭钟离、居巢”^⑪。各卫其民,毫不含糊。吴楚两国不仅是各卫其民,而且是各自维护国家的尊严。当时伍子胥正在吴国,非但毫无楚人感情,而且积极活动,促使吴国大举伐楚。实乃楚人空前绝后之败类。

四、伍子胥的可耻下场

公元前五〇五年,伍子胥随吴师后撤二次去吴,永未回楚,以吴国刀下鬼的可耻下场,葬尸大江鱼腹。咎由自取,实属可卑!伍子胥投

吴,长达三十八年(前 522 年—前 484 年),历事两王,尽忠敌国,甚于犬马,缘何如此下场?任何历史现象的发生,决非偶然。试看伍子胥最后在吴国的表现,答案即在其中。(一)妄生嫉妒,诬陷大宰。伍员事吴的最高官职为“行人”^①,职掌朝觐聘问及列国间往来之礼仪^②。其爵位不高。而晚于他八年投吴的伯嚭,始为大夫(于周为职官等级名号,非具体职官衔称),继任太宰,为政府百官之长,佐王而治邦国^③。伍员不快,嫉妒伯嚭。伍子胥与伯嚭本系至交。伯因伍而奔吴,伍荐伯与吴王。阖闾元年,伯嚭奔吴,王问伍子胥:“白喜(即伯嚭)何如人也?”对曰:喜“闻臣在吴而来也”。伯嚭向阖闾所说相同:“臣闻大王收伍子胥之穷厄,不远千里,故来归命。”^④伍员、伯嚭同属楚国亡臣。初,过从甚密,无所猜忌。员言于吴大夫被离曰:“吾之怨与喜同。子不闻河上歌乎?同病相怜,同忧相救,惊翔之鸟,相随而集,濞下之水,因复俱流,胡马望北风而立,越燕向日而熙,谁不爱其所近,悲其所思者乎?”^⑤然而当伯嚭被任为太宰(阖闾九年),伍子胥顿生嫉妒,对伯嚭处处相左,最后竟公然抵牾,甚至诬陷。公元前四九四年,吴越战于夫椒(太湖中椒山),越败,栖于会稽之上。勾践使大夫种求和于吴,“愿以金玉子女,赂君之辱,请勾践女女于王,大夫女女于大夫,士女女于士……”“饰美女八人,纳之太宰嚭”^⑥。这是越向吴求和而承诺的部分条件,并非太宰嚭私自受贿许和。而吴“卒许越平,与盟而罢兵去”,乃吴王夫差之决定,不是太宰嚭的主谋^⑦,伍子胥却归罪于太宰。不过伯嚭的主张,确与伍子胥不同,而“王信用嚭之计,伍胥大惧”,认为是“信浮辞伪诈”,且曰:“是弃吾也”^⑧。显然,这是嫉嚭之词。事实上,伯嚭一任太宰,即“习战射,常以报越为志”^⑨,并且打败越国。他认为败之即可,曰:“古之伐国者,服之而已,今已服矣,又何求焉?”^⑩而伍子胥力主灭越,他说:“今不灭越,后必悔之。”^⑪其实,伍员之见,不过是一相愿望,苟不越平,续战,未必稳操胜券。文种说过:“不幸不赦”,勾践将“悉五千人触战,必有当也”^⑫。就当时吴越政治形势来看,连伍子胥也承认:“勾践贤君,种、蠡良臣。”^⑬“勾践能亲而务施,施不失人,亲不

弃劳。”^⑤而夫差恰恰相反：“次有台榭陂池焉，宿有妃嬪嫔御焉。一日之行，所欲必成，玩好必从。珍异是聚，观乐是务，视民如仇，而用之日新。夫先自败也已，安能败”越？^⑥近代也曾有人经研究指出：“然平心而论，吴王即不肯赦越，执勾践诛之，亦断无久存之理。……一胜而骄，遂以为世莫予毒，而奢侈淫佚，无所不至。满而招损，势所必然，不仅一勾践能起而复之也。”^⑦(二)居功自傲，漠视夫差。伍子胥投吴后的第一项活动，是积极参与、密谋策划公子光杀王僚，有功，得到了阖闾的赞赏；在伐楚战争中，充当急先锋；在夫差继承王位问题上，费过口舌。是以在夫差当政期间，屡以老臣自傲，功臣自居。常常将自己的主张强加于王，根本不把夫差放在眼里。面斥夫差：“务齐，不亦谬乎！”^⑧吴于艾陵取胜于齐，又近似辱骂地指责夫差：“播弃黎老，而近孩童焉。”古往今来任何一个国君，莫不要求臣民“不违”，夫差亦然。伍子胥斥之曰：“夫不违，亡之阶也。”他希望吴齐之战，吴国惨败。吴胜，是“天之所弃”。“王若不得志于齐，而以觉悟王心，而吴国犹世。”夫差岂肯容忍！当即指出：伐楚，“此则大夫之力也。今大夫老，而又不自安恬逸，而处以念恶，出则罪吾众，挠乱百度，以妖孽吴国”^⑨。足见其问题之严重，实非一般。(三)叛吴投齐，阴谋败露。吴将伐齐，伍子胥一方面极力反对，同时暗通于齐。吴齐将战，他“使于齐，属其子于鲍氏(齐卿)为王孙氏。反役”^⑩。杜注：“私使人至齐属其子，改姓为王孙，欲以避吴祸。”“反役”，反艾陵役也。伍子胥一生中，反对所在国的行为，计有三起：在楚反楚，在郑反郑^⑪，在吴反吴。反国，似乎是他的特长与专业。罗贯中说，诸葛亮谓魏延脑后有反骨。看来，伍子胥脑后也有这么一块骨头。任何一个国君，决不可能容忍反其国者。夫差当然未可例外。当他发觉伍子胥通齐、反役，属其子于齐的反吴行为，“大怒，赐子胥属镂之剑以死”^⑫。为惩罚伍子胥临死时的反吴怨言，“使取申胥之尸，盛以鸱夷革，而投之于江”^⑬。大凡封建人臣，居功自傲，内不得意，外倚诸侯，一不见用，便鞅鞅怨望而另投新主者，绝无好的下场。此乃历史之通律也。

5. 吴恩培〈孤寂的漂泊者——伍子胥文化角色的切换:从复仇之神的文化传播到“御灾捍患”的江海涛神〉^⑥

一、20世纪“文革”时胥王庙的拆毁——文化资源的毁灭

春秋后期,作为外来文化的载体从而对勾吴国产生较大影响的历史人物,当推申公巫臣、伍子胥和孙武。孙武本系伍子胥推荐给吴王,从而开始了辉煌在吴地的篇章。而伍子胥作为一个政治上的漂泊者,因楚国的政治、文化旋涡而逃亡奔吴,接着就卷入了吴国的政治、文化旋涡,死后又卷入了越国的文化旋涡。综观其奔吴后的作为,我们会看到,春秋时勾吴国在走向“大霸”的过程中,诸多人物中最能起一种关联作用、同时也最不能缺失的人物就是伍子胥了。

如果没有他,勾吴国的这一段历史,真将不知如何演绎。

一九九九年岁末,笔者为天津百花出版社修改书稿《文化的争夺》(百花文艺出版社2001年4月出版)。书稿关于伍子胥的一篇文章中言及其归宿时,笔者引用了《百城烟水·吴县》(清徐崧、张大纯纂辑,江苏古籍出版社1986年11月出版)中的记载:“胥王庙,在胥口,明正德间重建,有莫旦碑记。”在说到苏州今天留下的伍子胥的古迹时,笔者又引用了当代出版的《吴县风物》(李洲芳著,天津科学技术出版社1993年4月出版)一书中的记载说:“伍子胥墓在吴县胥口。”

一年后的二〇〇〇年岁末,笔者来到吴县胥口,这才得知胥王庙和伍子胥的墓早已在文革中被毁了。

胥王庙被毁后,在庙的旧址上建了一家石灰厂——胥口石灰厂。

一生漂泊的伍子胥,眼见得在死了两千多年后,竟又居无定所地漂泊起来。

从胥王庙被毁至今几近三十六年的岁月,“文革”成了一块我们不愿触动的伤疤。但当我们探寻着祖先留下的吴文化实物、盘点着老祖宗们留下的文化遗产以发展文化旅游事业时,我们终绕不过这一问题了。尽管胥王庙的被毁记录着胥口,也记录着苏州的太多难堪。

据政协苏州市委员会文物保护工作组《苏州近郊名人冢墓调查报告》(1987年10月31日)所附的一九五六至一九六〇年间,省、市和吴县(含当时的震泽县即今东西山)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冢墓单中,属市、县保护的单位就有“伍子胥祠墓”。(该调查报告及附件载于苏州市地方志办公室、苏州市档案局、政协苏州市委员会文史编辑室编《苏州史志》1990年第二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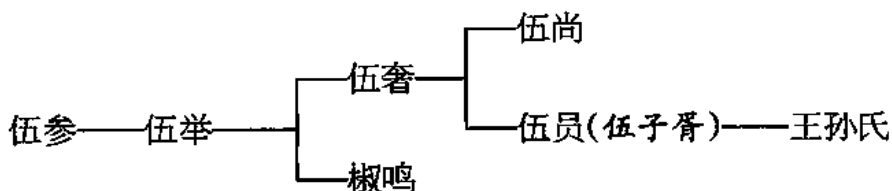
文化——我们民族的根。

作为一个区域性文化的吴文化来说,正是由诸如伍子胥这些远古的历史人物及其遗存构成了一个地区文化的根。伍子胥这位苏州城的建造者,后世又被越地的文化尊为钱塘江涛神,每年八月的钱江潮似乎书写着这位老人“御灾捍患”的文化篇章。可我们回过头看看,这位被尊为吴国“相国”的老人,他在吴地连墓都留不下来时,我们只能说是“文革”时期的“极左”思潮所致。

二、屡屡卷入楚国政治、文化旋涡中的伍氏家族

伍子胥出身在世代为宦的楚国贵族之家。

我们在前文《滴血的家族链条·四》中,曾提及了伍子胥上三代的家族世系,即曾祖伍参、祖父伍举、父伍奢,连同伍子胥这一代及其典籍有载的后裔,若列表则如下:



伍参在《左传》中的出场亮相,是在晋、楚再次争霸的邲之战前夜。

鲁僖公二十八年(前632年),晋、楚在城濮决战,晋胜楚。晋文公开始了晋国的霸业,而楚国在中原的势力几乎全部丧失。

城濮之战后,楚国楚庄王上台执政,在著名的政治家、楚国令尹

孙叔敖辅佐下奉行改革内政、对外图霸的政策。公元前六〇一年，南方舒姓诸国反叛，楚发兵攻打舒、蓼，并与吴、越结盟（参阅本书《崛起·二》）。楚国巩固了南方江淮地区后，又全力向北争战。是时，陈国因前文所说的东方美人夏姬的情感事，陈灵王被夏姬的儿子射死（参阅本书《崛起·四》）。楚国乘机破陈，接着伐郑、伐宋。鲁宣公十一年（前598年），楚、陈、郑在陈国的辰陵结盟。

辰陵盟会后，郑又附晋，于是在鲁宣公十二年（前597年）楚庄王征讨郑国，围攻郑都。在楚国的军事压力下，郑国求和，楚国大夫进城与郑襄公结盟，并带郑襄公的弟弟到楚国做人质。夏季时，晋国出兵救援已破城求和的郑国。荀林父率中军，先穀作辅佐，士会率上军，郤克作辅佐，赵朔率下军，栾书为辅佐。晋军到达黄河时听到郑国已和楚国讲和，荀林父就想退兵，士会也同意退兵，并认为楚国内政稳定，制度健全，国力强大，不可与其争斗。但先穀反对，并表示“由我失霸，不如死！”（《左传·宣公十二年》）先穀接着就独自带领所部军队渡过黄河。司马韩厥劝荀林父为减少罪责，不如一同进兵，于是荀林父下令晋军全部渡过黄河。

楚军在楚庄王率领下，停留在郟邑。原本计划推进到黄河边就班师回国，可听说晋军已渡过黄河时，“王欲还，嬖人伍参欲战”。（《左传·宣公十二年》）在楚庄王打算避晋军锋芒、提前撤兵时，他的一位男宠伍参却力主迎战。

伍子胥的先人伍参，就是在这种大战的气氛下走进了历史。其时，他的身份是“嬖人”。

嬖人：亲近之人，男宠。这里指楚庄王亲近的小臣。韦昭注《国语·郑语》“王遂置之，而嬖是女也”句时曾说：“以邪辟取爱曰嬖。”不管伍参是否向楚庄王提供身体，但“嬖人”这个词，在中国古代却是一个颇有着性倾向和性色彩的词汇。

当时，楚国令尹孙叔敖本不同意和晋军交战，因此条陈说，去年攻打陈国，今年攻打郑国，不能说战事不多了。可面对着楚庄王的一

位男宠对军国大事的干预,且他的意见又与己相左,不悦之中,他心中倏地生出了一丝轻蔑。于是,他颇为尖刻地说:“战而不捷,参之肉其足食乎?”(《左传·宣公十二年》)如果迎战晋军而不能获胜,你伍参的肉够我们分食解恨吗?

孙叔敖被压抑着的潜意识中,或许还有一句潜台词:嘿!你这个卖皮肉的!

面对着孙叔敖的挖苦,伍参只能在心底里流泪,可他脸上却依然要带着笑地开始了一个身份卑微之人的幽默:“若事之捷,孙叔为无谋矣;不捷,参之肉将在晋军,可得食乎?”(《左传·宣公十二年》)如果打了胜仗,您老就称不上是智谋之士了。如果打了败仗,伍参的肉就会落到晋军手里,您能得到我的肉分食吗?

伍参含泪的笑容和自贱式的幽默,倒让孙叔敖一时噎住了,不知如何批驳。于是,他不再和伍参耍嘴皮子而是下令楚军把战车和旌旗统统转向朝南方向,准备班师回国。伍参见状,便去对楚庄王陈述自己的意见。他分析晋军内部“听而无上,众令适从”的重重矛盾,断言“此行也,晋军必败”。临了,伍参还狠狠地激了楚庄王一下:“且君而逃臣,若社稷何?”况且,您可是楚国国君,而晋军的统帅荀林父不过是一个臣子,国君躲避别国的大臣,这楚国的体面、尊严又往哪儿搁?

楚庄王果然被这一句“君而逃臣”的话深深刺痛了,于是“告令尹,改乘辂而北之”。命令孙叔敖,改变所乘兵车的方向,继续向北行进。

正是这一和晋军迎面的北进,终于揭开了晋、楚两国邲之战的帷幕。其后,晋败楚胜的战争结局终使楚庄王连年北伐的成果得到巩固,更使晋、楚南北对峙的态势发生了有利于楚国的重大转折。而伍参——一位位卑未敢忘忧国的楚国小臣,也终于以自己的政治智慧,以自己对我双方的深刻了解和精确的战争预测,导引着楚庄王把握了战争的走向。

晋军统帅荀林父战败后,“请死,晋侯欲许之”(《左传·宣公十二

年》)。荀林父告罪主动请死,晋景公打算同意他的要求。他的部下士贞子为此为荀林父抗辩说,当年晋军在城濮之战中打了胜仗,可当时的晋君晋文公却因为楚国的令尹子玉还活着而感到忧虑。等到楚王把子玉逼死,晋文公才面露喜色。楚国子玉的死,对晋国来说,相当于又打了一次大胜仗。现在老天为了给晋国一点警告,这才让楚国打了一次胜仗。如果国君要杀荀林父的话则等于是让楚国再打一次胜仗。而荀林父侍奉国君的原则是“进思尽忠,退思补过”(《左传·宣公十二年》)。晋君让荀林父官复原职。而“进思尽忠,退思补过”这句名言,也成了苏州同里镇上一座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名录的园林——“退思园”的园名渊源。中国的传统文化,正是以这种方式向后世传递。

由于楚国的胜利,伍参的肉当然既未让晋人去分食,也未让楚人来分食。尽管他只是一位身份低下的嬖人,但就凭着春秋时晋、楚之间这场著名的邲之战,凭着他对战争的分析 and 理解,凭着他对这场战争所起的重要作用,他走进了中国古代战争史。

伍参以后,他的儿子伍举又登上了楚国的政治舞台。

“初,楚伍参与蔡太师子朝友,其子伍举与声子相善也。伍举娶于王子牟,王子牟为申公而亡,楚人曰:‘伍举实送之。’伍举奔郑,将遂奔晋。”(《左传·襄公二十六年》)

鲁襄公二十六年,即公元前五四七年。这一年,吴国的二十世吴王馀祭也开始执政上台,吴历为吴馀祭元年。同时,这一年距晋、楚邲之战已过去了半个世纪。当年的嬖人伍参,已走向他的风烛残年,可他的儿子伍举却遭遇了政治上的麻烦。

上引《左传·襄公二十六年》此条的意思是,伍参与蔡国太师子朝关系很好,他的儿子伍举和声子也相互友善。伍举娶了王子牟的女儿为妻,而王子牟担任申地的行政长官时因获罪逃亡。楚国人说:“是伍举护送他出逃的。”于是,伍举也逃亡到郑国,并打算再逃到晋国去。

这时,适逢蔡国派声子出使晋国,在经过郑国时,声子遇到伍举。二人在一起促膝深谈。当伍举忧心忡忡地说自己不知何时能返楚国

时,声子说,你走吧,我一定帮你回国。等到宋国的向戌准备调解晋、楚两国关系时,声子也参加了这项活动再次出使晋国。他回来时绕道楚国,楚国的令尹子木和他谈话,向他了解晋国的情况。声子在说起晋国使用楚国流出去的人才实在太多时,提到了让楚国人颇为心惊的“楚材晋用”的社会现象。

声子接着分析形成这种社会现象的原因说:“今楚多淫刑,其大夫逃死于四方,而为之谋主,以害楚国。”(《左传·襄公二十六年》)现在楚国滥用刑罚很多,它的大夫逃亡到四方的国家,并且做他们的主要谋士,来危害楚国。说了这些大道理后,声子还举了从楚国逃亡到晋国,以致受到晋国重用的人才实例:析公、雍子、申公巫臣和贲皇。这几个流失的人才,后来都给楚国带来极大的危害。

声子有理有据的一席话,说得楚国令尹子木不断地点头:“唉,这全是事实呢!”

声子看着子木说:“现在还有比这更厉害的呢!”接着他水到渠成地说起了伍举的故事,说起伍举逃亡到了郑国,伸长头项望着南方,说:“或许会赦免我吧!”但楚国并不在意。现在他已经到了晋国了,晋国人准备给他一个县做封邑,还要像对待晋国的名臣叔向一样来对待他。如果他为晋国出谋划策危害楚国,那造成的祸患可就更大了!

听了这些话,“子木惧,言诸王,益其禄爵而复之,声子使椒鸣逆之”(《左传·襄公二十六年》)。楚国令尹子木终听得害怕起来,于是向楚康王进言,增加伍举的俸禄爵位而让他回国复职。声子于是让伍举的儿子椒鸣(即伍奢之弟、伍子胥的叔叔)去迎接父亲回国。

伍氏家族在此次的劫难中,虽因姻亲王子牟事而获株连,但整个伍氏家族毕竟还没有一个固定的对立面。上面引述的典籍中“楚人曰‘伍举实送之’”的记载,这“楚人”更多的带有社会舆论的意味。虽说“伍举奔郑,将遂奔晋”(《左传·襄公二十六年》),但结局却是回国并受到重用。蔡声子论楚材晋用的这些言论,后来辑录进了先秦时的重要著作《国语·楚语上》中,可楚国宫廷文化导引下的严刑峻法,滥杀

无辜而致人才流失的现象并没有根除。

楚康王后,年幼的楚王郢敖执政,王子围(即公子围)为令尹(参阅本书《滴血的家族链条·七》),伍举主持楚国的外交事务,颇受宠幸和重用。“冬,楚公子围将聘于郑,伍举为介。未出境,闻王有疾而还,伍举遂聘。”(《左传·昭公元年》)

鲁昭公元年的冬天,王子围原本要到郑国去访问,伍举担任副手。没出楚境,听说楚王有病,公子围就急匆匆地返回,而让伍举代表楚国出使郑国去访问了。

折返回来的王子围,勒死楚王郢敖而自立,史称楚灵王。

楚灵王三年(即鲁昭公四年,前538年)春天,许悼公访问楚国。楚灵王又邀请郑简公来,饶有兴味地和这两位国君到江南去打猎。与之同时,楚灵王派伍举前往晋国去通报欲会盟诸侯之事,以求得到诸侯的拥护。

在上文《大霸·九》中,我们曾说到:“五十多年前在商丘举行的那次停战盟会,结束了晋、楚争霸的局面。可会盟后不到十多年的时间,楚国便又开始拼凑由楚国控制的集团。公元前五三八年(鲁昭公四年)夏天,楚灵王与蔡、陈、郑、许、徐、滕、顿、胡、沈、小邾等国的国君以及宋国的太子佐和淮夷部落首领会盟于楚国的申地。这就是《春秋·昭公四年》所载的:‘夏,楚子、蔡侯、陈侯、郑伯、许男、徐子、滕子、顿子、胡子、沈子、小邾子、宋世子佐、淮夷会于申。’在这次由楚国作主导的会盟中,楚国奏起了反对吴国的旋律。盟会后,接着便开始东扩攻吴。”

此时,伍举外交使命的目的,就是为拼凑由楚国控制的集团逼晋国同意。而和许、郑的两位国君在江南休闲打猎的楚灵王,索性让这两位国君留在楚国,等待着伍举的外交消息。

伍举到了晋国,从维护楚国的国家利益出发,施展外交手腕,表达了楚国希望借助于晋国国君的威宠向各国的诸侯发出邀请,从而召开诸侯盟会的要求。晋平公原本不同意,后听从了司马侯的计

策——放手让楚灵王去逞强争霸,等待着他走向自己的反面。因此,对楚国提议召开的诸侯会盟,晋平公同意了伍举的请求,并在派叔向去答复伍举时,以国务在身为由委婉地表示不参加这一会盟。(参阅本书《滴血的家族链条·七》)作为楚灵王心腹之臣的伍举,随即为楚灵王向晋国求婚,晋平公答应了。

经伍举的外交努力,楚国做东而召开的申地诸侯盟会终如期召开。

申地盟会后,楚国积极推行东扩的战略方针,带领着一帮盟国杀奔到吴国的朱方,杀了庆封全家后,又顺手牵羊地灭掉了赖国。后因赖国国君的投降,楚灵王听了伍举的话,把赖国迁移到鄢地去。楚灵王又想要把许国迁到赖国原来的那块地盘上,为此先派斗韦龟和公子弃疾去那里修筑城池,然后回国。

楚灵王时,曾备受宠幸的伍举,随着楚灵王的自杀也从历史中淡出。而上文言及的公子弃疾,就是后来乘楚国内乱踩着两个兄长——公子比和公子黑肱的尸体而上台的楚平王。

《史记·楚世家》说他,“即位为王,改名熊居,是为平王”。

在伍举淡出历史时,有一点历史事实需要加以辩证。本书在《崛起·四》中,曾引《史记·楚世家》(《吴越春秋》卷三也录用了这一材料)的记载说,楚庄王执政之初,“即位三年,不出号令,日夜为乐”。于是“伍举入谏”,楚庄王终发出了“三年不蜚(飞),蜚(飞)将冲天;三年不鸣,一鸣惊人”的豪言壮语。而前面我们据《左传·宣公十二年》的记载说,伍举的父亲伍参在郟之战前作为“嬖人”才刚刚开始历史亮相,其时为楚庄王十七年。如此一推算,郟之战前十四年伍举已进宫入谏,走进了楚国历史,而十四年后,他的父亲才可怜地作为“嬖人”参与国政。

以楚庄王四年(前610年)伍举入谏从而楚庄王开始“飞”、“鸣”计算,至本文提及的楚灵王三年(前538年)楚灵王派伍举前往晋国去通报欲会盟诸侯之事止,其间已相隔七十二年。当年进谏楚庄王的

伍举满打满算，也要超过九十岁了。

值此高龄，他还能东跑西跑去搞外交吗？

显然，这里在时间上难以对上榫头。

或许，《史记·楚世家》中误将伍参记作伍举了。然而，若是伍参，则既是楚庄公三年进谏而被纳，如何过了十四年又做了一个可怜的“嬖人”了呢？

在这里，不管如何，只怕都难以说清了。

三、楚平王纳子之妇与伍奢的直谏下囚

楚平王在攫取权柄的过程中，从继承程序到继承手段，既不合法，又显得卑鄙。因此，上台之初，他不得不小心地从事。自度自己是“以诈弑两王而自立，恐国人及诸侯叛之，乃施惠百姓”（《史记·楚世家》）。对外，他恢复了被楚国并吞了的陈国和蔡国。

楚平王塑造形象的努力很快就被楚宫中的一件丑行覆盖了。随着这件丑行，一个《左传》称之为“费无极”、而《史记》则记之为“费无忌”的心理极其阴暗的家伙不幸地成为了伍氏家族的生死对头。

善于揣摩别人心理的费无极，可是看准了楚平王个人生活的弱点，这才进谗言以打进楔子的。“楚子之在蔡也，郟阳封人之女奔之，生太子建。”（《左传·昭公十九年》）楚平王以前在蔡国时，蔡国郟阳地方长官的女儿和他姘居，生下了太子建。

楚平王这早年的孟浪激情所结下的婚姻，至此时已进入现实的死亡状态。对当初在蔡国时弄上手的那个女人，尽管她后来也为他生了个儿子并立为太子。可此刻，从情感上讲，楚平王对那个青春已逝的女人早已没了感觉。《史记·伍子胥列传》以“建母，蔡女也，无宠于平王”句，记写了这一死亡的婚姻。而婚姻的死亡又必然导致新的爱情。

“及即位，使伍奢为之师。费无极为少师，无宠焉，欲谮诸王，曰：‘建可室矣。’王为之聘于秦，无极与逆，劝王取之。正月，楚夫人嬴氏

至自秦。”(《左传·昭公十九年》)楚平王执政后,让伍举的儿子伍奢当了太子建的老师,费无极当了老师的助理,即为少师。费无极因不受太子的宠信,因此,想出法子要在楚平王前陷害这位王储。他对楚平王说:“太子建可以成家了。”楚平王为太子建在秦国订了婚,接着让费无极去秦国迎娶新娘秦国公主。心理阴暗的费无极瞅准这个机会,也瞅准楚平王婚姻生活的现实状况,遂怂恿楚平王自己娶了这位秦公主。这年(前523年,即鲁昭公十九年、楚平王六年)正月,这位后来由太子妃变作了楚王夫人的嬴氏由秦国抵达楚国。

楚平王为太子建娶媳妇,听说未过门的儿媳妇是个漂亮的妞,此时竟引发了心中的巨澜。费无极作为太子少师,也算得是太子建的老师了。然而这位老师此刻只顾倾泻对太子建的怨恨和拍楚平王的马屁,根本顾不得他和太子建还存有的那层师生关系了。他见楚平王那怦然心动的样子,于是给楚平王搬来梯子,“说平王曰:‘秦女好,可自娶’”(《史记·楚世家》)。

被情欲,或许还有被好奇导引着的楚平王此时也顾不得秦公主是自己的准儿媳妇,于是老不正经起来,竟想取为己用了,但此事毕竟有碍人伦,想做但说不出口。这时,已导引着楚平王走到这一步田地并时刻揣摩着楚平王心思的费无极,不是义正词严地指斥王之荒唐,以绝其念。如果是这样,那他就是一个青史有名的大忠臣,当然就不会有以前发生的故事、也不会有以后发生的故事了。作为一个大奸,他怂恿、教唆乃至发展了楚平王心中的荒谬——开口劝大王不妨将秦公主充入宫中下陈,自己好慢慢地享用。

费无极因与太子建的人际关系不佳,故导演了这幕淫乱楚宫的丑剧。而伍奢由于和太子建的一层师生关系,也身不由己地被牵扯进了这场权力加美女的争夺之中。

比之《左传·昭公十九年》,《史记·楚世家》的记载,事件发生的时间提前了四年,同时对费无忌和楚平王的行为描写细致多了。该段文字记载如下:“平王二年(前527年,鲁昭公十五年),使费无忌如秦为

太子建取妇。妇好，来，未至，无忌先归，说平王曰：‘秦女好，可自娶，为太子更求。’平王听之，卒自娶秦女。”

而《史记·伍子胥列传》未记写事件发生的年代，但情节却更细致：“无忌不忠于太子建。平王使无忌为太子取妇于秦，秦女好，无忌驰归报平王曰：‘秦女绝美，王可自取，而更为太子取妇。’平王遂自取秦女而绝爱幸之，生子轸。更为太子取妇。”（这个秦女所生的“轸”，就是我们在《狮子回头望虎丘·七》中说到的太子壬，即位后史称楚昭王）

面对着费无极的投其所好，楚平王当然王心大悦。婚姻死亡后，楚平王是否处于空旷之际固不得而知，但有一个鲜活粉嫩的女人送上门来，他还是产生了一种初恋般的青春悸动。然而，很快他就顾虑起来，如此虽说是好，可这女人是作为儿媳的名分迎娶来的，自己弄上床去，却又怎么向儿子交代哪？

对此，显然已早有准备的费无极哂然一笑，对楚平王献策说，从秦国带来的宫女中随便找一个塞给太子建可不就得了。《东周列国志》里写他在迎亲途中早已事先在媵女内看好一个容貌颇端的齐女，以备作替换之用了。此时，被欲念搅昏了头的楚平王见这个肱股大臣如此安排，于是半醉半醒、半推半就地潇洒走一回了。

然而，污秽宫闱的荒唐事，毕竟是纸里包不住火，群臣愕然之际，立刻以缄默的方式接受了这个既成事实，毕竟这是王室的私事。于是，我们在《左传》、《公羊传》和《穀梁传》中，均未见到群臣反对的记载。

费无极背后敲打太子建，虽说小试锋芒，但却大获而归。其实，他早已不是第一次这么干了。这家伙在《左传·昭公十五年》中一出场就带有一股惯于背后整人的阴冷气，这是中国历代大奸们身上都带有的那股体臭味。

被费无极整肃的第一个对象是蔡国的朝吴。

朝吴本为蔡国的高级官员，在导致楚平王上台的楚国内乱中，他

对时任蔡公(蔡地的行政官员)的公子弃疾(即后来的楚平王)帮助颇大。楚平王上台后,恢复了蔡国,让朝吴依然留在蔡国。可这位朝吴先生不知何处结怨于费无极了,以致费无极竟非得要让他去而后快。“楚费无极害朝吴之在蔡也,欲去之。乃谓之曰:‘王唯信子,故处子于蔡。子亦长矣,而在下位,辱。必求子,吾助子请。’又谓其上之人曰:‘王唯信吴,故处诸蔡,二三子莫之如也,而在其上,不亦难乎?弗图,必及于难。’夏,蔡人逐朝吴。朝吴出奔郑。”(《左传·昭公十五年》)楚国的这位费无极害怕朝吴留在蔡国,想把他撵走。于是他对朝吴说:“楚王只信任您,所以把你安置在蔡国。您的年岁大了,却还处在官职级别不高的位置上,这可是耻辱啊!您一定要想办法求得较高的位置,我也帮助您请求。”他对朝吴这样说了后,又对级别处在朝吴之上的蔡国官员们说:“楚王只信任朝吴,所以把他安置在蔡国,你们几位不如他,可地位却在他之上,你们这不是让自己挺为难吗?如果不早作打算,今后一定会遭到祸难的。”经费无极这般挑唆,到了夏天,蔡国人赶走了朝吴,朝吴逃亡到了郑国。

楚平王信任的朝吴竟被赶出了蔡国!楚平王获知这一消息,其内心的情绪激烈起来。“王怒曰:‘余唯信吴,故真诸蔡。且微吴,吾不及此。女何故去之?’”(《左传·昭公十五年》)楚平王得知费无极在朝吴身上做的手脚,于是把一股怒气冲在了费无极头上:“我只信任朝吴,所以把他安置在蔡国。况且,当日如果没有朝吴,我也到不了今天这地步,可你费无极为什么要赶走他?”

费无极一看,自己做的小动作的尾巴被楚平王踩住且楚平王的火气正冲自己而来,于是避平王之锋芒而巧舌如簧起来:“无极对曰:‘臣岂不欲吴?然而前知其为人之异也。吴在蔡,蔡必速飞。去吴,所以翦其翼也。’”(《左传·昭公十五年》)臣下难道不想要朝吴?然而,我早就知道他这人可是怀有异心的啊!大王,您想想,朝吴留在蔡国,蔡国一定会很快地疏远我们。把朝吴撵走,不正是为了剪掉蔡国的翅膀吗!

指责朝吴有“异”心，这或许是整人武器中最具杀伤力的了。楚平王听后的态度不得而知。在驱逐朝吴的事件后，《左传·昭公十五年》中并没有楚平王追究费无极责任的记载。但费无极其时并未铩羽，后来也没有倒霉。于是，增长了经历也增长了进谗信心的他，不但有力量再去整人，后竟至整到当今太子和太子的老师身上了。

费无极唆使楚平王夺了太子建的未婚妻，虽一时解恨，但很快就使自己陷入了惴惴之中。《东周列国志》中说他是“终以太子建为虑，恐异日嗣立为王，祸必及己”。他怕楚平王死后，那曾被她伤害过的太子建一旦执掌了楚国的权柄又怎么能放过他。于是，他心理极其阴暗地把攻击目标锁定在太子建和他的老师伍奢身上了。

《左传·昭公二十年》载：“费无极言于楚子曰：‘建与伍奢将以方城之外叛，自以为犹宋、郑也，齐、晋又交辅之，将以害楚。其事集矣。’”费无极对楚平王说：“太子建和伍奢打算割据方城外的土地叛乱，另建像宋国、郑国一样的独立国家，齐国和晋国等境外的力量又相互配合着扶植他们，这将会给楚国带来极大的危害。如今，他们的计划就要成功了。”

在这里，费无极像当初指责朝吴有“异”心一样地故技重演了。或许因这次攻击的对象是楚平王的儿子，一旦失手，后果不堪设想。所以，他出的拳更重、手条子也更狠，终以中国古代宫廷争权夺利的撕咬中最阴狠也最有效的攻讦手段，指斥太子有谋反之心。不仅如此，费无忌更是恶毒地将太子建的怨望之心与楚平王抢了他的媳妇联系起来，竭力地将楚平王与太子建原本是父子的血亲关系，转变成两个男人争夺一个女人的情敌关系：“无忌又日夜谗太子建于王曰：‘自无忌入秦女，太子怨，亦不能无望于王，王少自备矣。’”（《史记·楚世家》）

费无极阴险地条陈了一个合理的逻辑：太子为漂亮女人而生怨恨之心，所以很合理地转变成了谋反之意。“且太子居城父，擅兵，外交诸侯，且欲入矣！”（《史记·楚世家》）

如果说,当日费无极对朝吴的攻讦——“其为人之异也”还只是小试锋芒的话,那此时,他对太子和伍奢的攻击,可是在中国历史上开创了翦除政敌的一种卑劣而又有效的手段。易乾《苏锡雅话》(北京出版社1999年11月出版)中说:“据有些史学家考证,正式用‘诬以谋反’的罪名,置政敌于死地,是从公元前六世纪楚国费无极开始的。”

费无极以他的阴谋智慧,终将楚平王这一对父子打散。同时,也将伍奢与伍子胥这一对父子阴阳两隔地打散。而被费无极从背后狠狠整了一下子的伍奢,他的命运就远没有当初的朝吴那么幸运了。

楚国大臣对楚平王在政务处理和个人节操方面的评价本是不低,从吴国去了楚国的那位明白人沈尹戌(参阅本书《大霸·十二》)日后对令尹子常说:“平王之温惠共俭,有过成、庄,无不及焉。”(《左传·昭公二十七年》)他的温和慈惠和恭敬节俭,都超过了楚国历史上的明君楚成王和楚庄王。然而,楚平王“所以不获诸侯,迹无极也”(《左传·昭公二十七年》)。他之所以得不到诸侯的拥戴,都是由于接近了费无极的缘故。而费无极这家伙,乃是“楚之谗人也,民莫不知。去朝吴,出蔡侯朱,丧太子建,杀连尹奢,屏王之耳目,使不聪明”(《左传·昭公二十七年》)。这家伙可是楚国专干诬谄勾当的人,老百姓没有不知道的。去掉朝吴,赶走蔡侯朱,丧失太子建,杀害伍奢,遮蔽君王的耳目,让他听不清看不明。

正是沈尹戌后来的这一席话,终使得楚令尹子常下决心杀掉了费无极,但这已是后话。此时,当费无极诬谄太子建和伍奢要谋反时,“温惠共俭,有过成、庄,无不及焉”的这位楚平王竟然信了。

明代冯梦龙在《东周列国志》中处理这一段材料时,先写了一段楚平王与秦公主孟嬴的情感纠葛。说孟嬴虽蒙王宠爱,然见王年老心甚不悦。平王自知非匹,不敢问之。逾年,孟嬴生一子,平王爱如珍宝,遂名曰珍(轸,太子壬,后为楚昭王)。有一次,楚平王问孟嬴,进了楚宫后,你脸上为什么一直没笑容?孟嬴说,我原以为秦、楚相当,青春

两敌，及入宫庭，没想到大王的年纪竟是这么大！我不敢怨大王，只是自叹生不及时罢了。楚平王劝慰地说了通我和你是宿世姻契——上辈子就结下的姻缘后，一不小心地又说起，我虽然老了些，但却让你成为王后，不知提早了多少年呢！孟嬴一惊，于是心里生出了疑惑，日后终打听出当日迎亲掉包的故事。当楚平王发觉孟嬴知道他的这些丑事后，于是百计媚之，并许立珍为世子。在这种政治交易下，这个秦国来的公主孟嬴，得到了这一补偿，心里才稍稍安定下来。

正因为有这样一个楚国宫闱内关于权力继承的交易，而担心着太子建上台后会找其秋后算账的费无极，在翦除太子建、削其太子的名分上竟幸运地和秦公主以及楚平王共同地走到了一起。

对费无极所说的太子建和伍奢阴谋叛乱之事，“王信之，问伍奢。伍奢对曰：‘君一过多矣，何信于谗？’”（《左传·昭公二十年》）楚平王相信了。说不清是为了核实材料，还是为了落实材料，以便更换太子，楚平王召来伍奢考问之。伍奢回答说：“大王，您犯了一次过错已经很严重了，为什么还要听信谗言呢？”

楚平王当然明白，伍奢所说的犯一次过错，正是指斥他当日污秽宫闱而纳子妇，如今又听信小人离间之言，使大王疑骨肉之亲，从而令社稷动荡了。

伍奢既已批评楚王听信谗言，本也豁出去无所畏惧了。因此，他理所当然地要追究进献谗言的佞臣费无极。《史记·楚世家》记载说：“伍奢知无忌谗，乃曰：‘王奈何以小臣疏骨肉？’”《史记·伍子胥列传》里更是加重分量地说是“王独奈何以谗贼小臣疏骨肉之亲乎”。

被骂为“谗贼小臣”的整人专家费无极，少不得也要反击。双方的攻讦，使楚平王一时倒犯难了。这两人一个是世代仕楚的老臣，人格操守堪称楷模同时又是太子的太傅；可另一个却是极擅奉迎的太子少傅。处分了哪个都不好！然而，事是因自己娶了秦公主而要废长立幼、废嫡立庶而起，伍奢此时在骂费无极，可句句都是在骂着自己。因此，在伍奢慷慨激昂时，他就禁不住地脸上一阵红一阵青了。然而，即

使伍奢在理,如听了他的,自己家里那个漂亮的秦国妞儿可又怎么摆平?想到那个整天搂抱在怀里的秦公主,此时的他,禁不住又有些春心荡漾起来。

或许,此时在宫廷上,群臣几乎都已站在了伍奢一边,这才使还沉醉在情不自禁中的楚平王蓦然一惊,立刻意识到事态的严重性了。这么弄下去,别说立幼子为太子了,就是当初的丑事,也得搅屎坑似地搅了出来。再说,不废了长又如何能立幼?不立幼,那个心爱的女人只怕也留不住。是看着她离自己而去,还是紧紧地搂住这个女人,得失只在一念间。而众口销铄地同声反对,使得意识到可能要失去心爱的女人的他,朦胧的下意识中倒苍凉地要拉住行将离去的女人的裙裾了。

臆念中的悲凉,渐渐地在楚平王心中产生一个逆反式的反弹。

我可是大王呢!我喜欢哪个女人,立哪个儿子为太子,轮得着你们来管?他终于暴怒起来,不经意间站到了费无极的身后。

于是,我们从《左传·昭公二十年》的记载中,看到了“王执伍奢”。《史记·楚世家》则表述为“于是王遂囚伍奢”。这意思一样,都是说楚平王把伍奢抓起来了。

史家记载的疏略和跳跃,毕竟留下了许多空白,于是,作为文学作品的《东周列国志》,以文学的笔法对之进行了填充。

楚平王入召伍奢,“问曰:‘建(太子建)叛心,汝知之否?’伍奢素刚直,遂对曰:‘王纳子妇,已过矣!又听细人之说,而疑骨肉之亲,于心何忍?’平王惭其言,叱左右执伍奢而囚之。无极奏曰:‘奢(伍奢)斥王纳妇,怨望明矣。’”

面对着楚平王丧失理智的政治清洗和骨肉相残,伍奢愕然了。尽管他被囚下狱,可费无极依然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他心中通明透亮,这胜负远没有定论呢!楚平王哪怕只要心太软一下,那伍奢就会挺着头地走出牢房,而接下来轮换着进去的可就是他了。事关前程,更事关脑袋,于是他竭力地怂恿楚王杀伍奢。楚平王此时或许也在为如何

处置被囚的伍奢而伤透脑筋。伍奢不是不可赦，但秦公主这边的事可又怎么办哪？这绕来绕去，终又绕到这个女人身上。绕到了王位的继承权上。况且，为此而囚了伍奢，本意是杀鸡而吓猴，可如果非但猴子吓不住甚至连鸡也吓不住时，楚平王不能不想到他的这大王之威仪又竟何在？

四、伍尚的殉父之死与伍子胥的复仇逃亡

当楚平王终欲借伍奢的这颗老臣头来堵众臣之口时，费无极适时地提醒他，伍奢在老家可有两个儿子伍尚和伍员呢！

伍员——伍子胥。

费无极当然怕伍奢的这两个儿子，尤其是武艺高强的伍家老二，说不准会在哪个清晨或黄昏蓦地出现在他的面前。毒结到这个份上，也只能挺下去斩草除根了。在“除根”的策略上，他巧妙地将自己的阴暗心理掩藏在楚国的国家安全之下，并以此来说服楚平王了：“奢之子材，若在吴，必忧楚国，盍以免其父召之。彼仁，必来，不然，将为患。”（《左传·昭公二十年》）伍奢的儿子都有才能，如果他们到了吴国，一定会成为楚国的祸患。何不以赦免他们父亲的名义召他们来郢都？他们仁爱，就一定会来，否则，就会成为祸患。

费无极在这里可是吃透楚国对外关系的轻重缓急了。本来，楚国的人才往晋国跑，即所谓的“楚材晋用”在当时已成为一种社会现象。可此时，晋、楚两国已是风波不惊。楚材奔晋，对楚国眼下还构不成实际的威胁，而吴国此时正上升为楚国的头等敌国，且楚国屡屡败之于吴国之手。于是，搬出吴国这个梦魇，足以使楚平王在血压升高之时，会立刻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同时，费无极面对着楚平王又为伍氏兄弟预设了一个逻辑圈套：他俩上当前来，那他们就是仁爱的，但为了楚国安全，要杀了他们；而他们不来，那他们非但不是仁爱，而是楚国的祸患了。这样，我们就更要去追杀他俩了。

楚平王显然被说动了，于是不知不觉地走入了费无极预设的程

序。“王使召之，曰：‘来，吾免而父。’”（《左传·昭公二十年》）楚平王派人去召回伍奢的儿子伍尚和伍员说，你们来，我就赦免你们的父亲。

楚平王此举简直幼稚得像小孩子过家家似的，诱杀的目的太明显了。尽管如此，“棠君尚（伍尚）谓其弟员（伍员）曰：‘尔适吴，我将归死。吾知不逮，我能死，尔能报。闻免父之命，不可以莫之奔也。亲戚为戮，不可以莫之报也。奔走免父，孝也。度功而行，仁也。择任而往，知也，知死不辟，勇也。父不可弃，名不可废，尔其勉之，相从为愈。’”（《左传·昭公二十年》）

担任楚国棠地地方官员的伍尚对他的弟弟伍员说：“你前往吴国，我打算跟他们回去赴死。我的才智不如你，我能陪着老父一道去死，而你能为父亲报仇。听到赦免父亲的命令，尽管知道这可能是诱杀之计，但我不可以不去；亲属被杀戮，也不可以不为之复仇。奔走回去赴死如能使父亲得到赦免，是孝；估计功效而采取行动，是仁；选择责任而前往，是智；知道死而不躲避，是勇。因此，对我来说，父亲不可以抛弃，名誉不可以败毁，你还是努力吧，各人不要勉强。”

从《左传》记载的伍尚的这段话来看，中原文化已融汇在楚文化的知识层面上。尤其是中原文化中的孝、仁、智、勇已浸透在伍尚的心中。此时，他已是决心殉父而尽子孝，好让老父亲在黄泉路上还有个他在陪着。然而，值得注意的是，他在为自己选择了一条为后世儒家意识形态所认可的殉父尽孝的道路时，还为他的兄弟选择了另一条并不为后世官方意识形态认可的道路——复仇尽孝。

或许，从这一文化个案中，我们可以窥视到中原文化在与楚国“蛮夷”文化的交融过程中，是时的楚地文化多少还保存着“蛮夷”文化的痕迹。

而在《越绝书》卷一里，面对着楚平王的诱杀之召，已“奔吴”的伍尚和“奔郑”的伍子胥，似乎是以两地书或两地传话的形式，展开了一场道德的论争。在这一论争中，已不再是伍尚一人独享话语权了。

《越绝书》卷一里写道：楚平王派使者到吴国去召回伍尚时说：

“子父有罪，子入，则免之；不入，则杀之。”你的父亲犯了罪，你回楚国，就赦免你父亲的罪；如果你不回来，那就处死他。

这一番话，伍尚立刻派人通报了在郑国的伍子胥，当然是意在此时兄弟俩必须协调步调。于是，“子胥闻之，使人告子尚于吴：‘吾闻荆平王召子，子必毋入。胥闻之，入者穷，出者报仇。入者皆死，是不智也；死而不报父之仇，是非勇也’”（《越绝书》卷一）。伍子胥也让人带话到吴国告诉他的哥哥伍尚说，我听说楚平王召你回国，你千万不要回去。我听说这样的话：回去就走投无路了，而逃亡在外才有报仇的机会。我们回到楚国，必定与父亲一道被杀，这是不聪明的做法；我们死了，就再不能为父亲报仇，这也不是勇敢果断的举动。

听到兄弟的话，“子尚对曰：‘入则免父之死，不入则不仁。爱身之死，绝父之望，贤士不为也。意不同，谋不合，子其居，尚请入’”。（《越绝书》卷一）伍尚回答说：“回国就可以免除父亲的死，不回去是不仁的行为。只知道爱惜自己的性命，怕死而不肯回国，从而辜负了父亲的期望，品德高尚的人决不会这样做的。我们两人的想法不同，考虑问题也就不一致，你可以流亡在外，我还是希望回楚国去。

《越绝书》卷一里描写的伍尚，依然浸透着中原文化中的孝、仁，但是在政治智慧上极不成熟。他居然会幼稚地相信，只要回到楚国去，就可以免除父亲的死罪了。从他的感慨“意不同，谋不合”来看，似乎从一开始，他就是想动员伍子胥和他一起回楚国去呢！当然，在这一点上，伍子胥的头脑更清醒些。

当伍尚回到楚国后，“（楚）王知子胥不入也，杀子奢并杀子尚”（《越绝书》卷一）。

《越绝书》卷一对身在郑国的伍子胥后来如何跑到其兄长伍尚曾经呆过的吴国，并未作交代叙述。而成书于战国时的《吕氏春秋·异宝》，像是接续着《越绝书》卷一的叙述似的，填补了这个空白。

《吕氏春秋·异宝》说：“五员亡，荆急求之，登太行而望郑曰：‘盖是国也……不足与举。’去郑而之许，见许公而问所之。许公不应，东

南向而唾。五员载拜受赐，曰：‘不知所之矣。’因如吴。”

五，通“伍”。荆，即楚。

按《吕氏春秋》此说，伍子胥感到在郑国不足以施展自己的才能，这才离开了郑国。但此行何去？伍子胥或许也有些迷惘，这才请许公指点迷津的。后来也正是受了许公的点拨，这才去了吴国。这位许公，显然是对身处近邻的强楚不敢开罪，故而只是以向吴国所在的东南方而唾的身体语言来示意了。

相比之下，在《史记·伍子胥列传》里，相同的政治情境下，当“伍尚欲往”——准备回楚国时，伍子胥一语就道破了楚平王的目的：“楚之召我兄弟，非欲以生我父也，恐有脱者后生患，故以父为质，诈召二子。二子到，则父子俱死。何益父之死？往而令讎不得报耳。”是处的伍尚，至少还知晓“我知往终不能全父命”的结果，只是考虑到“父召我以求生而不往，后不能雪耻，终为天下笑耳！”一句话，对日后的报仇缺少信心！此时父亲召唤而不去，日后又报不了仇，这不是徒让天下人会笑你是贪生怕死吗？伍尚于是对兄弟说：“可去矣！我将归死！”（《史记·伍子胥列传》）你去吧，我回去就是准备去死的！

《史记·伍子胥列传》接而下叙述道：“伍子胥既至宋，宋有华氏之乱，乃与太子建俱奔于郑。”

到了郑国的伍子胥，相比《吕氏春秋·异宝》里说他因郑国“不足而举”而离去，《史记·伍子胥列传》则作了另一种情境的叙述了：和伍子胥一道逃亡于郑国的太子建欲联晋而灭郑，晋君晋顷公也私下对太子建许愿说“灭郑而封太子”，于是“太子乃还郑，事未会，会自私欲杀其从者，从者知其谋，乃告之于郑。郑定公与子产诛杀太子建”。

太子建利用郑人对他的友善而卷入晋国反对郑国的政治阴谋，以致被郑人处死，“建有子胜，伍胥惧，乃与胜俱奔吴”（《史记·伍子胥列传》）。

太子建子熊胜的故事，至此并未结束，在本书《坠落的夕阳·十七》中，将另有叙述。

以上,我们使用比较的方法,探讨不同的典籍对伍子胥逃亡前后兄弟俩思想状况所作的不同描写,只是意在强调,日后伍子胥近乎偏执和暴戾的复仇,有着这一家族仇恨的背景。

伍子胥终于“适吴”而去。

基于地缘政治的因素,在长江中、下游的吴、楚二国相争已有数代,这就是《左传·昭公二十年》记载的伍尚为兄弟指引的“尔适吴”的根本原因,这也是一开始就被费无极猜中了的根本原因。而当伍尚被召回郢都,“奢闻员不来,曰:‘楚君、大夫其盱食乎!’”(《左传·昭公二十年》)伍奢听说伍子胥没来,情感复杂地说:“楚国的国君和楚国的官员们只怕要吃不上饭了!”

作为对伍子胥政治能量描绘的必要铺垫和间接描写,《史记·伍子胥列传》则是让伍奢这位老人说:“楚国君臣且苦兵矣!”楚国的君臣下来要忙着打仗了!而《史记·楚世家》则是让伍奢作出了预后程度最为严重的预测:“楚国危哉”——这下,楚国可要危险了。

知子莫若父,伍奢正是凭着对伍子胥个性和能力的了解,这才发出如此的感慨。后来的事实证明,伍奢并没看错他的这个儿子。

伍尚殉父而死,而伍子胥却杀出重围,逃亡而去。

《东周列国志》以文学笔法记叙他为逃奔吴国而过楚国的最后一个关隘——昭关时,这位精壮的汉子竟愁得一夜白了头。然而,天不绝伍子胥,他终于出了昭关。

踏在吴国的土地上,当他回过头瞪着一双血红的眼望着故国阴霾的天空时,风吹动着他头上的缕缕白发,像在为他送行。而此时此际,以复仇而尽子孝已完全占据了整个思维。他再回首地看了故国一眼,终于从牙齿缝里迸出两个字:复仇!

接着,他就撩开大步,绝尘而去。

无论是楚平王还是伍子胥,他们都未意识到他们在重复楚国历史上“楚材晋用”的覆辙,只不过这次可是楚材吴用了。

作为楚国的文化,借伍子胥躯体为载体,继申公巫臣后,又一次

向勾吴文化靠拢。而勾吴文化像昔日迎接泰伯和申公巫臣一样,又张开了双臂迎接着伍子胥,迎接着外来文化的又一次渗透和融汇。只是楚国的宫廷文化在塑造着一个坚韧人格的同时,终又为自己制造了一个政治上的敌人。正是这个敌人,若干年后,引领着吴国的军队攻入了楚国的首都,竟差一点灭了楚国。

五、奔吴后的伍子胥:浮沉于吴国的政治旋涡

一个政治上的漂泊者和流亡者,逃离楚国的伍子胥终来到了勾吴国。然而,当时的他或许并没有意识到,吴王僚执政下的吴国,由于王室权力继承所遗下的政治后遗症,此时正处在一场政治危机中。

《左传·昭公二十年》载:“员如吴,言伐楚之利于州于。公子光曰:‘是宗为戮而欲反其仇,不可从也。’员曰:‘彼将有他志。余姑为之求士,而鄙以待之。’乃见罃设诸焉,而耕于鄙。”

员:伍员,即伍子胥。州于:吴王僚。

《左传·昭公二十年》此条说,伍子胥来到了吴国,向吴王僚分析进攻楚国的有利之处。公子光说:“这可是他的家族被楚王杀了而想要报私仇,因此,他的话是不可以听信的。”伍子胥说:“公子光这个人将要有别的志向,我姑且为他寻求勇士,而在郊外等着他。”于是他向公子光推荐了罃设诸,而自己在郊外种地。

《左传》记事太简,从这一段文字中,我们看不出伍子胥是如何接近了吴国的最高权力圈子,也看不出伍子胥是如何结识了罃设诸这个吴人,以至向公子光推荐他的。

相比之下,《史记·伍子胥列传》的记载则详细多了。该书记载说,伍子胥“至于吴,吴王僚方用事,公子光为将,伍胥乃因公子光以求见吴王”。按《史记》此处记载,似乎在说伍子胥是由公子光推荐而进见了吴王僚的。

在吴国其时的政治背景下,由吴王僚的政治对手公子光向其推荐伍子胥,似乎不太可能。但联系《史记》的叙述体系,我们或许可作

另一种阐释：伍子胥来吴后，先接近了其时在吴国“为将”的公子光，公子光一开始对伍子胥没什么感觉，于是带他去见了吴王僚。然而，当吴、楚边境“两女子争桑相攻”（《史记·伍子胥列传》）从而引发了两国的一场经济资源战争时，“两国举兵相伐，吴使公子光伐楚，拔其钟离、居巢而归”（《史记·伍子胥列传》）。

在两国战争已结束的情况下，伍子胥为胸中的仇恨所左右，恨不得吴国和楚国再打起来，于是他“说吴王僚曰：‘楚可破也。愿复遣公子光’”（《史记·伍子胥列传》）。楚国是一定能被攻破的，请再派公子光去攻打。

伍子胥胸中燃烧着的仇恨和坚韧的复仇精神此时大约才引起公子光的注意，他细细地看了伍子胥一眼后，立刻意识到吴王僚要是听从了伍子胥的意见再度伐楚的话，那他少不得还要去带兵打仗。在这种情况下，他引荐给吴王僚的这个楚国的政治流亡者，非但会死心踏地地追随着吴王僚，甚至有可能成为吴王僚的得力助手。而这些，对他今后的阴谋举事可太不利了，也是他极不愿看到的情况。于是此时，他非但未接伍子胥的茬，相反却浇冷水地对吴王僚说：“彼伍胥父兄为戮于楚，而劝王伐楚者，欲以自报其讎耳。伐楚未可破也。”（《史记·伍子胥列传》）他伍子胥的父兄在楚国被楚平王杀了，他可是想自报其讎，攻打楚国，未必能攻破它呢！于是，“伍子胥知光有内志，欲杀王而自立，未可说以外事，乃进专诸”（《史记·伍子胥列传》）。

我们在本书《狮子回头望虎丘·七》中曾分析此时伍子胥的状况说，他奔吴本是为报仇，不管白猫黄猫，只要有人肯为之复仇，他立即会为对方卖命。然而，当他将吴王僚的迟重、颡顽和公子光的精明两相比较，立刻意识到“光方有内志”（《史记·伍子胥列传》）。这个公子光，可是个野心家哩！于是，立即调整自己在吴国立足以图寻仇楚国的计划并把自身当作筹码，押注在了公子光身上。在下注的同时，他也将他在吴国结识的勇士专诸，作为一个见面礼送了上去。

公子光笑纳了，于是政变集团首先在组织上完成了成员配置。紧

接着,政变的程序悄悄启动。

时值楚平王死,当日的秦公主所生的儿子——年幼的楚昭王即位。吴王僚对邻国国丧和权力更迭所作出的直接反应是:嘿,机会来了!

后来的事实证明,这位吴王只专注于国际关系的变化而忽视了国内的这股暗流,从而犯了他一生中最大的同时也是致命的错误——派他的两个弟弟而不是派公子光领兵伐楚丧。

悲剧意味甚浓的是,此时吴王僚还真以为抓着了机会,殊不料却把机会让给了公子光。公子光不傻,更何况还有伍子胥的辅佐。他显然也敏锐地感觉到机会来了,于是毫不犹豫地下达了暗杀令。在这场政变中,伍子胥一跃而成为连结着几股政治力量的一线指挥。

伍子胥参与设计了一次极为周密的暗杀行动——公子光请吴王僚来喝酒,席间专诸借上鱼之机,以鱼腹内事先准备好的藏刃血刃了吴王僚。吴王僚既死,公子光踩着吴王僚和专诸的尸体终于即了位,这就是吴王阖闾。《史记·伍子胥列传》以冷峻的语言记写了吴国这一权力再分配的过程:“公子光乃令专诸袭刺吴王僚而自立,是为吴王阖庐。阖庐既立,得志,乃召伍员为行人,而与谋国事。”(参阅本书《狮子回头望虎丘·八》)

吴国宫廷,血花飞贱。伍子胥踩着吴王僚和专诸的尸体,终扶着公子光踏上了吴国的王座,从而开始了与阖闾的君臣际合。

阖闾与伍子胥君臣际合的情况,在不同的古籍里有着不同的记载。

成书于东汉时的《越绝书》卷一省略了伍子胥为公子光荐专诸和专诸刺王僚的一切过程,奇怪地把伍子胥奔吴的时间放到了阖庐(阖闾)上台之后。由于有了这么个时间差,伍子胥抵吴后在吴市讨乞,对他颇有怀疑的市正——市场管理的官员向吴王报告说,有一个不寻常的人在这市上已讨了三天饭,吴王阖庐立刻想到楚国被杀的伍奢和他的有勇有谋的儿子伍子胥。于是,“王即使召子胥。入,吴王下阶

迎而唁数之”(《越绝书》卷一)。

吴王阖庐“下阶迎”的举动,似乎正形象地诠释着礼贤下士的阖闾如楚国大夫后来赞誉的是“闻一善若惊,得一士若赏”(《国语·楚语下》)呢!

“下阶迎”后,阖庐接着“上殿与语,三日三夜,语无复者”(《越绝书》卷一)。二人甚为投缘相契,说了三天三夜的话,竟然没一句是重复的废话。正是在这种君臣际合的最佳搭挡中,“王乃号令邦中:‘无贵贱长少,有不听子胥之教者,犹不听寡人也,罪至死,不赦’(《越绝书》卷一)。吴王乃向国内发布命令说:“不论贵贱老少,谁不听从伍子胥的教诲,就等于不服从我,那就是死罪,决不赦免!”

在这里,这位吴国的最高执政,几乎是以具有法律意义的行政命令来强行推行伍子胥对吴国的教化了。而据《吕氏春秋·尊师》说:“吴王阖闾师伍子胥”——吴王阖闾可是以伍子胥为师呢!

关于“子胥之教”的内容,《吕氏春秋·首时》篇说:“王子光(公子光)代吴王僚为王,任子胥,子胥乃修法制,下贤良,选练士,习战斗。”由此可见,“子胥之教”的内容,在内政方面就是“整顿法度,举用贤良”;而军事方面,则是“简选精兵,演习战斗”。

“子胥之教”后来取得的社会效果,《越绝书》卷一说:“吴有子胥之教,霸世甚久”;“子胥居吴三年,大得吴众”;《越绝书》卷三写越王句践欲伐吴王阖庐而范蠡谏曰“不可”时,叙述范蠡谏言的依据之一就是“范蠡值伍子胥教化,天下从之,未有死亡之失”。

面对着伍氏“大得吴众”和“天下从之”以至使吴国“霸世甚久”的极高评价,在这里我们必须强调的两点是:

(1)从西面来的伍子胥所带来的楚地文化毕竟是“西学为用”,勾吴文化已有其根本。

春秋后期的伍子胥奔吴,毕竟不可与五六百年前泰伯和仲雍的奔之江南同日而语。吴国至是时,经泰伯、季札的数代经营,经寿梦时代勾吴文化与楚、晋文化的不断融汇、整合,吴地的文化已呈现出一

种高位文明的文化形态。所谓“泰伯逊天下，季札辞一国，德之所化远矣”（朱长文《吴郡图经续记》）、所谓“延陵季子以让国立名，而太史公称为闾览博物君子。以其请观周乐，见微而知清浊也。则博学多闻，始自延陵”（《吴县志》卷五十二《风俗一》，转引自《勾吴史集·风俗》）等，仅不过是这种文化形态的外在表现形式而已。以上述“子胥乃修法制”（《吕氏春秋·首时》）来说，在伍子胥奔吴前，走出蛮夷状态的勾吴已建有自己的法度。无锡《金匮县志》卷三十《风俗》（转引自《勾吴史集·风俗》）说：“延陵遗教，其君子读书好礼，其小人畏罪重法，沿流讨源，厥风懋焉。”因此，泰伯、季札等吴国先贤所奠定的勾吴文化精神已无法从整体上动摇，上述“子胥乃修法制”，仅不过是楚地文化与勾吴文化的又一次融合并对已整体上建立的勾吴法制作局部调整而已。

（2）虽如上述，是“楚地文化与勾吴文化的又一次融合”，但也必然更新乃至造就新的勾吴文化形态。《吕氏春秋·上德》篇所说的“阖庐之教”，正是吴地文化吸收外来区域文化（楚文化、齐文化等）的营养进行新的融汇、整合的结果。

在《大霸》一文中，我们也曾说到，阖闾执政之时，正是吴国历史上第三次较大规模地接受外来文化的时期。楚人伍子胥正是在阖闾的支持下，用外来区域文化对吴国进行着“教化”；而“大得吴众”和“天下从之”的结果，则是形象地说明具有开放性和包容性特点的勾吴文化进入新一轮整合期。整合结果，正如宣扬以德为上的《吕氏春秋·上德》篇说：“阖庐之教，孙、吴之兵，不能当矣。”意思是说，阖庐（阖闾）的教化，孙武、吴起的军队，都是抵挡不住的。

上述《吕氏春秋·首时》记写的阖闾和伍子胥的君臣际合则多少有些波澜了，而这一波澜的起因，却是因伍子胥长得不帅，这与《东周列国志》里“吴王僚惊奇于伍子胥的相貌魁伟”的描写正好相反。

“伍子胥欲见吴王而不得，客有言之于王子光者，见之而恶其貌，不听其说而辞之。”（《吕氏春秋·首时》）

王子光：即公子光。

上段文字的意思是：伍子胥想见吴王僚，但没能见到。有个门客对公子光讲了伍子胥的情况，公子光于是就见了伍子胥，可接见时，他见到伍子胥却又讨厌他的相貌，不听他讲话就谢绝了他。

《吕氏春秋·首时》篇接着写到：“客请之王子光，王子光曰：‘其貌适吾所甚恶也。’客以闻伍子胥，伍子胥曰：‘此易故也。愿令王子居于堂上，重帷而见其衣若手，请因说之。’王子许。”门客问王子光为什么这样，王子光说：“他的相貌正是我特别讨厌的那种。”门客把这话靠诉伍子胥。或许，一直被别人讨厌着相貌的伍子胥早已习惯了这种歧视的眼光，于是他说：“这好办！只是希望让公子光坐在堂上，我在两层帷幕后只露出衣服和手来。请让我借用这种方式同他谈话。”或许是门客又把话带过去了，公子光答应了。

经过这么个奇特的波澜后，伍氏与公子光的君臣际遇，竟平添了一层色彩。接下来的记写中，《吕氏春秋·首时》就直奔主题了：“伍子胥说之半，王子光举帷，搏其手而与之坐；说毕，王子光大说。”伍子胥谈话才谈了一半，公子光就掀起帷幕，握住他的手，然后跟他一起坐下。伍子胥说完了，公子光非常高兴。

接而下的记载，与诸本殊途同归的是，伍子胥认识到今后的吴国必是公子光的天下后，“退而耕于野”。

“退而耕于野”的伍子胥并没有迷恋于江南的田园风光。政治上的摸底和下来的投靠，使得伍子胥成了公子光极为倚重的政变助手。伍子胥也终以楚人的政治智慧，策划了“专诸刺王僚”式的宫廷政变，辅佐着他的新主子登上了吴王的宝座。

六、苏州城的建立及其迁延至今的文化：伍子胥在战争设计中的文化交流

阖闾上了台，重用伍子胥为“行人”，参与制定吴国与列国的关系法案并执掌吴国的外交大权。

伍子胥事实上已进入了吴国的最高决策圈子,但在他心头,一个外来政治漂泊者流亡至此的经历却依然投下了浓重的阴影,尽管他心中须臾没有忘记复仇。

《吴越春秋》卷四记载,阖闾在上台的当年,有次与伍子胥谋国政时对他说,我想使吴国强盛起来,从而称霸称王,“何由而可”?用什么办法才能达到这一目的。

伍子胥显然知道,尽管他为阖闾的上台立下了汗马功劳,但自己毕竟是从楚国来的一个外来者,在吴国政坛上毫无根基,此时,因参与政变而成了政治上的暴发户,这并不会给他带来政治上的荣誉和权威,相反,却会因此而引来了许多或是狐疑、或是忌妒、或是排外的目光。故此,在与吴王与谋国政时,自己只能小心翼翼,任何的不当之处都只会遭来忌恨。此时,见阖闾问他,他于是“膝进,垂泪顿首”(《吴越春秋》卷四)。跪着用膝盖走近阖闾,流着泪向阖闾磕着头说,我是楚国来的逃犯啊!父亲兄长被楚王弃市,连尸骨都不得安葬,灵魂更得不到祭祀。因此,我带着罪名忍受耻辱,前来归顺大王,大王不加杀戮,我已感到很有幸了,哪里还敢参与谋划国家的大事啊!

或许是《吴越春秋》卷四使用的语言太过,让伍子胥的这一态度使得阖闾大大出乎意外了。这位知人善用的吴王倒是诚恳地对伍子胥说:“非夫子,寡人不免于紶御之使。”(《吴越春秋》卷四)要不是有先生你,我还不是让吴王僚差遣着去干些征战杀伐的活儿。阖闾接着说,现在我希望领受你的一番教导,可你竟然这么说,为什么中途会生出如此的变化来呢?

伍子胥听了,感知遇之恩,难免会有一丝感动。是时,他看了阖闾一眼,但心中疑虑的阴云并未完全散去,于是,他缓缓而说,我听说,为君王出谋划策的大臣,哪里会怕把自己置身于危险的境地呢!“然忧除事定,必不为君主所亲。”(《吴越春秋》卷四)但当忧患解除、事态平定之后,他就一定不会再被君王所倚重和亲近了。

伍子胥这里说的“忧除事定,必不为君主所亲”,或许就是范蠡后

来所说的“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的伍氏版本了。对伍子胥此时来讲，情况更复杂。或许，这是他心中的担心，也或许他在这里是作某种政治的试探，更或许，他是在与阖闾谈货与帝王家的自身价钱。

“不！”阖闾看着犹存疑虑的伍子胥，继续说，“不是这样的！我如果没有你，就不再有什么人能够一起畅所欲言了，这又哪里会责怪你呢！”接着，这位在勾吴历史上可说是最有建树的君王说起吴国的实际状况：“吾国僻远，顾在东南之地，险阻润湿，又有江海之害。君无守御，民无所依，仓库不设，田畴不垦。”（《吴越春秋》卷四）说到这里，这位君主看着他所信任的伍子胥，无奈地说：“为之奈何？”对这种情况，该怎么办呢？

吴王说，我们勾吴国地处边远，只是在东南一隅，且地势险阻，空气润湿，还有长江、大海的危害。国君没有防守的设施，民众也没什么依托，仓库没有建立起来，田地也没被开垦时，伍子胥听到这里，内心已翻滚起来，这位吴王交心交底说的可是实情啊！当阖闾无奈地问他“为之奈何”时，他已不能不感到阖闾的某种真诚了。《吴越春秋》卷四以“子胥良久对曰”，将伍子胥的外表矜持和内心的变化和盘托出。或许正是为了报君王的知遇之恩，伍子胥终慎重道出了他经过深思熟虑的治国方略。

《吴越春秋》卷四用伍子胥与阖闾的对话形式，记载了这一治国方略的探讨过程：

“臣闻治国之道，安君理民是其上者。”我听说治国的原则是使国君安定，使民众有秩序，这才是上策。

“阖闾曰：‘安君治民，其术如何？’”阖闾说：“使国君安定、使民众有秩序，那手段是什么呢？”

“子胥曰：‘凡欲安君治民、兴霸成王、从近治远者，必先立城郭，设守备，实仓廩，治兵库。斯则其术也。’”子胥说：“凡是想要使国君安定、使民众有秩序、建立霸业、成就王业、既使近处的人服从、又制服

远处的人,那就一定要先筑起内城外郭,设置防守的器具,充实粮仓米仓,整治好军用仓库,这就是手段啊!”

“阖闾曰:‘善!夫筑城郭,立仓库,因地制宜,岂有天气之数以威邻国者乎?’”阖闾高兴起来,说:“好啊!那修筑内城外城,设置防守的器具,建造粮仓兵库,得根据各地的具体情况而制定出最适宜的办法。是否还有利用自然界自身的条件来威摄邻国呢?”

“子胥曰:‘有。’”

“阖闾曰:‘寡人委计于子。’”“那好,我就把筑城的事交给你去办了!”阖闾如是说。

正是在这次著名的谈话中,吴王阖闾与伍子胥一拍即合的结果,是在中国的东南诞生了一座后世名之为“苏州”的古城。如今这座古城,是中国惟一的一座建于两千五百年前的春秋古城。江苏人民出版社一九九五年一月出版的《苏州市志》,当时也宣称:“旧城规模迄今未有大的变动,城址也迄今为止未曾改易。”今人记载如此,宋人朱长文在《吴郡图经续记》里记载宋代时的情况时也说:建于“周恭(愷)王六年”的苏州城,“自吴亡至今仅二千载,历秦、汉、隋、唐之间,其城减、门名,循而不变”。

无疑,奔吴后的伍子胥,念念不忘的是复仇。正是在这种思想指导下,他不遗余力地为吴王阖闾筹谋治国之道,其基本点是为了吴国的早日强大,以便有朝一日他能借助于这强大的军事力量去楚国寻仇。正是基于对未来战争考虑的设计,伍子胥不经意地将楚文化模式的某些要素,融汇、整合到勾吴文化模式中去了。

在古代,战争往往就是最好的文化媒介。

从上文中阖闾所说的是时吴国“君无守御,民无所依”来看,吴国的国都梅里,其时并无城可守。在战争频繁的春秋时期,这状况无疑会导致无论是在战争的实际进行中抑或是在国民的战争心理上,都将会留下一个尾大不掉的精神的包袱。而伍子胥的故国——楚国,情况可就完全不一样了。我们在本书《滴血的家族链条·二》中曾经谈

到,发生于鲁襄公十四年(前558年)的吴、楚皋舟之战,楚军大败。楚军的统帅子囊丧师溃败,一病不起。临死前,这楚国重臣对另一位楚国大夫子庚说:“必城郢!”一定要把郢都城修修好!

《史记·楚世家》也记载了楚平王十年“吴使公子光伐楚……楚恐,城郢”。而在吴楚争桑之战时,“楚王闻之大怒,发国兵灭卑梁。吴王闻之大怒,亦发兵……遂灭钟离、居巢,楚乃恐而城郢”。《史记》中华书局点校本(1959年9月版)在此条下引晋代杜预云:“楚用子囊言以筑郢城矣,今畏吴,复修以自固也。”

从上我们可以看出,对楚人来说,“城郢”不仅是为了战争的目的,更多地还带有修复战争心理、以建起某种心理依托的作用。

此时距子囊言“必城郢”已过去四十多年,经两三代楚人的不断“城郢”,楚国或许早已修固好他们国都的城墙,尽管这城墙围着的郢都城在其后的楚昭王时,还是被吴国的远征军所踏破。然而作为一种对比的是,阖闾上台之初,吴国都城梅里竟都没一座像样的城墙,更遑论他处!

或许,在当时的吴国,缺少这方面的人才和技术。

或许,更缺少这方面的创意。

于是,从楚国而来的伍子胥,当他看着没有城墙(或城墙低矮)的吴国国都时,无疑在他头脑中耸立着的楚都城墙在起着对比的作用。他在进献筑城之策时,正是在不自觉地搬移着楚地的文化模式,从而充当起了文化传播和文化交流的使者。相比寿梦时期申公巫臣带来的战车并带来晋、楚文化中的战争的进攻性战术,此处伍子胥贡献上的可是楚文化战争中的战争防御战术了。

阖闾元年(前514年),伍子胥受命向东而去,寻找新的城址。

伍子胥这一走,终使二十三代吴王相继为都城的梅里无奈地失去了其时吴国的政治中心以及文化中心的光环。

上文吴王“委计”于伍子胥筑城的相关阐释,仅依据《吴越春秋》而来,所谓是时吴国“君无守御,民无所依”。但《越绝书》卷二有“无锡

城，周二里十九步，高二丈七尺，门一楼四。其郭周十一里百二十八步，墙一丈七尺，门皆有屋”的记载。

《越绝书》里所说的“无锡城”墙未知是否和梅里的城墙同一？即使是同一的话，那“无锡城”也太小，远远不足以承载吴国政治、军事和经济扩张的需要了。

于是，东行的伍子胥，终在吴中大地上造筑了吴国新的都城——《越绝书》卷二中记为“吴大城”的姑苏城。（参阅本书《大霸·二》）尽管，春秋时的城墙都只是些土墙。廖志豪、陈兆弘《苏州城的变迁与发展》（载石琪主编《吴文化与苏州》，同济大学出版社1992年3月出版）一文说：“历唐代及五代，钱氏（指五代时吴越王鏐）始于土城之上筑砖城。”由此看，伍子胥当日造筑的只是土城墙。但两千五百年前，在江南的水乡泽国圈起一块十四平方公里的地块，即使是筑一座土城，也殊非易事。时至今日，这座大城关于它的勘察、设计，筑城时劳动力的调拨和筑城物资的调集，城建费用的筹划等等已全无资料，然而，作为两千五百年前姑苏城的总设计师和总承包人，随着新城的巍然耸立，伍子胥即使是在当时，也已经当之无愧地成了姑苏城之父了。

《吴地记》附录之《佚文》说：“阖闾城，周敬王六年（即阖闾元年、前514年），伍员伐楚还，运润州利湖土筑之，不足，又取黄渚土，为大小二城。阖闾伐楚还，取以为号。”

这座土城墙居然是从几百里外的镇江（即上文之润州）运来的土修筑的，经历代的加固、修建，其间虽因历朝历代战火的摧残，至上一世纪五十年代犹依然屹立。可惜的是，五十年代“大跃进”的时代浪潮把苏州的这座城墙彻底冲毁，从而使苏州城尴尬地成为一座没有城墙的中国第一古城。时至今日，昔日巍峨的城墙只剩下是因掩在民居中才得以保存下的胥门以及七十年代为旅游而修建的盘门一段新城墙了。

我们分析苏州城毁这一特定历史时期的政治背景时，固然要看

到：是时北京的城墙经梁思成等建筑大师呼吁都没能保住；但同时我们也必须看到：江苏省省会——南京的城墙却保存了下来。

今天，保存下城墙的南京人充满了自信，显然他们意识到这座城墙能给他们带来潜在的文化和经济价值。据一九九九年二月十日的《扬子晚报》报道，南京的有关部门经长期调研后指出，南京明城墙应尽快申报“世界人类文化遗产”，并说此建议已引起江苏省和南京市的高度重视。二〇〇〇年五月十六日，《扬子晚报》更以《明城墙“申报”启动》为题，报道说：“《南京明城墙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可行性调研报告》调研小组成立，着手全面摸清城墙‘家底’，提出申报评估意见。”

作为文化遗产的苏州城墙已没有了，因此，在苏州古城墙上，已经没有了题材！只是昔时护城河里的波涛，依然寂寞地拍打着没有城墙的河岸。尽管如此，没有完整城墙的苏州关于苏州城墙及苏州城的文化争论却依然向当代延伸。

经过国内专家几十年的研究探讨，本来已基本认定今日的苏州城就是两千五百年前伍子胥造筑的“阖闾城”或曰“吴大城”。然而，新的考古发现，使得部分苏州学者对此提出了“历史的提问”。

二〇〇一年四月九日，《苏州日报》发表了题为《历史的提问——西部山区古城墙发掘引发吴文化讨论》的署名文章。在该文的“引言”中说：“当新世纪的第一缕新绿在吴中大地破土而出时，苏州考古界惊报重大考古发现：苏州博物馆考古部对去年下半年春秋吴国晚期都城调查中发现的长条形土岗进行试探性发掘，初步认定这些土岗应为古城墙遗址。”

该文“引言”后，发表了一组五篇关于新发现的古城墙的各种“观点”的文章。

现将该组文章中与苏州城有关的两种观点罗列如下：

观点一：

“原复旦大学历史地理研究所所长魏嵩山教授所认为的，‘伍子

胥所筑吴大城，亦即阖闾城，必在今苏州城无疑。”“魏先生的观点在吴文化研究中得到普遍认可，而近期在苏州西部山区发现的古城墙，依然没有动摇这种观点的确立。”

观点二：

“苏州博物馆钱公麟认为，这次发掘的古城墙应为最早的阖闾城城墙，‘苏州城与《越绝书》中反映的阖闾大城不是同一城’，而我们如今居住的苏州城最早建于汉代。钱公麟的观点向学术界一贯认可的‘所谓吴大城亦即阖闾城’，‘阖闾城与现今的苏州城同在一地’的观点挑战。”

在这以前，《姑苏晚报》于二〇〇一年三月二十七日也发表了题为《阖闾大城——跨越千年的考古调查》的文章。文章的引言，以黑体字醒目地标示：“苏州二千五百年的历史让每个苏州人为之骄傲，但古代的阖闾大城是否就是我们脚下的这座古城却仍在进一步考证中。今年(2001)三月，在灵岩山的西麓，考古工作者发现了绵亘十余里的古城墙遗址，并发掘出大量春秋物品，阖闾大城再度引人关注。”

伍子胥当日建造的“吴大城”究竟是在今吴中区的灵岩山麓，还是就是现今护城河环绕着的苏州城？

其实，二〇〇一年春天的这场借城西山区考古发现而引发的争论，仅不过是上一世纪八十一九十年代关于“阖闾城不在苏州”、“苏州最早建于汉代”等论点所引发的争论的延续而已。

一九八九年，钱公麟先生在《东南文化》第四、第五期上发表了《春秋时期吴大城位置新考》，继而在一九九〇年《东南文化》第四期上又发表了《论苏州城最早建于汉代》的文章，较系统地提出了上述《苏州日报》列为“观点二”的学术观点。

嗣后，张英霖先生针对钱公麟先生的学术论点发表了《苏州古为阖闾城的历史事实无可置疑——评析“苏州最早建于汉代”说的三点论据》(载《吴文化与苏州》)，从考古发现、文献记载及史学界、考古学界专家学者对苏州古为阖闾城的看法几个方面对钱公麟先生的学术

观点——“阖闾城不在苏州!”“苏州只不过是一个汉代的城市!”——进行了批驳。

或许,十多年前那场争论的学术性太强、也或许当时关于苏州的争论并未像二〇〇一年春天引起众多新闻媒介的注意,故而当苏州西部山区的考古发现面世,而钱公麟先生则以之来印证他的学术观点,即上文“观点二”所说的“这次发掘的古城墙应为最早的阖闾城城墙,‘苏州城与《越绝书》中反映的阖闾大城不是同一城’,而我们如今居住的苏州城最早建于汉代”等,故此,就难免引起众多关注和争论了。

尽管如《姑苏晚报》上述文章的引言所说:“不管考证研究最终证明阖闾大城是在老城区还是在新城区(指原属吴县、现属新成立的吴中区灵岩山一带),都将进一步证明我们这座城市及其吴文化辉煌灿烂的历史。”然而,我们也不能不看到,伍子胥当日所筑之阖闾城究竟在何处的的问题,毕竟是涉及到区域文化历史的延续性和区域人群文化心理的问题。试想,假如伍子胥造筑的吴国都城——阖闾城不是在今日的苏州城内,而苏州城则只是一个汉代城市的话,从文化心理上讲,我们所说的两千五百年的古城则要打掉几百年的折扣了,而那位生于苏州的当代历史学家顾颉刚先生所下的“苏州城之古为全国第一”的断语,则无疑也要大大地打上—个问号了。

故此,童潇在《“吴大城”位于灵岩山麓?》(载于2001年5月17日《苏州日报》)一文中,从稳重和慎重的角度提出:“据现阶段的考古成果而得出吴大城于灵岩山西麓之论似乎还为时过早。”

七、“掘墓鞭尸”的负面影响:吴军入郢后的返归野蛮及后世的评论

吴国新都落成,一场大搬家后,举国迁都的吴王阖闾,终于踏进了虎丘山下的“吴大城”内。

伍子胥为吴王阖闾造筑了大城,就其个人的内心深处而言,着眼

点是为了寻楚平王复仇。

《吴越春秋》卷三记载说：“十二年冬，楚平王卒。”此“十二年”，系吴历吴王僚十二年。据《左传·昭公二十六年》载，楚平王死的时间换算为吴历，应为吴王僚十一年秋。是时，阖闾还是公子光。

楚平王死了，伍子胥听了非但不高兴，竟然是“坐泣于室”（《吴越春秋》卷三）。在房间里坐着哭泣。显然，楚平王的正常死亡，终使他失去了报仇的机会。从这一细节的记载中，我们可以感受到伍子胥内心那股复仇的烈焰，已处在一种并非常态的状态下了。

本篇前文我们曾叙述到据《吴越春秋》卷三记载，阖闾上台后召伍子胥与谋国政。谈话一开始，当阖闾问他：“寡人欲强国霸王，何由而可？”我想使吴国强盛起来从而称霸，该遵循什么道路才可以达到目的时，伍子胥的反应竟然是“膝进，垂泪顿首”，接着声泪俱下地说了通自己的父亲、兄长被楚王弃市，尸骨都不得安葬，灵魂也得不到活杀牲口的祭祀等等。其时，楚平王已死，可伍子胥的话语中拳拳复仇之心则早已跃然于纸上。要将心中的复仇化为现实，伍子胥知道，那必须过的一个程序就是伐楚。

然而，成书于东汉初的《越绝书》中，两次写阖闾主动提出“将为之报仇”而伐楚时，两次竟均由伍子胥曰“不可”而拒绝。拒绝的原因，一次是“臣闻诸侯不为匹夫兴师”（《越绝书》卷一）；一次是“诸侯不为匹夫报仇”（《越绝书》卷三）。于是，阖闾提出的两次伐楚，其结果，都是“于是止”了。

《越绝书》卷一和卷三的两内容几近克隆式的记写，显然把伍子胥写得太理性也太矫情了。由此观之，后来伐楚并打下楚都之后，那个发泄似地疯狂报复的伍子胥，才是一个真实而又血性的伍子胥，尽管少了点理性。

为了复仇，伍子胥向阖闾进献了疲楚之策，接着又“与吴王论兵，七荐孙子”（《吴越春秋》卷四），终促成阖闾伐楚。战争的过程，我们在本书《大霸·十一》中已作叙述。吴国军团长途远征终“五战及郢”（《左

传·定公四年》)。

对攻下郢都的整个吴国军队，后世诟病的是其群体呈现出的复苏了的蛮夷野性。诚如《公羊传·定公四年》所说的：“庚辰，吴入楚……反夷狄也。……君舍于君室，盖妻楚王之母也。”

在本书《大霸·十三》中，我们曾从文化的角度，就吴地的民俗和阖闾的领导责任等对吴国军队整体的返归野蛮的现象予以了分析。在本文中，我们也不能不就伍子胥在其中施加的负面影响和所起的消极作用，作一番分析。

伍子胥借助于吴国的战争暴力，并力图以此来作情绪宣泄。究其根源，就是前文所说的他心中的仇恨太深了。

上文提及的《公羊传·定公四年》“君舍于君室，盖妻楚王之母也”句，说吴王住进了楚王的内室，奸淫了楚王的母亲。而《穀梁传·定公四年》的记载中，吴军的作为更有过之而无不及：“吴入楚……坏宗庙，徙陈器，搯平王之墓。……君居其君之寝，而妻其君之妻，大夫居其大夫之寝，而妻其大夫之妻，盖有欲妻楚王之母者。”

从吴军毁坏楚国的宗庙，搬走宗庙里的神器，鞭打楚平王的尸体这一系列野蛮行为的背后，我们看见了伍子胥瞪着的一双血红的眼睛。

眼睛已红了的伍子胥进了郢都后，首先想抓获楚国的国君——楚昭王。他可是楚平王的儿子。至于获昭王的目的是为了灭楚，还是要父债子还，或者是兼而有之，我们虽不得而知，但伍子胥基于复仇的理念，则是毋庸置疑的。

《吴越春秋》卷四记载说：“吴王入郢，止留。伍胥以不得昭王，乃掘平王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左足践其腹，右手抉其目，诮之曰：‘谁使汝用谗谀之口杀我父兄？岂不冤哉？’即令阖闾妻昭王夫人，伍胥、孙武、白喜亦妻子常、司马成之妻，以辱楚之君臣也。”吴王进入郢都，便滞留在那里。伍子胥因为没有擒获楚昭王，就掘开了楚平王的坟墓，挖出楚平王的尸体，在他的尸体上鞭打了三百下，同时还

用左脚践踏尸体的腹部,用右手挖出尸体的眼睛,并谴责说:“谁让你听从诋毁和奉承的话杀死了我的父兄?他们死在你手中难道不冤枉吗?于是,他让阖闾奸淫昭王的妻子。伍子胥、孙武、白喜(即伯嚭)也奸淫了子常(囊瓦)、司马成的妻子,以此来侮辱楚国的君臣。

伍子胥这一归报楚王仇的鞭尸,终鞭出了中国历史上一则最激烈的复仇故事。至于上文所说的他刻意安排阖闾住进楚王寝处,以达到让吴王奸淫楚王夫人的目的,接着伍子胥本人以及孙武、白喜都加入了奸淫的行列。

明代冯梦龙《东周列国志》以文学的笔法敷衍了这段历史记载说:“伍子胥求楚昭王不得,乃使孙武、伯嚭等亦分据诸大夫之室,淫其妻妾以辱之。”以致使得楚国的国都内,“是时君臣宣淫,男女无别,郢都城中几于兽群而禽聚”。

一句“几于兽群而禽聚”,将吴国军团上上下下“反夷狄”(《公羊传·定公四年》)返归野蛮的状况刻划得淋漓尽致。

春秋无义战,时至今日,我们没有必要在吴、楚两国几十年持续的战争状态中,试图作出正义和邪恶的价值判断,毕竟双方都是以暴力方式夺取对方的生存空间,没有对错,只有胜败。然而,在夺取胜利时伴随着的暴力使用方式,毕竟也反映出文明和教化程度的高低。伍子胥羞辱死去的楚平王的行为——掘墓鞭尸,着人奸污其未亡人以致引起整个吴国军团的上下放纵。在这种暴力后面,我们看到的只能是一种低位文明的复活。

我们曾经分析,从历史上看,吴地低位文明的土著蛮夷文化,经泰伯后历代吴王的“端委”以治,以及与外来区域文化的不断交融、整合,已渐次融汇在一种高位文明的文化模式——勾吴文化之中。但吴地的民风、民俗,诚所谓“好用剑轻死”、“多斗将之士”(范成大《吴郡志》卷二)。在这种强悍民风的背后,依然残留着低位文明的蛮夷文化的痕迹。

在这以前,江南远古时的低位文明在泰伯、仲雍、季札及流入勾

吴国的中原文化和其他区域文化的“教化”下，已年剩无几且处于一种抑制和蛰伏的状态。这种文明“教化”的内容之一，就是后世孔子所说的“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论语·为政》）。用德来治理老百姓，用礼来约束他们，百姓就会有羞耻之心，而且也就守规矩了。总之，教化的目的，是让百姓去除、远离或者至少是抑制住邪恶之心。如前所述，这种文明“教化”，既包括伍子胥奔吴前勾吴国业已形成的文明方式，即“延陵遗教，其君子读书好礼，其小人畏罪重法，沿流讨源，厥风懋焉”（《金匱县志》卷三十《风俗》，转引自《勾吴史集·风俗》）。也包括吴王阖闾本人的“阖庐之教”（《吕氏春秋·上德》），更包括伍子胥来吴后施行的“子胥之教”（《越绝书》卷一）、“伍子胥教化”（《越绝书》卷三）及其内容“子胥乃修法制，下贤良，选练士，习战斗”（《吕氏春秋·首时》）。

此时，伍子胥由于炽热的复仇之心，已使他摒弃理性而不在常态之下。吴王阖闾在称霸的宏图大业中也交织着先王诸樊死于楚人箭下的父仇，故而对伍子胥的偏激之举既未加制止地，相反却采取了放任、纵容的态度。在这种上梁已是不正的情况下，曾经接受过“阖庐之教”和“子胥之教”的吴国将士，心灵上曾有过的“教化”制约，悄悄地被打开了制动的阀门。于是，往日被各种“教化”力量抑制住的人性中的邪恶以及由强悍民风导引的蛰伏在他们心中的低位文明，正悄然地剥离析出。在伍子胥、阖闾都借显示力量而报仇的思想诱导下，这种低位文明在吴国将士以捍卫国家利益的旗帜下可怕地显示出群体复归野蛮的现象——群体中的每一个人，在复活了的蛮夷文化的煽情下，心目中那曾被文明、礼制等“教化”所压抑住的野蛮个性和潜意识，包括性欲、破坏欲等，此时都借着胜利者的激情，宣泄似地释放了出来。（参阅本书《大霸·十三》）

然而，由于被伍子胥掘墓鞭尸的楚平王，其“弑公子比”（《公羊传·昭公十三年》）而立，其后又信谗言、夺子媳、废太子、诛太子太傅等悖伦的做法也并不为封建时代的王家秩序所容，以致成为孔子《论

语·颜渊》篇所指斥的“君不君”、“父不父”的独夫民贼。故此，这里呈现出了一种极复杂的现象。《越绝书》卷十五在说了通该书把关于楚平王的篇章安排在太伯后，并非是在赞美楚平王，而是在赞美伍子胥的刚勇后，接着写道：“臣不讨贼，子不复仇，非臣子也。故贤其冤于无道之楚，因不死也；善其以匹夫得一邦之众，并义复仇，倾诸侯也。非义不为，非义不死也。”臣子不敢讨伐独夫民贼，儿子不敢为父亲报仇，就不能称作臣子、儿子。所以，赞美伍子胥在无道的楚国遭受冤屈，处于困窘之中，却能拒绝楚王的召唤、不去送死；赞美他能以一个百姓的身份，最终获得吴国广大民众的帮助，齐心协力去复仇，竟然倾覆了楚国。所以，伍子胥真可称得上是决不做不义的事，也决不为了不义的事而去死。

《越绝书》卷十五还有段文字专门地谈伍子胥的掘墓鞭尸事：“‘问曰：答墓何名乎？’‘子之复仇，臣之讨贼，至诚感天，矫枉过直。……大道不诛，诛首恶。子胥答墓不究也。’”问道：“鞭答楚平王之墓的举动又该怎样来解释？”回答说：“儿子为父亲报仇，臣子讨伐独夫民贼，这都是理所当然的事，伍子胥的至诚之心感动了上天，因此才有鞭答楚平王之墓这样矫枉过正的举动。……大道理是不会灭亡的，灭亡的只能是企图破坏这些大道理的罪魁祸首。伍子胥鞭答楚平王坟墓这件事不必探究。”

《越绝书》这里认为，伍子胥掘墓鞭尸，虽属不义之举，但毕竟是“矫枉过直”的行为，因此，“不究”——不必去追究了。

《越绝书》卷十五中，把《公羊传·定公四年》和《穀梁传·定公四年》记载的“妻楚王之母”的吴“君”不知何据地安到了伍子胥头上，并把这作为孔子批评他的一条主要理由。

《越绝书》卷十五以问答的形式说：“问曰：‘子胥妻楚王母，无罪而死于吴。其行如是，何义乎？’”问道：“伍子胥奸污了楚昭王的母亲，自己无罪而被吴国杀害，这样的行为，怎么能称得上合乎道义呢！”

“曰：‘孔子固贬之矣。贤其复仇，恶其妻楚王母也。’”回答说：“孔

子本来对伍子胥就有所批评。孔子赞美他的复仇举动,但憎恶他奸污楚昭王母亲的行为。”

在接下的一段文字中,《越绝书》卷十五再次重复了上述的意见,并将之归结为吴人的习俗:“孔子贬之奈何?其报楚也。称子胥妻楚王母,及乎夷狄,贬之,言吴人也。”

我们无法得知,《越绝书》的撰者在这里是记录孔子的言论,还是把自己的话安在了孔子身上,即所谓伪造孔子语录。以姑从前者来看,这段话的意思是,孔子批评他是为什么呢?那是指伍子胥向楚国报仇,说伍子胥奸污楚王的母亲,这样的行为就和夷狄这些野蛮人差不多了;批评伍子胥,正是针对吴国人的习俗说的。

春秋时期的孔子,作为中原文化的代表人物,上述的思想表现得极为复杂,我们分别从几个方面加以论述:

其一、前述,鲁昭公十三年(前529年),在楚国的一场混乱的宫廷政变中,公子弃疾玩弄政治权谋,逼得公子比和公子黑肱自杀,接着就从他们手里夺取了政权,自立为楚王,史称楚平王。《公羊传·昭公十三年》对此评价为“楚公子弃疾弑公子比”。孔子从周代的礼制出发,对弑兄而立的楚平王及其信谗言、夺子媳、废太子、诛太子太傅等悖伦的做法不会有什么好的评价。

其二、伍子胥的复仇,其基本点是尽孝。而这一点和孔子的“孝”的思想,所谓“事父母,能竭其力”(《论语·学而》)、“三年无改于父之道,可谓孝矣”(《论语·学而》)、“孝慈,则忠”(《论语·为政》)等论述颇多吻合,因此孔子正是在这一有限的方面,“贤其复仇”。但在大的方面,却是对伍子胥“固贬之矣”,尤其是“恶其妻楚王母也”。

其三、作为中原文化的代表人物,孔子对长江流域的文明和文化,颇多微辞。

在本书《崛起·六》中,我们曾说到孔子对楚地习俗的评论。楚成王时楚国和意图称霸中原的宋襄公争霸。楚、宋泓水之战后,楚姓的“郑文夫人聿氏、姜氏劳楚子于柯泽”(《左传·僖公二十二年》)。郑文

公的夫人毕氏和姜氏赴郑国的柯泽去慰劳伐宋而奏凯的楚成王。对此事，“君子曰：‘非礼也，妇人送迎不出门，见兄弟不逾阂，戎事不迓女器’”（《左传·僖公二十二年》）。君子说：“这是违背礼的行为。妇女迎送客人不出房门，和兄弟相见不跨出门槛，战争中不接近妇女的用品。”

上文的“君子”，即孔子。他从中原的“礼”出发对楚地习俗所作的指责，正是表明了中原文化对楚国“蛮夷”文化的指责。

而在本书《雁南飞·十》中，我们论述了孔子对另一个区域的“蛮夷”文化——勾吴文化，基本上是持否定的态度。了解了这一文化背景，我们再来看上文所说的“孔子贬之奈何？其报楚也。称子胥妻楚王母，及乎夷狄，贬之，言吴人也”（《越绝书》卷十五）。在这里，孔子批评伍子胥向楚国报仇，批评伍子胥奸污楚王的母亲，但接着话锋一转，却绕到了对勾吴文化的批评上，说伍子胥这样的行为就和夷狄这些野蛮人差不多了；而批评伍子胥，正是针对吴国人的习俗说的。

孔子对伍子胥的复仇，一定程度上还是有所赞许时，却把伍子胥极端做法的这笔坏账，全算到了“吴人”头上。可到了儒家的思想成了封建统治阶级的官方意识形态后，后世的儒家们却正是从儒家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道统秩序出发，对伍子胥鞭尸等激烈而又丧失理智的复仇行为，提出了严厉的批评。

西汉司马迁《史记·伍子胥列传》中，借申包胥的话，指责伍子胥说：“子之报雠，其以甚乎！……子故平王之臣，亲北面而事之，今至于僇死人，其岂其无天道之极乎！”你这报仇，也报得太过分了吧！你过去是楚平王的臣子，处在臣位上侍奉他。现在给他以鞭尸的耻辱，这岂不是没天道人情到了极点了么！

听了申包胥托人传过来的话，伍子胥回答得很干脆：“吾日暮途远”，复仇的时间怕不多了，就像太阳已经下山而路途还遥远一样，所以我只好“倒行而逆施之”，顾不得什么天道人情了！

唐代司马贞《史记索隐》对之评论说：“子胥言志在复雠，常恐且

死,还遂本心,今幸而得报,岂论理乎!譬如人行,前途尚远,而日势已莫(暮),其在颠倒疾行,逆理施事,何得责吾顺理乎!”

东汉赵晔的《吴越春秋》,也用类乎于《史记》中的语言,对伍子胥“倒行逆施之于道”,表达了同样的情感。

如果说《史记》和《吴越春秋》等还只是在记叙中借用人物之口来说的话,那《四部丛刊》影印乌程刘氏嘉业堂藏明刊本《越绝书》中的无名氏所作的《跋》,却是从封建时代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的伦理道德和君臣秩序出发,直言伍子胥“不义”了。

该《跋》说:“夫君,天也。君有臣而君杀之,尚可仇乎?故子胥鞭平王之墓为不义。”

此跋无作者姓名的年月,《四库提要》疑其为“南宋人所题”。(上均引自俞纪东译注《越绝书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1996年10月出版)

明代徐渭的《伍公庙》诗(载光绪刻本《吴山伍公庙志》)中有“举族何时同刈草,后人却苦论鞭尸”句。一个“苦”字,令人玩味。

伍子胥“倒行逆施”地对仇家鞭尸、践腹,抉目,无非是要出一口怨气而已。但这对吴国军团来说,这位有影响的吴国大臣摒弃文明而又充满着野性的做法,无异像是打开了西方神话中的潘朵拉盒子,波及开来后,更是导引着吴国君臣和吴军将士的野性复归,同时也迎合了久旷在外的他们内心深处对性的纯生理的渴求。

在本书《大霸·十四》中,我们曾提及清初吴伟业为伍子胥复讎辩解的一篇文章《伍子胥复讎论》。(载《吴山伍公庙志》)

在此文中,吴伟业接过《越绝书》中所载的孔子对吴地习俗的批评,将吴军在楚都的倒行逆施,统统归结于吴王的不听劝阻和吴地的风俗野蛮。相反,却把伍子胥说成是劝阻吴军暴行的头脑清醒者。

该文说:“吴蛮夷也,其君臣逞其凶威而蹈于不义,料子胥力谏而不从也。”尽管如此,该文还是指出了“无故僂辱先君之尸以怒楚,楚之宿将旧臣,将褻视而起”的极端严重的后果。

关于吴军在郢都逞暴所引起的严重后果,我们另在本书《大霸·十四》中引《淮南子·泰族训》及《汉书》的相关记载,并作有论述。

吴军统帅部的孙武,在他著名的《兵法十三篇·谋攻篇第三》中说:“凡用兵之法,全国为上,破国次之……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应当说,伐楚的吴军已经使用了连孙武本人都认为是“其下”、“为不得已”的“攻城之法”,从而“破人之国”。但占领楚都后,又不知收拾人心,一味地以野蛮的文化企图征服楚国。故上述孙武“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战略思想,在这次伐楚的军事实践中,并未得到很好的体现。其间一个主要的因素,或许就是伍子胥偏激的复仇思想在干扰。

如,当楚申包胥哭秦庭,终搬来了秦国的救兵,且秦、楚联军,已把参与伐楚的吴国盟国——唐国给灭了。同时,随着吴军的被击败,在战局对吴国已呈不利的情况下,“子胥久留楚,求昭王,不去”(《吴越春秋》卷四)。伍子胥还是非要抓到楚昭王不可。这种在战争中因个人偏狭导致极端缺乏理智的做法,已完全是被仇恨弄得判断力呈混乱状态了。

对伍子胥非要抓到楚平王的儿子以泄其愤从而使吴军渐趋颓势的做法,《史记·伍子胥列传》将这一责任算到了吴军的最高统帅阖闾头上,从而记载为“吴王久留楚求昭王”。即使如此,个中伍子胥狭隘情怀对吴王的影响也并不难看出。

因此,吴军伐楚入郢后,伍子胥对吴国军团的野性复归,非但当负有主要的责任,而且,由于他的偏激,终激起楚人“奋臂而为之斗”(《淮南子·泰族训》),从而导致胜利的吴军无果而终,接着几乎是被赶出了楚国。先胜而后败的结局,使伍子胥和被他影响着整个吴国军团终为他们在楚国的野蛮复归付出了战争代价。

对此,伍子胥当负有很大的责任。更可悲的是,他的狭隘情怀,在伐楚之战中已掩盖住了他的军事智慧。然而,关于伍子胥的“掘墓鞭

尸”，前文提及的吴伟业撰写的《伍子胥复雠论》却为此为伍子胥竭力呼冤辩解。

该文对伍子胥鞭尸楚平王事从以下两个方面提出了疑问：

(一)从典籍记载阐述：

《伍子胥复雠论》说：“子胥之鞭平王尸也，左氏（即《左传》）不载，其见于《穀梁传》，曰……搯平王之墓。”但是“搯墓之与鞭尸则有间矣”。这两者还是有区别的。而“《史记》则以‘子胥求昭王，不得，乃掘楚平王墓，出其尸，鞭之三百’。《越绝书》则以‘子胥操鞭捶笞平王之墓而数之’。《吴越春秋》则以‘伍胥掘平王之墓，出其尸，左足践腹，右手抉其目’。以余论之，此三书者，未可以尽信也”。

(二)从事实情理阐述：

吴伟业从以下几小点入手，展开论述：

(1)伍子胥并非是整天想着报仇：“子胥之父诛于楚也，挟弓持敌矢而去。……光立，是为阖闾。阖闾欲为兴师而复雠于楚。子胥又自止之曰：‘诸侯不为匹夫兴师。’”

(2)旧仇已时日久矣：“入郢之役，子胥之父死十有七年，平王之亡亦十有一年矣。”

(3)伍子胥的性格不可能那么做：“子胥之为人深沉好谋，强忍有济，固非负其勇气逞于一决不顾其后者也。”

(4)伍子胥的家庭出身不能不对他有所影响：“伍参以邲之役食采于椒举与鸣，皆邑大夫。而奢则太子太傅，贵显于楚者四世。”

(5)伍氏的最大雠人是费无极，不专在楚平王身上：“费无极以同官之伎，倾世官而覆其宗，平王用其语。其子之不爱，又何有于臣？子胥之雠，宜首无极，不专在平王也。”

(6)“子胥所痛心疾首者，不徒奢、尚之死，而在建之不得立。动欲借兵于吴，扶建之子胜立之楚，以无忘乃父之志，废昭王诛其谗佞而存楚之社稷，则子胥之忠孝可白，而吴之霸业可成。为吴，即其所以为楚也。”

(7)对吴军入郢后的滥用暴力、胡作非为,吴伟业将之安在了吴军的“骄楚”情绪和伯嚭之流身上:“吴师骤胜而骄楚,旧臣伯嚭之徒在吴军中用事,倾其故国,以奉其新主,甚至废毁宗庙,渎乱男女。”

(8)从伍子胥因祖宗之墓均在楚国,吴伟业推导出“以为孝”的伍子胥不可能不顾忌到此从而干出发掘楚王之墓事;接着,《伍子胥复讎论》再从当时记载不闻楚昭王报复伍氏宗墓事,从而倒推出伍子胥并没有“掘墓鞭尸”：“子胥与其兄尚所称仁者智者也……且子胥之先自参以下四世皆葬于楚，子胥之复讎以为孝也，独不虑先人之一杯土，楚从尤而效之乎？设令吴兵去楚，昭王复国，哭于共襄之庙，收先王之遗骨而葬以衣冠，然后尽发伍之邱陇而汗渚之以告诸侯，子胥何以自立于天下？乃记载不闻其事，是岂子胥能复奢尚之讎而楚昭王不能复昭平王之讎？”

(9)伍子胥不但不会“掘墓鞭尸”，吴伟业甚至以假设的口气说他在吴军进行暴行时是“力谏”，但吴王或是吴军“不从”：“吴蛮夷也，其君臣逞其凶威而蹈于不义，料子胥力谏而不从也。”

(10)从个人恩怨关系来说，楚国令尹囊瓦后来杀了伍子胥的最大仇人费无极，而典籍记载伍子胥竟“妻囊瓦妻”，从情理上指出某些典籍记载的不合理和不可信：“《吴越春秋》乃曰：子胥令阖庐妻昭王夫人，子胥亦妻囊瓦、司马戎之妻。夫费无极杀伍奢而囊瓦杀之，是有德于子胥者莫囊瓦若也，而谓子胥为之，其说尚可信乎？”

正是鉴于上述诸点，吴伟业《伍子胥复讎论》最后说：“为人臣者，不知春秋则有味于复讎之义者矣！故吾辨子胥之事，以正告之焉！”

这个以写了《圆圆曲》中“冲冠一怒为红颜”的句子而名闻于世的苏州太仓人吴伟业，论辩中充满着思辩的力量。然而，如果说清代的吴地学者难以接受伍子胥竟会有这么个不文明的举动而为之辩诬，并提出质疑的话，那一个现代楚地的学者则是从另一个角度难以接受伍子胥当初的掘墓之举了。

一九八五年七月二十日《文汇报》以“伍子胥何曾掘墓鞭尸”为

题,报道说,张君在《武汉大学学报》(1985)第三期著文对载诸史籍,后世又编成演义和戏曲的“掘墓鞭尸”事提出异议。认为只要对诸史细加考辨,即可发现此事原系子虚乌有。他列举诸种文献,得出结论:“掘墓鞭尸”并不见于时人的记载,而是出于晚世的民间传闻与数子的加工、渲染。连《春秋》、《左传》、《国语》三部记春秋事最早的权威史籍也无一字提及。“掘墓鞭尸”之所以产生于战国末与两汉,同时代氛围有很大关系。当时复仇之风炽盛,侠士的社会地位高、影响广,被塑造成大侠的“伍子胥”就正好投合了这种时尚。此说在汉儒中顺利通过了,而后世学人又大多笃信汉儒和“太史公书”,以致流传至今。

本文引吴伟业和张君的论述要点,只是说明在伍子胥研究中的几种不同观点而已。至于伍子胥“掘墓鞭尸”的事实本身,若轻易地持否定态度,则连带着的要否定的古籍太多。因此,古人说不清,今人只怕更难以说清了。

八、阖闾的逝去和夫差的上台——伍子胥命运的又一转折

伐楚后,阖闾回到了国内。接而下,吴国与北方的齐国又发生了战争。“齐景公与吴战,不胜,以少女嫁吴太子终累。”(范成大《吴郡志》卷三《城郭》)可这位终累,竟是个短命太子。娶了山东媳妇后,小夫妻竟双双而死。(参阅本书《大霸·十五》)

后世吴地典籍所说的这次“齐景公与吴战”,《左传》未载。而太子死去,吴国重新立储的事宜倒立刻提上了议事日程。于是,典籍中有说是阖闾次子、有说是阖闾孙子的夫差粉墨登场。

关于夫差的身世,我们在前文《大霸·十五》中已有论述。清代学者俞樾取夫差系阖闾次子之说,对夫差系阖闾之孙予以反驳说:

“《左传》载夫差使人谓己曰:‘夫差!而忘越王之杀而父乎?’《史记·世家》作阖庐之言曰:‘尔而忘句践杀汝父乎?’两文不同,然皆足征夫差是阖闾子,非孙也。……下云‘波泰之子夫差’盖衍‘之’字,‘波泰子’即‘波太子’也……疑‘波’字乃‘次’字之误。盖夫差是太子波之

弟,故谓之次太子,乃吴俗尊之之称也。”(引自《吴越春秋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1993年9月出版)

故此,本文宗前代学者所说,作夫差为阖闾次子(即《左传》中的“终累”之弟、《吴越春秋》中的“太子波”之弟)而展开论述。

《吴越春秋》卷四记载:太子波患病而死,阖闾和大臣们商量,要从众公子中挑选一个可以立为太子的人,一时还没有决策下来。这时,“夫差日夜告于伍胥曰:‘王欲立太子,非我而谁当立?此计在君耳’”。

夫差显然洞悉阖闾和伍子胥君臣际合的良好关系,于是日日夜夜地找伍子胥打探消息,暗摸行情,私通关节。不知是为了增加自己的信心和底气,还是为了引起伍子胥的政治关注,这位太子竞争者竟摆出“非我而谁当立?”大有册立太子,舍我其谁的气概。但紧接着,就地对伍子胥说:“此事的谋划就全在您了。”

拜托!

眼前的这位夫差,竞争上岗的可是王储——未来的吴王。对他日夜来求情通关节,位高权重的伍子胥显然是感觉好极了。说不清是投缘还是投靠之际,他少不得要先通些内部消息以示愿意帮忙,也以示情感笼络。与其同时,伍子胥在心理上还不想把自己放在仅是被利用一下的地位上,至少也要让这位未来的太子知道一下自己在他父亲——老吴王那儿的影响力,于是,伍子胥开始摆老资格的谱了:“太子未有定,我人则决矣!”这太子的人选还没定呢!我一进宫,这事就定下来了!

说这话时,伍子胥已分明是在暗示夫差,我不但拥有很大的话语权与决定权,并且我将为扶你登上太子的宝座出力呢!或许,伍子胥的政治眼光看得更远,悄然中已将自己的未来押宝在了扶眼前的这位准太子上台、今后再辅佐这位新王。

当然,他没想到——至少在此时没有想到——这位夫差在日后扔给他的可是一柄要了他老命的属镂宝剑。

于是,过了不久,当阖闾召见伍子胥商量立太子的事时,伍子胥事实上早已胸有成竹了:“今王欲立太子者,莫大乎波秦之子夫差。”(《吴越春秋》卷四)

波秦之子,即上文俞樾所说的“波秦之子”,也就是“次太子”,即“次太子”。

伍子胥这句话的意思是,今天大王想立太子,没有谁能胜过次子夫差了。联系上文夫差对伍子胥说的“非我而谁当立”的话,此处伍子胥不但全盘接受,且又作为自己的意见灌输给阖闾了。

知子莫若父,阖闾显然对接班人的的人选已斟酌再三。或许,他也考虑过次子夫差,可正是因为对夫差的品行、个性不全然放心,所以才迟迟定不下来。今见伍子胥如此说,他当然不会想到他的这个儿子已在背后做了手脚。同时,他也更不会想到,眼前这位他所倚重的肱股大臣,已悄悄将屁股挪向夫差一边,私下里与夫差结下了政治联盟。因此,他对伍子胥掏心掏肺地说:“夫愚而不仁,恐不能奉统于吴国。”(《吴越春秋》卷四)这个小子愚蠢而残暴,恐怕不能奉守吴国世代相传的国统。

国君无家事。古代君王的家事,总是和国事紧紧相连。由此来看阖闾,应当说,他作为勾吴王室历史上一位最杰出的政治家,从承继吴国国统的观念出发,他对自己儿子夫差的观察的确很深刻,且也很准确。但此时,伍子胥或许是在做着后阖闾主义式的政治安排,或许更是要在吴国未来的政治走向中烙上自己个人的烙印,从而取得更大的政治支配权。因此,当阖闾肝胆相照地说着自己儿子的不良品性,并认真地为吴国的国统承继做着策划之时,伍子胥并没有报之以肝胆相照,也没有将自己的思想与阖闾“奉统于吴国”的思想同步起来。否则,他只要一说出夫差来找过了他,仅此恶劣的政治小动作,阖闾肯定会取消了夫差的王位继承资格。清代蔡元放评《东周列国志》中夫差找伍子胥通关节的这一段情节时说:“自欲求立,便不是好人。盖好人多安命,不好人便多营求也。”蔡氏之言,虽不无偏激,但伍子

胥如果能有蔡氏的一半认识,那吴国的命运、伍子胥自己的个人命运或许将会是另一个样子。

然而,伍子胥毕竟也有难处。此时他若说出夫差找了他,这种类乎于政治揭发的后果无疑就像一柄双刃剑——在刺伤夫差的同时,也会立刻暴露出自己和夫差的政治结盟并由此引发起阖闾的极度失望和愤怒。不良的政治预后,将会使自己立刻失去阖闾的信任,进而失去在吴国的存身立足之地。更何况,这种像当年费无极打小报告从而致使父兄丧命的做法,非但为天下人所不齿,就是伍子胥自己也极端痛恨鄙夷。因此,当阖闾说着夫差的不良品质时,伍子胥只能在一旁听。如果伍子胥对夫差在政治上的暗里一手及由此暴露出的政治品行心里已是通明透亮的话,那他不敢说、也不想说,实际上是因自己的私欲而对极端信任他的吴王、同时也对整个吴国的未来太不负责任了。

当然,我们还可作另一种解释,伍子胥并不觉得夫差竟是这么差劲,再说,比他年轻近一代人的夫差,毕竟可塑性强,即使品性上有些缺陷,也不至于会坏到不能立太子的地步!况且,在未来的日子里,自己还在一旁辅佐着呢!况且,自己已在夫差面前大包大揽地夸下了海口,此时,也只能梗着脖子往前走了。于是,他对阖闾说:“夫差信以爱人,端于守节,敦于礼义。父死子代,经之明文。”(《吴越春秋》卷四)

伍子胥在这里,先是针对阖闾所说的夫差在人格上的缺陷及对其在承继吴国国统方面缺少信心,从而予以正名似地说夫差讲究信用、爱护民众,在坚守节操方面非常端正,在遵行礼义方面也非常敦厚。接着,伍子胥从礼制的角度,说起君位“父死子及”的原则——父亲死了由儿子替代,是经典上的明文规定。

阖闾显然将伍子胥的话都听进去了,尤其是后一句“父死子代,经之明文”。对此,阖闾不能不感慨良多。当日,祖父寿梦就是因想传位于四叔季札,弄得吴国的承继程序从“父死子及”一变为“兄终弟及”。自己本应当在父亲诸樊去世后就该继承王位的,结果竟不得不采

取非常手段这才将王位重新攫在手里。而前不久讨伐楚国时，夫概叛归自立为吴王的事，印象还没淡然。这个夫概可是自己的亲弟弟呢！看来这个王储之位，不宜久旷，否则觊觎者与日渐多，国内难免要滋事生变。对太子人选，眼下伍子胥推荐的夫差虽说有些个性缺陷，可否定了他，这又找谁？其他的儿子们也各有长短，否则，哪里会这么迟迟定不下来呢！退一步想，夫差毕竟是自己的次子。这长子死了，他就成了长子呢！想到这里，阖闾觉得自己眼前海阔天空了。于是他对伍子胥说：“寡人从子！”（《吴越春秋》卷四）我听你的！

于是，夫差被立为了太子。

日后，当伍子胥与夫差在政治上终于分手，《史记·伍子胥列传》记写夫差着人扔一把属镂宝剑给伍子胥并对他说“子以此死”时，伍子胥临死前有一段仰天长叹的感慨，其中也道及了夫差被立为太子前后，伍子胥为其力争，并差一点儿未争到手的政治黑幕，更道出了夫差被立为太子后，私下里要以分国给伍子胥作为谢仪而伍子胥未接受的事实。

该段文字如下：“自若（你）未立时，诸公子争位，我以死争之于先王，几不得立。若（你）既得立，欲分吴国予我，我顾不敢望也。然今若（你）听谏臣言以杀长者。”（《史记·伍子胥列传》）

所有这些，无论是其时，抑或是后来，吴王阖闾可能都被蒙在鼓里。解决了接班人的问题后，这位吴王可要好好享受一下生活了。于是在《吴越春秋》卷四有了“阖闾之霸时”的他，“出入游卧，秋冬治于城中，春夏治于城外姑苏之台”，以及“兴乐石城”、“走犬长洲”等等休闲和娱情的记载。

然而尽管休闲，也尽管娱情，可这位吴王并没有忘记吴国伐楚先胜而后败的教训，更没有忘却伐楚时越人在背后下狠手的记忆。在深深的反思中，这位吴王和他的对外政策的参与制定者和忠实执行者——“行人”伍子胥，都看到了吴国今后要想争霸中原，首先必须拔掉背后的毒刺。否则，吴国在关键时刻将会一直受其制肘。

正是在这悠闲的岁月中,他和伍子胥(此时孙武已退隐林下,在曾记载他踪迹的《吴越春秋》等典籍中消失了踪影)一道定下吴国霸业发展的基本方针和维护吴国国家利益的阶段性国策——先南灭越国、后北谋中原。

这一国策、方针,在诸典籍中,并未明确形成上述的文字,但透过诸典籍对历史事实的描述,我们还是可以寻见到它的雪泥鸿爪。

为了南下先灭越国,阖闾和伍子胥都在耐心地等待着时机。所以,这一时期,除了在前述伐楚次年的阖闾十一年(鲁定公六年、前504年),吴国与楚国有过一次局部的有限战争:“吴太子终累败楚舟师,获潘子臣、小惟子及大夫七人。……子期又以陵师败于繁扬。”(《左传·定公六年》)吴国太子终累打败了楚国水军,俘虏了潘子臣、小惟子和七个大夫……而子期率领的陆军又在繁扬被吴军击败。

此战,《左传·定公六年》记载如上,而《史记·吴太伯世家》则记载的阖闾“十一年,吴王使太子夫差伐楚,取番。楚恐而去郢徙都”。两部典籍记载的当为同一次战争。

此后,吴国对西方的楚国和北方的齐、晋、鲁等国,并无大的动作。即使是在阖闾南下伐越前的三个月,牧“顿子牂欲事晋痛楚,而绝陈好,二月楚灭顿”(《左传·定公十四年》)。顿国国君想要亲附晋国,便叛楚而断绝与陈国的关系,楚国便灭了顿国。显然,这预示着楚国从吴国入侵的沉重打击中正慢慢地恢复过来。即使如此,阖闾依然眼睛盯看着南面的越国,而并未与楚人过多地纠缠。毕竟,吴国人对伐楚时越人在背后下手的印象太深刻了。

楚国灭顿三个月后(此时距伐楚之战九年,阖闾上台也已十九个年头了),老越王允常死,小越王勾践刚刚即位,于是,阖闾抓着这一机会乘丧伐越,未料在吴、越交界处携李之战中,阖闾被越将灵姑浮斩掉了大脚指,连那只伤脚上的鞋,都被越人作为战品夺了去。而受伤的阖闾伤口化脓发炎,没回到姑苏,这位一代吴王就死了。(参阅本书《大霸·十六》)

每一个开端就是结果——每一个开端都结束了一些故事。

阖闾从吴国政坛上的蓦然蒸发，一下子就把夫差送上了吴国国君的王座。这两个互为联系的事件及其后来的历史发展证明，它对前述阖闾制定下的吴国霸业发展的基本方针和维护吴国国家利益的阶段性南下国策——“先南灭越国、后北谋中原”有着极其重大的影响。而伍子胥的个人命运，既在这方针、国策的歧见论争中终被辗得粉身碎骨，同时，也恰恰成就了他，使得他的个人魅力和人格精神在对吴国的忠诚中得到了升华。

虎丘山下，看着死于越人之手而葬于此山的父亲的陵墓，刚登上王座的夫差知道：一个时代——父亲的时代结束了，另一个时代——他自己的时代开始了。同时，他更知道，他的时代是伴着国耻父仇拉开帷幕的。因此，对待仇家的态度，成了王室的脸面和他自己对权力运用程度的最初考验。所以，掌握了吴国的权柄后，他不能不着人站在宫门口成天地提醒自己。

《左传·定公十四年》载：“夫差使人立于庭，苟出入，必谓己曰：‘夫差，而忘越王之杀而父乎？’”则对曰：“唯，不敢忘！”三年，乃报越。”

《史记·吴太伯世家》：“阖庐使立太子夫差，谓曰：‘尔而忘句践杀汝父乎？’对曰：‘不敢！’三年，乃报越。”

上面的两则材料，在前文的俞樾话中曾被引用。两文意思大体相同，但稍有区别的是：《左传》是夫差让人来提醒自己，不忘报越人之仇；而《史记》则是让阖庐（阖闾）对夫差作临终的政治嘱托——不要忘记越人之仇、更不要忘记先灭了越国。俞樾取其征夫差为阖闾之子意，而本文谨以之说明：至少在是时，夫差还是接受了父王阖闾的这一政治遗产，从而把“先南灭越国”当作吴国军事战略的首要任务来完成的。

《左传》和《史记》都说了吴国“三年，乃报越”就是明证。然而，虽然有了“报越”的结果，但在三年中，吴国内部的权力结构已有了重大的变化。正是这种内部的变化，使得后来“报越”的质量，大大打了折

扣。同时,更使吴国“先南灭越国、后北谋中原”的基本战略方针发生了重大的变化。

这种变化,立刻对伍子胥的政治生命带来重大影响。

九、“取”越还是“存”越:吴国霸业发展的基本方针及其分歧

吴国“先南下灭越”的基本方针发生变化的最初征兆,是吴国权力结构的变化。“王夫差元年,以大夫伯嚭为太宰。”(《史记·吴太伯世家》)

伯嚭,前文已述,在《吴越春秋》中作“白喜”。此人为楚大夫伯州犁之孙,因夫差时任吴国太宰,故又称为太宰嚭。

伯嚭成为伍子胥日后被置于死地的一个政治对手。然而,在《吴越春秋》卷四中,他却是因伍子胥的推荐而得以进身吴国的政坛。

伍子胥及其族人因受费无极的之谗而亡命奔吴,《吴越春秋》卷四为营造一个和伍子胥同病相怜、同仇敌忾的伯嚭,说伯嚭的祖父伯州犁“号曰郟宛”,因“费无忌望而妒之”故谗于楚平王,“平王大怒,遂诛郟宛”。(《吴越春秋》卷四)

《吴越春秋》卷四在这里把伯州犁与郟宛混为一姑且不说,该书更是无根据地牵扯上了费无极,以让伯州犁受费之谗而死于楚平王之手。但据《左传·昭公元年》的记载:伯州犁在楚王郟敖时代为楚国太宰,令尹王子围弑君而勒死郟敖后,“杀太宰伯州犁于郟”——把太宰伯州犁杀死在郟地。值得一说的是,在王子围杀伯州犁及上台前后,伍子胥的祖父伍举此时正受着他(指楚令尹王子围,后弑君上台为楚灵王)的重用。(参阅本书《滴血的家族链条·七》)

我们不知伍子胥和伯嚭后来的有隙,与他们祖父辈在王子围时代的不同际遇是不是有着联系?然而,并无相应的材料支持这种猜测。但对伍子胥和他的伍氏家族来说,可悲的就是竟先后与两个大奸相伴而行了。前者是费无极(忌),后者就是这个伯嚭。然而,祸福倚伏,在中国历史上使伍氏家族和伍子胥显示出个性特点和人格精神

的恰恰是因为有了这两个人。

阴险的费无极，终直接或间接地导致了伍子胥后来掘墓鞭尸的激烈行为，从而使得伍子胥在春秋的历史上强烈地打上了个人的印记；而贪诈的伯嚭，更使伍子胥成了享受历朝历代不断祭祀的忠烈。

因此，在《吴越春秋》卷四中，当白喜（即伯嚭）来奔吴国，而吴王阖闾问伍子胥“白喜是个什么样的人”时，伍子胥介绍了白喜在楚国的身世和际遇后，还介绍说：“喜闻臣在吴，故来请见之。”白喜听说我在吴国，所以来请求我把他介绍给大王您！“阖闾伤之，以为大夫。”阖闾出于怜悯，因此让他当了吴国的大夫。

阖闾时代，伯嚭与伍子胥同朝为臣，但作为吴国大夫的他，既没有向伍子胥挑战的理由，更没有向伍子胥挑战的实力，当然也就不会构成政治上的歧见了。《史记·吴太伯世家》所记的“王夫差元年，以大夫伯嚭为太宰”，说伯嚭在夫差上台后的第一年就受到了提拔。而在《左传·定公四年》中，却把这一变化的关键时间，记载得较为模糊：“伍员为吴行人以谋楚。楚之杀郤宛也，伯氏之族出。伯州犁之孙嚭，为吴太宰以谋楚。”伍子胥统筹着吴国的外交事务，谋划着对付楚国。在这以前，楚国杀了左尹郤宛，郤宛的同党伯氏家族逃亡国外。伯州犁的孙子伯嚭逃到吴国后担任了太宰的职务，也在谋划着对付楚国。

就伯嚭的政治倾向来说，因与楚国的家仇，故在对楚的态度上和伍子胥当为一致。但在阖闾时代，他一直呆在大夫的位置上，职务未动。可当阖闾死去，他立刻被任命为吴国太宰，成了新吴王的近臣和宠臣。

随着吴王的更迭，吴国的政坛必将成为巨星的坟墓和新星的舞台。

对新吴王夫差来说，他当然不喜欢老吴王的一班旧臣。他们不但资格老，且在政务上，他们已习惯于打上先王烙印的一套思维定势。这当然会与夫差推行任何新政发生龃龉。为了自己施政更方便也更称心、顺手，他必然地要组织自己的一套决策、行政班底。随着伯嚭的

投靠和夫差的看中，伯嚭事实上已进入了吴国的这一新的权力中心和新构建的最高决策圈子。而此时，伍子胥的职务有否变动，史书无记载。惟东汉时赵晔在《吴越春秋》卷七中，一会儿写伍子胥是“国相”（《吴越春秋全译》注释引“卢文昭说：‘国相’当作‘相国’”），一会儿称他是“相国”。

《吴越春秋》记载时另撰的情节较多，如在《吴越春秋》卷三里写楚平王欲让伍奢骗其二子来郢都时，亦有“反遇奢为国相”句，意为反而安排伍奢做国家的宰相。而在《左传》等历史著作中，一直记载着楚国相当于后世宰相职务的官职名为“令尹”。不仅如此，《吴越春秋》卷五中，写越国攻打吴国时，有“大夫种、相国蠡急而攻”的记载，让范蠡也成为了越国的“相国”。

春秋时，列国有“相”的官职名，如《史记·田敬仲完世家》有“田乞为相”句。但将“相”释为“相国”，当是后世之人以后世的通俗称呼而称呼之。虽然《左传》中吴国并未出现过“相”的职务称谓，也虽然《史记·仲尼弟子列传》写吴国灭亡时，使用了“越遂围王宫，杀夫差而戮其相”的职务称呼。因此，从文化意义上来看《吴越春秋》里对伍子胥称为“相国”的记载，尽管难以考证伍子胥是否担任过这一职务，但我们至少可以理解为这是一种为民间广泛接受的尊称。

伍子胥在吴国的官方职务，在前文我们已经交代了《史记·吴太伯世家》中有“王阖庐元年，举伍子胥为行人而与谋国事”的记载。

行人，前文已述，乃系统筹外交事务的职务，在当时更带有辅佐吴王制定吴国的外交政策和军事战略的使命。因此我们曾说，阖闾在世时制定的“先南灭越国、后北谋中原”的基本战略方针，伍子胥当是参与制定者之一。在伍子胥心中，至少他认为这一方针是代表着吴国的国家利益，况且是先王制定的、保证吴国继续保持霸业的、正确的阶段性方针。阖闾死去，伍子胥自觉地成了这一先王政治遗产的执行监管人。从《国语·吴语》的记载，吴、齐艾陵之战后，夫差“乃使行人奚斯释言于齐”来看，这一时期，伍子胥已失去了“行人”的职务。不仅如

此,艾陵之战后,伍子胥实际上也已走到了生命的尽头。

当我们分析一下夫差刚入主吴宫时的与吴国有关的历史事件时,我们会发觉,或许因为阖闾刚死,他的影响依然存在,同时,伍子胥对政策的影响力也依然存在。因此,下列历史事件,并未对吴国“先南下灭越”的基本方针形成干扰。这些事件是:

夫差上台的第一年(鲁定公十五年,前495年),楚国在继续清算着十一年前吴国伐楚时的一些小国未站在楚国一边的旧账。当时,胡国的国君趁吴国伐楚,把靠近胡国的楚国城邑居民全部掠走。楚国局势安定后胡国国君依然不事奉楚国,于是“二月,楚灭胡”(《左传·定公十五年》)。这年二月,楚国灭掉了胡国。

夫差上台的第二年(鲁哀公元年,前494年)，“元年春,楚子围蔡,报柏举也”(《左传·哀公元年》)。而这一年的《春秋经》记载得更清楚:“楚子、陈侯、随侯、许男围蔡。”鲁哀公元年的春天,楚昭王又伙着陈国、随国、许国的国君围攻蔡国,以报复十二年前蔡国伙同吴国大举侵楚的柏举之役。

楚国此举,已明显地带有向吴国挑衅的性质,但吴国依然奉行着阖闾制定的“先南灭越国、后北谋中原”的方针,任由蔡国官民去与楚国周旋,坚定而又不受干扰地在楚国围攻蔡国后不久,就发起了讨伐越国的战争。

吴国“先南灭越国”的方针发生根本性变化,是在越为吴败、而吴人节节胜利、且兵临城下之时。《左传·哀公元年》载:“吴王夫差败越于夫椒,报携李也,遂入越。越子以甲楯五千,保于会稽。使大夫种因吴太宰嚭以行成,吴子将许之。伍员曰:‘不可!’”吴王夫差在夫椒打败了越军,报了两年前携李之战的仇,旋即进入了越国国都。越王勾践带着五千名披甲执盾的将士退保会稽山,同时派遣大夫文种通过吴国的太宰伯嚭,去向对方求和。吴王夫差打算同意越国求和的请求,伍子胥劝谏说:“不行!”接着伍子胥举了历史上过国的国君浇,虽消灭了夏朝的君主后相,但让后相正怀孕的妻子逃走了。后来,后相

妻子生下了少康，少康长大后复仇，消灭了浇的过国。举了这个典故后，伍子胥说，现在吴国不如当年的过国，而越国的强大则超过当年的少康，如果放了越国再让他强大起来，岂不是成为吴国的患难吗？越国跟我们可是土地相连的世代仇敌。“于是乎克而弗取，将又存之。”（《左传·哀公元年》）如今我们战胜越国却不乘机灭掉它，反而要保全它，这是违背了天意以使仇敌成长。以后即使后悔，也来不及消除祸患了。如果这样的话，吴国的衰亡已是指日可待了。“介在蛮夷，而长寇仇，以是求伯，必不行矣。”（《左传·哀公元年》）吴国处在蛮夷之间，还要助长敌人的发展，要想这样去称霸，肯定是不行的！

伍子胥的这一席话，实际反映了他和夫差关于“求伯”——即谋求霸权的方式上的分歧。但翅膀已硬的小吴王夫差不再听从伍子胥的指导和劝谏，伍子胥退出后告诉别人说：“越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训，二十年之外，吴其为沼乎！”（《左传·哀公元年》）越国用十年时间蓄养国力，用十年时间训导民众，二十年以后，吴国恐怕要被越国毁坏成为池沼废墟了。

《史记·吴太伯世家》也记载了“吴王悉精兵以伐越，败之夫椒”的相同过程和相同结果后，说越王勾践“乃以甲兵五千人栖于会稽”。唐司马贞《史记索隐》在指出此句《左传》作“保”，而此处和《国语》均作“栖”后说：“越为吴败，依托于山林，故以鸟栖为喻。”“保”和“栖”一字之异，但内涵大相径庭。前者说越人的有生力量准备誓死保卫他们的发祥之地会稽山，而后者则说越人似乎准备上山打游击战去了。越人图谋自救的另一方式，依然是“使大夫种因吴太宰嚭而行成”，从伯嚭身上寻找到突破口。只是，此处《史记·吴太伯世家》接而下写越人的养晦隐忍，竟至于向吴国“请委国为臣妾”了。虽说是低声下气地养晦讨饶以作附属国之意，但一个“妾”字，毕竟有伤国格和国体了。

不过，为了使自己做得像个“妾”，越人倒真的用女人来作为肉体盾牌，以保存他们自己了。上述两部典籍都写道“使大夫种因吴太宰嚭以（《左传》作‘以’，而《史记》作‘而’）行成”。为什么文种会找伯嚭

并通过他和吴国进行求和的谈判,从而做成保存下越国的事?为什么吴王夫差“将许之”?

夫差与越人毕竟有父仇在身的,况且辛辛苦苦打到这里,这说放过你就放过了?如果没有一个合理的解释,这于情于理都是说不通的。

关于《左传》等背后隐去或是未记写的情节,《国语·越语上》予以了保留和补充。该典籍说文种施展外交手段,同时甩出了两张牌:第一张牌就是文种对夫差说的,我们国君的军队不值得屈尊您来讨伐了,“愿以金玉、子女贿君之辱,请句践女女于王,大夫女女于大夫,士女女于士”。我们愿意把金珠美玉、美子作为礼物奉献给君王,来酬谢您屈尊讨伐我国。请您允许句(勾)践的女儿给您当婢妾,让越国大夫的女儿给吴国大夫当婢妾,让士的女儿给吴国士人当婢妾。一句话,越国人的女儿,都可按照相应的等级做吴国人的婢妾。或许,这就是《史记》中越人向吴国“请委国为臣妾”的内在涵义。当然,这里也不排斥文种是以动听的言辞来打动吴王。不仅如此,文种接着说道:“越国之宝器毕从,寡君帅越国之众,以从君之师徒,唯君左右之。”(《国语·越语上》)越国的宝物完全地进贡给吴国,我们的国君率领全国的臣民投降君王的军队,听凭大王任意处置。

动听的层面描述到了底线后,文种话锋一转:“若以越国之罪为不可赦也,将焚宗庙,系妻孥,沉金玉于江,有带甲五千人将以致死,乃必有偶。是以带甲万人事君也,无乃即伤君王之所爱乎?”(《国语·越语上》)在这里文种以假设的口气,描述了另一种情况:如果认为越国的罪过是不可赦免的,也就是说,不同意越人的求和,那就逼得越国人烧掉宗庙,捆绑妻子儿女,连同金珠宝玉一同沉入江里等做出诸多过激的行为了。况且,我们现在还有全副武装的精兵五千人,他们都会为国家拚死效命,那可会有加倍的勇气,这样一个抵俩,就等于是全副武装的精兵一万人要和吴王您作战了。那样拚命一战,到头来岂不是要损害了君王您所喜爱的那些东西了吗?说到这里,文种话锋

又一转说：“与其杀是人也，宁可得此国也，其孰利乎？”（《国语·越语上》）大王您与其因为作战而杀死这些人，还不如坐享其成地得到越国，这样岂不是更有利吗！

在这里，文种软一手、硬一手地玩着年轻的吴王，逼着他做出选择。其实这一切的背后，文种是施放出了一个政治上的探测气球：你夫差到越国来，究竟是为了掠夺财产、女人还是为了所谓的观念——称霸和报父仇？在观念的内容——称霸和报父仇中，哪个又究竟居于主导地位？

在中国古代，掠夺财产和土地显然是战争的重要因素，但道德、脸面、宿怨等非物质原因有时也会成为主要的因素。此刻，年轻的夫差听文种这一说，不能不盘算一番得失了。自己讨伐越国，所要谋取的霸权，人家已经给了。不但给，还愿做吴国的“臣妾”，下来可就是吴国将何处了。在灭越和存越的选择中，让越国保存，就可以得到金玉、女人等物质财产，这些财产满打满算地也够补偿这次军事行动的经济开支了。而政治上，越国下来作为吴国的附属而存在，这也可以满足这次战争的政治需要了。但如果要灭掉越国的话，那就是将对方逼到无路可退，只好拚命的地步了。越国一旦成为一头不怕开水烫的死猪，对吴国来说，也并非是最好的结局吧！更何况这头死猪在生之无望之时，必然地要和你破罐子破摔。由此来看，文种所说，并非是危言耸听，更不是空穴来风了。绝望心理指导下的越国，自毁、自伤、自杀地愤而玉石俱焚，即先把自个家里砸个稀巴烂，再跟你玩命就不是不可能的了。在这种情况下，即使吴国灭了越国，可得到的又是什么？充其量不过是一堆打烂了的土地。要是这样的话，那这次伐越军事行动的开支可就无人支付了。更何况，越人的有生力量要是撤到了大山里。虽说仅不过那么几千人，左右不了大的政局，但作为一股土匪式的胡子长毛，下来要是和你玩起打游击的游戏来，那也够吴国头晕一阵子的！越国山多，本难剿灭，弄得不好，这个“烂尾工程”，可真正是尾大不掉了！从战略的角度来考虑，这种情况对于日后要忙着向北图

谋中原的吴国来说,只怕会真正成为一个制肘。在这种情况下,吴国和越人能玩得起这个游戏么!如今他们愿俯首称臣,美女财宝任你取,且吴国的霸权已笼罩在这片古越的土地上。况且,保存下越国的建制,让他们去管理,则又少了诸多麻烦!至于父仇,嘿!在这次的战争胜利和越人的臣服中,不早已报了吗!

穷寇勿迫!逼急了,兔子也会咬人。夫差终于决定自己活,也让越人活了。作为勾吴末代吴王的夫差,并非是个智商甚低的低能儿。从他后来北进中原时对鲁、齐、晋诸国的窘迫来看,纵横开阖,进退有序,倒也极老道地把吴国的威望提升到了一个全新而又最高的阶段。他的失着就是仅满足于眼下的成功,对今后的政治动向应当预见而没有预见,更没有采取有效措施。日后,当他和鲁、齐对抗、和晋人争夺霸权时,后门口竟留下这么个表面谦恭的仇敌,实在是太危险了。而依照伍子胥实用的做法,我不跟你玩什么政治谈判,先一锅端了你再说。即使勾践带了人跑到山里去做长毛,那也翻不了大浪了!

夫差在家门口没打扫干净,终在咫尺的身后,日后留下了隐患和他的同时也是吴国的失败种子。然而此时,浑然不知将要留下隐患的他,在营帐里掰着手指这么加减乘除地一盘算,于是自以为得计地“将欲听与之成”(《国语·越语上》)。要与越国讲和了。

文种式外交辞令的打压,让夫差的态度发生了动摇。紧接着(或许是在这以前,也或许是同时),文种又甩出了第二张狠牌:“越人饰美女八人,纳之太宰嚭,曰:‘子苟赦越国之罪,又有美于此者将进之。’”(《国语·越语上》)越人向伯嚭进献了八位盛装打扮的美女,并且别有用心地留下了一个诱惑的尾巴,说:你如果能帮助赦免越国的罪过,还有比这更美的美人儿进献给您。显然,越人从他们的情报来源中得知了伯嚭个性上贪色的缺陷以及他在性方面的超极能力和超量需求,于是放了长线来钓他这条大鱼,这诱饵就是穿在鱼钩上的八位美女。伯嚭从笑纳了的那一时刻起,已被越人从身上打开了一处缺口。

平心而论，伯嚭没有理由天生就成为一个亲越派。他对越国的态度如果说一开始并无牵扯、更无瓜葛的话，可后来，就像通常所见的政治上的腐败分子一样，往往是在腐化的过程中，立场、观点、态度渐渐发生了变化。笑纳了八美之后，被越人的鱼钩钓着嘴的伯嚭，躺在一堆越国美女中犹不过瘾，还在企盼着比眼前的八位美女更美丽动人的“美眉”。此时，越人的性贿赂已在发生着破坏性的腐蚀作用。

前些年，中国人把与非配偶发生性行为称之为“搞腐化”，那时艾滋病还没出现，性病也被宣布基本绝迹。因此，这个“腐化”的意义，并非是指病理上的传染从而给肉体带来的消蚀，而主要是指性行为本身对当事者情感、思想、意志的消蚀。就像此时这位位高权重的吴太宰一样。

吴太宰伯嚭此时在享受着越人提供的美餐，但他知道，下来可再没有免费午餐供应了。想要再得到“美眉”，不付出点可不行。这个付出，指的是运用手中的权力为人家办点事，搞点服务。毕竟，越人可不是无偿而又无限地提供女人，人家一次性免费，下来可是有明码标价的。不过，对越人的这点要价，伯嚭只是在心底里哂笑了一声，嘿嘿，小菜一碟！凭着我和夫差的甲级关系，这又有什么为难的？你们的比眼前的八位要更标致的越国“美眉”，我可要搞掂呢！

前面我们说到夫差经过一番盘算和权衡，要与越国讲和。在这种情况下，伍子胥急了。无疑，这位先王老臣坚持认为，必须坚定地执行阖闾时代制定的“先南灭越国”的战略方针。《国语·越语上》记写他向夫差进谏说：“此其利也，不可失也已，君必灭之。此失利也，虽悔之，必无及已。”在这里，伍子胥几乎是大声疾呼了——这关系到我们吴国的根本利益，机会可不能失掉啊！君王一定要坚决地灭亡越国，错过了这次有利的时机，即使后悔，也肯定来不及了。

夫差听着伍子胥的大声疾呼，轻慢地哼了一声，把头扭向了伯嚭。而伯嚭由于每个夜晚都承受着越人的多重性贿赂，已渐渐地“腐化”成为越人在吴宫内的政治代言人了。当夫差和伍子胥为是否保存

越国正争论得不可开交时,这位如今可是夫差面前红得发紫的宠臣,不紧不慢地开口了。“太宰嚭谏曰:‘嚭闻古之伐国者,服之而已。今已服矣,又何求焉。’”(《国语·越语上》)我伯嚭听说,古代征伐别国的人,使对方投降臣服就可以了。现在越国已经臣服了,又何必作进一步的要求呢!

他那一席貌似有理、但实为存越的话立刻对夫差产生了作用,使夫差感到他并不孤立,从而也增强了他与越人和谈的信心。而伯嚭指斥的“又何求焉”,则完全是针对伍子胥的话所说。于是,伍子胥进言的灭掉越国的战略方针,理所当然地受到了吴王夫差的轻慢和摒弃。

《国语·越语上》所记写的这次伐越战争的结果:“夫差与之成而去之。”吴王夫差终于与越人讲和而撤兵。

《左传·哀公元年》作“三月,越及吴平”。三月,越国同吴国讲和。

《史记·吴太伯世家》则是写,对伍子胥的进谏,“吴王不听,听太宰嚭,卒许越平,与盟而罢兵去”。

吴国权力结构的改变所引起的吴国谋取霸权的基本方针的改变,终使越国被保存了下来。事态的发展,已完全按照越人的政治意愿进行了。

在吴、越这个大舞池内,伯嚭带着吴王,按着越人吹奏起的曲调和节拍,款款而又翩翩地起舞了。

成书于战国初年的《国语·鲁语下》,还记载了这次战争中与吴国缴获的战利品有关的一起文化事件:“吴伐越,堕会稽,获骨焉,节专车。”吴国打败越国后,围城并毁城而入越国的国都会稽,同时还得到了大骨,这大骨的一节骨就载满了一车。

显然,两千五百年前的吴人不知道这是什么骨头,于是“吴子使来好聘,且问之仲尼,曰:‘无以吾命’”(《国语·鲁语下》)。吴王夫差派使臣出使鲁国以重温两国友好时,同时让使臣去问问孔子。或许是怕露出自己的浅薄与无知,夫差特意关照使臣说:“不要说是我叫你来问的。”再于是,到了鲁国的吴国使臣,在一次孔子也参加的宴会上

“执骨而问曰：‘敢问骨何为大？’仲尼曰：‘丘闻之：昔禹致群神于会稽之山，防风氏后至，禹杀而戮之，其骨节专车，此为大矣’。吴国使者手拿着桌上的一节骨头问孔子说：“敢问一声，什么骨最大？”孔子回答说：“我听说，当初大禹在会稽山召集天下各国的君主，防风氏晚到，大禹就把他杀了陈尸示众，他的骨头大到一节就装满一车。这就是那大的了。”

上述“节专车”（一节骨头就载满了一车）的“车”，只是古代的马车。但一节骨头能有如此之大，用现代知识来推测，吴人得到的可能是远古恐龙的化石。尽管如此，孔子论大骨时关于大禹杀防风氏的一段史料，还是为我们保存了夏朝初年的一段历史记载或者是传说。仅此而言，它在文化上的意义就远远超出物种鉴定的范畴，更何况它是两千五百年前的孔子进行的物种鉴定呢！

十、伐齐的争论：吴国霸业发展的基本方针及其分歧的白热化

随着鲁哀公元年（前 494 年）越国被保存下来及其后来的存在，我们会蓦然发现，伍子胥已面对着两个不同的文本。

其一是勾吴国的历史文本。

这一文本由《春秋经》、《左传》、《国语》和《史记》等历史典籍构成。从鲁哀公元年吴国伐越起，至鲁哀公十一年（前 484 年）吴、齐艾陵之战止，这十年是伍子胥最后的十年。

由于吴国伐越之时，吴王夫差打算同意越国求和的请求，而伍子胥作了一番劝谏但未被采纳后，他就丧失了了在吴国政治领域内的指导权，同时也可悲地丧失了话语权。在《左传》这十年的记载中，竟再也没出现伍子胥的名字，似乎他已从历史中消失了。而这一时期，《左传》中则大量记载了吴国与北方诸国的霸权争夺，也大量记载了夫差和伯嚭的社会活动。

形成这一反差的情况，其根本原因就在于如前所述的伍子胥在吴国内的失势而被无情地摺在了一边。历史当然不会记载一个与吴

国的政治和政治走向已全无关系且再也无法施加影响的人物。

就基本战略方针而言,这一时期,吴国积极推行的是“北谋中原”的基本方针。关于这一时期吴王夫差执政下的吴国参与国际事务的情况,我们在本书记写夫差的《坠落的夕阳》一文中将另作叙述。

其二是戏说式的文化文本。

它由被称之为野史的《越绝书》、《吴越春秋》等典籍及由之衍生出的种种演义构成。这些典籍的历史的可信度虽然大大低于前述的历史文本,但基本上仍是依循历史文本所记写的人物、事件及历史的线索而来,后世的历史著作也不断地以之为佐证。

对吴国的历史文本和文化文本来讲,它们的最大区别就在于西施这个非历史的文化人物是否存在。

由于西施在历史文本中不见记载,故历史文本理所当然地拒绝了这个女人。但在戏说式的文化文本中,由于西施——一个漂亮女人的加盟,整个文本陡然地生动起来。同时,在这一文本中,写人记事的情节性和形象性也被西施带来的爱情大大地激活了。后世之人撷取勾吴国这一段历史而作文艺的阐释时,总是媚俗地撷取文化文本中的这个拌着政治和爱情的故事。唐、宋时,诗词歌谣已作渲染。明代时,小说勃兴,冯梦龙的《东周列国志》和艾衲居士的《豆棚闲话》等,已取这一文化文本并大力将之普及。到了当代,经小说、戏剧、电影、电视全方位的轮番轰炸,国人耳濡目染着或是说着北方话或是拖着港台腔的西施,故而对这一文化文本皆耳熟能详了。

这一戏说故事自汉代时流传至今,是否可称得上是中国最早的戏说故事?因中国远古时的传说,算不算戏说,无人论述且也难以界定,故笔者不敢自专断言了。然而,就像现今的诸多戏说故事将历史弄得面目全非和真假难辨一样,文化文本的西施那近乎三角恋爱的戏说故事则是覆盖了夫差北进,威逼鲁、齐以及“吴来征百牢”(《左传·哀公七年》)、“吴城邗沟”(《左传·哀公九年》)、吴国舟师“自海入齐”(《左传·哀公十年》)等等真实的历史事件,从这个意义上讲,这一

文本在世俗的影响要远远超过前者——历史文本的影响了。

文化的文本在春秋时的《墨子》一书中已见端倪。该书有“西施之沉，其美也”（引自周才珠、齐瑞端译注的《墨子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1995年8月出版）的记载。只是文字过于简略，难以勾勒出人物的概貌。故一般认为西施故事是从成书于东汉时的《越绝书》开始的。

《越绝书》写越国给夫差呈上一个美丽的大活人时，就揭开了这个浸透着过多政治的爱情帷幕。但对伍子胥而言，实际上，这一文本是后人强加给他的。他生前，可能听说过越国人献给伯嚭八个女人的故事，也还可能听说过年轻的夫差与女人们的风流韵史。而他绝不会想到的是，这些故事后世经过嫁接与改造——人们或称之为技术的处理、或称这为艺术的创作——于是，在文化的文本中，伍子胥他老人家就成了一个飘着白发白须的老人，苦苦地和那个黑发红颜的女子作斗争，最后竟还是没斗过那个女人。

从历史的真实出发，本文也只能让伍子胥面对着历史的文本了。只是，当十年后的伍子胥再从《左传·哀公十一年》中复出，已是日暮黄昏时。

《左传·哀公十一年》记载艾陵之战吴人大获全胜后，又补叙了吴军出征前，越国的政治小动作及吴国由此而起的内政分歧。“吴将伐齐，越子率其众以朝焉，王及列士，颇有馈赂。”吴国将要攻打齐国，越王勾践率领着他的臣子们到吴国来朝见。吴王夫差和吴国的大臣都收到了越人赠送的礼物。对越国政治上的臣服表示和物质方面的意思意思，“吴人皆喜，唯子胥惧”。吴国的上上下下皆大欢喜，只有伍子胥感到了焦虑和忧惧。这位在公元前四九四年（鲁哀公元年）吴国伐越后，就淡出吴国历史，从而再没有在吴国各种政治事件中露过面的赋闲之人，此时于沉寂后所说的第一句话就是：“是豢吴也夫！”（《左传·哀公十一年》）越国人的这一套小动作和小把戏，是想要把吴国豢养肥了好宰杀啊！

我们在前文曾经谈到，《史记》记载的伍子胥的祖父伍举当日谏

楚庄王时，楚庄王这位春秋五霸之一的霸主曾说过一句名言：“三年不蜚(飞)，蜚(飞)将冲天，三年不鸣，鸣将惊人。”(《史记·楚世家》)而伍子胥十年未鸣，这一鸣也可谓是石破天惊。其对形势的判断被后来的历史证明，确是人木三分。

正是基于这种认识，这位吴国的老臣终于又耐不住地走进了历史。于是，他又不讨喜地去劝谏吴王，“越在我，心腹之疾也。壤地同而有欲于我。夫其柔服，求济其欲也，不如早从事焉”(《左传·哀公十一年》)。越国对于我们来讲，可是心腹之大患啊！土地相连而又对我们怀有着欲望。他们的顺从驯服，是为了求取他们的欲望。不如乘早对他们下手。

对吴国正秣马厉兵准备着的伐齐战争，伍子胥虽眼光深远但却绝不合时宜地指出：“得志于齐，犹获石田也，无所用之。越不为沼，吴其泯矣。”(《左传·哀公十一年》)得志于齐国，就好比得到一块全是石头的田，一点也没什么用处。不让越国沦为沼泽，吴国就一定会被它灭掉。

伍子胥显然说得激动起来，竟丝毫不顾及夫差的感受，又举起例子来：“使医除疾，而曰：‘必遗类焉’者，未之有也。《盘庚》之诰曰：‘其有颠越不共，则劓殄无遗育，无俾易种于兹邑。’是商所以兴也。今君易之，将以求大，不亦难乎？”(《左传·哀公十一年》)“这就像让医生去治病，却又说‘你把病根留下吧’这样的事在生活中不会有吧！《尚书》中的《盘庚》篇告诫说：‘诸臣有强傲不恭顺从命的，就应该斩尽杀绝，不留后患，更不让他的种族在这里延续下去。’这就是商朝能够兴起的原因。可大王现在的做法跟《盘庚》篇所说的恰恰相反，要想靠这种做法来求得称雄于诸侯的霸业，不是太困难了吗？”

这位已被吴王放逐了的老臣，显然没有从夫差十年的疏远中接受一点点的教训，然而，又正是他对吴国前途的忧虑和不避斧钺的直言，既成就了他青史上的英名和对吴国的忠贞，也必然地导致了他在现实中与夫差难以协调的关系。

在另一部成书于战国初期的典籍《国语·吴语》里，“吴王夫差既许越成”和“将以伐齐”时，申胥（伍子胥）进谏的话，就说得更直接明白了，“昔天以越赐吴，而王弗受。……今越王勾践恐惧而改其谋……越之在吴，犹人之有腹心之疾也。夫越王之不忘败吴，于其心也忒然，服士以伺吾间。今王非越是图，而齐、鲁为忧。夫齐、鲁譬诸疾，疥癣也，岂能涉江、淮而与我争此地哉？将必越实有吴土。……今王将很天而伐齐……越人必来袭我，王虽悔之，其犹有及乎？”昔日，老天爷把越国赐给吴国，而大王您却不要，现在，这位越王因为恐惧吴国而改变了他的计谋。越国对吴国来说，就像人生着的致命的心腹疾病。越王勾践从来没有忘记要打败吴国，他内心里时时在警惕着，抓紧操练军队随时在窥伺着我们的机会。现在大王不把越国看作是应当主要对付的敌人，反而以远在中原的齐国、鲁国作为忧虑的国家。如果把齐国、鲁国比作人身体上的疾病，它实在只算得上皮肤上生点疥癣小疮而已。它们怎么会越过长江、淮河来与我们争这块国土？将来，必定是越国夺取吴国的土地。现在大王打算违背天意去讨伐齐国，那越国人一定要趁机袭击我们。那时大王虽然后悔，但还来得及吗？

其实这一争论仅不过是十年前争论的延续而已。伍子胥又把那尖锐的老问题置放在吴国的宫门之上：吴国北上争霸，对这南面的越国，何处？

存，还是灭？

这一存灭之争，用一句当代的语言讲，可是路线分歧。

路线斗争的一再重复，无疑使夫差早已厌烦。在一门心思要去北方争夺、以霸中原的夫差来说，此时哪里还能容得伍子胥又在耳畔聒噪。尤其让他心烦气恼的是，伍子胥竟是以他孜孜以求的北上政绩作为攻击的目标。对此，他已是难以克制了。此时，他也许想起过伍子胥对他上台执政的鼎力相助，可很快他就又忿然起来——你当初帮了我，总不成让我一辈子老听你的，这人情债还得完不完呀？这十多年中，吴国北上抗衡齐、鲁，越国呆在南方不还是老老实实、像只驯服

的猫吗！可你非要把它描绘成虎，还要我先南下灭越，可这北方的事，又当何处？齐国攻打鲁国，骨子里是在攻打吴国呢！这，哪怕是下一步缓棋，退让一下，都事关吴国的面子、尊严呢！而舍弃了这个，又何谈吴国的“求伯”——称霸！我这，哪里干得不对呀！再说，我毕竟是个有实践经验的吴王了，你老是这样摆老资格，让我怎么听你的呀！

于是“弗听，使于齐，属其子于鲍氏，为王孙氏”（《左传·哀公十一年》）。夫差不听伍子胥的劝谏，于是派伍子胥去出使齐国。伍子胥就利用这次出国的机会把儿子托付给齐国的鲍氏，改姓氏“伍”为“王孙”。

《史记·伍子胥列传》则指说为“属其子于齐鲍牧，而还报吴”。

十一、伍子胥的水战理论和中国古代最早的海军记载及伍子胥的死亡挽歌

伍子胥的劝谏，终于被拒。《史记·伍子胥列传》记写伍子胥此时的心情和托子于齐的思维活动是，“吴王不听，使子胥于齐。子胥临行，谓其子曰：‘吾数谏王，王不用，吾今见吴之亡矣。汝与吴俱亡，无益也’”。于是，如前文所述的结果——“乃属其子于齐鲍牧，而还报吴”。

这位昔日从楚国亡命于吴、且对吴国的前途充满着焦虑的老人，此时终对吴国的未来失去了信心。正因悟出了吴必亡于越人之手的理性判断，让儿子在这里殉葬，终是“无益”，于是伍子胥利用出使齐国的机会把自己的儿子托付给齐国的鲍牧（上引《左传》则记为是鲍氏家族）。托子后，他又回到了吴国。

对他来说，离吴而去，本未尝不可。《越绝书》卷十五对之分析说：“夫差下愚不移，终不可奈何。言不用，策不从，昭然知吴将亡也。受阖庐厚恩，不忍去而自存。”夫差这个最愚蠢的人不会改变了，终究拿他没办法。伍子胥的忠言他不听从，伍子胥的良计他也不采纳，这很清楚地表明吴国将要灭亡。但是，伍子胥因为深受阖闾的厚恩，所以

不忍心离开吴国以保全自己的生命。一句话,伍子胥是感阖闾的知遇之恩,况且儿子已在国外,了无牵挂了。自己也已是一大把年纪了,死在国外和死在吴国已没什么区别。于是,他又回到了吴国。或许,他以为托子纯属个人私事;也或许,他明知此事会遭宵小的攻讦,甚至会引来杀身之祸,而之所以又回来,却正是准备以自己的一抹艳血抹红这座他当初造筑的城池,抹红在他后半生托体所付的吴国山河之上。

对伍子胥为什么要把儿子托付到即将与吴国交手的敌国——齐国那里去?我们如果结合本书后面的篇章——《坠落的夕阳》一文中所记写的吴国当时的国际关系状况来看,这会使我们看到,这一问题不仅映射着伍氏对与列国关系所作分析的这一心理活动,更折射着吴国与当时周边国家的关系。

吴国周边的国家,南面是越国:作为伍子胥一直瞪眼看着、恨不得灭了它的这个国家,伍子胥与吴王的分歧和十年的赋闲也是因之而起。无疑,越国人也了解这一点。因此,对这个国家,他不会、不敢,也不想把儿子当成一个送上门的“人质”送到那儿。

西面的楚国:伍子胥在那里的情况或许更糟糕。伐楚之战时,伍子胥掘墓鞭尸,无疑让楚国人恨透了他。况且,为了对陈国的实际控制权,近年吴、楚之间的摩擦不断。作为一个长期敌对的国家,儿子要是送到那里,说不定哪天,叫人给“醢”了——做成肉丸烹了吃!

北面的鲁国:鲁国此时,实际上是在吴国的保护伞下过活。吴国要是亡于越人之手,鲁国也会像侍奉吴国一样侍奉越国。因此,儿子送到那里,安全系数也不大。无论是现时的吴王,还是今后灭却吴国的越王,只要他们的一句话,鲁国就会乖乖地将自己的儿子给“引渡”来。

另外几个夹在大国间的小国,如蔡、陈、郑等,均在大国政治的波动之下,政治归属动荡不定,不足以成事。

舍弃了这些,于是伍子胥剩下的选择就只能是两个大国——齐、晋了。这么些年吴国的行人(外交部长)当下来,在这两个国家,他总

会建立一些私人的管道和私人的关系。而对齐国来讲,虽说与吴国的国家关系紧张,但伍子胥却自恃是竭力反对吴国伐齐的,想必齐人也早已通过他们的间谍网络,获知了这些。再说,又刚好逢着出使于齐的机会,于是这位老臣就把儿子带到了齐国。

这一时期,吴国和齐国曾有过两次战争。

第一次吴伐齐之战,发生在鲁哀公十年(前485年)。《春秋经·哀公十年》载:“公(鲁哀公)会吴伐齐。”《左传·哀公十年》解《春秋经》时记载得更为详细:“公会吴子、邾子、郟子伐齐南鄙,师于郟。”这一次吴国纠集了鲁国、邾国、郟国等,组成四国部队伐齐。为进行这一次伐齐的战争准备,吴国在一年前,就开筑邗沟。“秋,吴城邗沟,通江、淮。”(《左传·哀公九年》)在战争的进程中,“齐人弑悼公,赴于师。吴子三日哭于军门之外。徐承帅舟师,将自海入齐,齐人败之,吴师乃还”(《左传·哀公十年》)。由于齐国内部政变,齐国人杀掉了他们的国君齐悼公。夫差得知,在军门外哭了三天,接着就派遣吴国大夫徐承率领吴国海军,想从海上攻进齐国。齐国海军打败了吴国的海军。吴军就退兵回国。因此,就战争结果来说,吴国组织的这次四国伐齐战争,由失败了的海上远征划上了句号。

第二次伐齐之战,发生在鲁哀公十一年(前484年)五月。《春秋经·哀公十一年》载:“五月,公会吴伐齐。甲戌,齐国书帅师及吴战于艾陵,齐师败绩。”这一场由吴、鲁联军取胜的战争,通常又称为艾陵之战、艾陵役。此战之后,吴国又与晋人争霸于黄池。《春秋经·哀公十三年》载:“夏……公会晋侯与吴子(吴王)于黄池。”

在上述吴国第一次伐齐的海军远征中,可见伍子胥的影响依然。然而,这仅不过是在军事的领域里尚保存着的某种惯性了。

吴国的这一海军远征,是中国古代典籍有记载的第一次海上征战,更带有海陆协同作战的近代海战的特点。它无疑显示,中国古代海军登上作战舞台时,一开始就具有较高的起点,从而在中国海军的发展史上,留下了浓重的一笔。对此时的伍子胥来说,虽已赋闲多年,

也并未参与此次海战的指挥事宜，但这次海战使用的战船均出于伍子胥之手。而吴国水军能形成长途海上作战的能力，更是伍子胥在辅佐阖闾时，结合吴地水多的特点，不断总结水上作战经验、操练水军的结果。

关于伍子胥在水战军事理论上的建树，清代洪颐煊在其《读书丛录》卷二十（转引自《越绝书全译·附录》所载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卷七，贵州人民出版社1996年10月出版）中说：“杂家《伍子胥》八篇，兵家《伍子胥》十篇，图二卷。颐煊案，《武帝纪》臣瓚曰：《伍子胥书》有戈船，又曰：《伍子胥》有下濑船，此当在兵技巧家十篇中。《史记正义》引《七录》云：《越绝》十六卷，或云伍子胥撰，《艺文志》无《越绝》，疑即杂家之《伍子胥》八篇，后人并为一，故《文选·七命》李善注引《越绝书》·《伍子胥水战兵法》一条，《太平御览》三百一十五引《越绝书》·《伍子胥水战法》一条，引《伍子胥书》皆以《越绝》冠之，今本《越绝》无《水战法》，又篇次错乱，以末篇证之，《越绝》本八篇：太伯一……兵法七……与杂家《伍子胥》篇数正同。”

上述，洪颐煊《读书丛录》卷二十虽说是论述《越绝书》的版本渊源，但从中我们亦可看出失传了伍子胥关于水战军事理论的记载。

而关于伍子胥在水战实践，特别是“水战之具”的开发的开创性贡献，近代学者余嘉锡《四库提要辨证》卷七（转引自《越绝书全译·附录》）说：“盖古之兵书，言水战者，自子胥始，故其书有‘戈船’、‘下濑船’。《太白阴经·水战具篇》云：‘水战之具，始自伍员，以舟为车，以辑为马。’”

《四库提要辨证》卷七在说了“《兵法》一篇今已亡失”后，接着就摘引了散而留存于其他典籍的相关记载：“李善《文选注》三十五引《越绝书·伍子胥水战占领法内经》曰：‘大翼一艘长十丈，中翼一艘长九丈六尺，小翼一艘长九丈’。”“《太平御览》三百一十五引《越绝书》曰：‘《伍子胥水战法》：大翼一艘，广丈六尺，长十二丈，容战士二十六人，棹五十人，舳舻三人，操长钩戈矛四吏仆射长各一人，九十一人当

用长钩矛长斧各四，弩各三十二，矢三千三百，甲兜鍪各三十二。”

上文又摘《太平御览》七百七十引《越绝书》曰：“阖闾见子胥：‘敢问船运之备何如？’对曰：‘船名大翼、小翼、突胃、楼舡、桥舡。今舡军之教，比陵军之法，乃可用之。大翼者，当陵军之车；小翼者，当陵军之轻车；突胃者，当陵军之冲车，楼舡者，当陵军之行楼车也；桥舡当陵军之轻足剽定骑也。’”

余嘉锡《四库提要辩证》卷七由此提示说：“此可见子胥水战之具。”

在《崛起》一文中，我们曾介绍，十九世吴王寿梦时，亡于晋国的楚臣申公巫臣终为吴国带来了兵车及其阵战技巧。晋、楚文化随着隆隆的兵车声，融入了勾吴文化。而二十四世吴王阖闾时，伍子胥在战船这一军事文化方面的建树和发展，却是源于江南地区多水的特点。本书《狮子回头望虎丘·三》一文，在记写长岸之战时曾提及了吴国的“余皇”号战舰。而伍子胥正是在吴国原有的基础上，创造性地发展了吴国的兵家文化。伍子胥推荐而登上吴国兵坛的孙武子，为后世留下了一部系统完整的兵学巨著《孙子兵法》，而伍子胥的军事论著却由于种种原因散佚殆尽。尽管如此，据现存留于世的材料来看，伍子胥根据江南水网湖泊的地理条件，有针对性地加强吴国的水军建设并付诸实践。而相比之下，《孙子兵法》十三篇，却缺少这方面的论述。

夫差在吃着吴国自阖闾时代由伍子胥等人积攒起的老本钱，而吴国的两次“伐齐”战争后，出使齐国的伍子胥，把儿子托付于齐国的鲍氏家族，“反役，王闻之，使赐以属镂以死”。（《左传·哀公十一年》）

这一段话的意思是，“反役”，吴王夫差听说了伍子胥将儿子托付于齐的事，便派人赐给他一柄属镂剑，着其自杀。

“反役”是一个带有时间概念的动作行为，该行为的主语，到底是指伍子胥，还是指夫差？《左传》此处未作进一步的提示，故字面上极易引起歧义。而对“反役”之“役”的诠释，因这一时间涉及到伍子胥被逼自杀的具体时间，是在艾陵役前，还是在艾陵役后？后世学者对“反

役”，则作了不同的定位和诠释。

其一说，“反役”主语为夫差，时间为艾陵之战后。

晋代杜预《春秋经传集解》指说《左传·哀公十一年》的“反役”之“役”，是“艾陵役也”。按杜释，则此句解为艾陵之战后，夫差和吴军归来。

其二说，“反役”主语为伍子胥，时间为艾陵之战前。

王守谦等《左传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0 年 11 月出版）指说《左传·哀公十一年》的“反役”句，是“伍子胥出使齐国归来”。

当我们试图以其他典籍来笺注并解决这一问题时，则会发现，我们又踩进了一个更大的泥潭——《国语》、《史记》等典籍对吴国“伐齐”的相关记载，显得异常混乱。

《国语·吴语》：“吴王夫差既杀申胥，不稔于岁，乃起师北征。阙为深沟，通于商、鲁之间，北属之沂，西属之济，以会晋公午于黄池。”吴王夫差杀掉伍子胥后，不等谷物成熟，就起兵北上征讨。调集民力挖凿邗沟，把它加长直通宋国、鲁国之间，往北通到沂水，往西通到济水，和晋定公午在黄池会盟。

从“阙为深沟”和“以会晋公午于黄池”的记载来看，显然，《国语·吴语》把吴国的两次伐齐战，混为一谈了。因此，从“吴王夫差既杀申胥，不稔于岁，乃起师北征”的记载中，我们无法得知这究竟是哪一次与齐国的战争，当然也就无法认定伍子胥之死的准确年代了。

再看《史记》。

《史记·吴太伯世家》：“七年（即夫差七年、鲁哀公六年、前 489 年）吴王夫差闻齐景公死……乃兴师伐齐。子胥谏曰……吴王不听，遂北伐齐，败齐师于艾陵。至缙，召鲁哀公而征百牢。……十年（鲁哀公九年、前 486 年）因伐齐而归。十一年（鲁哀公十年、前 485 年），复北伐齐。越王句践率其众以朝吴……唯子胥惧，曰：‘是弃吴也。’谏曰：‘越在腹心，今得志于齐，犹石田，无所用。……’吴王不听，使子胥于齐，子胥属其子于鲍氏，还报吴王。吴王闻之大怒，赐子胥属镂之剑

以死。……齐鲍氏弑悼公，吴王闻之，哭于军门外三日，乃从海上攻齐。齐人败吴，吴人乃引兵归。”

《史记·伍子胥列传》：“其后五年，而吴王闻齐景公死……乃兴师北伐齐。伍子胥谏曰……吴王不听，伐齐，大败齐师于艾陵。……其后四年，吴王将北伐于齐，越王句践用子贡之谋，乃率其众以助吴……伍子胥谏曰：‘夫越，腹心之病……破齐，犹如石田，无所用之。……’而吴王不听，使子胥于齐。子胥临行……乃属其子于鲍牧，而还报吴。吴王……乃使使赐伍子胥属镂之剑，曰：‘子以此死。’……吴王既诛伍子胥，遂伐齐。齐鲍氏杀其悼公而立阳生。吴王欲讨其贼，不胜而去。”

《史记》的这两段文字，错讹甚多。在本书其后《坠落的夕阳》一文中，我们将有详尽的论及，本文此处仅就“伐齐”之战而说之。

概括《史记》的上述叙述，可看出与《春秋经》、《左传》不同处有二：

其一、次数和时间不同。

《春秋经》、《左传》均记载吴伐齐为两次：

- (1)鲁哀公十年，即前四八五年；
- (2)鲁哀公十一年，即前四八四年。

而《史记》则记吴伐齐有三次，且《史记·吴太伯世家》和《史记·伍子胥列传》的记载也有不同。

《吴太伯世家》说这三次是：

- (1)夫差七年至十年（即鲁哀公六年、前489年至鲁哀公九年、前486年）；
- (2)夫差十一年（鲁哀公十年、前485年）；
- (3)齐国改变后又一次，这次从“海上攻齐”的战争，《史记》未标年代。

《伍子胥列传》记写的这三次，均未标写明确的时间。

- (1)“吴王闻齐景公死……乃兴师北伐齐。……大败齐师于艾

陵。”

(2)“其后四年,吴王将北伐于齐,伍子胥谏……吴王……乃使使赐伍子胥属镂之剑,曰:‘子以此死。’……吴王既诛伍子胥,遂伐齐。”

(3)“齐鲍氏杀其悼公而立阳生。吴王欲讨其贼,不胜而去。”

其二、对艾陵之战的记载不同。

《春秋经》、《左传》记载的两次吴伐齐之战中,发生于鲁哀公十一年(前484年)的第二次为艾陵之战,即“齐国书帅师及吴战于艾陵”(《春秋经·哀公十一年》)。

而《史记》的《吴太伯世家》和《伍子胥列传》则都说是三次中的第一次。即夫差七年(鲁哀公六年、前489年)“北伐齐”的那次,“败齐师于艾陵”。较之《春秋经》和《左传》,时间上提前了五年。

经上述的一番梳理,我们可以看出,对《左传·哀公十一年》中“反役”一词的理解,由于《国语》和《史记》与《左传》中吴伐齐的记载都不相同,因此,这两部典籍也无法帮助我们对“反役”的历史背景提供提示了。尽管杜预的《春秋经传集解》在今天已作为古代的权威解释而作论据使用,可是往深里一想,杜预的“艾陵役也”这一诠释本也是缺少古代典籍的支撑。在这一点上,杜预的解释和现代学者的解释一样,都是一种据上下文意的字面理解而已。

简言之,“反役”可理解为艾陵之战后,夫差和吴军归来,也可理解为“伍子胥出使齐国归来”。

由于这个词的歧义,且在并无古籍的支撑下都能说得通,于是,对伍子胥到底是死在艾陵之战前,还是死在艾陵之战后,我们今天无法弄清楚了。这意味着,伍子胥出生的具体年月我们不知,而他吻剑倒在血泊中的具体年月,我们竟也无法确定。

对夫差和伍子胥来说,路线斗争进行到无法调和之时,夫差只能凭借着王权,以暴力来剥夺对方的肉体生命了。

临死之前,《左传·哀公十一年》给了伍子胥最后的话语权。“将死,曰:‘树吾墓槨,槨可材也,吴其亡乎!三年,其始弱矣。盈必毁,天

之道也。”伍子胥在临死前说：“在我的坟上栽上欂櫨树，等欂櫨成材时，吴国大概就要灭亡了！不出三年，吴国就要开始衰落。物盈必毁，这是无法改变的自然规律啊！”

在一种似乎平和的心境中，伍子胥对吴国的未来作了一个可怕而又近乎诅咒的预言。如果如杜预所说，伍子胥是死在艾陵战后，那他已是见到了吴国在艾陵之战中登上了争霸中原的一个新的高峰。在吴国臣民欢庆胜利的欢呼声中，这位一生经历复杂的老人，走到生命的尽头时，却缓缓回过头来，以一种阅尽人生沧桑的睿智，从那已不属于他的胜利中，读懂了人世间“物盈必毁”的哲理。

到了《史记·伍子胥列传》中，司马迁笔下的伍子胥已没有了《左传》中的平和，临死前的怨望情绪在死亡的刺激下变得异常激烈起来。他愤怒地对夫差说着自己为你们父子两代吴王所做的奉献：“我令若父霸”——我让你的父王成就了霸业。而对你，我也为你立为太子“以死争之于先王”。你当了太子后，“欲分吴国予我，我顾不敢望也”。你竟听信了阿谀之臣的谗言，要杀我这个长者。于是，他对身边的人交代说：“必树吾墓上以梓，令可以为器。而抉吾眼县（悬）东门之上，以观越寇之人灭吴也。”说完了这些话，这位老人“乃自刭死”。

伍子胥在这里说的我死后在我的墓上种上梓树，这树长大了让它可以“为器”。唐张守节《史记正义》说：“器谓棺也，以吴必亡也。”从这个意义上讲，他是以自己死后的躯体来滋养大一棵树，以便为死去的吴国做棺材。不仅如此，他还要身边的人，在他死后，挖下他的眼珠，悬挂在吴国都城（苏州）的东门之上，并说，这是要看着越国人从这里打进来，灭掉吴国。

棺材、眼珠和“越寇之人灭吴”，对伍子胥这些刻毒诅咒及其欲以行动语言描绘的血腥画面，“吴王闻之大怒，乃取子胥尸盛以鸱夷革，浮之江中”（《史记·伍子胥列传》）。把他的尸体放在一只动物皮革做成的口袋中，扔到江里，让他去漂浮、漂泊。

昔日，这位老人自楚亡命奔吴时，正是一个政治上的漂泊者的形

象。可如今，“浮之江中”的他老人家，倒真正成了一个孤寂的漂泊者了。

十二、伍子胥死后：在不同区域形成的不同文化

伍子胥死后，在不同的区域形成了诸多不同的文化，兹分述之。

(一)吴地的祭祀

《史记·伍子胥列传》以及《史记·吴太伯世家》中伍子胥要求“抉吾眼置之吴东门”的记载，在后世的吴地文化中，却渐渐发生了文化的位移：事件的发生地从“吴东门”挪到了吴西门“胥门”，而内容则从“抉吾眼”变成了“悬吾头”。

为何会发生这种情况，笔者在拙著《文化的争夺》（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1年4月出版）中曾有论及，兹录于下：

以伍子胥命名的胥门，东汉时的《越绝书》只是说：“胥门外有九曲路，阖闾造以游姑胥之台以望太湖。”到了唐代陆广微的《吴地记》里，则已变作了“胥门，本伍子胥宅，因名，石碑见在”。北宋朱长文的《吴郡图经续记》沿此说并作阐述：“胥门者，子胥居其旁，民以称焉。夫差伐齐之役，胥门巢将上军，盖当时以巢所居为号也。”南宋时范成大撰《吴郡志》，更记载了当时的情况：“胥门，伍子胥宅在其旁。《吴地记》云：‘石碑见在’，今亡。此门出太湖道也，今水陆二门皆塞。”明代卢熊《苏州府志》云：“胥门，西门也，在阖门南，一曰姑胥门。”该志还引《祥符图经》说“子胥家于此，后以谏死，抉目悬于门，因名”。卢熊此说出后，明代生于苏州东山且有山中宰相之称的王鏊在其所撰的《姑苏志》予以反驳说：“子胥云悬目东门，而此门在西，又门名即子胥所命，亦不应以己居称。”吴地文人们关于胥门因名说的糊涂账，一直在喋喋不休地争论着。而在民间，吴人则一直固执地流传着伍子胥死后悬头于此城门说法。《苏州民间故事》（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9年7月出版）中的《伍子胥之死》说道，伍子胥死前，对夫差说：“死后你们要把我的头挂在城门口，我要看看越王勾践的大军怎样从我的

眼皮底下经过。”

从上面史籍记载的变化,我们可以看出大致的流程:因伍子胥家住吴城的西门——胥门,后人便将抉目悬于门的地点挪到了这里。这或许更容易建立某种亲切感。至于“悬目”——两颗悬挂着的眼珠儿——视觉上既缺少美感,同时又实在难以构建起某种形象。于是,古代的吴人,从古代行刑之后的悬首示众得到启发而又有所借鉴了。一颗割下的头,虽说也血淋淋的,但总比那两颗眼珠儿容易构建起想象。况且血淋淋的首级,正所谓把伍子胥有价值的人生毁灭给人们看了,这更能体现出历史故事本身的悲剧力量。从这复杂的文化改造或曰文化位移中,让我们感到惊奇的是,其中的道理却很简单:吴人是以某种美学的观点在描摹和打量着历史,并以之作为对伍子胥的祭祀和纪念。

吴人对伍子胥的祭祀和纪念,从伍子胥死的那一刻就已开始了。

伍子胥被夫差着人扔到胥江里,可怜地成为一个孤寂的漂泊者后,“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因命曰胥山”(《史记·伍子胥列传》)。

清代诗人吴庄写的《胥湖》诗中说:

姑胥山外是胥湖,恰值鸱夷葬大夫。

千古词人凭吊处,湖山人事两模糊。

诗中所写当是吴人的凭吊。然而上述《史记·伍子胥列传》中记写的“伍子胥祠”,据唐陆广微《吴地记》载,乃是越人所立:“越军于苏州东南三十里三江口,又向下三里,临江北岸立坛,杀白马祭子胥,杯动酒尽,因立庙于江上。今其侧有浦,名上坛浦。至会稽太守麋豹,移庙于吴郡东门外道南。”唐代张守节《史记正义》注引上文后,又云“今庙见在”。

“胥山”,据宋代裴骃《史记集解》引张晏说:“胥山在太湖边,去江不远百里,故云江上。”唐代张守节的《史记正义》也引《吴地记》云:“太湖边胥湖东岸山,西临胥湖,山有古丞胥二王庙。”

夫差杀伍子胥后,颇感后悔以及吴人为伍子胥立庙的记载,《吴

地记·佚文》中有二：

陌城。坛塘，一名陌城。夫差十二年，既杀子胥，后悔之，与群臣临江作塘，创设祭奠，百姓因以立庙。（《太平御览》卷七四、《太平寰宇记》卷九一引）

子胥死，浮尸于江，夫差悔矣，与群臣于江设祭置坛，国人因为立庙。（陈厚耀《春秋战国异辞》引）

上述资料说明，伍子胥死后，吴地的吴人和来吴地的越军都出于对他人格的崇敬而进行了祭祀。而吴地，伍子胥本是为勾吴国而死，他生前建造的苏州城千百年来依然耸立，于是这种深入到吴地风俗、民情及社会生活中的祭祀，那就是无处不在了。

上文提及的《苏州民间故事》一书中的《伍子胥之死》，记写了流传于吴地的民间传说：“伍子胥死后，夫差命人把他的尸体装入布袋抛到河里，浮到太湖口。当地老百姓怜惜他，把他的尸体打捞埋葬。后人为了纪念他，便把挂人头的城门叫‘胥门’，把投入他的尸体的河叫‘胥江’，把湖口称为‘胥口’。胥口附近的一座山也命名为‘胥山’，胥口的太湖上有一座胥王庙，庙内有伍子胥的衣冠墓，墓碑上写着：‘吴相国伍公之墓’，还封他为镇湖的湖神，又称为‘涛神’。”与此印证的是，在《中国名胜楹联大观》（黄山书社1986年10月出版）一书中，以文字形式留下了昔日胥口伍相国祠的联语：

孝当竭力，忠则尽命；生为相国，死为涛神。

微斯人吴其为沼；赖此老海不扬波。

清人编的吴地典籍《太湖备考》中，录入清代陈瑚的《吴相伍公庙碑记》说：“吾郡东洞庭山杨湾里，有伍公子胥祠焉。公之庙食兹土也久矣。当夫差之赐死，浮之江上，吴人怜之，立祠江上，名之曰胥山。今去郡西三十里入太湖，名胥口者即其处，祠尚存，而祠前古墓，松桧参差，相传以为公葬其下。”

清人记载的胥口祠，早在清以前则已有矣。南宋范成大的《吴郡志》中，记载当时吴地祭祀伍子胥的两处祀庙，其中就包括它了。《吴

郡志》云：“伍员庙，在胥口胥山之上。盖自员死后，吴人即此立庙。乾道间复修之，规制犹陋。盘门里又有员庙，即双庙是也。”清代的《吴门表隐》卷四写“吴王剑在澹台湖中”时，还拉上伍子胥说，“上有伍子胥款，时浮水面，人取多必病，弃之即安”。

老古书中作为典型化的文学作品，记写吴地之景而寄托对伍子胥哀思的篇章，那就更多了。

明初一位生于吴地的著名诗人高启，在他的《伍公庙》中写道：

地老天荒霸业空，曾于青史见遗功。
鞭尸楚墓生前孝，抉目吴门死后忠。
魂压怒涛翻白浪，剑埋冤血起腥风。
我来无限伤心事，尽在胥山烟雨中。

清代诗人吴伟业《二十五日偕穆苑先、孙浣心、叶予闻、允文游石公山盘龙洞、石梁、寂光、归云诸胜》诗中用《吴越春秋》“伍子胥伏剑死，吴王弃其躯，投入江中，子胥因随流扬波，依潮往来，荡激奔岸”的典故，写道：“他年子胥涛，百年闻咤咄”；清代乾隆年间的诗人赵怀玉《胥口伍行人祠》中有“犹有未忘恩怨在，怒涛如雪动寒芦”句；清代诗人秦鸿《桂枝香·胥江怀古》更有“灵胥祠下，惊涛卷雪，尚留余怒”句等。

吴人对伍子胥的那份崇敬的深沉情怀，直是深入到他们心中。前引《太湖备考》录入的《吴相伍公庙碑记》中记载说：“往者巡抚大臣治舟师，习水战，大阅于胥口祠中，必祭告然后入。万历间，某巡抚不礼公，坐少顷，若有搯其背者，呕血，归竟死。一武弁守洞庭，矢溲公墓旁，入舟狂叫，不逾时亦死。”“不礼公”的巡抚，在伍子胥墓旁随地小便的武弁，因其不礼非礼，其结果都是莫名其妙地死去。时至今日，对这些记载，我们已是无从印证了。然而，这两个倒霉的家伙，或许他们本来就有什么病，仅仅是凑在一起的巧合，或许这原本就是以讹传讹地编出的，然而这一切的背后，吴人对伍子胥的崇敬而欲显其警示的目的，是十分明显的。

吴人的景仰，使得伍子胥也义不容辞地担当起一方土地的守护神的职责来了——这似乎完全是古代吴人赋予给伍子胥的某种意念。如前引《太湖备考》录入的《吴相伍公庙碑记》中记载说：“乙酉秋，黄蜚兵泊太湖，将不利于洞庭，夜见神火满山，疑有备也，不敢动。盖其灵验如此。呜呼！公之精诚气焰足以感人者，赫赫在天地之间。”

关于吴地伍子胥祭祀地的其他记载，尚有《吴门表隐》卷七：“宝积寺在塔儿巷，即要离宅，故有庙，梁天监二年，改为寺，因祀为伽蓝神。乾隆三十一年夏，雨坏墙，露出铁炮六位，败盔无数，铸有‘宏光二年’、‘顺治三年’等字，并有面饼六坛，已朽。寺中奉忠孝王伍员像，亦甚灵异。”

北宋政治家王安石在其《伍子胥庙记》（载《王文公文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7月出版）中所说：“子胥之节有以动后世，而爱尤在于吴也。”

“爱尤在于吴”，乃是赞其忠诚于吴国的另一种表述。

下列典籍的评述，也说明了这一点：

昔者子胥忠其君，天下皆欲为臣；孝己爱其亲，天下皆欲从为子。（《战国策》卷三，引自王守谦等译注《战国策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1992年9月出版）

比干、子胥，忠，而君不用。（《荀子·大略》，引自《荀子简注》，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7月出版）

从上也可以看出，以吴地文化为基准的评判伍子胥的价值观，后世上升为封建时代的官方意识形态和价值标准。这一价值标准在摒弃“君不君”、“父不父”的楚平王的前提下，将忠、孝统一于伍子胥一身，从而赞扬他“鞭尸楚墓生前孝，抉目吴门死后忠”（明高启《伍公庙》诗，载《吴山伍公庙志》）以及“死谏以尽忠，复仇以显孝”，并把它称为是“史述忠孝威惠显圣王之大节也”。（均引自元代曹贵亨《忠清庙复路记》，载《吴山伍公庙志》）

忠孝威惠显圣王：伍子胥后世的谥号。

死后的伍子胥，作为一种文化已融入勾吴文化及后世的吴地文化中，同时，也融入了整个的中华文化之中。

(二)楚地的祭祀

伍子胥的一生，前半生几乎病态地笼罩在复仇的激情之中，他的鞭尸平王之举，虽鞭打出了中国历史上一个最激烈的复仇绝唱，然有碍于恕道，更为封建时代的君臣秩序所不容，故在前文，我们已说到后世对这持微辞者，颇有人在。

关于楚地对伍子胥的祭祀，笔者阅籍不丰，所见无几。至今惟见胡怀琛编辑的《古文笔法百篇》（湖南人民出版社1984年4月出版）中载刘蛻《论江陵耆老辩申胥庙书》一文。该文记楚地的江陵民间为伍子胥立了祠，却立即遭了世人非议时说：“江陵故楚也，子胥亲逐其君臣，夷其坟墓，是楚人所以怨也。而江陵反为之庙，世享其雎。”文章接着发问道：“江陵何以为事雎人之神乎？”于是作者大声疾呼：“速易其版曰：‘申胥之庙’。无使人神皆愧耳！”

快快将子胥庙改为申胥庙，不要让人神皆抱愧了。

申胥，《国语·吴语》中称伍子胥为“申胥”。然而此处却非指伍子胥，而是指楚国大夫申包胥。吴国陷楚之京城后，申包胥“于秦求救，倚哭于秦庭七日七夜”，终于使秦发兵救楚，败吴军。（《吴越春秋·阖闾内传第四》）

显然，楚人是站在楚地文化的角度，以其对故主的态度而斥伍子胥为不忠——“亲逐其君臣，夷其坟墓”，从而引得“楚人所以怨也”。

若以楚地文化作为评判伍子胥的价值标准，那封建时代所褒扬的至忠和纯孝，则在伍子胥身上呈现出一种对立的形态：他如果忠于故主楚平王，那则为不孝；而他要尽孝复仇，则又是对故主的不忠了。

而若以吴地文化作为评判伍子胥的价值标准，则可避开这一逻辑的困境，使得一切都好解释了。从吴地文化的价值观来看，使伍子胥名垂青史的，并非是他的复仇与掘墓鞭尸之类狭隘心理的狂野发泄，而只能是如前所述的他的后半生对吴国所表现出的忠诚。诚如北

宋政治家王安石在《伍子胥庙记》(载《王文公文集》，上海人民出版社1974年7月出版)中所说：“子胥之节有以动后世，而爱尤在于吴也。”

“爱尤在于吴”，赞其忠诚于吴国的另一种表述。下列典籍的评述，也说明了此点：

“昔者子胥忠其君，天下皆欲为臣；孝己爱其亲，天下皆欲从为子。”(《战国策》卷三)

(三)历史的疑问：敌国越国的祭祀

伍子胥死后，吴地对他的祭祀不绝。可令现代人难以理解的是，作为春秋勾吴国的敌国——越国，在古杭州却也悄悄地拉开了为伍子胥立庙祭祀的帷幕，古越人甚至把杭州祭祀伍子胥并为之立庙的那座山叫作了“吴山”或“胥山”。

明田汝成《西湖游览志》卷十二(上海古籍出版社1958年10月出版)说：“吴山，春秋时，为吴南界，以别于越，故曰吴山。或曰，以伍子胥故，讹伍为吴，故郡志亦称胥山。……唐卢元辅《胥山铭序》，略云：‘有吴行人，伍公子胥，陪吴之职，得死直言，千五百年，庙貌不改，汉史迁曰：胥山。今云青山者，谬也。’”

清翟灏等辑《湖山便览》卷十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12月出版)所载“吴山”条说：“吴山，本名胥山。《水经注》云：吴浮子胥于江，吴人怜之，立祠江上，名曰胥山。《史记》作胥母山。枚乘《七发》云：弭节伍子之山，通厉骨母之场。注谓：骨母即胥母之误也。唐人多称青山……卢元辅《胥山祠铭序》云：汉史迁曰胥山，今去青山者，谬也。宋以后，通称吴山。或曰春秋时，为吴南界，故名。然越境至楔李之语，几见《越绝书》，则此山旧亦属越。或曰：春差栖勾践于会稽，地尽属吴。或曰越沿吴后，即此山以祀泰伯伍员，说皆牵强，惟《名胜志》言：以伍子胥讹伍为吴，故郡志亦称胥山，其说近是。”

《湖山便览》卷十二载“伍公山”条：“古称吴山为胥山，以伍子胥立庙于此得名也。庙址实为城内诸山之纲，故唐设胥山坊于此麓。自

南宋建太庙于瑞石山，正倚城隍庙山为屏，始以吴山专名归属于彼。而此山下有石佛僧院，遂别呼之曰石佛山。今院久废，杭人仍本古意呼伍公山。”

《湖山便览》卷十二载“伍公庙”条：“神吴行人伍员，以忠谏死，吴人立祠祀之。事详《史记》。历汉魏六朝千百余年，庙貌不改。唐元和十年，刺史卢元辅修建。景福二年，封广惠侯。宋大中祥符五年，进封英烈王，并赐忠清庙额。庆历三年重新，王安石作碑记。嘉祐八年又新，王安国作碑记。政和以后，累封神号至十余字。江塘海堤赖神之默佑而无恐者，不绝于记。国朝雍正十三年，敕封英卫公，有司春秋致祭。乾隆十六年，御题庙额‘灵依素练’。”

《湖山便览》卷十二载“英卫阁”条：“旧名星宿阁，直当伍公庙之前，堪舆家指为龙首。宋绍定间毁。嘉熙三年，江潮为患，安抚赵与懽，乞灵伍公，重建阁，甫就而江岸亦成。理宗御书‘英卫’二字额，赵与懽自撰记文。宝祐间，安抚颜颐仲移阁于庙殿后。”

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序》：“伍公庙在吴山之椒，自春秋时吴人怜公以忠谏被谗而死，为立祠于江上，因以名山，至今二千余年，秩祀最久。”

《吴山伍公庙志》卷首《忠清庙原序》：“山于春秋时为吴南界，以别于越，故名吴山，又以胥名，则祠神之故也。”

《吴山伍公庙志》卷首《图说》：“吾浙名山甲于寰中，自天目绵衍盘郁于会城（杭州）者，莫如胥山，缘吴相国伍公忠孝绝伦，庙祀兹山故，即以其名名之。今人皆称为吴山。溯庙之建创，自春秋盖数千百年于兹矣巍巍峨峨屹立于兹山之首，所称吴山第一峰也。公之神像在焉！”

越人的祭祀之盛，前引北宋王安石《伍子胥庙记》曾记载并予以评论说：“予观子胥出死亡逋窜之中，以客寄之一身，卒以说吴，折不测之楚，仇执耻雪，名震天下，岂不壮哉！及其危疑之际，能自慷慨不顾万死，毕谏于所事，此其志与夫自恕以偷一时之利者异也……康定

二年(即庆历元年,1041年)予过所谓胥山者,周行庙庭,叹吴亡千有余年,事之兴坏废革者不可胜数,独子胥之祠不徙不绝,何其盛也!”王安石笔下此处的“胥山”,即上云之“吴山”。

时至今日,当代人也步着古人的后尘,在说着“吴山”。

《吴山越水的民俗与旅游》(旅游教育出版社1996年1月出版):“据考证,古时的西湖是一个与钱塘江相连的海湾,吴山和宝石山是环抱这个海湾的两个岬角。那时的吴山脚下,是一片浩淼的汪洋,渔民常在海湾捕鱼,山上晒网,故而得名晒网山。春秋时期,这里是吴国的南界,故改称吴山。当时吴国大臣伍子胥因进谏吴王夫差惨遭屈杀。吴人怜之,就在此山立祠纪念,建造了一座‘伍公庙’。这就是吴山上出现的第一座庙宇,至今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了。”

在这以后,香港出版的《摄影画报》,在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份出的四〇一期上,载王芯克摄影报导的《杭州吴山怎样迎接拆迁》一文说:“吴山,东起杭城鼓楼,西迄万松岭。史载,当西湖还是海湾,这里就是渔民晒网之地,故最初称晒网山。春秋战国时期,山属吴国疆界,故又名吴山。”

冯英子先生在《文汇报》(2000年12月9日)发表的《吴山品茶》一文中也说:“吴山,是杭州的一个景点,它像成熟的虞山一样,山体伸入市区,是杭州的制高点。……吴山之所以称为吴山,有两种说法,一说在春秋战国时代,此地是吴国的南界,因称吴山;一说是伍子胥屈死后,老百姓为纪念他,将此山称为伍山。伍吴之间,声间相似,久而久之,称为吴山了。”

一九八九年三月由汉语大辞典出版社出版的《汉语大词典》(主编罗竹凤)第三卷关于伍子胥的庙——“吴相庙”的注释中,引用了惟一的一首诗作:“唐方干《旅次钱塘》诗:‘云藏吴相庙,树引越山禽。’”在这部目前国内最权威的词典中,作为释文而引用的诗作写的是“钱塘”,即今杭州的“吴相庙”而非吴地的“吴相庙”。

上述记载反映的越国对伍子胥的祭祀,终为后世留下一个历史

的疑问:作为吴国敌国的越国及其后世的越地子民,对当初保存了越国的文种、范蠡等越臣没有如此祭祀,可对当初非要灭却越国的伍子胥却是如此,何也?

从文化的视角来看,卷入当时吴国以及吴、越之间太多事件的伍子胥,到了后世,早已不单单是一个历史人物,同时更成为一个文化人物了。尽管,似乎已形成规律的是,古代的名人,一旦进入文化的领域,便同时进入了文化纷争的领域。

关于越地和古越人对伍子胥祭祀的社会动因,我们将在后面的章节另加阐释。对本章节来说,前文我们已罗列了上述越地对伍氏祭祀的记载。从这些记载中,我们不能不搞清典籍记载的某些地理概念的内涵。

1.“胥山”

典籍中关于“胥山”之名的记载,有三:

(1)苏州城外山名。

《越绝书》卷二:“阖闾之时,大霸,筑吴越城。城中有小城二。徙治胥山。”对这一“胥山”,张宗祥《越绝书校注》说:“‘胥’即‘苏’,姑苏山一名姑胥,一名姑苏,此即后来姑苏、苏州之名所由起。”

此山名与伍子胥显然无涉。

(2)苏州胥口太湖畔山名。

这一地理概念,我们在前文已有论述。为说清问题,现复录之如下:

汉司马迁《史记·伍子胥列传》:“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因命曰胥山。”宋代裴骈《史记集解》引张晏说:“胥山在太湖边,去江不远百里,故云江上。”唐代张守节的《史记正义》也引《吴地记》云:“胥山,太湖边胥湖东岸山,西临胥湖,山有古丞胥二王庙。”

需特别强调的是,《史记》上述之“胥山”,只能是特指苏州太湖边上的胥山,这一概念本无模糊之处。

(3)杭州市内的山名。

清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浙江二·杭州府》：“吴山，《图经》云：‘春秋时为吴南界故名。’或曰以子胥名，讹伍为吴也，亦名胥山。”

本文前引《西湖游览志》、《湖山便览》以及《西湖游览志》所说的“郡志”等，都是将杭州的吴山“亦称胥山”。

(4) 嘉兴的山名。

清顾祖禹《读史方輿纪要·浙江三·嘉兴府》：“胥山，本名张山。相传吴使子胥伐越，经营于此，因改今名。”

由上可知，除《越绝书》中所说的“胥山”外，其余吴、越之地的“胥山”，皆与伍子胥有关。然而，司马迁《史记》中的“胥山”，是不是就是《西湖游览志》、《湖山便览》等所说的“吴山”？

答案显然是否定的！

作为一种文化现象，浙地之“胥山”因伍子胥而得名（如嘉兴胥山），无可厚非，此处姑且不论。然若是说杭城之“吴山”就是“汉史迁曰：胥山”（《西湖游览志》）或者等同于《史记》里记写的“胥山”，那则是一种误称。

至于《湖山便览》“吴山”条说：“吴山，本名胥山。《水经注》云：吴浮子胥于江，吴人怜之，立祠江上，名曰胥山。”

北魏酈道元《水经注》卷四十（引自陈桥驿等译注《水经注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1996年10月出版）的相关原文为：“昔子胥亮于吴，而浮尸于江，吴人怜之，立祠于江上，名曰胥山。《吴录》云：胥山在太湖边，去江不百里，故曰江上。”

显见，《水经注》里的文字表述是极其清晰的。倒是《湖山便览》的撰者们，在明知《水经注》所指的“胥山”并不在杭城的情况下，却玩弄掐头去尾的技术处理，移花接木，混淆视听了。

《史记》记载的“胥山”，在原吴县（今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的太湖边，故吴地的民间传说也与之互为印证。前述《苏州民间故事》中的《伍子胥之死》一文便是如此。

胥口镇被毁的“胥王庙”东南方有一山，即典籍中所记写的“胥

山”，今名曰“清明山”。山有矿石，为上海耀华玻璃厂的原料基地。自二〇〇一年九月起已停止开山。原“胥王庙”庙址即在清明大队十五队。

当代学者游国恩《两汉文学史参考资料》（高等教育出版社 1959 年 10 月出版）注释枚乘《七发》赋中关于“伍子之山”和“胥母之场”句时，也涉及到浙江杭州的“胥山”和吴地的“胥山”，现录之：

“伍子之山”，因伍子胥而得名的山；“胥母之场”，祭祠伍子胥的祠庙。按，今浙江杭县有吴山，亦称胥山；而江苏吴县西南又有胥母山。前人因此二地名，乃疑前文“陵之曲江”为浙江省之钱塘江。汪中作《广陵曲江证》，首先证明吴王投伍子胥于江，是投于吴境的松江而非越境的浙江，故此处的‘伍子之山’和‘胥母之场’显与浙江无涉，不得引以为据。……又梁章钜《文选旁证》引俞思谦说：“……伍子之山、胥母之场，皆在苏州境内。文人兴到，推广言之，不必泥也。亦属近情之论。”

按梁章钜的“近情之论”，古越人当然可将越地的山水以伍子胥名命之，古代并无冠名权争夺的概念和认识，但这并不能改变《史记》记载的“胥山”概念的惟一性这一特定内涵。

2.“胥母山”

《湖山便览》说：“吴山，本名胥山。……《史记》作胥母山。枚乘《七发》云：弭节伍子之山，通厉骨母之场。注谓：骨母即胥母之误也。”

《湖山便览》在这里的叙述本意是，杭州的吴山，本名胥山，《史记》记作胥母山。

“胥母”，见之于《越绝书》卷二，写阖闾伐楚归来后，在经历一段放松休闲的娱情岁月里，有“旦食于纽山，昼游于胥母”句。

俞纪东《越绝书全译》（贵州人民出版社 1996 年 10 月出版）的注文中，引张宗祥《越绝书校注》：“《江南通志》引《卢志》（即明卢熊《苏州府志》）云：洞庭东山一名胥母，即今莫厘山。《洞庭记》云：本胥母山。”

秦兆基《苏州文选》(苏州大学出版社1999年8月出版)注《越绝书》节选文时,也注曰:“胥母:洞庭东山,即莫厘山。”

由此可见,胥母山与胥山本是二山,一在苏州东山,一在苏州胥口。将这两座山搞混成一座山的是唐代的李善。

西汉初年,枚乘的《七发》赋中有“弭节伍子之山,通厉骨母之场”句。

关于“骨母”句,王逸《楚辞注》据《越绝书》中“且食于纽山,昼游于胥母”句,“疑骨母字之误也”。(李善注《文选》卷三四)

因此,李善对此句注曰:“《史记》曰:吴王杀子胥,投之于江,吴人立祠于江上,因名胥母山。”(李善注《文选》卷三四,中华书局1977年11月出版)在这里,李善将“胥母山”与“胥山”搞混成一山。

因此,《湖山便览》所说的“吴山,本名胥山。……《史记》作胥母山”句,不但是跟在李善后面错,而且还将这一错误加到司马迁头上,说“《史记》作胥母山”。同时,更将太湖畔之“胥山”与杭州之“胥山”混为一谈了。

3.“吴人”及夫差、勾践时的吴越分野

《湖山便览》卷十二载“伍公庙”条所说的:“神吴行人伍员,以忠谏死,吴人立祠祀之。事详《史记》。”

这里的问题是:司马迁《史记》所说的“吴人怜之”之“吴人”,包括不包括“吴山”所在地的杭州?

说到这一问题,紧接着的另一个问题也接踵而来,那就是:春秋后期,在伍子胥生前死后(即吴王夫差与越王勾践执政时)的这一特定历史时期,吴、越疆域的分野又在何处?

春秋后期,由于战争频繁,国与国之间的界域呈动态。况且,其时并无勘界之说。尽管如此,对吴、越来说,春秋时吴王夫差伐越前两国的分野,各种典籍记载却是较为清晰的。其分野处大致就在今苏州南部的嘉兴一线,相当于今天苏、浙两省的分界处。

《国语·越语上》勾划了句(勾)践执政时,越国的疆域范围:“句践

之地,南至于句无,北至于御儿,东至于鄞,西至于姑蔑。”

御儿:越地名,又作语儿、语儿乡、携李、醉李、就李,在今浙江嘉兴。今嘉兴市南有语溪,即其地。

《水经注》卷四十引用了《国语》上述之言并加阐发:“《国语》曰:句践之地,北至御儿是也。……韦昭曰:越北鄙在嘉兴。”

鄙:书面语,边远之地。

由上述典籍记载可见,勾践时越国的北部边界当在嘉兴一带。

下面我们再看看与之印证的历史记载:

《左传·定公十四年》:“吴伐越,越子勾践御之,陈于携李……大败之,灵姑浮以戈击阖庐,阖庐伤将指,取其一屦,还卒于陔,去携李七里。”

《史记·吴太伯世家》:“十九年夏,吴伐越,越王勾践迎击之携李……伤吴王阖庐指,军却七里。吴王病伤而死。”

携李,即上所说的醉李、就李、语儿乡。

宋裴骃《史记集解》:“贾逵曰‘携李,越地’。杜预曰:‘吴郡嘉兴县城南有携李城也。’”

《越绝书》卷八:“语儿乡,故越界,名曰就李,吴疆越地以为战地,至于柴辟亭。”“女阳亭者,勾践人官于吴,夫人从,道产女此亭,养于李乡。勾践胜吴,更名女阳,更就李为语儿乡。”

《吴地记》:“嘉兴县,本号长水县,在郡南一百四十三里……县北三十里有李地,是吴越战敌处。县南一百里有语儿亭,勾践令范蠡取西施以献夫差,西施于路与范蠡潜通,三年始达于吴,遂生一子至此亭,其子一岁能言,因名语儿亭。”

《吴地记佚文》(《太平寰宇记》九三引):“御儿,越国西北界至御儿,在今吴郡嘉兴县南是也,即与吴分界于此。”

由上述典籍记载可见,春秋时吴国阖闾、夫差执政期间吴、越分界之处当在嘉兴附近。上述典籍记写是处名称“语儿”的来源,不管是勾践夫人于此生了女儿、抑或是西施为范蠡在这里生了儿子从而得

名,但这里都是“与吴分界”的“越故界”。

退一步讲,如果杭州当时就属于吴地的话,这携李当然也属吴地了。然而,当阖闾气势汹汹地伐越时,很难想象,处于弱势同时更处于国丧期间的越国会越过边境打到了吴地的携李,然后等着吴兵来开战。

但我们不能不考虑到的另一种情况是,由于吴国伐越从而因战争改变了边界。

吴军攻打越国,并将勾践人质于吴。这一时期,越国处于吴国军事力量的控制之下,越国还依然保存着国家的建制。(退一步讲,即使在这一时期,越国的国家建制已名存实亡,越人成为了“吴人”,那对越人来讲,这也是伴随着亡国之耻、丧国之痛的,断无以成为“吴人”而为荣者)然而,勾践质吴时期,毕竟短暂,随着吴王夫差将其放归,越国又以一个完整的国家形态出现在春秋时期。

下来我们要弄明白的是,在勾践放归后,越国的边界及其与吴国的接壤情况。

《越绝书》卷八记载:“吴王夫差伐越,有其邦,勾践服为臣。三年,吴王复还封勾践于越,东西百里,北乡臣事吴,东为右,西为左。大越故界,浙江至就李,南姑末、写干。”

上述文字的意思是,吴王夫差进攻越国,占领了越地,勾践投降当了吴国的臣子。三年后,吴王又将越地归还分封给勾践。勾践于是统治这东西百里阔的越地,向北侍奉吴国;东面是右,西面是左。越地原先的疆界,东西自浙江到就李,南面到姑末、写干。

清代校注《越绝书》的学者张宗祥,“世居海盐狮山”,“清初迁居硖石,则在就李之南,固越民也”。(《越绝书校注·序》)这位居住在“就李”(携李、御儿、语儿)附近的“越民”,在其《越绝书校注》中注此段文字说:“此为勾践臣吴返国始封之地。《吴越春秋》所谓‘吴封地百里于越,东至炭渚,西止宗周,南造于山,北薄于海’者是也。其后又增封,《吴越春秋》所谓‘增之以封,东至于甬东,西至于携李,南至于姑末,

北至于平原，纵横八百里’者是也。”

从张宗祥引述的《吴越春秋》的记载，再结合上述《越绝书》的记载来看，在勾践返归后，由于吴国的一封再封，越国的疆域北抵的范围已和战前一样。吴、越之间的分界，依然是“就李”或“橈李”。

吴王夫差执政的后期，当“公会晋侯及吴子（夫差）于黄池”，“于越入吴”（《春秋经·哀公十三年》）。其后，据《国语·吴语》记载：“吴王夫差还自黄池，息兵不戒”，越国大夫文种向越王勾践建议起兵与吴国交战，夺取这有利时机，不使吴王有改悔的机会时，言及越国的军事部署时，说到“吾用御儿临之”——我们用御儿的驻军对付他们。

在越军起兵从越国内向吴国进发的过程中，《国语·吴语》记载了越军的几次“明日徙舍”（次日，全军迁到新地方驻扎），其中在越国内国的最后一次记载是“明日徙舍，至于御儿”。次日，又行军到新地方驻扎，一直到达北部边境的御儿。

《国语·吴语》的上述两则史料，最明确不过地说明了吴王夫差执政后期时，“御儿”不仅已是越国的国土，且仍为吴、越的分界处。

陈桥驿在《〈论衡〉与吴越史地》（载陈桥驿著《吴越文化论丛》，北京中华书局1999年12月出版）一文中说了另一种观点：“古代吴、越国界，历来有两种说法。”一种就是上文所引的《国语·越语上》的说法，“另一种说法始于《史记·货殖列传》：‘浙江以南则越。’这就是两国以钱塘江为界”。“现在看来，这两种说法都可以成立。《国语》所说的吴、越国界，当是越国战败句（勾）践入质于吴以前的国界。到句践五年（前492年）句践入质于吴，七年释放返国，此时国土已较前缩小，即《吴越春秋》卷四所载：‘吴封百里于越……南造于山，北薄于海。’从此，直到越国灭吴以前，两国国界就以钱塘江为分了。”“吴、越国界的这两种说法，在不同的历史年代中都符合事实。”

综陈桥驿的学术观点，当为三：

（1）句（勾）践“释放返国，此时国土已较前缩小……直到越国灭吴以前，两国国界就以钱塘江为分了”。

按：关于此点的错误，我们在前面的叙述论证中已作说明，此处不再重复。

(2)“古代吴、越国界，历来有两种说法。”“这两种说法都可以成立。”

按：国与国之间，边界可能变动，但在任何一个即时阶段，都只能存在一种边界的划分，而不可能同时存在着两种不同的划分。“这两种说法都可以成立”这句话本身就不能成立。

(3)“另一种说法始于《史记·货殖列传》：‘浙江以南则越。’这就是两国以钱塘江为界。”

按：陈先生此言属于对《史记》原文的理解错误。

《史记·货殖列传》原句为“浙江南则越”。司马迁在说这句话时，并非是指说吴、越在某一历史时期地理学上的分野。而是说越、楚民俗的差异。

《史记·货殖列传》原文说：“越、楚则有三俗。夫自淮北沛、陈、汝南、南郡，此西楚也。其俗剽轻，易发怒，地薄，寡于积聚。……彭城以东，东海、吴、广陵，此东楚也。其俗类徐、僮。胸、缙以北，俗则齐。浙江南则越。”

司马迁的意思是说越、楚之地（这里的“楚”，指的是秦汉时“楚”“汉”相争的“楚”的概念，其地理范围指含春秋时吴、越、楚在内的这一区域。秦统一中国时，这些地域曾一并以楚地入秦）有三种不同的民风：

一是西楚。“其俗剽轻，易发怒。”

二是而包括吴地在内的东楚。东楚的民俗，分两种情况。第一种情况是“彭城以东，东海、吴、广陵”，“其俗类徐、僮。”第二种情况就是地属东楚的“胸、缙以北，俗则齐”。

三是浙江（钱塘江）以南，则是越地的民俗了。

无论是从字面上的理解，抑或是从内容上的理解，我们都得不出“浙江南则越”“就是两国以钱塘江为界”的结论。（关于“两国以钱塘

江为界”，陈桥驿《〈论衡〉与吴越史地》一文尚提及王充《论衡·书虚》中关于吴、越分野的一段话，对此，我们将在下文另行叙述）

综上所述，越地的疆域北抵今嘉兴附近的“就李”（携李、御儿、语儿），以至勾践被放归还封于越时（伍子胥正是在这以后被赐死）也是如此，那就根本不存在古杭州之“吴山，春秋时，为吴南界”（《西湖游览志》）的说法。同样，春秋时生活在古杭州附近的越人，亦无从称为是“吴人”。

透过上述繁琐乏味的考证论述，本文在这里只想说明一种颇为奇怪的文化现象：本属古越地的杭州及这里的越人，为了祭祀曾为古越国敌手的伍子胥，竟把古杭州的山叫作了“吴山”、“胥山”，与之同时，又自称自己为“吴人”了。

吴、越相争时，如果伍子胥同情乃至保护越国臣民，那这一切似乎倒好理解。可是，伍子胥与吴王夫差的争论焦点，就是保不保存住越国？伍子胥的态度很鲜明，对越必须灭国。由是君臣歧见日深，伍氏终被赐死而饮血属镂。正是由于这一战略性的失误，吴王夫差其后终使吴国遭致了灭国的命运。吴、越两国各自不同命运的走向，也终在历史上留下了伍子胥、夫差这些当事人的不同的人格形象。

可是，令今人难以理解的是，主张对越国实行铁血政策的伍子胥，其后却成了越国祭祀的偶像了。

固然，我们可以理解为越人崇敬这曾为对手的伍子胥的人格。佐证就是上引《吴山伍公庙志》卷首《图说》里所说的：“吾浙名山甲于寰中，自天目绵衍盘郁于会城（杭州）者，莫如胥山，缘吴相国伍公忠孝绝伦，庙祀兹山故，即以其名名之。”

然而，仅仅因为道德上的因素，似乎还难以成为充足的理由，更何况在各种历史的记载包括《史记》上所说的“吴人怜之”等等面前，还必须绕来绕去地要说圆缘由。于是“吴山边界说”由此而生。

4.“吴山边界说”

所谓的“吴山边界说”并无人明确提出，但在各类越地典籍记载

中却是明确的。

前引的明代田汝成的《西湖游览志》，将此说表述成“吴山，春秋时，为吴南界，以别于越，故曰吴山”。清代的刻本《吴山伍公庙志》卷首《忠清庙原序》中则对之表述说：“山于春秋时为吴南界，以别于越，故名吴山，又以胥名，则祠神之故也。”此说，在清代翟灏等辑的《湖山便览》以及当代人编的《吴山越水的民俗与旅游》等著作中都曾有意思相同的表述。

与上面的简略记载相比，《吴山伍公庙志》卷首中的《山图说》，则对此说阐述得更累：“古胥山在武林城中钱塘县南许，杭之镇山也。春秋时为吴南界，以别于越，故名吴山，或曰以伍子胥故，曰伍山讹伍为吴，亦称胥山。又曰越沼吴时，即此山以祀太伯、子胥，因谓之吴山云。山顶伍公庙在焉！《史记》云，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因命名曰胥山是也！”

《山图说》和《忠清庙原序》里的说法相同，仅不过包括的内容也更多，几乎囊括前文所说的诸点。然而，从对吴、越分野的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出，指说“吴山，春秋时，为吴南界”的所谓“吴山边界说”，其实并无历史记载的依据。然而，它在越地的典籍中产生乃至不断被克隆、引用的真正原因，仅不过是越人为了给胥山的命名以及越地祭祀伍子胥的文化现象找到一个合理的说法而已。于是，不惜一下子把春秋时的吴越疆界指为是在杭州附近了。不仅如此，更把《史记》中“吴人怜之”的吴人，指为是杭州附近的“吴人”了。

归根结底，“吴山边界说”的出现是出于一种文化的需要，虽然，它并没有解决越人为何要将伍子胥作为祭祀偶像的问题。

(四)从吴地的河神河伯、越地的水怪庆忌到伍子胥羽化成的“水仙”

吴地河网密布，因此，中国古代的河神河伯，与吴地本就有着较深的渊源。

《山海经》载有两则“水伯”天吴的神话传说。

其一在《海外东经》:

朝阳之谷,神曰天吴,是为水伯。其重重北两水间。其为兽也,八首人面,八足八尾,皆青黄。青丘国在其北,其狐四足九尾……黑齿国在其北,为人黑食稻,啖蛇一青一赤。

其二在《大荒东经》:

有青丘之国,有狐,九尾;有柔仆民,是维羸土之国;有黑齿之国,帝俊生黑齿……有夏州之国;有盖余之国。有神人,八首人面,虎身十尾,名曰天吴。(对这“天吴”,晋代郭璞特意注曰:“水伯”)

《山海经》之作者,汉代刘歆以为“出于唐虞之际”的禹、益,“近世的研究者一般认为……成书于战国、秦汉之际”,且“其中的许多素材来源可能要上溯到荒古,起初只是口耳相传,在流传过程里,不断演变、增益,最后方形诸文字”。(文正义《〈山海经〉、〈穆天子传〉新合校本·跋》,岳麓书社1992年12出版)

对上述两则材料,我们固不可因水伯名“天吴”,故而生拉硬扯地非要与吴地扯出些联系,但必须看到上述背影材料中均提及了“青丘之国”和“黑齿之国”。

这两个地名,无疑相邻或相近,古代典籍中,屡屡将之连用。《吕氏春秋·求人》:“禹东至樽木之地,日出九津,青羌之野……鸟国、青丘之乡,黑齿之国。”

青丘,一作青邱。旧题汉东方朔《十洲记》:“长洲一名青邱。”

“长洲”之名,源于《吴越春秋》卷四中“阖闾出入游卧……兴乐石城,走犬长洲”句。晋代左思《吴都赋》中“造姑苏之高台,临四远而特建,带朝夕之浚池,佩长洲之茂苑”句,即承此而来。南宋范成大《吴郡志》卷八中记为:“长洲,在姑苏南,太湖北岸,阖闾所游猎处也。”

苏州在历代的建制沿革中,于秦始皇二十六年(前221年)时始称“吴县”,唐武后万岁通天元年(696)时割吴县地置长洲县,与吴县合城而治,清雍正二年(1724)分长洲地,置元和县,与吴县、长洲合城

而治。故“长洲”乃为苏州之别名。

至于“黑齿之国”——用草汁染黑牙齿，在额上刺花卉涂以丹青，用鲛鱼皮做帽子，缝纽粗拙，这本就是吴国的风俗和礼仪。

上述原文——“黑齿雕题，鯀冠秫缝，大吴之国也”见于《战国策·赵策二》。后世的李善在注《文选》之《吴都赋》时，也正是引用了这一段话。（参阅本书《雁南飞·八》）

我们引经据典地说了这些，只是意在说明，秦汉以前，吴地本已有一位叫作“天吴”的河伯，即河神。

越地与水有关的神怪，本也不缺。在本书《大霸·七》中，我们曾提及与越人有关的“庆忌”。

《左传·哀公二十年》记载的庆忌，鉴于其亲越的政治立场及“吴人杀之”，使越人对他充满了同情。（参阅本书《大霸·七》）由于越地水多，且《吴越春秋》版本中，要离在船上行刺，使得庆忌的死与水多少有了点联系，因此，越人将他尊为水怪或水神也就毫不奇怪了。然而，到底是庆忌的故事影响了山东稷下学者们《管子》一书的写作，抑或是《管子》中关于水怪“庆忌”的描写与之同名，从而影响了越人对“庆忌”的供奉？本书《大霸》一文，虽从前说，但后说也是当有可能的。

吴、越二地，文化上的相近和相似，所以越人既喜好、也方便从与吴国政治和文化的交往中寻找题材以构建自己的文化（伍子胥就是一例）。因此，原为人名的“庆忌”，终演化成为一个文化的符号。

从以上可见，吴地本有“水伯”天吴，而越地也有“水怪”庆忌。

但接下来的问题是，在“水神”、“水怪”本不阙如的吴、越之地，伍子胥如何从一位政治家、军事家一变而成为“水仙”？

《越绝书》卷十四记载：“吴王将杀子胥，使冯同征之。胥见冯同，知为吴王来也。泄言曰：‘王不亲辅弼之臣而亲众豕之言，是吾命短也。高置吾头，必见越人人吴也，我王亲为禽哉！捐我深江，则亦已矣！’胥死之后，吴王闻，以为妖言，甚咎子胥。王使人捐于大江口。勇士执之，乃有遗响，发愤驰骋，气若奔马，威凌万物，归神大海，仿佛之

间,音兆常在。后世称述,盖子胥水仙也。”

伍子胥见了吴王派来的人,居然还是对吴王破口大骂。他死后,吴王听见他的这些话,派人将他的尸体抛入大江中。抛尸的时候,那些壮汉们扛着伍子胥的尸体,竟发现有很大的异响声音。伍子胥是水中之仙,缘此而起。

这一则材料,显然已笼罩上了一层浓重的民间传说色彩。

忠谏而死的伍子胥死后,民间将他传奇般地说成是“水仙”。它虽然反映了下层社会的价值取向,但从文化的意义上讲,似乎还有着更深刻的东西——对其人格、精神的褒扬。

(五)灵魂的抚慰:越地供奉伍子胥为“江海涛神”的文化现象及其社会原因

说伍子胥成为“水仙”的《越绝书》,成书本是在东汉年间。在这以前的西汉前期,前文引述的枚乘所作的《七发》赋,该赋在曲江观涛中已描写了“江水逆流,海水上潮……其少进也,浩浩澄澄,如素车白马帷盖之张;其波涌而云乱,扰扰焉如三军之腾装”的雄伟景象。然而,更为令人注意的是,该赋在接而下的描写中,于中国古代的文学作品中最先提及了伍子胥的形象,这就是前引的“弭节伍子之山,通厉骨母之场”句。

伍子之山:因伍子胥而得名的山,当是指“胥山”。

骨母:即胥母,指洞庭东山,今莫厘山,为伸入太湖中的半岛。

连系全句,可译为潮头走到胥山前稍稍停顿,然后再远行到东山的莫厘山下。

枚乘笔下的这一与伍子胥多少有了点联系的江之波涛,蕴含极大的破坏能量。它“横奔似雷行”,“状如奔马”,“声如雷鼓”。在这股浪涛的冲激下,“鸟不及飞,鱼不及回,兽不及走。纷纷翼翼,波涌云乱;荡取南山,背击北岸;覆亏丘陵,平夷西畔。险险戏戏,崩坏陂池”,一副“横暴之极”、“不可胜言”的“怪异”之态,从而令人既惊且悲,“洄暗悽怆焉”。枚乘后,生活在西汉后期的刘向——一位对中国古代文献

的整理和流传做出过重大贡献的学者,在他的《新序》中,说投之江中的伍子胥,在水底犹是阴魂不散。

《新序·杂事三》：“昔伍子胥说听于阖闾,吴为远迹至郢。夫差不是也,赐之鸱夷,沉之江。故夫差不计先论之可以立功也,沉子胥而不悔。子胥不蚤见王之不同量也,故人江而不化。”从前伍子胥的意见被阖闾采纳,吴国因而能够远征楚国攻下郢都。夫差不赞成伍子胥的意见,赐他一死,装在皮口袋里丢进大江。所以夫差不考虑伍子胥从前的论断可以建功立业,杀了伍子胥而不后悔。伍子胥不能及时发现阖闾与夫差器量的不同,所以沉到江底而阴魂不散。

伍子胥不散的阴魂在民间飘荡。

到了东汉初年,生长于越地的学者王充,在他的《论衡·书虚》篇中有一段评论《七发》曲江观涛的文字：“广陵曲江有涛,文人赋之。大江浩洋,曲江有涛,竟以狭隘也。”说广陵的曲江有汹涌的波涛,文人曾作赋描述了它。大江浩浩荡荡,而曲江却有波涛,竟是因为它江面狭窄的缘故。

在此论述以前,王充还写了传书上的传说：“传书言：吴王夫差杀伍子胥,煮之于镬,乃以鸱夷囊投之于江。子胥恚恨,驱水为涛,以溺杀人。”传书上说：吴王夫差杀了伍子胥,放在镬里煮,然后用皮口袋装了丢进江里。伍子胥心中愤恨,于是搅动江火成为波涛,把人淹死。

从王充的这一记录中,我们可以看到,东汉时,关于伍子胥被吴王杀后,因为心中愤恨,搅动江水成为波涛以致把人淹死的种种传说已流传于民间。尽管王充并不相信此类传说,编入《书虚》之中,已是表明并不信其事,更何况王充在该篇中还直言“言其恨恚驱水为涛者,虚也”。说伍子胥怨恨搅动江水成为波涛,那都是虚假的传说。

尽管王充不信,然而,在文字记载的层面上,他将评论《七发》曲江观涛的文字,与伍子胥死后“恨恚驱水为涛”和“子胥恚恨,驱水为涛,以溺杀人”的文字同列前后。不管王氏是有意抑或无意,事实上他都已将《七发》中描绘的汹涌江涛与刘向笔下“入江而不化”的伍子胥

联系起来。况且,民间的传说依然在口头的层面上流传着。不仅如此,在淫祠滥祭本为民俗的吴、越之地,民间的祭祀也渐渐地把这种传说吸纳其中了。

王充记录了东汉时的这一状况:“今时会稽、丹徒大江,钱唐浙江皆立子胥之庙。”(《论衡·书虚》)与之印证的是,三国时北魏郦道元《水经注》卷三十《淮水》写到“县城临江”的江都县时,引东汉时应劭《地理风俗记》曰:“县为一都之会,故曰江都也。县有江水祠,俗谓伍相庙也。子胥但配食耳,岁三祭,与五岳同。”

仅据以上记载,可知当时祭祀伍子胥的庙宇,吴地有江都、丹徒等处位于长江边上的江水祠,民间俗称伍子胥庙;而越地则有会稽和钱唐浙江(今钱塘江)的子胥庙等。

长江与钱塘江的两江水患比较,显见长江“驱水为涛,以溺杀人”从而对社会造成的水患危害远较钱塘浙江为小了。因此,江都、丹徒等处“俗谓伍相庙”的“江水祠”,后世渐渐荒废,伍子胥在吴地的民间也并未上升为“江海涛神”。在这里,我们不能理解为吴地的百姓没有越地的百姓更热爱伍子胥,而应当看到:在吴地,因江潮波涛为害不大,没有必要造一个神来专司江涛。一句话,没有产生“江海涛神”的社会环境和社会条件。然而,这对于江涛年年危害田地房屋的越地钱塘江来说,则完全不一样了。

因此,“恨患驱水为涛”的伍子胥,在古越人的眼里,那情感可就复杂了。

为何别处大江无潮水之患?偏偏我们这里是这样!

深受钱塘潮水之患的古越人,在无法找到科学合理解释的古代,就只能怪之于伍子胥了。既因他死后被吴王投入水中,故在水底阴魂不散,驱水为涛;又因他身上的那股不屈不挠的个性。

于是,越人开始嗔怪、怨恨:你这个伍子胥,你是被吴王夫差杀死的,你要报复,去找夫差报复,到我们这里的钱塘江中驱水为涛干什么?再说,吴王夫差可是把你投之于吴地的大江中的,你要驱涛,尽可

到吴地的江水中去驱涛，为何跑到我们这里来为害呀！

上述嗔怪乃至怨恨，并非空穴来风。出生于越地的王充，在《论衡·书虚》中，就较真实地记录、代言地表达出东汉时越人的上述情绪了。

《论衡·书虚》：“人若恨恚也，仇讎未死，子孙遗在，可也。今吴国已灭，夫差无类……子胥之神，复何怨苦？为涛不止，欲何求索？”一个人如果怀恨愤怒想报仇，仇敌还没有死，或者仇敌的子孙还在，这当然是可以理解的。但到了东汉时代的今天，春秋时代的吴国已经灭亡，夫差也没有后代……伍子胥的神魂，还怨恨什么呢！兴起波涛不停止，是想索取什么呢？

《论衡·书虚》：“周宣王杀其臣杜伯，赵简子杀其臣庄子义。其后杜伯射宣王，庄子义害简子。……今子胥不能完体，为杜伯、子义之事以报吴王，而驱水往来，岂报仇之义？”周宣王杀了他的大臣杜伯，燕简公杀了他的大臣庄子义。后来杜伯的阴魂射死了周宣王，庄子义的阴魂打死了简公。……如今伍子胥不能使身体保持完整，（指伍子胥死后要求抉目悬之东门，或是如民间传说的被悬头等身首两分的情况）像杜伯、庄子义所做的那样去报复吴王，那还可理解，可伍子胥只是来回地驱动江水，这哪像个报仇的样子啊！

《论衡·书虚》：“子胥入吴之江，为涛当自上吴界中，何为人越之地？怨恚吴王，发怒越江，违失道理。”伍子胥是被丢在吴国的江中的，兴起波涛应当在吴国的国界内，可为何要跑到越国的地界上来？怀恨愤怒于吴王，却跑到越国的江中发怒，这可是违反了一般的道理呢！

在本句前，王充尚有一段议论：“吴、越在时，分会稽郡，越治山阴，吴都今吴，余暨以南属越，钱唐以北属吴。钱唐之江，两国界也。”我们在前文论及吴、越分野时，曾提到王充的这句话被作为“两国以钱塘江为界”的论据。

王充说的“吴、越在时”的“时”，当是指吴国伐越，并占领越国的这一特殊历史时期。如前文如述，随着勾践质吴归来，吴国又恢复了

越国的故界,这一战时的临时国界随即消失。否则的话,“钱唐之江”,既是两国国界,那则是一条界河。作为界河,则必非越国一国所有,吴国也当有份。那“子胥入吴之江,为涛”的正是在“吴界中”,起码也是在“吴界上”。既是如此,王充没必要感慨,对伍子胥来说,当然也就更谈不上是“入越之地”以及“怨恚吴王,发怒越江”了。

况且,从逻辑学和地理学上来讲,王充称“钱唐之江”为“越江”,则是肯定了它是一条界河呢!

越人尽管是如王充这么责怪着伍子胥,可年年的水潮之患却是依然。在无法征服的自然力和巨大的自然灾害面前,相关的宗教会自然而然地产生。而为治海潮之患,需要一具与水有关的精神偶像,这是当时人们再自然不过的想法了。

或许是古越人感到了自然力的这种恐惧和人们的无力抗拒;或许古越人从王充发问的“为涛不止,欲何求索”中悟到伍子胥兴起波涛是在想索取些什么,于是他们换了个思维方式,以民间宗教及祭祀祭品的形式来满足他了。况且,与其怨恨之,不如利用之;更或许是古越人感到春秋时伍子胥之死,多少与他们的越国祖先有点直接、间接的联系。

于是,在混和着怨恨、恐惧、利用和欠意的多重情绪下,古越人为了让伍子胥他老人家息熄火,少发点怒,更少驱点江涛为害苍生百姓,于是开始了民间的祭祀。

其实,这与其说是一种泛神的宗教式的祭祀,还不如说是一种宗教式的灵魂抚慰——既抚慰死去了的伍子胥,也抚慰活着而又受着波涛水患残害的苍生百姓。

祭祀的时间上限,当是自汉代始。水畔的祭祀无疑带动了陆上的祭祀,于是我们看到了古杭州的吴山及伍公庙以及相应产生出的对伍子胥宗教般祭祀的伍子胥文化。因此,古越人并非是主动的要挽个历史上的仇敌来作春秋祭祀的偶像,这背后恰恰是缘于现实的潮水之患。

于是我们可以认定：正是钱塘水患，使伍子胥成为越地的祭祀偶像了。而民间祭祀的香火，又必然影响着文人记载的层面和官方的认可。

伍子胥的忠谏而死，与封建统治者推行的忠君政策并不相悖，于是到了后世，被立庙祭祀的伍子胥渐渐地获得了封建王朝的褒奖和封祀。

民间的灵魂抚慰一旦得到官方的认可，就立刻上升为官方的灵魂抚慰活动了。在这官方抚慰的祭祀中，更掺有了一种祈求的色彩，并曲折地表现出封建时代“官本位”思想的一个特点，那就是不断地给伍子胥加官晋爵。

《吴山伍公庙志》卷首载：“唐代昭宗景福二年(893)，封惠广侯。后唐乾宁二年(895)封惠应侯，四年(897)，又封为吴安王。”(这位“吴安王”，下文我们在北宋笔记《北梦琐言》中将有提及)不仅如此，该志还记载：“唐狄梁公仁杰，奏毁吴楚淫祠一千七百余所，惟公庙(指伍子胥庙)与夏禹、泰伯、季札三祠巍然独存。”

伍子胥死后至此，在越地已呈极其哀荣之态。

于是我们读到后世的写越地伍子胥祠庙的下列诗句：

“洪涛犹鼓怒，灵庙尚凄清。”(梁代简文帝《题胥山庙》诗)

“精魂不知何处去？威风犹入浙江寒。”(唐代常雅《伍相庙》诗)

“浙波只有灵涛在，拜奠青山人未休。”(唐代徐凝《题伍员庙》诗)

“海门八月潮千尺，疑是当年怨气钟。”(明代陆容《伍公庙》诗)

当我们读着后人的这些凝聚着“寒”气和“怨气”的诗句，分明感到后人对伍子胥“精魂”的畏惧和呼唤。

于是我们也读到了北宋祥符五年的祭文：“惟王生稟英灵之气，歿为正直之神，忠孝兼全，垂芳百世。……显安澜静国之灵，福佑皇

家，息沧海洪波之怒。”（《宋学士院撰春秋醮祭青词》）

封王封侯的神，在文人文字记载的层面上必然有着进一步的反映。北宋初年孙光宪（自号葆光子）撰写的记述晚唐、五代间政治遗闻、士大夫言行和社会风俗人情的《北梦琐言》，内中有两则记写闽王王审知开港事与上及被封为“吴安王”的伍子胥有关。

两则史料如下：

《北梦琐言》卷二：“葆光子（即《北梦琐言》作者孙光宪）尝闻闽王王审知患海畔石碕为舟楫之梗，一夜，梦吴安王（即伍子胥也——孙光宪自注）许以开导，乃命判官刘山甫躬往祈祭。三奠才毕，风雷勃兴，山甫凭高观焉，见海中有黄物，可长千百丈，奋跃攻击。凡三日，晴霁，见石港通畅，便于泛涉。于时录奏，赐名‘甘棠港’。即渤海假神之力，又何怪焉？亦号此地为‘天威路’，实神功也。（按王审知开港事，又见卷七，较详于此孙光宪自注）

《北梦琐言》卷七：“福建道以海口黄碕岸横石巉峭，当为舟楫之患。闽王琅琊王审知思欲制置，惮于力役。乾宁中，因梦金甲神自称吴安王，许助开凿。及觉，话于宾寮，因命判官刘山甫躬往设一祭，具述所梦之事。三奠未终，海内灵怪具见。山甫乃憩于僧院，凭高观之。风雷暴兴，见一物，非鱼非龙，鳞黄鬣赤，凡三日，风雷止霁，已别开一港，甚便行旅。当时录奏，赐号‘甘棠港’。闽从事刘山甫，乃中朝旧族也，著《金溪闲谈》十二卷，具载其事。愚尝略得披览，而其本偶亡，绝无人收得，海隅迢递，莫可搜访。今之所集，云‘闻于刘山甫’，即其事也。”

在《北梦琐言》中，“吴安王”伍子胥已成为“可长千百丈”的“非鱼非龙，鳞黄鬣赤”，同时又具有“神功”的一位“神”。这位被神化了历史人物，被人们以自己的祈望装扮起来，在这里助人间开凿港口，颇行善事了。透过人们用一种良好的祈愿装扮这位人们自己创造的神的背后，则已是烙上对这位神的另一面的恐惧心理了。而在北宋初年李昉笔下的《太平御览》中，伍子胥一变为神后，又与夫差君臣相见，以

一种相逢混恩仇的形象走进了文化的文本之中。

《吴越春秋全译》收入的佚文中,引《太平御览》及参《抄本书钞》、《北堂书钞》等记载说,吴王夫差杀了伍子胥后,萌生悔意,于是“夫差帅群臣出国东门祀子胥于江水之滨,诸臣并在,夫差乃言曰:‘寡人蒙先王之遗恩,为千乘之主。昔日不听相国之言,乃用谗佞之辞,至令相国远投江海。自亡以来,濛濛惑惑,如雾蔽日,莫谁与言。’泣下沾衿,哀不自胜。左右群僚莫不悲伤。忽见乐自触酒,又言曰:‘相国!其可留神,一与寡人相见。’胥即从中出,曰:‘生时为人,死时为神。向远大王复祭臣。’诸臣持杯,杯动酒尽,左右群臣,莫不见之”。

到了南宋鲁应龙的《闲窗括志异》中,伍子胥已明确成为涛神了:“伍子胥逃楚仕吴,吴王赐以属镂之剑,自杀,浮其尸于江,遂为涛神,谓之胥涛。”后人因称浙江潮为“胥涛”,亦泛指汹涌的波涛。

从上述宋代时的典籍记载来看,东汉王充《论衡》中所表现出来的越地文化对伍子胥的拒绝心理以及王充笔下的讽刺、挖苦之辞,至此已一扫殆尽。越地文化包容和吸纳了伍子胥,在把他变成区域文化的“涛神”的同时,也把他变成了这一区域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

明代金世行撰《忠清庙·原序》(载《吴山伍公庙志》卷首)说:“忠清庙者,祀吴行人伍公也。神以谗死,入江而不化,吴人见神银袍白马,乘潮往来,遂立庙兹山(指杭州吴山)以祀焉。”

“入江而不化”,源自汉代刘向的《新序》,而“银袍白马,乘潮往来”,则源自于枚乘《七发》中的“素车白马”。由此亦可证,早期的文人作品,渐渐成为后世文学作品中的典故,从而构成了伍氏为“涛神”的文学基础以及社会基础。

就区域文化的社会哲学思想而言,在令人生畏的海潮江涛的冲激下,我们看到:人们创造了伍子胥这一令人生畏的涛神,也必然地将自己异化成为这个神灵的恭敬者和虔诚者了。

北宋时,苏轼曾为官杭州刺史。从这位地方行政官员兼文学家所作的《祈雨吴山庙文》、《祈晴吴山庙文》、《祭英烈王祝文》、《祈雨祝

文》、《祈晴祝文》等祭文的名称就可以看出,作为涛神的伍子胥,他的职责范围有时竟和民间的龙王庙重叠起来。民间的祭祀封神,本无严格的限制,正是在这种泛神思想的指导下,作为涛神的伍子胥,在苏轼的笔下,竟也管起人间的晴雨旱涝了。

混和着褒封的官方祭祀在继续进行着。《吴山伍公庙志·历代褒封祀典》对此的记载,已更是璀璨煌煌了:

“宋大中祥符五年(1012),朝廷因海潮冲击州城,诏本州岁春秋醮祭,学士院撰降青词载在祀典,其年又加封忠武英烈显圣安福王。”

大中祥符五年五月,宋真宗特地下了《令杭州吴山庙春秋建道场诏》,诏文如下:

杭州吴山庙神实主洪涛,聿书往册,顷者湍流暴作,闾井为忧。致祷之功,厥应如响,御灾捍患,神实能之用竭精忠。有加常祀,庶凭诚语感,永庇吾民。宜令本州每岁春秋,建道场三昼夜。罢日斋醮,其青词,学士院前一月降付。

官方祭祀的目的,当然是前引的昔日胥口伍相国祠联所说的:“孝当竭力,忠则尽命;生为相国,死为涛神”和“微斯人吴其为沼;赖此老海不扬波”了。

“千载空祠云海头,夫差亡国已千秋。”(唐代徐凝《题伍员庙》诗)至中国封建社会的中后期,春秋时期吴、越争霸已属前朝旧事,是时吴、越子民的前代国家意识和情感已大大弱化,人们不再在意“微斯人吴其为沼”等反映着前代国家意识和情感的文辞了。相反,在巨大的自然灾害面前,祈求伍子胥他老人家从而“赖此老海不扬波”,则上升为人们在自然力面前的良好祈愿。

应当指出的是,由于越地的海潮为患,故上述受到朝廷封典的只是越地祭祀伍子胥的活动。吴地的典籍对此或是表示不屑,或是表示出并不介意,但结果在历朝历代都是保持了缄默,一律全无相关内容的丝毫记载。

由于吴地的太湖水患相对较少也较轻,因此吴地民间封伍子胥

为镇湖的湖神,又称他为“涛神”的种种封祀和纪念,只是停留在民间的层面上,始终没有能像越地的吴山伍公庙那样,在社会生活中不但有着重要的地位,而且一再得到封建皇朝的敕封认可。吴地的伍公庙之类,正如前引范成大《吴郡志》中所述,宋代时,胥口伍子胥的墓祠尚且是“规制犹陋”,始终没有发展到越地伍公庙头门、二门、正殿、后殿的庞大规模。就祭祀而言,越地的伍公庙,不仅要正殿中奉敕封英卫公忠孝伍公之神神位,同时还祭祀九江龙神、九州城隍、以及十八尊潮神、金龙四大天王、本庙土地等。不仅如此,在庙之后殿,还供奉着伍子胥的父母兄嫂、伍子胥的夫人以及十八国诸侯等。

同是宋代人的记载,王安石笔下越地伍子胥祠庙“何其盛也”的景象,与范成大笔下吴地胥公墓祠的“规制犹陋”,看似反差甚大,其实也很正常。毕竟,客观的自然环境决定了这种文化的差异。

越地的伍公庙正因为有这等规模建制,所以宋真宗的“杭州吴山庙神实主洪涛”、“御灾捍患”等封祀一开,历代封祀更相继而来:

“政和六年(1116),加封威显。绍兴三十年(1160),加封忠壮英烈威显王。乾道至嘉定(1165—1224)累封为为忠武英烈威德显圣王。元大德四年(1300),加封顺佑忠孝威惠显圣王。明洪武七年(1374),奉旨正定祀典神祇,礼部定拟到各神祇事迹。”(《吴山伍公庙志》)

和宋真宗下发的那份诏书一样,对伍子胥的封祀包括封其为神,其间几乎都具有明显的功利目的。绍兴三十年(1160)宋高宗下发的《加封伍公神为忠壮英烈威显王制》中,先是大谈伍氏的人格精神“伟千古如存帖”,接着就笔锋一转说,“然风涛既赖幽明之相,焕然天宠用昭崇极之,封尚绥予四方之民,以绵尔百世之祀”。宋高宗在这里似乎对伍子胥说,你保佑四方百姓,这对你也有好处,可以让老百姓们对你的祭祀延绵百世呢!

元成宗铁穆耳于大德四年(1300)对伍子胥的《加封制》中,也是先说了番“吴大夫伍员志不逢时,名能垂后,稟英灵而如在,久血食以无钦”后,接着说起“近遏怒潮,克彰显迹,俯徇輿情之请,聿严庙貌之

颁。贞烈有明征褒崇，岂容缓荡平水土，既无波颓澜倒之虞，用相国家不迓海宴河清之运”！

《吴山伍公庙志》卷首记载，清雍正三年(1725)，浙江巡抚题请伍子胥为“江海保障之神”，并恳请皇上加封。后奉雍正皇帝旨意，钦定伍子胥为“英卫公”，每岁春秋照例致祭。乾隆十六年(1751)三月，乾隆皇帝南巡时，特御制《敕祭伍公祝文》，并遣经筵讲官、刑部左侍郎钱陈群致祭。

祝文如下：

钱塘江之神曰，惟神尊临江口，统摄海门，汇练水以成川，发源古歙。引富春而作渚，注泄沧溟。涌万倾之波涛，壮观八月，司两时之潮汐，著信千秋。翠激澄鲜，奠金塘而永固，洪澜浩淼，融玉浪以无尘。朕法古时，巡勤民春省，观风两浙至于钱塘，昭隆礼以告虔，遣专官而将事。神其来格，鉴此明禋。

与之同时，乾隆皇帝还御制匾额，书“灵依素练”四字。

素练，喻翻滚着白色飞沫的钱江波涛像一条白色的丝带，伍子胥的灵魂正是依托在这飞涛之中。在这里，乾隆皇帝把伍子胥更具体化为“钱塘江之神”了，似乎那壮观的钱江之潮，都是由伍子胥在执掌着了。

或许是嫌这“钱塘江之神”的管辖的权限还不够大，于是还要进一步加封。乾隆十九年(1754)浙江地方官员金志章在他写的文章里说：“‘浙省为江海奥区，惟神实司保障。’而皇上‘特允守臣所请，定为江海潮神’。”(《吴山伍公庙志》卷首)

这位春秋时自楚国亡命奔吴、后为吴行人的伍子胥，生前大概绝不会想到，他死后竟会成为越地的“钱塘江之神”和“江海潮神”，在他生前恨不得灭其国的越地“安澜护国，福被群黎”(清章士珩《忠清庙志·原序》，载《吴山伍公庙志》卷首)了。

伍子胥受了那么多的封祀，既在其位，那人间的官员也就少不得地要他谋其政了。乾隆三十九年(1774)，朝廷和浙江的官员们“致祭

于吴忠孝伍王之神”的祭文里写道：“惟神德溥安澜，灵昭卫国，向者金汤巩固全凭呵护神功。”

说了通过去如何如何的好话以后，对自然灾害束手无策的官员们开始求伍子胥。“兹因月初以来，钱江潮势，增长遽至，堤岸摧倾，轸念民依深慚，凉德用敢虔陈牲醴上告神聪，伏望俯鉴，愚诚默施，灵佑早朝晚汐，息浪恬波，俾长堤无震撼之虞，比户享安全之乐。”

人们造出了伍子胥这个涛神，岁岁祭祀。作为人们臆造的一种精神互动，于是人们又记下这个涛神对人间祭祀的种种回应，以作为一种精神的满足。元曹贯亨《忠清庙复路记》所说的“后人以神游江涛为钱塘捍潮，有祷辄应”，只是一种宏观而又模糊的表述，而下列几则微观的文献记载，到底是真的灵验，还是人们出于敬畏之心，对涛神只敢说好，或是只敢记好，均不得而知。

“庐州城内淝水岸上亦有子胥庙，每朝暮潮时，淝河水亦鼓怒而起至其庙前。高一尺，广十余丈。食顷乃定。俗云与钱塘潮水相应焉。”（《吴山伍公庙志》卷六《杂志》）

“梁开平五年秋八月，始筑捍海塘。初定其基，而江涛昼夜冲激沙岸，板筑不能就。王命强弩五百以射涛，又亲祷胥山祠。既而潮头遂趋西陵。王乃命运巨石盛以竹笼，植巨材捍之，塘基始定。”（《吴越备史》）

“杭州吴山庙即涛神也。大中祥符五年夏，江涛毁岸，遣内侍白崇庆致祭，涛势骤息。五月，诏封神为英烈王。又命本州，春秋二仲就庙建道场三昼夜，及以素饌祠神。”（《文献通考》）

“显仁太后龙輶将渡会稽，上预恐风涛为孽，遽于宫中默祷。及篙御既戒，浪平如席。上命词臣行制词，特封忠壮英烈威显王，盖于旧号四字之上加‘忠壮’二字。”（《四朝闻见录》）

作为吴行人的伍子胥，建树于吴，死于吴，可后来却被越人供奉成颇灵验的涛神了。清代编的《吴山伍公庙志》说越地的祭祀自春秋时已开始了，“二千余年，秩祀最久”。唐代任杭州刺史的卢元辅在其

《胥山庙铭》中说杭州胥山伍公庙：“临浙江千五百年，庙貌不改。”宋代王安国《胥山庙碑铭》说“胥山庙者，吴人奉祀已千百余年”。上文所引的元代曹贯亨《忠清庙复路记》说：“庙食吴人几二千岁宜矣。”清代同治年间，因重修毁于太平军之手的伍公庙时，吴廷康作《重修吴山英卫公庙碑》则说：“今为钱塘捍潮，有祷辄应，神之不忘吴人，吴民又乌能忘神哉！由春秋来，上下三千余年，享祀不忒宜矣！”

吴廷康在这里把祭祀的时间，一下子拉到了三千余年，比伍子胥的岁数都长了。

碑文碑铭，为煽情故，材料运用自是得心应手，两千年三千年的尽可说。然而缺憾的是，这些说法并未见诸先秦以前的任何记载。

越人如此强调对伍氏的祭祀起自于春秋甚至更长，不只是为了强调该处文化遗产的历史久远，更多的是对因战争而伤害了的吴、越两个不同的区域文化进行精神的弥合。越人既恐惧死后而走进了文化的伍子胥对他们进行报复，又祈求伍子胥给予他们庇佑。因此，我们就伍子胥成为越地涛神的结果这一本身来看，则是吴、越文化在精神领域里的交流和融合了。

当然，作为官方意识形态的干预和渗透，所有这一切，都被纳入了封建时代的官方意识形态范围。明代赵锦的《重修伍公庙碑记》说：“伍祠之设，由来久矣！始出于人心之公，卒协乎祀典之正。故自春秋迄今至二千余年，虽运有兴废，而人之崇奉者如一日，修而圯，圯而修，代不乏人。”

“人心之公”、“祀典之正”，正是儒家礼制思想的明确表述。

十三、直面遗产：伍子胥祠墓的“复建”与吴地春秋时期文化资源的利用

时至今日，走进文化的伍子胥已不是吴地的文化专利了。吴、越早已成为一家。在不同行政区划相连着的文化、经济中，杭州在充分地利用老祖宗们留下的“伍公庙”等历史文化遗产，发展着他们的旅

游经济。

而吴地在“文革”过后,面对着被毁了伍子胥祠墓,“一九八六年纪念苏州建城二千五百年时,当地政府(指当时的吴县胥口乡)在胥江西岸靠近香山嘴公路旁另建了一座伍子胥墓”(政协苏州市虎丘区委员会编《石湖上方山》,苏州大学出版社2000年6月出版)。

一年后,政协苏州市委员会文物保护工作组在一九八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撰写的《苏州近郊名人冢墓调查报告》(载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苏州市档案局、政协苏州市委员会文史编辑室编《苏州史志》1990年第二辑)在“关于伍子胥祠墓迁建的问题”的章节中谈到:“经实地察看,胥口镇上的伍子胥祠墓是难以恢复了。但迁至何处为宜,应慎重考虑。”对上述胥口乡“另建”的伍子胥墓,该报告说:“大家认为新建的伍子胥墓在胥口西岸靠香山嘴的地方,离胥山远了。据宋范成大《吴郡志》记载,伍子胥祠原在胥山,后来才建于胥口镇。因此建议在胥山一带选择自然景观比较优美的地方重建祠和墓,因为这样比较符合历史记载,又可把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结合在一起。现在新建的伍子胥墓所在处,一无景观,又和记载不合,从长远观点和效果出发,建议以重新迁建为好。”

一九八六年的那座由“当地政府在胥江西岸靠近香山嘴公路旁另建”的“伍子胥墓”,后来,因公路扩建,又再次拆去。这“新”墓前镌刻着“吴故伍相国员鸱夷墓”的墓碑,被当地文化站的同志拉去,横倒在胥口文化站门前的一行树坛下。

吴地本无意丢弃伍子胥文化的题材。一九九六年时,苏州城西上方山下石湖畔“由万川旅游集团创办的‘吴越春秋’仿古建筑群主题园……由吴王宫、郊台、水寨、子胥祠、范蠡祠及演武场等组成”(《石湖上方山》)。

这座以汉代的一部古籍《吴越春秋》为园名的主题园,或许是基于明代姜梓《伍公庙》诗中所说的“吴越于今总一家”的思想,园内竟分塑伍子胥和范蠡像,让他俩在两个祠内相向而坐。

让伍子胥和范蠡在“吴越春秋”里朝夕相处,或许是一个好的创意,毕竟这两人是冤家对头。

《吴越春秋》卷七写越王在吴为臣事。通篇绕着对越王勾践是杀还是不杀,放还是不放的斗争上。范蠡想方设法,越王忍辱负重,力求获释;而伍子胥则从其政治经验出发,主张杀而不放。太宰嚭由于过去曾受越王贿赂,所以时时为越王说情;吴王夫差则迟疑不决,尔后竟赦越王,放虎归山。在《吴越春秋》卷七中,伍子胥、范蠡各为其主,实是斗争着的双方之焦点人物。范蠡的忠信守节和深于谋算,伍子胥的忠心耿耿和精于政治都表现得同样明显。然而从结果来看,一个成为有心灭越,但无力回天的孤独者和漂泊者,另一个则成为在春秋史上终结了吴国的越国大臣。《史记·越王勾践世家》说:“范蠡事越王勾践,既苦身戮力,与勾践深谋二十余年,竟灭吴。”

兴许,他俩在公元前五世纪《吴越春秋》里的斗争尚未结束,在公元二十世纪九十年代竟让他俩又和平共处于同样叫做“吴越春秋”的主题公园,面对面了。

如果塑像塑成伍子胥和文种,尽管他俩也是一为吴臣,一为越臣,同属你死我活的争斗着的冤家,但在北魏郦道元的《水经注》里,一千四百多年前已将他俩捏合在了一道。

《水经注》卷四十说伍子胥浮尸于江,吴人怜之,立祠于江上,名曰胥山。接着又说“文种诚于越,而伏剑死于山阴。越人哀之,葬于重山。文种既葬一年,子胥从海上负种俱去,游夫江海,故潮水前扬波者,伍子胥;后重水者,大夫种”。

这段文字说越人胜利后,忠诚于越国的文种竟死于勾践的剑下,怜悯他的越人把他葬在了重山。文种下葬后一年,伍子胥从海上来,带着文种一起奔游在江海之中。所以,在潮水前面扬起波浪的是伍子胥,而在潮水后面翻着波浪的是文种。

郦道元注《水经》时,无疑是根据当时民间的传说而将伍子胥和文种捏合在了一起。正因为有此典故,清代章藻功《祭潮神文》则把伍

子胥和文种放在一起祭祀了。该祭文开头就说：“谨以香楮之仪致告于潮神伍大夫、文大夫之灵曰：呜呼！惟神一则志存覆楚，一则术在谋吴，幸尔成功，同焉赐死。”

然而，现代人完全会由此而生出启发：古人能捏合，现代人为何捏合不得？

《越绝书》中，曾将其二人放在一起，对比论述道：“问曰：‘子胥、范蠡何人也？’‘子胥勇而智，正而信；范蠡智而明，皆贤人。’”问道：“伍子胥、范蠡是怎样的人呢？”回答说：“伍子胥刚勇而有智谋，正直而有诚信；范蠡也有智谋而且明察，他们俩都是贤人。”

至于说到范蠡和伍子胥的情感联系，正史记载的是范蠡在作出“下海”的人生决策后，“浮海出齐，变姓名，自谓鸱夷子皮”（《史记·越王勾践世家》）。

到了齐国的范蠡，改了“鸱夷子皮”这么个怪里怪气的名字。

我们在前文论述伍子胥之死后时，曾提到“鸱夷”这个词。作为和伍子胥同时代的范蠡当然知晓，伍子胥谏吴王夫差被赐属镂剑死后，愤怒的夫差还没放过他，“乃取子胥尸盛以鸱夷革，浮之江中”（《史记·伍子胥列传》）。

鸱夷，唐司马贞《史记索隐》载韦昭曰：“鸱夷，革囊也。或曰生牛皮也。”宋裴骅《史记集解》则载应劭曰：“取马革为鸱夷。”

不管“鸱夷”指的是牛皮，还是马皮，范蠡以之为名，无疑是将自己和伍子胥联在了一起。诚如唐司马贞《史记索隐》所说：这是“范蠡自嘲也，盖以吴王杀子胥而盛以鸱夷，今蠡自以有罪，故为号也”。范蠡此时此际在把自己与伍子胥所进行的人格对比中，无疑是在透露出自己怀着的一颗忏悔而又自责的心。与此同时，他似乎更竭力地意图以自贱来体现出一个智者的自尊。

世俗的人们或许以为他离开政坛是为了经济上的下海，然而，其时的范蠡或许更清楚自己在逃离什么而并非是在追寻着什么。

二十世纪末的最后几年，伍子胥和范蠡这对政治上的老冤家，在

上方山下的越城桥畔朝夕相处了没多少日子,就又分道扬镳——“吴越春秋”主题园终因经营上的原因改换了门庭。

新塑的伍子胥的形象也终没捱到新的世纪。

作为吴地的吴人,无法也摆脱不了对伍子胥的直面。时至今日,苏州市园林部门在盘门内城楼西侧,重建了伍员庙。但无论从历史的记载和社会的影响来说,伍子胥的题材中,份量最重的还是胥口的祠墓。

笔者曾在吁请“复建”孙武墓园的一篇题为《孙武大冢的湮灭和寻访——吴地春秋期文化资源的考识和利用》(载《苏州市职业大学学报》2001年第一期)的论文中,曾提出在苏州创建全国独一无二的春秋文化旅游品牌时说:“对苏州这座春秋古城来说,从发展大旅游的角度看,建孙子墓园能盘活吴地诸多与孙武有关的文化资源,诸如胥口的‘将墩’、‘小教场’、‘二妃庙’等,连同虎丘山下的阖闾墓、狮子山下史有记载的王僚墓、胥口的伍子胥墓(现已毁待修复)、吴王夫差和西施以及范蠡等春秋时期的名人遗迹等等,足以形成规模效应。这样,以‘孙武墓园’的复建为契机,就完全可以在原有园林、古镇等旅游资源的基础上,在苏州再建成全国独一无二更颇具特色的春秋文化旅游系列,这一系列的景点大多濒临太湖,这也便于将之与太湖旅游结合起来。”

因此,把伍子胥祠墓的“复建”放在这样一个品牌系列中且作为一环来看,它对外推销的是苏州那深厚的文化。

而所有这些,首先是苏州的需要。

一个地区、一个城市应当有自己的可以触摸到的文化。作为中国仅存的一座春秋时期的历史文化古城,当初造这座城池的人可就是伍子胥。作为姑苏城之父,这位老人本该是享有着他应享有的荣誉和尊严。一九五八年“大跃进”时,苏州未能保住伍子胥他老人家当初筑造、后世又修建的古城墙,而在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当舍弃伍子胥祠墓这又一个文化资源时,更使苏州尴尬地失去了支撑着这座春秋古

城的一块很重的文化基石。

由于岁月风雨的侵袭,时至今日,支撑着苏州这座春秋古城的古迹,或者说记录着这座古城春秋文化的文化资源和历史遗迹已是所剩无几,大多已仅是留存在祖先们的老古书中了。原本含在所剩无几之中的胥王庙,其实已是弥足珍贵了。该庙作为伍子胥的墓葬之地,虽非春秋遗物,但毕竟西汉时的《史记》已记载着伍子胥漂浮到太湖湖口的这里时,当地人为之立祠并将他葬在这里。

看看其他地方的一些做法:江苏镇江为了提升历史文化名城的品味,在东门广场为沈括立了塑像,把北宋这位科学家晚年居住的是处,当为城市的推销形象;湖北宜昌借三国时赵云长坂坡血战的故事,在当年鏖战之地塑题名为《雄风》的赵云坐骑像,更借此表达当代人的雄风再起。就苏州而言,如果能“复建”伍子胥的祠墓,让他老人家“入土为安”,并在胥口和苏州的胥门为伍子胥塑像的话,这在文化上的意义,无疑是对春秋古城文化的一种展示。

其次,是胥口的需要。

《史记》中,伍子胥因与吴王夫差政见不同而血染属镂剑下,死后的伍子胥被夫差着人装在一只马革或牛革做成的袋——鸱夷中,沿着胥江漂到胥口时,“吴人怜之,为立祠于江上,因命曰胥山”(《史记·伍子胥列传》)。古代吴人——古代的胥口人,他们不畏政治暴虐的古道热肠已记录在伟大的历史著作中。自是时起,这个位于太湖湖口的小镇,也有了一个叫做“胥口”的镇名,而镇上横跨胥江的“胥定桥”以及当地胥江支流上的“浮桥”等桥名,无一不和伍子胥漂泊至此的传说有关。

所有这些,使得胥口的地名浸透着古吴文化的汁液,更具有着苏州其他乡镇无法比拟的文化底蕴。然而,“文革”中,伍子胥祠墓——胥王庙被毁。胥王庙当时拆下来的材料,连同其他“破四旧”——拆屋毁庙而拆下的材料,集拢来在胥口镇上盖了一座会堂。如今当初建会堂的地方又成了一家合资企业。那批旧物大约早已不知去向了。胥

王庙前曾耸立着的几株古楮树,则被砍倒。而在这以前,庙里的两株高大的银杏树——当时成为航行在太湖中船只的标行标志。船民们看到这两株树,就知道是到了胥口了——早在一九五八年大跃进时就被砍倒并拉到了木渎农机厂去做木模了。

胥口如今还是叫胥口,只是已成了一个没有伍子胥祠墓的胥口了。因此,当古杭州人声称他们是吴人,也声称是他们的先人把伍子胥葬在了他们的吴山,也就是胥山时;当清代有人写下“碧葬千秋谁是伴,鄂王(岳飞)坟侧重歔歔”(清严民法《伍相庙》)的诗句时;当杭州的伍子胥墓正在接受着现代人香火时,真正拥有太湖畔真胥山的胥口,又怎么会轻易地丢掉这一文化资源?

由于岁月消逝的自然因素以及战争动乱的社会因素,使得古代建筑物建了毁、毁了再建的情况已属平常。北京八达岭的长城早已不是秦时旧物而只是明代重修的。

就已毁的胥口胥王庙来说,《吴郡志》卷十二《祠庙》里记载的原“在胥口胥山之上”的伍子胥祠墓,据《百城烟水》卷十二《祠庙》记载,后于“明正德间重建”在了胥口镇旁。再就杭州的伍公庙来说,据载于《吴山伍公庙志》的《重修玉皇山神祠并建复七星缸记》一文说,杭州的吴山伍公庙在“粤逆(太平军)窜浙,杭垣再陷”时,也是“祠既被毁,缸(七星缸)亦无存”。后来,在隔了十几年后的光绪年间,才“建复悉如旧观”的。

文化遗存,民族的根。作为区域性文化——吴地文化来说,正是由如伍子胥这些远古的历史人物及其遗存构成了文化的根。伍子胥后世被越地的人尊为钱塘江涛神,年年八月的钱江潮似乎书写着这位老人“御灾捍患”的文化篇章。而在和他的生命联系在一起的吴地,这位老人更应该享受着荣誉和尊严。

注释:

① 录自吴文化研究促进会编《勾吴史集》,江苏古籍出版社 1998 年出版。

- ② 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
- ③ 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
- ④ 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
- ⑤ 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
- ⑥ 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
- ⑦ 录自清光绪二年刻本《吴山伍公庙志》。
- ⑧ 录自《武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1985年第3期。
- ⑨ 录自《扬州师院学报》(社会科学版)1986年第4期。
- ⑩ 《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
- ⑪ 《越绝书·内经九术》。
- ⑫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⑬ 《史记·孙子吴起列传》。
- ⑭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⑮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⑯ 《淮南子·说林下》。
- ⑰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⑱ 《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
- ⑲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⑳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㉑ 转引自卫聚贤《史记·伍子胥列传》注。
- ㉒ 《越绝书·吴内传》。
- ㉓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㉔ 《越绝书·吴地记》。
- ㉕ 《春秋左传研究》第335页。
- ㉖ 《越绝书·吴地记》。
- ㉗ 《吴越春秋》“逸文”。
- ㉘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㉙ 陆广微《吴地记》。
- ㉚ 民国《吴县志》卷二十《舆地考·水》。
- ㉛ 民国《吴县志》卷七十五《列传·艺术》。
- ㉜ 民国《吴县志》卷二十二《舆地考·古迹》。

- ③③ 《越绝书·吴地记》。
- ③④ 民国《吴县志》卷二十二《輿地考·古迹》。
- ③⑤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
- ③⑥ 民国《吴县志》卷十八《輿地考·沿革》前言。
- ③⑦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③⑧ 转引自卫聚贤《史记·伍子胥列传》注。
- ③⑨ 《越绝书·外传记吴王占梦》。
- ④① 《史记·伍子胥列传》。
- ④② 《史记·伍子胥列传》。
- ④③ 《史记·伍子胥列传》。
- ④④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④⑤ 《吕氏春秋·首时》。
- ④⑥ 《国语·吴语》。
- ④⑦ 《越绝书·逸文》。
- ④⑧ 《史记·南越尉佗传》“集解”。
- ④⑨ 《汉书·艺文志》。
- ④⑩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⑤① 《国语·吴语》。
- ⑤② 《左传·昭公三十年》。
- ⑤③ 《左传·昭公三十年》。
- ⑤④ 《越绝书·外传计倪》。
- ⑤⑤ 《国语·吴语》。
- ⑤⑥ 《越绝书·外地记范伯》。
- ⑤⑦ 转引自卫聚贤《史记·伍子胥列传》注。
- ⑤⑧ 《国语·吴语》。
- ⑤⑨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
- ⑤⑩ 《国语·吴语》。
- ⑥① 《国语·吴语》。
- ⑥② 《国语·吴语》。
- ⑥③ 《吴越春秋·勾践阴谋外传》。
- ⑥④ 《国语·吴语》。

⑥④《吴越春秋·夫差内传》。

⑥⑤《史记·吴世家》。

⑥⑥《吴越春秋·夫差内传》。

⑥⑦《越绝书·外传纪策考》。

⑥⑧《新序·杂事三》。

⑥⑨《吴山伍公庙志》。

⑦①《吴山伍公庙志》。

⑦②《三国志·魏志·邓艾传》。

⑦③《论衡·书虚篇》。

⑦④《水经注·淮水》。

⑦⑤《吴山伍公庙志》卷首。

⑦⑥《后汉书》卷八十四。

⑦⑦《吴山伍公庙志》。

⑦⑧ 录自湖北图书馆网页,网址为:<http://www.library.hb.cn:8080/was40/detail?record=1593&channelid=4588> 又,该文注明文献出处 <http://chudu.hb.cninfo.net>。该文以下注解原均为尾注,现均改为脚注,文字未作变动。

⑦⑨ 屈原《九章·惜往日》。

⑦⑩《吴越春秋》。

⑧① 魏了翁《鹤子渠阳经外杂钞》。

⑧② 魏了翁《鹤子渠阳经外杂钞》。

⑧③ 司马迁《史记·伍子胥列传》。

⑧④《荀子·制言》。

⑧⑤ 司马迁《史记·伍子胥列传》。

⑧⑥ 司马迁《史记·伍子胥列传》。

⑧⑦《左传·襄公二十六年》。

⑧⑧ 司马迁《史记·李斯列传》。

⑧⑨ 江泽民《爱国主义和我国知识分子的使命》。

⑧⑩ 郭沫若《伟大的爱国主义诗人——屈原》。

⑨① 罗贯中《三国演义》。

⑨② 屈原《九章·惜往日》。

⑨③ 赵晔《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⑨③ 《孙子兵法·见吴王》。
- ⑨④ 赵晔《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⑨⑤ 赵晔《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⑨⑥ 袁康《越绝书·越绝外传记吴地传》。
- ⑨⑦ 吕不韦《吕氏春秋·本味篇》。
- ⑨⑧ 赵晔《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 ⑨⑨ 司马迁《史记·伍子胥列传》。
- ⑩⑩ 录自《安庆师院社会科学学报》1998年第2期。
- ⑩⑪ 《史记·楚世家》、《伍子胥列传》。
- ⑩⑫ 《史记·伍子胥列传》。
- ⑩⑬ 《史记·楚世家》。
- ⑩⑭ 《史记·楚世家》。
- ⑩⑮ 《左传·昭公十三年》。
- ⑩⑯ 《左传·昭公二十七年》。
- ⑩⑰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⑩⑱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⑩⑲ 《左传分国集注·吴之人郢》奋扬答话注、“而耕于郢”注、“阖闾以其子为卿”注。
- ⑩⑳ 《战国策·赵策四》。
- ⑩㉑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⑩㉒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⑩㉓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⑩㉔ 《安徽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85年第2期。
- ⑩㉕ 《史记·伍子胥列传》。
- ⑩㉖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⑩㉗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⑩㉘ 《左传分国集注·吴之人郢》奋扬答话注、“而耕于郢”注、“阖闾以其子为卿”注。
- ⑩㉙ 《左传·昭公二十年》。
- ⑩㉚ 《左传·昭公二十七年》。
- ⑩㉛ 《左传分国集注·吴之人郢》奋扬答话注、“而耕于郢”注、“阖闾以其子为

卿”注。

⑫《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⑬《左传·定公四年》。

⑭《左传·定公四年》。

⑮《史记·伍子胥列传》、《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⑯《史记·伍子胥列传》。

⑰《左传·定公五年》。

⑱《左传纪事本末·阖闾入郢》。

⑲《淮南子·修务训》。

⑳《左传纪事本末·阖闾入郢》。

㉑《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

㉒《史记·楚世家》。

㉓《左传·定公四年》。

㉔《吴越春秋·王僚使公子光传》。

㉕《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㉖《左传·昭公二十七年》。

㉗《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㉘《左传纪事本末·阖闾入郢》。

㉙《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㉚《国语·楚语上》、《左传·襄公二十六年》亦有载。

㉛《越绝书》。

㉜《史记·屈原贾生列传》。

㉝《左传·定公四年》。

㉞《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㉟《左传·襄公二十六年》。

㊱《左传纪事本末·阖闾入郢》。

㊲《史记·楚世家》。

⑳《吴越春秋》卷七有夫差称伍子胥“相国”之语，但不可信。《左传》、《国语》、《史记》均无此说。“相国”一词，始见于《史记·赵世家》赵武灵王任肥义之职，远在春秋之后。

㉑ 见《周礼·秋官》大行人与小行人。

⑬ 见《周礼·天官》。

⑭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⑮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⑯ 《国语·越语上》。

⑰ 《史记·吴太伯世家》。

⑱ 《吴越春秋·阖闾内传》。

⑲ 《史记·吴太伯世家》。

⑳ 《国语·越语上》。

㉑ 《史记·吴太伯世家》。

㉒ 《史记·越王勾践世家》。《国语·越语上》也说：越尚“有带甲五千人，将以致死，乃必有偶”。

㉓ 《史记·越王勾践世家》。《国语·越语上》也说：越尚“有带甲五千人，将以致死，乃必有偶”。

㉔ 《左传·哀公元年》。

㉕ 《左传·哀公元年》。

㉖ 《左传分国集注·越勾践灭吴》“使大夫种因吴太宰嚭以行成”注。

㉗ 《史记·吴太伯世家》。

㉘ 本段引文均见《国语·吴语》。

㉙ 《左传·哀公十一年》。

㉚ 《史记·伍子胥列传》。

㉛ 《史记·伍子胥列传》。

㉜ 本段引文均见《国语·吴语》。

㉝ 录自吴恩培著《勾吴文化的现代阐释》，东南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9 月出版。

附:

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伍公祠筹备小组 《关于胥口伍公祠的规划设想(讨论稿)》

一、伍公简介及祠沿革

伍员,字子胥,春秋楚国人。公元前五二二年因父兄遭谗杀而奔吴,助吴公子光夺取王位,立城郭,实仓廩、治兵库,政绩卓著,深受百姓爱戴。公元前四八四年,被吴王夫差赐死,投尸江中,葬于胥口,吴人立祠祭祀。伍子胥祠堂,俗称胥王庙。南北朝宋文帝元嘉二年(425)移庙城中。北宋康定二年(1041)故地重建。明正德、清乾隆、道光先后重修。咸丰十年(1860)毁于洪杨,同治年间(1862—1874)里人张达言募资重建,一九六七年毁于文革,一九九五年,民众自发集资重建于故址南侧,屋仅一间。

二、重建伍公祠的动机

1.伍子胥有功于吴,是值得人们尊敬的历史人物,是吴地唯一的非王而王的口碑之王。伍公祠屡毁屡建,充分反映了人们对他的敬仰之心,历劫不灭。伍公现在国内外的子孙,对胥口的伍公祠更是关心备至,多次踏地觅迹,希望重建。因此,重建伍公祠可以起到安抚民心,挽回影响,搞好统战,重塑形象的作用。

2.伍公祠、墓原系吴县文保单位,有重建的必要。

3.伍公有功于吴,不忘功臣,悼念功臣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重建伍公祠也是拨乱反正、搞好精神文明建设、弘扬美德的一大举

措。

4.胥口需要旅游景点,发展第三产业,重建伍公祠,将为太湖旅游事业发展推波助澜,作出贡献。

三、重建伍公祠的指导思想

1.伍公祠有它的特殊性,属于纪念性范畴,有别于曲折多变的园林,需要有一定的严肃性。其布局在规划的前提下,力求层次丰富,建筑形式,在庄重中力求活泼。其功能要求在实用中力求观赏性。

2.重建的伍公祠以经营性的理念来规划建设和管理,以求今后以祠养祠,确保日常管理、维修养护所需费用。

四、布局

故地重建伍公祠,用地有一定的局限性。可用土地东西长三百米,南北宽一百米,实用面积三万平方米。

伍公祠由祠和墓两个部分组成。前祠后墓,祠用地面积二万平方米,墓用地面积一万平方米(墓区面积偏大的原因,是为了今后景观建筑增加留有余地)。

沿中轴线由东而西分别布置牌坊(利用里河塘东岸土地)、桥亭、大门(河西)、左右服务用房,钟楼、鼓楼、砖砌六角亭、祠堂,横向半廊,碑亭,墓地罗城。伍公祠目前三面临水,南端开挖河宽十米,沿水筑石头驳岸,使绿水因驳岸而更显清凌,沿河种花木,四周连成一片,苍绿而艳丽,碧水、驳岸,花木交相映辉,刚柔相济,形成水乡的一道风景。

五、陈设设想

牌坊石刻题额六处;石刻对联四副;亭桥:石桥左右石刻桥名两处;亭子石刻对联两副;木质匾额一方。门楼:砖刻书法一方;祠堂:木质对联三副,木质匾额两方。伍公事迹壁画八副;碑亭:石碑一方;半

廊:进入墓区的门洞开在半廊中间。设匾额一方,对联一副。半廊墙嵌颂扬伍公的诗词石刻十方。

服务用房里陈设书画各六副,匾额两方。

增加伍公祠的文化内涵,提升伍公祠的品位,使人可观可赏,提高游兴。

六、绿化设想

根据国人的传统习惯,祠区以银杏为主,杂植紫薇,墓区植柏、种松,以香樟为主。

伍公祠以河为墙,沿河十五米为绿化带,河边密植迎春。沿河一米密植桔莉。沿河二到五米植刚竹,沿河六到十五米种合欢、乌柏、枫香等。

胥口镇伍公祠筹备小组

二〇〇三年五月

执笔:李洲芳

责任编辑 || 徐大军
封面设计 || 葛玉峰

ISBN 978-7-80694-191-1



9 787806 941911 >

K108 定价:78.00元(全3册)